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HeNan Branch

新乡医学院教学实验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新乡医学院教学实验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中审亚太豫审字(2025)000694 号

新乡医学院：

我们接受委托，对新乡医学院（以下简称“学校”）教学实验楼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该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号）文件的通知要求，了解新乡医学院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新乡医学院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新乡医学院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专项评价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新乡医学院偿债能力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经审核，我们认为，新乡医学院教学实验楼项目预测偿债备付率6.16，该项目的预测收益能达到收益与融资平衡。同时，我们查阅了《新乡医学院教学实验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新乡医学院教学实验楼项目实施方案》以及有关的基础数据，通过测算，未发现项目

预测现金流的计算公式存在明显的偏差。

评价结果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情况

1、建设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新乡医学院教学实验楼项目，主要建设 1 栋 15 层的框剪结构教学实验楼。项目总建筑面积 64700.00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56850.00 m²，地下建筑面积为 7850.00 m²。教学实验楼的主要功能为教学实验用房、教室和少量院系及教师办公用房。

2、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 1 栋 15 层的框剪结构教学实验楼，教学实验楼的主要功能为教学实验用房、教室和少量院系及教师办公用房，其中一到八层为基础实验室由全校学生使用，九到十五层由公共卫生学院、法医学院、药学院和检验学院四个院系使用。另外，项目建设室外道路及硬化、管网等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3、项目审批情况

3.1 立项审批

2020 年 10 月 30 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出了《关于新乡医学院教学实验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豫发改社会〔2020〕855 号），同意该项目建设。

2022 年 5 月 13 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出了《关于新乡医学院教学实验楼项目概算的核定意见》（豫发改投资函〔2022〕109 号），同意该项目的核定概算。

3.2 土地使用权证书

2013 年 9 月 26 日，新乡医学院获得了由新乡市人民政府、新乡市国土资源局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核发的编号为新国用

(2013) 第 020112 号的《土地使用权证书》。

3.3 环评批复

2022 年 6 月 6 日，新乡市环境保护局红旗分局向新乡医学院关于《新乡医学院教学实验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新环红表审〔2022〕013 号）。该批复载明：我分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 and 环境保护措施建设。

3.4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022 年 12 月 18 日，新乡医学院获得了由新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发的编号为建字第 410700202200093（建筑）号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5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23 年 3 月 29 日，新乡医学院获得了由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编号为 410700202303290101 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计划 34 个月。开工时间 2023 年 3 月，预计 2025 年 12 月完工。

5、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式

本项目总投资 28,342.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25,119.00 万元，其他费用 1,873.00 万元，预备费 1,350.00 万元。

5.1 资金筹措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1	专项债券资金	10,500.00	37.05%
2	自筹资金	17,842.00	62.95%
合计		28,342.00	100.00%

5.2 项目分年度投资计划：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至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1	专项债券资金		10,500.00	10,500.00

序号	项目	2023 至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2	自筹资金	15,988.73	1,853.27	17,842.00
合计		15,988.73	12,353.27	28,342.00
占比		56.41%	43.59%	100.00%

5.3 投资估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价值
一	工程费用	25,119.00
1	教学实验楼	21,218.94
1.1	土建工程	10,523.57
1.2	装饰装修工程	4,260.91
1.3	给排水消防系统	1,078.42
1.4	暖通空调系统	1,871.76
1.5	电气系统	1,691.81
1.6	弱电及智能化信息系统	504.79
1.7	抗震支吊架	312.68
1.8	电梯(含安装)	975.00
2	地下建筑	3,661.76
2.1	基坑支护	238.70
2.2	桩基工程	774.81
2.3	土建工程	1,743.84
2.4	装饰装修工程	393.72
2.5	给排水消防系统	116.77
2.6	暖通空调系统	260.28
2.7	电气系统	47.10
2.8	消防自动报警系统	15.70
2.9	动力系统	70.84
3	院区工程	238.30
3.1	道路广场	138.30
3.2	绿化景观	26.48
3.3	室外给排水消防管线	40.43
3.4	室外配电照明	13.34
3.5	室外动力管道	4.40
3.6	室外弱电工程	6.35
3.7	机动车充电桩	9.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873.00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60.53
2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费及评审费	16.28
3	地质勘探费	15.60
4	工程设计费	327.00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价值
5	施工监理服务费	236.99
6	前期工作咨询费	9.20
7	节能评估报告费用	8.60
8	招标代理服务费	30.55
9	工程造价咨询费	40.19
10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50.24
11	工程保险费	75.36
1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776.40
13	施工图审查费	16.35
14	消防设施及电气安全检测费	9.71
三	预备费	1,350.00
1	基本预备费	1,350.00
四	项目建设总投资	28,342.00

（二）项目相关主体情况

项目单位为新乡医学院，主管部门为河南省教育厅。

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名 称	新乡医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000417087789Y	法定代表人	王福倬
举办单位	河南省教育厅	登记管理机关	河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开办资金	137,559.00 万元	单位状态	正常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收入、事业收入		
宗旨和业务范围	培养高等学历医药人才，促进卫生事业发展。医学类、英语、应用心理学、生物医学工程、生物技术、公共事业管理、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本科学历教育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眼科学、中西医结合临床、生理学、细胞生物学、免疫学、老年医学、临床检验诊断学、内科学、护理学、药物化学、药理学、情报学、儿科学、精神病学与精神卫生、应用心理学、外科学学科、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硕士研究生学历教育 相关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		
有效期	自 2025 年 07 月 09 日至 2030 年 07 月 08 日		

新乡医学院位于河南省新乡市，是河南省独立建制的西医本科院校。学校渊源可追溯到 1896 年英属加拿大人、医学博士罗维灵在古城卫辉开办的西医诊所，医学教育肇始于 1922 年惠民医院护士学校，招收四年制护理专业学生并由中华护理学会(1923 年名为“中华护士会”)颁发文凭。1949 年冀鲁豫卫生学校及哈励逊医院迁入，于 1950 年成

立平原省医科学校。学校经历华北第二医士学校、河南省汲县医士学校、新乡专区医学院等发展阶段，1962 年更名为豫北医学专科学校；1982 年升格本科，定名新乡医学院；1998 年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2006 年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水平评估并获得优秀；2016 年在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中获专家组好评。

新乡医学院是依法批准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为河南省教育厅的所属事业单位，依法享有相应的权利及履行相应的义务，可独立承担因申请专项债券项目引起的相应后果及法律责任，具备以本项目申请专项债券的主体资格。

（三）运营管理模式

根据财政部令第 100 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系归属于公办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新乡医学院，本项目建成后的运营主体为新乡医学院。本项目募集到的专项债券资金由地方财政以政府性基金专户下达给新乡医学院，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再由新乡医学院负责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和施工款结算。

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发行债券获得资金将全部用于教学实验楼建设。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

在资金本息偿付方面，将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厅字〔2019〕33 号）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4〕52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将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单位未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以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

鉴于高等院校建设项目本身不产生效益，其收入体现在学校的财政拨款收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和其他收入上，由于财政拨款收入不能用于偿还存量贷款本息及债券本息，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和其他收入考虑，将全额 100%上缴省财政，优先用于偿还债券本息。

（四）债券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

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上述情形。

二、债券应付本息情况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总额 10,5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10,500.00 万元；假设债券年利率为 3.50%，期限 1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 10,500.00 万元本金。

（1）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本次新增债券债务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当年偿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2025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26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27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28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29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当年偿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2030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31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32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33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34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10,867.50
合计		10,500.00	10,500.00		3,675.00	14,175.00

注：假设各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2) 项目运营期间，本单位需偿还之前申请的专项债券本金及利息。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	债券代码	债券金额（万元）	利率	债券期限	发行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备注
1	新乡医学院图书信息楼建设项目	173708	2,100.00	3.36%	7 年	2021 年 6 月	每年等额付息，2025 年至 2028 年按期持续还本	2021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三期
2	新乡医学院图书信息楼建设项目	198079	900.00	3.26%	7 年	2021 年 10 月	每年等额付息，2025 年至 2028 年按期持续还本	2021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七期）

(3) 新乡医学院图书信息楼建设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已申请发行专项债券 2,100.00 万元，因 2021 年-2024 年对应部分的利息已经偿付，因此不再考虑；根据新乡医学院《债券还本付息付费计划表》，剩余期间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含付息服务费）	还本付息合计
2025 年	2,100.00	210.00	1,890.00	70.56	280.56
2026 年	1,890.00	420.00	1,470.00	70.56	490.56
2027 年	1,470.00	630.00	840.00	70.56	700.56
2028 年	840.00	840.00		70.56	910.56
合计		2,100.00		282.24	2,382.24

(4) 新乡医学院图书信息楼建设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已申请发行专项债券 900.00 万元，因 2021 年-2024 年对应部分的利息已经偿付，

因此不再考虑；根据新乡医学院《债券还本付息付费计划表》，剩余期间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含付息服务费）	还本付息合计
2025年	900.00	90.00	810.00	29.34	119.34
2026年	810.00	180.00	630.00	29.34	209.34
2027年	630.00	270.00	360.00	29.34	299.34
2028年	360.00	360.00		29.34	389.34
合计		900.00		117.36	1,017.36

（5）由于新乡医学院图书信息楼建设项目申请使用的专项债券资金 2,100.00 万元和 900.00 万元的发放时间是 2021 年，2021 年-2024 年对应部分的利息已经偿付，因此不再考虑。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合并债券总额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2025 年	3,000.00	10,500.00	300.00	13,200.00	467.40	767.40
2026 年	13,200.00		600.00	12,600.00	467.40	1,067.40
2027 年	12,600.00		900.00	11,700.00	467.40	1,367.40
2028 年	11,700.00		1,200.00	10,500.00	467.40	1,667.40
2029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30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31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32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33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2034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10,867.50
合计		10,500.00	13,500.00		4,074.60	17,574.60

注：假设各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三、基本假设条件

（一）一般假设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

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 3、对本次债券发行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 4、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次债券发行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 特殊假设

- 1、本项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和地区的规划，项目投资概算及工程进度计划客观反映了本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
- 2、未来各营运收费标准在正常范围内变动，本项目估算的各项运营项目相关费用在未来实现时与实际情况基本相符；
- 3、本次债券发行拟定的各项营运收费项目以及可用于偿还债券的净收益等能够顺利执行；
- 4、本项目实际完成投资与概算批复无重大变更，工程建设进度与预计情况无重大变化，项目的经营计划及收益指标等合理、预计可实现。

四、项目产生的净收益

(一) 项目运营收入

本项目收入分为：财政拨款收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科研事业收入、利息收入、租金收入和其他收入。本项目数据参照学校2022-2024 年度财务数据，在此基础上合理预测产生。

新乡医学院 2022 年-2024 年会计报表数据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近三年平均数	备注
一	收入小计	81,957.30	85,928.45	93,663.77		
1	财政拨款收入	43,850.69	48,659.30	54,911.33		
1.1	学生人数	19196	19895	20702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近三年平均数	备注
1.2	生均拨款	2.28	2.45	2.65	2.46	
2	学费收入	16,291.89	14,475.27	18,540.63		
2.1	学生人数	19196	19895	20702		
2.2	学费单价	0.85	0.73	0.90		
3	住宿费收入	536.41	1,694.73	1,244.25		
3.1	学生人数	15042	14114	20353		
3.2	住宿费单价	0.04	0.12	0.06		
4	科研事业收入	19,703.05	7,065.21	16,600.16		
5	利息收入	43.24	144.90	168.74	118.96	
6	租金收入	704.43	310.11	293.76	436.10	
7	其他收入	825.09	13,576.42	1,904.88	5,435.47	
二	刚性支出小计（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54,108.39	47,719.99	51,253.94		
1	人员经费	46,156.08	39,658.16	42,285.19	42,699.81	
1.1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人员经费	28,793.44	22,021.00	22,956.42	24,590.29	
2	公用经费	7,852.40	7,961.93	8,868.85	8,227.73	
2.1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公用经费	7,498.80	6,145.53	8,127.40	7,257.24	
3	存量债券本息支出	99.90	99.90	99.90		
3.1	存量债券本金支出	0.00	0.00	0.00		
3.2	存量债券利息支出	99.90	99.90	99.90		

2022年在校生人数为19196人，2023年在校生人数为19895人，2024年在校生人数为20702人，2025年在校生人数21738人；

2025年底本项目建成将扩大学生容量，根据《河南医药大学中长期事业发展规划（2025-2035年）》的相关内容，预计学校2027年达到23000人、2030年达到25000人，2035年达到26000人。

基于谨慎性考虑，2026-2035年根据学校发展规划稳定增长。前两年因疫情影响，考虑学生居家上网课，学校退还部分住宿费，2024年已趋于稳定，故后期住宿费测算学生人数与学费测算学生人数保持一致。

（1）财政拨款收入

从2017年起，河南省省公办高等职业院校年基本支出生均财政拨

款水平不低于1.2万元/生/年；竞争性专项业务经费采用人才培养、科技创新、社会服务、财务管理四类指标按因素法分配。根据学校2022-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分析生均拨款为2.46万元/生/年。基于谨慎性考虑，本次按照1.80万元/生/年进行测算。财政拨款收入为经常性补贴，不用于收益偿债，只用于抵扣成本。

（2）学费收入

根据河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厅、教育厅《关于调整我省成人高等教育收费标准的通知》（豫计收费〔2002〕1213号）、河南省教育厅和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河南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教财〔2007〕74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号）等政策依据，同时结合学校往年学费收入数据等多方面分析，确定本项目学费收入定价。

根据学校公示的学费收费标准，学费收入分类有普通本科学费、普通专科（医学类）学费、成人教育收费、研究生学费、中外合作办学收费、来华留学生学费、学分制收费；基于谨慎性考虑，本次测算重点为全日制在校学生，即本科、研究生和留学生，学费标准如下：本科 6050 元/生/年，研究生 8000-12000 元/生/年，留学生 10000-30000 元/生/年。

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将本科学费暂定为 6050 元/生/年，研究生学费暂定为 8000 元/生/年，留学生学费暂定为 18000 元/生/年，以后年度保持不变。

（3）住宿费收入

按照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学生公寓收费标准的公示文件，按照每间宿舍容纳人数的不同，住宿费收费标准为 600-1000 元/生/年。

按照国家教委、国家计委《关于调整自费来华留学生收费标准的通

知》（教外来〔1998〕7号）规定，留学生住宿费收费标准为不带单独卫生盥洗设备和电话、电视的双人间留学生宿舍，每个床位每天住宿费标准为12—32元人民币。单独住一间宿舍时，按两个床位标准收费。增加房间设备和改善住宿条件时，可适当提高收费标准，但最高不得超过上述普通留学生宿舍收费标准的2.5倍。

根据学校公示的住宿费以及学校历史收费标准等多方面分析，本科和研究生住宿费收费标准暂定为600.00元/人/年，留学生住宿费收费标准暂定为9000.00元/人/年，以后年度保持不变。

（4）科研事业收入

学校科研事业收入2022年为19,703.05万元，2023年为7,065.21万元，2024年为16,600.16万元，近三年平均值为14,456.14万元；学校科研事业收入趋于稳定，将学校科研事业收入暂定为14,000.00万元/年，以后年度保持不变。

（5）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为学校可支配资金产生的定期或活期利息，2022年因未将可支配资金合理规划存定期导致利息收入较少，故参考2023年和2024年利息收入平均值156.82万元，将利息收入暂定为150.00万元/年，以后年度保持不变。

（6）租金收入

依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国有资产出租出借管理的意见》（教财〔2023〕9号）第一条：闲置的资产确实不能调剂的，要严格执行资产出租出借管理的规定，加强可行性论证，履行本单位决策程序后，报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审批或备案。

依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对外有偿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24〕23号）第三条：本办法所称国有资产对外有偿使用，是指行政事业单位在确保本单

位正常履行工作职责、且直接支配的国有资产在行政事业单位之间无法调剂使用的前提下，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行政单位将闲置国有资产以出租、出借或者事业单位将闲置国有资产以出租、出借、对外投资(投资、入股、合资、联营等)、担保等方式取得收入的行为。

综上所述，为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学校将闲置的门面房进行了对外有偿使用管理；2022 年-2024 年平均租金收入 436.10 万元/年，结合目前可出租面积以及已签订的租赁合同综合考虑，租金收入暂定 300.00 万元/年，以后年度保持不变。

（7）其他收入

学校其他收入主要为杂志版面费收入等，学校其他收入 2022 年为 825.09 万元，2023 年为 13,576.42 万元，2024 年为 1,904.88 万元，基于谨慎性考虑，其他收入暂定 1,300.00 万元/年，以后年度保持不变。

（二）项目运营成本

本项目刚性支出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存量债券本息支出和税费。

（1）人员经费

根据学校提供的 2022 年-2024 年人员经费分别为 46,156.08 万元、39,658.16 万元、42,285.19 万元。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暂定人员经费 2025 年为 42,000.00 万元，以后每年增长 3%。

其中，根据学校提供的 2022 年-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人员经费分别为 28,793.44 万元、22,021.00 万元、22,956.42 万元。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暂定财政拨款收入人员经费 2025 年为 24,000.00 万元，与总收入人员经费同比每年增长 3%。

（2）公用经费

根据学校提供的 2022 年-2024 年公用经费分别为 7,852.40 万元、7,961.93 万元、8,868.85 万元，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暂定人员

经费 2025 年为 8,200.00 万元，以后每年增长 3%。

其中，根据学校提供的 2022 年-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公用经费分别为 7,498.80 万元、6,145.53 万元、8,127.40 万元。依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暂定财政拨款收入公用经费 2025 年为 7,200.00 万元，与总收入公用经费同比每年增长 3%。

（3）存量债券本息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存量债券明细表》和《债券还本付息付费计划表》，目前学校存在 2021 年度发行的 7 年期存量债券两笔，共计 3,000.00 万元；每年等额付息，2025 年至 2028 年按期持续还本。

因 2021 年-2024 年对应部分的利息已经偿付，因此不再考虑；根据新乡医学院《债券还本付息付费计划表》，剩余期间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债券代码	利率	债券期限	发行时间	剩余期间应还本金	剩余期间应付利息（含付息服务费）	剩余期间还本付息合计
2021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三期	173708	3.36%	7 年	2021 年 6 月	2,100.00	282.24	2,382.24
2021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七期）	198079	3.26%	7 年	2021 年 10 月	900.00	117.36	1,017.36
合计					3,000.00	399.60	3,399.60

（4）税费

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 3 第（八）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

（三）项目净收益

预计学校全部收入减去学校刚性支出（即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作学校的可统筹收入；根据现行政策，财政拨款收入为经常性

补贴，不用于收益偿债，只用于抵扣成本。

可统筹收入=收入小计-刚性支出。

可支配收入=收入小计-财政拨款收入-存量债券本息支出-（总收入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具体净收益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 目	合计	建设期	运营期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一	收入小计	765,680.68	70,500.43	72,196.88	73,451.25	75,207.38	76,963.50	78,468.75	78,970.50	79,472.25	79,974.00	80,475.75	
1	财政拨款收入	436,208.40	39,128.40	40,500.00	41,400.00	42,660.00	43,920.00	45,000.00	45,360.00	45,720.00	46,080.00	46,440.00	
1.1	在校生人数（人）		21738	22500	23000	23700	24400	25000	25200	25400	25600	25800	
1.2	生均拨款（万元）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2	学费收入	155,307.64	14,046.43	14,407.88	14,728.05	15,176.30	15,624.54	16,008.75	16,136.82	16,264.89	16,392.96	16,521.03	
2.1	本科生人数（人）		18805	19575	20010	20619	21228	21750	21924	22098	22272	22446	
2.2	本科学费单价（万元）		0.61	0.61	0.61	0.61	0.61	0.61	0.61	0.61	0.61	0.61	
2.3	研究生人数（人）		2610	2700	2760	2844	2928	3000	3024	3048	3072	3096	
2.4	研究生学费单价（万元）		0.80	0.80	0.80	0.80	0.80	0.80	0.80	0.80	0.80	0.80	
2.5	留学生人数（人）		323	225	230	237	244	250	252	254	256	258	
2.6	留学生学费单价（万元）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3	住宿费收入	16,664.64	1,575.60	1,539.00	1,573.20	1,621.08	1,668.96	1,710.00	1,723.68	1,737.36	1,751.04	1,764.72	
3.1	本科生人数（人）		18805	19575	20010	20619	21228	21750	21924	22098	22272	22446	
3.2	本科生住宿费单价（万元）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3.3	研究生人数（人）		2610	2700	2760	2844	2928	3000	3024	3048	3072	3096	
3.4	研究生住宿费单价（万元）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3.5	留学生人数（人）		323	225	230	237	244	250	252	254	256	258	
3.6	留学生住宿费单价（万元）		0.90	0.90	0.90	0.90	0.90	0.90	0.90	0.90	0.90	0.90	
4	科研事业收入	140,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5	利息收入	1,50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6	租金收入	3,0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7	其他收入	13,0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二	刚性支出小计	578,886.40	50,599.90	52,405.90	54,257.08	56,154.79	56,500.54	58,195.56	59,941.43	61,739.68	63,591.87	65,499.63	

序号	项 目	合计	建设期	运营期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1	人员经费	481,482.95	42,000.00	43,260.00	44,557.80	45,894.53	47,271.37	48,689.51	50,150.20	51,654.71	53,204.35	54,800.48	
1.1	财政拨款收入人员经费	275,133.13	24,000.00	24,720.00	25,461.60	26,225.45	27,012.21	27,822.58	28,657.26	29,516.98	30,402.49	31,314.56	
2	公用经费	94,003.83	8,200.00	8,446.00	8,699.38	8,960.36	9,229.17	9,506.05	9,791.23	10,084.97	10,387.52	10,699.15	
2.1	财政拨款收入公用经费	82,539.90	7,200.00	7,416.00	7,638.48	7,867.63	8,103.66	8,346.77	8,597.17	8,855.09	9,120.74	9,394.36	
3	存量债券本息支出	3,399.60	399.90	699.90	999.90	1,299.90							
3.1	存量债券本金支出	3,000.00	300.00	600.00	900.00	1,200.00							
3.2	存量债券利息支出	399.60	99.90	99.90	99.90	99.90							
三	可统筹收入=收入—刚性支出	186,794.28	19,900.52	19,790.97	19,194.17	19,052.58	20,462.96	20,273.19	19,029.07	17,732.57	16,382.13	14,976.12	
四	可支配收入=收入小计-财政拨款收入-存量债券本息支出-（总收入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108,258.91	11,972.12	11,426.97	10,894.25	10,485.66	11,658.83	11,442.54	10,923.50	10,384.64	9,825.36	9,245.04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项目现金流量

由于财政拨款收入为经常性补贴，不用于收益偿债，只用于抵扣成本，故测算项目本息覆盖倍数时用可支配收入测算，可支配收入=收入合计-财政拨款收入-存量债券本息支出-（总收入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综上，学校有充足的可支配收入用于平衡债券本息合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现金流入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现金流出	其中：存量债券本息	其中：总收入基本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净收益（可支配收入）
2025 年	70,500.43	39,128.40	50,599.90	399.90	50,200.00	31,200.00	11,972.12
2026 年	72,196.88	40,500.00	52,405.90	699.90	51,706.00	32,136.00	11,426.97
2027 年	73,451.25	41,400.00	54,257.08	999.90	53,257.18	33,100.08	10,894.25
2028 年	75,207.38	42,660.00	56,154.79	1,299.90	54,854.89	34,093.08	10,485.66
2029 年	76,963.50	43,920.00	56,500.54		56,500.54	35,115.87	11,658.83
2030 年	78,468.75	45,000.00	58,195.56		58,195.56	36,169.35	11,442.54
2031 年	78,970.50	45,360.00	59,941.43		59,941.43	37,254.43	10,923.50
2032 年	79,472.25	45,720.00	61,739.68		61,739.68	38,372.07	10,384.64
2033 年	79,974.00	46,080.00	63,591.87		63,591.87	39,523.23	9,825.36
2034 年	80,475.75	46,440.00	65,499.63		65,499.63	40,708.92	9,245.04
合计	765,680.68	436,208.40	578,886.40	3,399.60	575,486.78	357,673.03	108,258.91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五、项目净收益覆盖融资本息情况

综合上述测算，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债券存续期可实现的净收益（可支配收入）为108,258.91万元，应付债券本息合计（含存量债券）17,574.60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6.16倍，净收益可覆盖融资本息。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当年偿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净收益（可支配收入）
2025 年	3,000.00	10,500.00	300.00	13,200.00	467.40	767.40	11,972.12
2026 年	13,200.00		600.00	12,600.00	467.40	1,067.40	11,426.97
2027 年	12,600.00		900.00	11,700.00	467.40	1,367.40	10,894.25
2028 年	11,700.00		1,200.00	10,500.00	467.40	1,667.40	10,485.66
2029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11,658.83
2030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11,442.54
2031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10,923.50
2032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10,384.64
2033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367.50	9,825.36
2034 年	10,500.00		10,500.00		367.50	10,867.50	9,245.04
合计		10,500.00	13,500.00		4,074.60	17,574.60	108,258.91
本息覆盖倍数						6.16	

经具体测算和论证，预计债券募投项目相关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债券存续期内净收益（可支配收入）为108,258.91万元，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6.16，项目收益可覆盖融资本息。

六、压力测试

当项目收益、债券本息合计（含存量债券）等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5.00%范围内发生不利变动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覆盖倍数仍然>1.30，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不变化	净收益下降 5%	债券本息合计上升 5%
债券本金（含存量债券）	13,500.00	13,500.00	13,500.00
债券本息合计（含存量债券）	17,574.60	17,574.60	18,453.33
净收益（可支配收入）	108,258.91	102,845.96	108,258.91
本息覆盖倍数	6.16	5.85	5.87

七、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以及其他收入等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债券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此页无正文，新乡医学院教学实验楼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
评价报告签字页）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免责声明

本评价报告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本期债券之目的参考使用，其内容（无论整体或部分）不构成我们的鉴证意见，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我们出具的评论将仅基于下列事项：

1、我们在本报告述及或引用的资料、文件、事实和假设；

2、委托方提供給我們的所有项目评价资料为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

3、在该报告出具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解释（“权威法规”）。这些权威法规可能会被修订，且可能具有追溯效力。我们没有义务告知报告使用者对此报告中所作分析或任何事项可能产生影响的任何变更或发展，我们亦不会对本报告出具日之后的任何事项作考虑。在报告出具之日后权威法规的任何变更亦可能会影响报告中评论的有效性；

4、报告使用者理解此报告对任何税务机构及/或司法机构并无约束效力，亦不应被视为我们就任何税务机构及/或司法机构将会同意我们的评论而作出的任何声明、保证或担保；

5、我们不会对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疏忽引起的责任）。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M7FN30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3)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负责人 袁德斌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0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河南信息广场B座8层817号房间



登记机关

年 月 日

2024

03

26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负责人：袁德斌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河南信息广场B座8层817号房间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101704101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3月19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使用状态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4年4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袁德斌
 Full name: 袁德斌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05-17
 Date of birth: 1975-05-17
 工作单位: 河南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河南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3028197505177918
 Identity card No.: 413028197505177918

证书编号: 410000080023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080023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8年08月14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年9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中鹏
 河南中鹏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3月1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河南分
 中审众环河南分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3月17日

姓名	王可珍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0-11-23
Working unit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10105198011230523



证书编号: 110100750055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5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商丘师范学院睢阳校区 15 号 16 号学生宿舍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商丘师范学院睢阳校区 15 号 16 号学生宿舍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豫新专审字【2025】1488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公办学校商丘师范学院睢阳校区 15 号 16 号学生宿舍建设专项债券项目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 号）的要求，为解决商丘师范学院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商丘师范学院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商丘师范学院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商丘师范学院偿债能力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9 月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会计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指《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及各项具体准则、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商丘师范学院及有关单位或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次发债项目”	商丘师范学院睢阳校区 15 号 16 号学生宿舍项目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1. 审阅文件、资料与信息；
2. 抽查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
3. 与有关高校人员会面和交谈；

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1.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2.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3.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4. 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5. 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商丘师范学院提供给我们的有效的事实和数据；
6. 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7. 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三、商丘师范学院项目概况

1. 商丘师范学院学校情况

商丘师范学院坐落于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三商之源、华商之都——河南省商丘市，这里东临沿海，西扼中原，南襟江淮，北接齐鲁，位于豫鲁苏皖四省接合部，地处京九铁路、陇海铁路，郑徐高铁、郑合杭高铁交汇的黄金交通枢纽之地。商丘师范学院的历史可以追溯到 1905 年创办的“归德府中学堂”，栉风沐雨，弦歌不绝，历经商丘师范专科学校、商丘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等阶段，2000 年经教育部批准升格为商丘师范学院。学校现有平原路、文化路两个校区，占地面积 117.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近 62.7 万余平方米。学校教学设施完备，建有先进的科研平台、实验教学中心、实习实训中心，共计 127 个，其中省级 7 个，厅级 3 个，校企合作实训中心 6 个。建设了数字外语教学中心、多功能演播厅、各类体育场馆等。图书馆馆藏丰富，馆藏纸质图书近 1830960 册，电子资源数据库 20 个。教学仪器设备总价值 40,959.81 万元。学校环境优美，校园内有春明湖、夏梦湖、秋韵湖、冬泰湖和文秀山，亭台水榭，荷花垂柳，碧波荡漾，湖光山色，是读书治学的理想园地。

2. 本次专项债券的相关情况介绍

商丘师范学院以商丘师范学院睢阳校区 15 号 16 号学生宿舍项目申请专项债券，系新建项目。

1) 学生宿舍

商丘师范学院现有学生宿舍面积为 166648.3 m²，现有在校学生人数为 25633 人，生均面积仅为 6.5 m²/人。依据《普通高等学校建筑面积指标》（建标 191-2018），学校应建学生宿舍 256330 m²，学生宿舍缺口面积为 89681.7 m²。本次新建睢阳校区 15 号 16 号学生宿舍项目总建筑面积 42863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2161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702 平方米。

2) 地下车库及人防设施

按照《商丘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技术（暂行）规定（2018 年）》，学校按 5.0 个/百师生配置车位。睢阳校区现有学生规模 6000 人，教职工 500 人，需建车位 325 个。本项目停车位结合校区整体停车位统筹考虑，不再单独配建停车位。为节约投资，主楼地下室下除了必要的设备站房，不再大面积设置地下室。

3) 非机动车位

根据《商丘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技术（暂行）规定（2018 年）》，学校按 70 个/百师生的标准配建非机动车停车位。睢阳校区现有学生规模 6000 人，教职工 500 人，则需建非机动车停车位 4550 个。该项目非机动车位根据学校规划统筹考虑，不再单独配建。

3、项目建设运营情况介绍

（1）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16,949.00 万元，主要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本项目总投资		16,949.00
1	建筑工程费	13723.43
2	设备购置费	766.14
3	其他费用	1652.61
4	预备费	807.11

（2）项目资金筹措

本项目总投资 16,949.00 万元。计划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5,600.00 万元，期限 10 年。专项债券资金占总投资的 92.04%。剩余资金 1,349.00 万元，由学校自有资金解决，占总投资的 7.96%。自筹资金和使用债券资金均按照项目建设进度使用。本次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

项目建设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合计
1	自筹资金	-	500.00	849.00	1,349.00
2	专项债券资金	15,600.00	-	-	15,600.00
合计		15,600.00	500.00	849.00	16,949.00

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我们未发现相关项目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

（3）项目建设模式

项目单位采取自建模式，项目单位通过招投标选择施工单位，由中标施工单位负责项目施工建造。

（4）项目运营模式

根据财政部令第 100 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系归属于公办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商丘师范学院，

本项目建成后的运营主体为商丘师范学院。本项目募集到的专项债券资金由地方财政以政府性基金专户下达给商丘师范学院，由商丘师范学院负责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和施工款结算。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鉴于高等院校建设项目本身不产生效益，其收入体现在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收入上，由于财政拨款收入不能用于偿还存量贷款本息及债券本息，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考虑。

（5）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项目相关手续办理情况如下：

1) 项目立项批复——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商丘师范学院睢阳校区 15 号 16 号学生宿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豫发改审批〔2024〕13 号）；

2) 概算批复文件——河南省教育厅核发的《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审定商丘师范学院睢阳校区 15 号 16 号学生宿舍项目概算的函》（教函〔2024〕53 号）；

3) 土地权属文件——商丘市国土资源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商国用〔1999〕字第 03163 号）；

4) 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商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114002025GG0041579）。

四、评估分析

2017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34 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申请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财预〔2017〕89 号文要求，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

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商丘师范学院睢阳校区 15 号 16 号学生宿舍项目专项债券分析评估如下：

1、项目资金还本付息情况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15,600.00 万元，假设债券利率为 4%，期限 1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到期一次偿还。

同时，商丘师范学院以艺术中心项目于 2022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债券利率为 2.98%，期限 1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分年偿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4 年至第 6 年每年偿还本金 12%、第 7 年至第 10 年每年偿还本金 16%。

经相关计算，本项目预期到期债券本息合计为 32,805.52 万元。

自申请之日起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申请金额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10,000.00	15,600.00	1,200.00	24,400.00	886.24	2,086.24
第 2 年	24,400.00		1,200.00	23,200.00	928.48	2,128.48
第 3 年	23,200.00		1,200.00	22,000.00	892.72	2,092.72
第 4 年	22,000.00		1,600.00	20,400.00	845.04	2,445.04
第 5 年	20,400.00		1,600.00	18,800.00	797.36	2,397.36
第 6 年	18,800.00		1,600.00	17,200.00	749.68	2,349.68
第 7 年	17,200.00		1,600.00	15,600.00	702.00	2,302.00
第 8 年	15,600.00		0.00	15,600.00	702.00	702.00
第 9 年	15,600.00		0.00	15,600.00	702.00	702.00
第 10 年	15,600.00		15,600.00	0.00	0.00	15,600.00
合计		15,600.00	25,600.00		7,205.52	32,805.52

2.项目收益情况

（1）项目现金流入测算

本项目可统筹收入分为：财政拨款收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培训费收入、门面房出租收入、其他收入。

本项目计算期以 2024 年作为基准数据，第二年至第十年数据在第一年的基础上合

理预测。

1) 财政拨款收入

根据学校数据,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37,877.04 万元, 2024 年度在校生人数 25,954 人, 平均人均财政拨款收入为 1.46 万元/人/年。基于谨慎性考虑, 本项财政拨款收入自第二年起按人均 1.46 万元/人/年计算。

2) 学费收入

根据《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教财〔2007〕74 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 年河南省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听证会公告（第 2 号）》等政策规定, 并结合学校往年学费收入数据等多方面分析, 确定本项目学费收入定价。

根据学校 2024 年招生简章: 普通本科文史类为 4,400.00 元/人/年, 普通本科理工类为 5,000.00 元/人/年, 艺术类本科为 8,000.00 元/人/年;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为 8,000.00 元/人/年; 中外合作办学本科教育项目为 18,000.00 元/人/年; 中外合作办学专科教育项目类, 普通类专科为 12,000.00 元/人/年, 艺术专科为 13,000.00 元/人/年。

根据学校提供的学费收入数据, 2024 年学费收入为 18,071.06 万元, 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 预计从 2025 年起每年学费收入总额增长 4.00%, 至 2029 年（第五年）起保持不变。

3) 住宿费收入

根据学校官方网站公布 2024 年招生简章, 2023 年住宿费标准: 800.00 元/年·生（6 人间）, 600.00 元/年·生（8 人间）, 2024 年住宿费收入 1,991.09 万元, 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 预计 2025 年起每年住宿费收入增长 4.00%, 至 2029 年起保持不变, 以此类推。

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含培训费收入、门面房出租收入、其他相关收入。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 2024 年培训收入为 2,716.23 万元, 按 2024 年实际收入为测算基数, 在债券存续期内不设置增长率。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 2024 年门面房出租收入为 409.86 万元, 门面房收入测

算以 2024 年收入为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不设置增长率。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4 年其他收入为 14,974.02 万元，因其他收入主要为汇兑收益、横向科研收入等，其发生具有相对偶然性，基于谨慎性考虑，收入测算以 2024 年收入为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不设置增长率。

根据以上财政拨款收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培训费收入、门面房出租收入、其他收入的测算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共计 843,563.2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33,141.90 万元，学费收入 206,651.14 万元，住宿费收入 22,769.06 万元，培训费收入 27,162.30 万元，门面房出租收入 4,098.60 万元，其他收入 149,740.20 万元。

各年度收入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在校人数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培训收入	门面房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合计
第一年	建设期	26992	18,793.90	2,070.73	2,716.23	409.86	14,974.02	39,392.12	78,356.87
第二年		28072	19,545.66	2,153.56	2,716.23	409.86	14,974.02	40,967.81	80,767.14
第三年	运营期	29195	20,327.48	2,239.71	2,716.23	409.86	14,974.02	42,606.52	83,273.82
第四年		30363	21,140.58	2,329.29	2,716.23	409.86	14,974.02	44,310.78	85,880.77
第五年		30363	21,140.58	2,329.29	2,716.23	409.86	14,974.02	44,310.78	85,880.77
第六年		30363	21,140.58	2,329.29	2,716.23	409.86	14,974.02	44,310.78	85,880.77
第七年		30363	21,140.58	2,329.29	2,716.23	409.86	14,974.02	44,310.78	85,880.77
第八年		30363	21,140.58	2,329.29	2,716.23	409.86	14,974.02	44,310.78	85,880.77
第九年		30363	21,140.58	2,329.29	2,716.23	409.86	14,974.02	44,310.78	85,880.77
第十年		30363	21,140.58	2,329.29	2,716.23	409.86	14,974.02	44,310.78	85,880.77
合计			206,651.14	22,769.06	27,162.30	4,098.60	149,740.20	433,141.90	843,563.20

（2）项目现金流出测算

本项目刚性支出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行维护支出、存量债务还本支出、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人员经费支出主要包含教师工资，福利费等费用；本项目

自运营期开始设置人员经费支出每年增长 4%，至运营期第五年起保持不变，基于谨慎性考虑，以 2024 年人员经费支出为债券存续期内人员经费支出的测算基数，经测算，2025 年人员经费支出为 43,973.4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与总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同比 4.00% 增长，至运营期第四年起保持不变。

2) 公用经费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本项目自运营期开始设置公用经费支出每年增长 4%，至合作期第五年起保持不变，基于谨慎性考虑，以 2024 年公用经费支出为债券存续期内公用经费支出的测算基数，经测算，2025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总额为 5,720.4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与总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同比 4.00% 增长，至合作期第五年起保持不变。

3) 运行维护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本项目自运营期开始设置运行维护支出每年增长 4%，至运营期第五年起保持不变，基于谨慎性考虑，以 2024 年运行维护支出为债券存续期内运行维护支出的测算基数，经测算，2025 年度运行维护支出总额为 2,090.40 万元。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2024 年底学校剩余银行债务 4,400.00 万元，存量专项债金额 10,000.00 万元，存量债券系商丘师范学院以艺术中心项目于 2022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债券利率为 2.98%，期限 1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分年偿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4 年至第 6 年每年偿还本金 12%、第 7 年至第 10 年每年偿还本金 16%。预计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存量债务还本支出总额为 14,400.00 万元。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预计银行存量债务利息支出总额为 143.00 万元，预计存量专项债券需偿还利息支出总额为 887.76 万元，合计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1,030.76 万元。

6) 其他支出

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预计其他支出总额为 190,297.80 万元。

根据以上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行维护支出、存量债务本息支出的测算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间运营支出共计 775,130.2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83,516.65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62,899.68 万元，运行维护支出 22,985.30 万元，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14,400.00 万元，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1,030.76 万元，其他支出为 190,297.80 万元。

各年度支出情况如下表：

年度	期间	人员经费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	运行维护支出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第一年	建设期	43,973.46	31,609.95	5,720.42	3,640.42	2,090.40	1,200.00	384.12	19,029.78	72,398.17
第二年		45,732.40	32,874.35	5,949.23	3,786.03	2,174.02	5,600.00	208.24	19,029.78	78,693.66
第三年	运营期	47,561.69	34,189.32	6,187.20	3,937.47	2,260.98	1,200.00	175.36	19,029.78	76,415.01
第四年		49,464.16	35,556.89	6,434.69	4,094.97	2,351.42	1,600.00	131.52	19,029.78	79,011.56
第五年		49,464.16	35,556.89	6,434.69	4,094.97	2,351.42	1,600.00	87.68	19,029.78	78,967.72
第六年		49,464.16	35,556.89	6,434.69	4,094.97	2,351.42	1,600.00	43.84	19,029.78	78,923.88
第七年		49,464.16	35,556.89	6,434.69	4,094.97	2,351.42	1,600.00	0.00	19,029.78	78,880.04
第八年		49,464.16	35,556.89	6,434.69	4,094.97	2,351.42	0.00	0.00	19,029.78	77,280.04
第九年		49,464.16	35,556.89	6,434.69	4,094.97	2,351.42	0.00	0.00	19,029.78	77,280.04
第十年		49,464.16	35,556.89	6,434.69	4,094.97	2,351.42	0.00	0.00	19,029.78	77,280.04
合计		483,516.65	347,571.85	62,899.68	40,028.73	22,985.30	14,400.00	1,030.76	190,297.80	775,130.20

3.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1) 测算方法

预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高校刚性支出（即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及学校存量债务融资本息），作为该校的可统筹收入；因财政拨款收入不能用于偿还存量贷款本息及债券本息，故预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还本付息和非财政拨款收入对应的基本支出，作为该校的可支配收入。综合预测并评估高校是否有整体偿还能力。

可统筹收入=学校总收入-刚性支出

可支配收入=学校总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本息支出-(总收入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运营期可统筹收入累计数与可支配收入累计数相比，孰低者作为运营期现金流入，与发债期还本付息情况的现金流出相比，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大于或等于 1.2 时，则

该项目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本息。本项目运营期可统筹收入 68,433.00 万元，可支配收入 244,213.19 万元。因此，本项目运营期现金流入为 68,433.00 万元。具体收益情况如下表。

具体收益情况如下表：

年度	期间	总收入	总收入中财政拨款	刚性支出	其中：刚性支出中存量还本付息金额	其中：总收入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其中：财政收入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可统筹收入	可支配收入
第一年	建设期	78,356.87	39,392.12	72,398.17	1,584.12	49,693.87	35,250.36	5,958.69	22,937.12
第二年		80,767.14	40,967.81	78,693.66	5,808.24	51,681.63	36,660.38	2,073.47	18,969.84
第三年	运营期	83,273.82	42,606.52	76,415.01	1,375.36	53,748.89	38,126.79	6,858.81	25,045.20
第四年		85,880.77	44,310.78	79,011.56	1,731.52	55,898.85	39,651.86	6,869.20	25,323.00
第五年		85,880.77	44,310.78	78,967.72	1,687.68	55,898.85	39,651.86	6,913.04	25,323.00
第六年		85,880.77	44,310.78	78,923.88	1,643.84	55,898.85	39,651.86	6,956.88	25,323.00
第七年		85,880.77	44,310.78	78,880.04	1,600.00	55,898.85	39,651.86	7,000.75	25,323.00
第八年		85,880.77	44,310.78	77,280.04	0.00	55,898.85	39,651.86	8,600.72	25,323.00
第九年		85,880.77	44,310.78	77,280.04	0.00	55,898.85	39,651.86	8,600.72	25,323.00
第十年		85,880.77	44,310.78	77,280.04	0.00	55,898.85	39,651.86	8,600.72	25,323.00
合计		843,563.20	433,141.90	775,130.20	15,430.76	546,416.33	387,600.59	68,433.00	244,213.19

（2）评估结论

经过详细估算，本次申请使用十年期专项债券在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

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具体见下表：

年度	总收入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刚性支出	其中：存量贷款本息支出	其中：总收入中基本支出	其中：财政收入中基本支出	可统筹收入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第一年	78,356.87	39,392.12	72,398.17	1,584.12	49,693.87	35,250.36	5,958.69	32,805.52	2.09
第二年	80,767.14	40,967.81	78,693.66	5,808.24	51,681.63	36,660.38	2,073.47		
第三年	83,273.82	42,606.52	76,415.01	1,375.36	53,748.89	38,126.79	6,858.81		
第四年	85,880.77	44,310.78	79,011.56	1,731.52	55,898.85	39,651.86	6,869.20		
第五年	85,880.77	44,310.78	78,967.72	1,687.68	55,898.85	39,651.86	6,913.04		
第六年	85,880.77	44,310.78	78,923.88	1,643.84	55,898.85	39,651.86	6,956.88		
第七年	85,880.77	44,310.78	78,880.04	1,600.00	55,898.85	39,651.86	7,000.75		

年度	总收入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刚性支出	其中：存量贷款本息支出	其中：总收入中基本支出	其中：财政收入中基本支出	可统筹收入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第八年	85,880.77	44,310.78	77,280.04	0.00	55,898.85	39,651.86	8,600.72		
第九年	85,880.77	44,310.78	77,280.04	0.00	55,898.85	39,651.86	8,600.72		
第十年	85,880.77	44,310.78	77,280.04	0.00	55,898.85	39,651.86	8,600.72		
合计	843,563.20	433,141.90	775,130.20	15,430.76	546,416.33	387,600.59	68,433.00		

本报告通过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表示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度，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整体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 2.09。

（三）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风险分析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如项目中存在上述风险，则可能面临债券资金使用不合规性的风险。

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来源比较可靠，项目收益确定性较强，能够满足项目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各项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风险的任何情形。在运营的过程中同时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对项目的资金要做到专款专用，专户储存，封闭使用，严禁资金的挪用，确保项目资金的及时足额到位。

五、税费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的第（八）项，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

36号）附件3第一条的第（八）项，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食堂、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其他收入由于所占收入比例较小，对评估结算影响较小，财务评估时未考虑。

六、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教育收入和其他事业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债券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附件1：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件 1：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一	基本情况						
1	在校生人数（人）	26992	28072	29195	30363	30363	30363
二	收入小计	78,356.87	80,767.14	83,273.82	85,880.77	85,880.77	85,880.77
(一)	财政拨款	39,392.12	40,967.81	42,606.52	44,310.78	44,310.78	44,310.78
(二)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20,864.64	21,699.22	22,567.19	23,469.88	23,469.88	23,469.88
1	学费收入	18,793.90	19,545.66	20,327.48	21,140.58	21,140.58	21,140.58
2	住宿费收入	2,070.73	2,153.56	2,239.71	2,329.29	2,329.29	2,329.29
(三)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2,716.23	2,716.23	2,716.23	2,716.23	2,716.23	2,716.23
1	培训收入	2,716.23	2,716.23	2,716.23	2,716.23	2,716.23	2,716.23
(四)	经批准留用的其他收入	15,383.88	15,383.88	15,383.88	15,383.88	15,383.88	15,383.88
1	门面房收入	409.86	409.86	409.86	409.86	409.86	409.86
2	其他	14,974.02	14,974.02	14,974.02	14,974.02	14,974.02	14,974.02
三	刚性支出小计(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72,398.17	78,693.66	76,415.01	79,011.56	78,967.72	78,923.88
1	人员经费	43,973.46	45,732.40	47,561.69	49,464.16	49,464.16	49,464.16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	31,609.95	32,874.35	34,189.32	35,556.89	35,556.89	35,556.89
2	公用经费	5,720.42	5,949.23	6,187.20	6,434.69	6,434.69	6,434.69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	3,640.42	3,786.03	3,937.47	4,094.97	4,094.97	4,094.97
3	运行维护支出	2,090.40	2,174.02	2,260.98	2,351.42	2,351.42	2,351.42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1,200.00	5,600.00	1,200.00	1,600.00	1,600.00	1,600.00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384.12	208.24	175.36	131.52	87.68	43.84
6	其他	19,029.78	19,029.78	19,029.78	19,029.78	19,029.78	19,029.78
四	收入—刚性支出	5,958.69	2,073.47	6,858.81	6,869.20	6,913.04	6,956.88
五	可统筹收入	5,958.69	2,073.47	6,858.81	6,869.20	6,913.04	6,956.88
六	可支配收入	22,937.12	18,969.84	23,669.84	23,591.48	23,635.32	23,679.16

附件 1：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续）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七年	第八年	第九年	第十年	合计
一	基本情况					
1	在校生人数（人）	30363	30363	30363	30363	
二	收入小计	85,880.77	85,880.77	85,880.77	85,880.77	843,563.20
(一)	财政拨款	44,310.78	44,310.78	44,310.78	44,310.78	433,141.90
(二)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23,469.88	23,469.88	23,469.88	23,469.88	229,420.19
1	学费收入	21,140.58	21,140.58	21,140.58	21,140.58	206,651.14
2	住宿费收入	2,329.29	2,329.29	2,329.29	2,329.29	22,769.06
(三)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2,716.23	2,716.23	2,716.23	2,716.23	27,162.30
1	培训收入	2,716.23	2,716.23	2,716.23	2,716.23	27,162.30
(四)	经批准留用的其他收入	15,383.88	15,383.88	15,383.88	15,383.88	153,838.80
1	门面房收入	409.86	409.86	409.86	409.86	4,098.60
2	其他	14,974.02	14,974.02	14,974.02	14,974.02	149,740.20
三	刚性支出小计(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77,280.04	77,280.04	77,280.04	77,280.04	767,091.80
1	人员经费	49,464.16	49,464.16	49,464.16	49,464.16	483,516.65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	35,556.89	35,556.89	35,556.89	35,556.89	347,571.85
2	公用经费	6,434.69	6,434.69	6,434.69	6,434.69	62,899.68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	4,094.97	4,094.97	4,094.97	4,094.97	40,028.73
3	运行维护支出	2,351.42	2,351.42	2,351.42	2,351.42	22,985.30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1600.00				14,400.00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1030.76
6	其他	19,029.78	19,029.78	19,029.78	19,029.78	190,297.80
四	收入—刚性支出	7,000.72	8,600.72	8,600.72	8,600.72	68,433.00
五	可统筹收入	7,000.72	8,600.72	8,600.72	8,600.72	68,433.00
六	可支配收入	25,323.00	25,323.00	25,323.00	25,323.00	244,213.1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EGFE09

营业执照

(副本) (2-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越男

经营范围 审计服务; 会计服务; 税务服务; 资产评估; 代理记账服务。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
29层2906号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越男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29层
2906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86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4月2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核对一致



2025年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翔国
Full name 李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4-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10521197804103017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核对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390044

批准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2004年3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enan Huabixin Tax Agency Co., Ltd.

2017年12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enan Huabixin Tax Agency Co., Ltd.

2017年12月30日



与原件核对一致

姓名 潘冰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5-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1811990050372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与原件核对一致，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潘冰冰 410100610006

证书编号: 410100610006

执业注册会计师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大河联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3 月 2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恒新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3 月 28 日

河南工业大学
志为专字【2025】第 156 号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 新楼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志为专字【2025】第 156 号

河南工业大学：

我们接受委托，对该校建设项目使用债券资金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 号）文件的通知要求，了解河南工业大学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河南工业大学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河南工业大学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河南工业大学项目债券收益能否覆盖融资本息的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9 月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会计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政府会计准则》”	指《政府会计准则》及各项具体准则、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河南工业大学及有关单位或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项目”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1. 审阅文件、资料与信息；
2. 抽查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
3. 与有关高校人员会面和交谈；

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1.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2.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3.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4. 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5. 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河南工业大学提供给我们有效的的事实和数据；
6. 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7. 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三、河南工业大学项目概况

1、河南工业大学学校情况

河南工业大学属非营利性事业组织，注册在河南省郑州市。河南工业大学是河南省人民政府和国家粮食局共建高校；始建于1956年，先后隶属国家粮食部、商业部和国内贸易部；1959年开展本科教育，1981年开始研究生教育；1998年划归河南省管理，河南省人民政府和国家粮食局于2010年签约共建河南工业大学。2025年05月30日由河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核发了新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2410000415806196P，有效期限自2025年05月30日至2030年05月29日，法定代表人吴智深。学校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莲花街100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培养高等学历理工人才，促进科技发展。粮油食品、生物工程、化学化工、机电工程、建筑工程、计算机科学、工商管理、经济贸易、新闻广播、设计艺术、电气电子信息、机械、化学、材料、广告、体育、外语学科大学专科、本科、研究生学历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相关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与学术交流、相关补充服务。

河南工业大学执行《政府会计准则》。

2、本次申请债券资金的相关情况介绍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系新建项目，项目拟建设地点位于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河南工业大学莲花街校区，总建筑面积49291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1511 m²，地下建筑面积7780 m²。地下1层，地上主体19层、局部3层，主要设置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级科研平台）、科研分析检测公共实验平台、粮食工程科技创新实验室、食品工程科技创新实验室、食品质量与安全科技创新实验室等。项目投资总概算

建设总投资见下表：

建设总投资

单位：人民币万元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
工程费用	21,949.00
设备购置费	2,943.00
其他费用	3,894.00
合计	28,786.00

3、本次专项债券涉及项目的建设和运营情况

根据财政部令第 100 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系归属于公立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河南工业大学，本项目建成后的运营主体为河南工业大学。本项目募集到的专项债券资金由地方财政以政府性基金专户下达给河南工业大学，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再由河南工业大学负责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和施工款结算。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鉴于高等院校建设项目本身不产生效益，其收入体现在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上，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考虑。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扣除相应的正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必须的教学科研项目支出)后,结余部分成为偿债的主要来源，避免存在学校自主安排使用的资金被政府拿来用于直接偿债的情形。

四、评估分析

2017 年财政部公布财预[2017]89 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财政部公布财预[2018]34 号《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申请发行项

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通知》要求，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河南工业大学建设项目申请债券资金分析评估如下：

（一）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23,0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10,000.00 万元。河南工业大学 44 号学生公寓和食堂项目已于 2021 年使用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期限为 7 年期，44 号学生公寓 2024 年使用债券资金 3,500.00 万元，期限为 10 年期。

本报告通过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表示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度， $\text{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 = \text{项目存续期收益} / \text{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 。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本项目整体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 9.81 倍。

1、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28.786 万元，主要为建筑安装工程费 21,949.00 万元，详见下表：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估算	主要：建筑安装工程费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	28,786.00	21,949.00

2、项目资金筹措

本项目取得了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项目审批：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豫发改审批[2024]225 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总投资估算 28,786.00 万元，所需资金来源拟申请中央投资及学校自筹解决。”

资金筹措详情见下表：

资金筹措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	债券资金	资金筹措额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	5,786.00	23,000.00	28,786.00

本项目总投资 28,786.00 万元，其中学校自筹资金 5,786.00 万元，按照总投资的 20.10%分年进行投入，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23,000.00 万元，按照总投资的 79.90%分年进行投入，其中本次建设项目申请使用 10,000.00 万元。

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我们未发现相关项目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

3、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1) 测算方法

预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高校刚性支出（即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及整个学校对外金融机构贷款融资本息，作为该校的可统筹收入，结合高校在发债期的刚性债务偿还情况，预测并评估高校是否有整体偿还能力。

(2) 评估项目的收益与融资覆盖倍数

根据豫财教[2019]25 号文，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专项收入包括学费、住宿费、经营性收入等。

可统筹收入=学校总收入-刚性支出

可支配收入=学校总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本息

运营期可统筹收入累计数与可支配收入累计数相比，孰低者作为运营期现金流入，与发债期还本付息情况的现金流出相比，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大于或等于 1.2 倍者则该项目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本息。

(3) 评估结论

经过详细估算，本次申请使用债券资金在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

本项目总投资 28,786.00 万元，按资金筹措及建设计划投入使用。本项目运

营期可统筹收入累计为 496,447.20 万元，可支配收入累计为 481,382.01 万元，故可支配收入作为项目存续期收益。专项债券存续期的本息总额为 49,047.80 万元。

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具体见下表：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项目存续期收益	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	资金覆盖倍数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	28,786.00	481,32.01	49,047.80	9.81

（二）资金稳定性

河南省省级公办高等学校专项债券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经营性收入、科研收入及其他经营性收益作为还本付息基础，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 号，河南省教育厅和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河南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教财[2007]74 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研究生教育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15]557 号以及国家教育委员会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调整自费来华留学生收费标准的通知》教外来[1998]7 号等对河南省高职高专、本科生、研究生、中外合作办学以及留学生学费标准的规定，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印发〈河南省利用社会资金建设高等学校学生公寓收费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豫计收费[2003]2225 号、河南省财政厅和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以及河南省公务员局印发的《河南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豫财行[2017]46 号分别对住宿费及培训费的规定，结合高校提供的资料数据对新校区达到计划招生规模后的收入成本进行预测。

根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显示：本项目工程建设工期 24 个月，目前正在

进行施工图设计，故本项目建设期为第2年，运营期为第3年-第10年。

1、本项目收入分为：财政拨款、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及其他收入，本项目收入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在校生人数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收入合计
第1年	建设期	43015	35,026.90	3,579.61	18,204.00	82,769.00	139,579.51
第2年		44115	36,077.71	3,579.61	18,625.02	85,252.07	143,534.41
第3年	运营期	45215	37,160.04	3,687.00	19,058.67	87,809.63	147,715.34
第4年		46315	38,274.84	3,797.61	19,505.33	90,443.92	152,021.70
第5年		46315	38,286.26	3,911.54	19,965.39	93,157.24	155,320.42
第6年		46315	38,297.78	4,028.88	20,439.25	95,951.96	158,717.88
第7年		46315	38,309.43	4,149.75	20,927.33	98,830.51	162,217.02
第8年		46315	38,321.19	4,274.24	21,430.05	101,795.43	165,820.91
第9年		46315	38,333.07	4,402.47	21,947.85	104,849.29	169,532.68
第10年		46315	38,345.07	4,534.54	22,481.19	107,994.77	173,355.57
合计			376,432.29	39,945.25	202,584.08	948,853.83	1,567,815.44

2、刚性支出是指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的人员经费开支和公用经费开支。分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行维护支出及存量贷款还本付息支出。本项目刚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运行维护支出	存量贷款还本利息支出	刚性支出小计
第1年	建设期	66,838.80	8,333.28	6,000.00	16,310.98	97,483.06
第2年		68,843.96	8,583.28	6,180.00	24,348.86	107,956.10
第3年	运营期	70,909.28	8,840.78	6,365.40	22,486.76	108,602.21
第4年		73,036.56	9,106.00	6,556.36		88,698.92
第5年		75,227.66	9,379.18	6,753.05		91,359.89
第6年		77,484.49	9,660.56	6,955.64		94,100.69
第7年		79,809.02	9,950.37	7,164.31		96,923.71
第8年		82,203.29	10,248.88	7,379.24		99,831.42
第9年		84,669.39	10,556.35	7,600.62		102,826.36
第10年		87,209.47	10,873.04	7,828.64		105,911.15
合计		766,231.94	95,531.72	68,783.28	63,146.59	993,693.52

3、该项目收入减去刚性支出：结果均为正数。从运营期整体来看高校未来有充足的剩余资金偿还专项债券的本息。

4、项目存续期收益合计为 481,382.01 万元，专项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合计为 49,047.80 万元。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即 $481,382.01/49,047.80=9.81$ 。

（三）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

本项目系属于具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来源比较可靠，项目用途和收益确定性较强，能够满足项目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各项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的风险。本项目严格对应河南工业大学建设项目，根据项目资金缺口合理控制债券规模。项目主体单位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确保专款专用。项目主体单位将根据实施发行结果制定债券存续期内分年度还本付息计划并落实收入预算。项目单位需要将专项债券对应形成的国有资产及时纳入本级国有资产管理，做好资产监督，确保相关资产的收益按照专项债券发行时约定的用途使用，不得随意改变项目用途。项目单位每年将及时公开专项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情况，并将绩效管理工作贯穿于项目全过程。项目主管单位、上级财政部门 and 审计部门将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偿还等各环节开展持续监督工作。

五、税费说明

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 3 第（八）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食堂、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

其他收入由于所占收入比例较小，对评估结算影响较小，财务评估时未考虑。

六、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债券资金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学费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本页无正文)

附件 1: 总投资估算表

附件 2: 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表

附件 3: 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附件 4: 项目存续期存量债务还本付息支出预测表

附件 5: 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附件 6: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红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顺玲

报告日期: 2025 年 9 月 30 日

总投资估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	28,786.00
一	建设投资	28,786.00
1	建筑安装工程费	21,949.00
2	设备购置费	2,943.00
3	其他费用	3,894.00

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自筹资本金	专项债券	资金筹措额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	5,786.00	23,000.00	28,786.00
合计	5,786.00	23,000.00	28,786.00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收入支出类别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一)	收入类										
1	在校生人数（人）	43015	44115	45215	46315	46315	46315	46315	46315	46315	46315
2	财政拨款	82,769.00	85,252.07	87,809.63	90,443.92	93,157.24	95,951.96	98,830.51	101,795.43	104,849.29	107,994.77
3	学费收入	35,026.90	36,077.71	37,160.04	38,274.84	38,286.26	38,297.78	38,309.43	38,321.19	38,333.07	38,345.07
3-1	财政专户管理的学费收入	33,982.20	35,001.67	36,051.72	37,133.27	37,133.27	37,133.27	37,133.27	37,133.27	37,133.27	37,133.27
3-2	缴入国库的学费收入	1,044.70	1,076.04	1,108.32	1,141.57	1,152.99	1,164.52	1,176.16	1,187.92	1,199.80	1,211.80
4	住宿费收入	3,579.61	3,579.61	3,687.00	3,797.61	3,911.54	4,028.88	4,149.75	4,274.24	4,402.47	4,534.54
5	其他收入	18,204.00	18,625.02	19,058.67	19,505.33	19,965.39	20,439.25	20,927.33	21,430.05	21,947.85	22,481.19
5-1	培训收入	1,577.00	1,624.31	1,673.04	1,723.23	1,774.93	1,828.18	1,883.02	1,939.51	1,997.70	2,057.63
5-2	门面房出租收入	4,170.00	4,170.00	4,170.00	4,170.00	4,170.00	4,170.00	4,170.00	4,170.00	4,170.00	4,170.00
5-3	科研事业收入	12,457.00	12,830.71	13,215.63	13,612.10	14,020.46	14,441.08	14,874.31	15,320.54	15,780.15	16,253.56
6	收入小计	139,579.51	143,534.41	147,715.34	152,021.70	155,320.42	158,717.88	162,217.02	165,820.91	169,532.68	173,355.57
(二)	刚性支出-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1	人员经费	66,838.80	68,843.96	70,909.28	73,036.56	75,227.66	77,484.49	79,809.02	82,203.29	84,669.39	87,209.47
2	公用经费	8,333.28	8,583.28	8,840.78	9,106.00	9,379.18	9,660.56	9,950.37	10,248.88	10,556.35	10,873.04
3	运行维护支出	6,000.00	6,180.00	6,365.40	6,556.36	6,753.05	6,955.64	7,164.31	7,379.24	7,600.62	7,828.64
4	存量贷款还本利息支出	16,310.98	24,348.86	22,486.76	-	-	-	-	-	-	-
	刚性支出小计	97,483.06	107,956.10	108,602.21	88,698.92	91,359.89	94,100.69	96,923.71	99,831.42	102,826.36	105,911.15
(三)	可统筹收入=收入—刚性支出小计			39,113.12	63,322.78	63,960.53	64,617.19	65,293.32	65,989.49	66,706.32	67,444.42
(四)	可支配收入=收入小计-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本息			37,418.95	61,577.78	62,163.18	62,765.92	63,386.51	64,025.48	64,683.39	65,360.80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存续期存量债务还本付息支出预测表(截止2025年申报当期全口径债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贷款本金(万元)	年利率	贷款年限(月)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1	中信银行	8,500.00	3.10%	24	273.35	8,748.04			
2	中信银行	500.00	3.10%	24	30.50	500.04			
3	民生银行	1,000.00	2.65%	36	36.50	36.24	1,005.97		
4	民生银行	3,000.00	2.75%	6	3,041.25				
5	浦发银行	4,851.24	3.10%	36	248.84	4,846.98			
6	浦发银行	3,500.00	3.20%	24	3,534.60				
7	浦发银行	4,975.00	2.65%	36	231.84	229.19	4,850.21		
8	建设银行	3,000.00	2.45%	36	83.50	83.26	3,053.01		
9	建设银行	3,000.00	3.20%	36	96.00	3,096.00			
10	中原银行	125.00	4.75%	36	15.94	15.46	109.99		
11	中原银行	1,530.00	4.75%	36	87.68	1,587.68			
12	工商银行	6,175.00	3.00%	36	385.25	379.25	5,948.25		
13	工商银行	3,135.683	2.50%	36	178.39	225.89	2,957.83		
14	招商银行	350.00	3.70%	36	27.95	347.40			
15	招商银行	2,700.00	2.50%	36	77.50	67.25	2,757.25		
16	招商银行	3,500.00	2.50%	6	3,543.75				
17	兴业银行	1,925.00	3.50%	36	66.33	1,961.33			
18	兴业银行	1,000.00	4.70%	36	57.00	1,036.53			
19	交通银行	3,980.00	3.10%	12	4,103.38				
20	交通银行	1,000.00	3.10%	24	31.00	1,031.00			
21	交通银行	2,000.00	3.10%	36	160.45	157.35	1,804.25		
	合计	59746.92			16,310.98	24,348.86	22,486.76	-	-

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合计
债券利率 4.5%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											
期初专项债券余额	13,500.00	34,500.00	32,500.00	29,080.00	25,660.00	25,240.00	24,680.00	24,120.00	23,560.00	23,000.00	
本期专项债券申请资金	23,000.00										23,000.00
利息合计	1,642.50	1,552.50	1,462.50	1,308.60	1,154.70	1,135.80	1,110.60	1,085.40	1,060.20	1,035.00	12,547.80
本期还款	3,642.50	3,552.50	4,882.50	4,728.60	1,574.70	1,695.80	1,670.60	1,645.40	1,620.20	24,035.00	49,047.80
其中：本期还本										23,000.00	23,000.00
2021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七期）还本	654.00	654.00	981.00	981.00							3,270.00
2021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三期）还本	1,346.00	1,346.00	2,019.00	2,019.00							6,730.00
2024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二期）还本			420.00	420.00	420.00	560.00	560.00	560.00	560.00		3,500.00
2021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七期）付息	147.15	117.72	88.29	44.15							397.31
2021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三期）付息	302.85	242.28	181.71	90.86							817.70
2024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二期）付息	157.50	157.50	157.50	138.60	119.70	100.80	75.60	50.40	25.20		982.80
本期付息	1,035.00	1,035.00	1,035.00	1,035.00	1,035.00	1,035.00	1,035.00	1,035.00	1,035.00	1,035.00	10,350.00
期末专项债券余额	34,500.00	32,500.00	29,080.00	25,660.00	25,240.00	24,680.00	24,120.00	23,560.00	23,000.00	-	

河南工业大学小麦和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楼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illegible]

河南工学院智能制造应用中心及学生宿舍
楼、体育馆等项目收益与融资
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录

一、专项评价报告	1-12
二、专项评价报告附件	13-18

河南工学院智能制造应用中心及学生宿舍楼、体育馆
等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豫新专审字【2025】1486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公办学校河南工学院智能制造应用中心及学生宿舍楼、体育馆等专项债券项目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号）的要求，了解河南工学院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河南工学院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河南工学院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河南工学院偿债能力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5年9月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会计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指《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及各项具体准则、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河南工学院及有关单位或部门获

	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次发债项目”	河南工学院智能制造应用中心及学生宿舍楼、体育馆等项目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 1、审阅文件、资料与信息；
- 2、抽查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
- 3、与有关高校人员会面会谈；

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 1、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 2、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 3、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 4、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 5、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河南工学院提供给我们有效的的事实和数据；
- 6、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 7、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三、河南工学院项目概况

（一）河南工学院学校情况

河南工学院始建于1975年，河南工学院是省属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位于豫北名城、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城市－新乡市。学校是全国就业先进单位、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全国国防教育特色学校、河南省硕士学位立项建设单位、河南省示范性应用技术

类型本科高校、河南省文明校园标兵、河南省平安校园、河南省本科高等学校智慧教学建设示范校和河南省教师教学发展示范中心。

学校在工学结合中诞生、在校企合作中发展。1975年建校以来，历代河工人发扬“开拓进取、自强不息”的学校精神，弘文励教，薪火相传，涵养了“厚德、博学、求实、创新”的校训、“团结、创造、竞争、快乐”的校风、“修德、爱生、敬业、善育”的教风、“勤学善思、知行合一”的学风，校风淳、教风正、学风浓。目前，占地面积110.61万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53.39万平方米。

学校历史底蕴深厚，办学资源丰富。学校在工学结合中诞生、在校企合作中发展。1975年建校以来，历代河工人发扬“开拓进取、自强不息”的学校精神，弘文励教，薪火相传，涵养了“厚德、博学、求实、创新”的校训、“团结、创造、竞争、快乐”的校风、“修德、爱生、敬业、善育”的教风、“勤学善思、知行合一”的学风，校风淳、教风正、学风浓。

学校专业特色鲜明，工科优势突出。坚持以学科专业建设为龙头，大力开展新工科、新文科建设，学科专业结构持续优化，初步构建了以工学为主，工、管、经、文、艺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在全国高校中率先设置了电缆工程本科专业，形成了智能制造、电力电气、电子信息、新能源材料、产业经济等兼具特色与优势的专业集群，学校专业设置与河南产业发展高度契合。

学校重视科技创新，社会服务显著。建有3个省级重点学科、1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和9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拥有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和省级高校知识产权运营管理中心，校企共建42个技术研发中心。获批19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及300余项省部级科研项目，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1400余篇，10人次入选全球前2%顶尖科学家和全球“高被引科学家”榜单，出版学术著作、教材200余部，授权国家专利931件，科技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学校被评为河南省知识产权综合能力提升专项行动“十快”高校。学校秉承“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优良传统，强化校企校地合作，在全省较早成立了联合办学董事会，董事企业110余家，汇聚了省内外一大批知名企业；积极开展横向研究和技术攻关，为企业提供技术咨询服务550余项，转移转化科技成果220余项，科研到账经费逐年提升，荣获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二等奖、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等多项奖励。

（二）本次专项债券的相关情况介绍

河南工学院以河南工学院智能制造应用中心及学生宿舍楼、体育馆等项目申请专项债券，系新建项目。

本项目直接建设投资为17,800.00万元，项目所需资金拟申请专项债6,500.0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36.52%，学校自有资金11,300.0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63.48%。

（三）项目建设运营情况

（1）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单位采取自建模式，项目单位通过招投标方式选择项目勘察设计公司、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重要设备及材料采购商，进行项目的建设。

（2）项目运营模式

根据财政部令第100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归属于公立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河南工学院。

在选择项目运营单位时，应选择具有职业教育领域经验的第三方作为运营管理方进行本项目的运营，运营模式可按照目前形式运营，也可通过招标或其他形式选择运营方，从而发挥不同主体的办学优势。债券资金由地方财政拨付至河南工学院，再由河南工学院至施工方及运营单位，并在运营服务管理合同等相关合同中对各方的权利义务及收益的分配等相关事项进行明确约定。

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鉴于职业院校的建设项目本身不产生效益，其收入体现在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上，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考虑。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扣除相应的正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必需的教学科研项目支出）后，结余部分成为偿债的主要来源，避免存在学校自主安排使用的资金被政府拿来用于直接偿债的情形。

（3）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①新乡市国土资源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新国用〔2013〕第020134号）；

②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河南工学院智能制造应用中心及学生宿舍楼、体育馆等项目核准的批复》（豫发改社会〔2020〕568号）；

③新乡市城市规划管理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地字第 410700201000010 号；

④新乡市城乡规划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10700201800054 号；

⑤新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110700202000036 号及附件。

四、评估分析

2017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34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申请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财预〔2017〕89号文要求，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河南工学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分析评估如下：

（一）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6,500.00 万元，已于 2022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3,000.00 万元，实际票面利率 2.74%，债券期限为 5 年，每年付息一次，本金分年偿还。2025 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3,5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3,500.00 万元。假设债券利率为 4.50%，期限 1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到期一次偿还。本报告通过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表示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度， $\text{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 = \text{项目存续期收益} / \text{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 。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

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本项目整体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 17.95。

1、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7,800.00万元。具体估算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本项目总投资		17,800.00
1	工程建设费用	16,207.77
1.1	智能制造应用中心及学生宿舍楼	7,542.02
1.2	体育馆	6,942.00
1.3	室外操场看台	756.00
2	室外配套工程	967.75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44.62
4	预备费用	847.61

2、项目资金筹措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河南工学院建筑制造应用中心及学生宿舍楼、体育馆等项目核准的批复》（豫发改社会〔2020〕568号）、河南工学院文件《河南工学院智能制造应用中心及学生宿舍楼、体育馆等建设项目》，本项目总投资17,800.00万元，所需资金由学校自有资金和专项债券资金筹措解决。

资金筹措详情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有资金	专项债券资金	资金筹措额
1	河南工学院建设项目	11,300.00	6,500.00	17,800.00

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我们未发现相关项目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

3、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1）测算方法

预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高校刚性支出（即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及整个学校存量债务融资本息，作为学校的可统筹收入，结合高校在发债期的刚性债务偿还情况，预测并评估高校是否有整体偿还能力。

（2）评估项目的收益与融资覆盖倍数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号）的通知，专项收入包括学费、住宿费、经营性收入等。

可统筹收入=学校总收入-刚性支出

可支配收入=学校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本息

运营期可统筹收入累计数与可支配收入累计数相比，孰低者作为项目存续期收益，与发债期还本付息情况的现金流出相比，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大于或等于1.2时，则该项目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本息。

（3）评估结论

经过详细估算，本次申请使用五年期专项债券在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

本项目总投资17,800.00万元，按资金筹措及建设计划投入使用。本项目运营期可统筹收入累计为153,182.48万元，可支配收入累计为150,989.37万元，故可支配收入作为项目存续期收益。专项债券存续期的本息总额为8,412.02万元。

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项目存续期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本息合计	资金覆盖倍数
河南工学院建设项目	17,800.00	150,989.37	8,412.02	17.95

（二）资金稳定性

河南省省级公办高等学校专项债券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经营性收入、科研收入及其他经营性收益作为还本付息基础，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和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河南省财政印发的《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号）、河南省教育厅和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河南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财教〔2007〕74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研究生教育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15〕1557号）以及国家教育委员会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调整自费来华留学生收费标准的通知》（教外来〔1998〕17号）

等对河南省高职高专、本科生、研究生、中外合作办学以及留学生学费标准的规定，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印发〈河南省利用社会资金建设高等学校学生公寓收费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豫计收费〔2003〕2225号）、河南省财政厅和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以及河南省公务员局印发的《河南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豫财行〔2017〕46号）分别对住宿费及培训费的规定，结合高校提供的资料数据对新校区达到计划招生规模后的收入成本进行预测。

本项目已在施工建设阶段，根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显示：项目工程建设工期为60个月。故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第一年至第五年为建设期，自第六年至第十三年为运营期。

1、本项目可统筹收入分为：财政拨款收入、学费收入、成教收入、住宿费收入、横向科研收入、门面房出租收入、食堂收入及其他收入。

本项目收入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在校人数	学费收入	成教收入	住宿费收入	横向科研收入	食堂收入	门面房出租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合计
第1年	建设期	22,497	10,986.55	401.34	1,407.86	535.98	100.00	167.00	354.90	26,616.90	40,570.53
第2年		22,947	11,316.15	401.34	1,436.01	552.06	100.00	167.00	354.90	27,149.24	41,476.70
第3年		23,406	11,655.63	401.34	1,464.73	568.62	100.00	167.00	354.90	27,692.22	42,404.44
第4年		23,874	12,005.30	401.34	1,494.02	585.68	100.00	167.00	354.90	28,246.06	43,354.30
第5年		24,351	12,365.46	401.34	1,523.90	603.25	100.00	167.00	354.90	28,810.98	44,326.83
第6年	运营期	24,351	12,365.46	401.34	1,523.90	621.35	100.00	167.00	354.90	28,810.98	44,344.93
第7年		24,351	12,365.46	401.34	1,523.90	639.99	100.00	167.00	354.90	28,810.98	44,363.57
第8年		24,351	12,365.46	401.34	1,523.90	659.19	100.00	167.00	354.90	28,810.98	44,382.77
第9年		24,351	12,365.46	401.34	1,523.90	678.97	100.00	167.00	354.90	28,810.98	44,402.55
第10年		24,351	12,365.46	401.34	1,523.90	699.34	100.00	167.00	354.90	28,810.98	44,422.92
第11年		24,351	12,365.46	401.34	1,523.90	720.32	100.00	167.00	354.90	28,810.98	44,443.90
第12年		24,351	12,365.46	401.34	1,523.90	741.93	100.00	167.00	354.90	28,810.98	44,465.51
第13年		24,351	12,365.46	401.34	1,523.90	764.19	100.00	167.00	354.90	28,810.98	44,487.77
合计			157,252.77	5,217.42	19,517.72	8,370.87	1,300.00	2,171.00	4,613.70	369,003.24	567,446.72

2、刚性支出是指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的人员经费开、公用经费开支和存量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本项目支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运营维护支出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合计
第1年	建设期	21,004.63	1,586.13	1,774.50	9,650.00	2,039.60	36,054.86
第2年		21,424.72	1,633.71	1,863.23	6,000.00	1,177.73	32,099.39
第3年		21,853.21	1,682.72	1,956.39	5.00	806.54	26,303.86
第4年		22,290.27	1,733.20	2,054.21	9,070.00	567.24	35,714.92
第5年		22,736.08	1,785.20	2,156.92	5,695.00	371.03	32,744.23
第6年	运营期	23,190.80	1,838.76	2,264.77	8,005.00	221.76	35,521.09
第7年		23,654.62	1,893.92	2,378.01	1,100.00	108.90	29,135.45
第8年		24,127.71	1,950.74	2,496.91	370.00	2.28	28,947.64
第9年		24,610.26	2,009.26	2,621.76	-	-	29,241.28
第10年		25,102.47	2,069.54	2,752.85	-	-	29,924.86
第11年		25,604.52	2,131.63	2,890.49	-	-	30,626.64
第12年		26,116.61	2,195.58	3,035.01	-	-	31,347.20
第13年		26,638.94	2,261.45	3,186.76	-	-	32,087.15
合计		308,354.84	24,771.84	31,431.81	39,895.00	5,295.08	409,748.57

3、收入减去刚性支出：其结果均为正数，说明高校未来有剩余资金偿还专项债券的本息。

4、项目存续期收益合计为150,989.37万元，专项债券存续期还本付息合计为8,412.02万元。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即 $150,989.37/8,412.02=17.95$ 。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现金流入	其中：财政拨款	现金流出	其中：存量债务还本付息金额	运营期现金流入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第1年	40,570.53	26,616.90	36,054.86	11,689.60		8,412.02	17.95
第2年	41,476.70	27,149.24	32,099.39	7,177.73	7,149.73		
第3年	42,404.44	27,692.22	26,303.86	811.54	13,900.68		
第4年	43,354.30	28,246.06	35,714.92	9,637.24	5,471.00		
第5年	44,326.83	28,810.98	32,744.23	6,066.03	9,449.82		
第6年	44,344.93	28,810.98	35,521.09	8,226.76	7,307.19		
第7年	44,363.57	28,810.98	29,135.45	1,208.90	14,343.69		
第8年	44,382.77	28,810.98	28,947.64	372.28	15,199.51		
第9年	44,402.55	28,810.98	29,241.28	-	15,591.57		
第10年	44,422.92	28,810.98	29,924.86	-	15,611.94		
第11年	44,443.90	28,810.98	30,626.64	-	15,632.92		
第12年	44,465.51	28,810.98	31,347.20	-	15,654.53		
第13年	44,487.77	28,810.98	32,087.15	-	15,676.79		

年度	现金流入	其中：财政拨款	现金流出	其中：存量债务还本付息金额	运营期现金流入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合计	567,446.72	369,003.24	409,748.57	45,190.08	150,989.37		

（三）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风险分析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PPP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如项目中存在上述风险，则可能面临债券资金使用不合规性的风险。

在风险控制措施方面，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来源比较可靠，项目收益确定性较强，能够满足项目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各项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风险的任何情形。在运营的过程中同时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对项目的资金要做到专款专用，专户储存，封闭使用，严禁资金的挪用，确保项目资金的及时足额到位。

五、税费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的第（八）项，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食堂、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其他收入由于所占收入比例较小，对评估结算影响较小，财务评估时未考虑。

六、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学费收入、财政拨款等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债券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附件1:总投资估算表

附件2: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表

附件3: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附件4: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附件5: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工学院智能制造应用中心及学生宿舍楼、体育馆等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签字盖章页）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1:总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本项目总投资		17,800.00
1	工程建设费用	16,207.77
1.1	智能制造应用中心及学生宿舍楼	7,542.02
1.2	体育馆	6,942.00
1.3	室外操场看台	756.00
2	室外配套工程	967.75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44.62
4	预备费用	847.61

附件2: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有资金	专项债券资金	资金筹措额
1	河南工学院建设项目	11,300.00	6,500.00	17,800.00

附件3：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一	基本情况							
1	在校生人数（人）	22497	22947	23406	23874	24351	24351	24351
2	债务余额	30,245.00	24,245.00	24,240.00	15,170.00	9,475.00	1,470.00	370.00
二	收入小计	40,570.53	41,476.70	42,404.44	43,354.30	44,326.83	44,344.93	44,363.57
（一）	财政拨款	26,616.90	27,149.24	27,692.22	28,246.06	28,810.98	28,810.98	28,810.98
（二）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12,394.41	12,752.16	13,120.36	13,499.32	13,889.36	13,889.36	13,889.36
1	学费收入	10,986.55	11,316.15	11,655.63	12,005.30	12,365.46	12,365.46	12,365.46
2	住宿费收入	1,407.86	1,436.01	1,464.73	1,494.02	1,523.90	1,523.90	1,523.90
（三）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535.98	552.06	568.62	585.68	603.25	621.35	639.99
1	横向科研收入	535.98	552.06	568.62	585.68	603.25	621.35	639.99
（四）	成教收入	401.34	401.34	401.34	401.34	401.34	401.34	401.34
（五）	经批准留用的其他收入	621.90	621.90	621.90	621.90	621.90	621.90	621.90
1	食堂收入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门面房出租收入	167.00	167.00	167.00	167.00	167.00	167.00	167.00
3	其他收入	354.90	354.90	354.90	354.90	354.90	354.90	354.90
三	刚性支出小计（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36,054.86	32,099.39	26,303.86	35,714.92	32,744.23	35,521.09	29,135.45
1	人员经费	21,004.63	21,424.72	21,853.21	22,290.27	22,736.08	23,190.80	23,654.62
2	公用经费	1,586.13	1,633.71	1,682.72	1,733.20	1,785.20	1,838.76	1,893.92
3	运行维护支出	1,774.50	1,863.23	1,956.39	2,054.21	2,156.92	2,264.77	2,378.01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9,650.00	6,000.00	5.00	9,070.00	5,695.00	8,005.00	1,100.00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2,039.60	1,177.73	806.54	567.24	371.03	221.76	108.90
6	其他							
四	收入—刚性支出	4,515.67	9,377.31	16,100.58	7,639.38	11,582.60	8,823.84	15,228.12
五	可统筹收入		9,377.31	16,100.58	7,639.38	11,582.60	8,823.84	15,228.12
六	可支配收入		7,149.73	13,900.68	5,471.00	9,449.82	7,307.19	14,343.69

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续表）

序号	项目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第11年	第12年	第13年	合计
一	基本情况							
1	在校生人数（人）	24351	24351	24351	24351	24351	24351	
2	债务余额							
二	收入小计	44,382.77	44,402.55	44,422.92	44,443.90	44,465.51	44,487.77	567,446.72
（一）	财政拨款	28,810.98	28,810.98	28,810.98	28,810.98	28,810.98	28,810.98	369,003.24
（二）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13,889.36	13,889.36	13,889.36	13,889.36	13,889.36	13,889.36	176,770.49
1	学费收入	12,365.46	12,365.46	12,365.46	12,365.46	12,365.46	12,365.46	157,252.77
2	住宿费收入	1,523.90	1,523.90	1,523.90	1,523.90	1,523.90	1,523.90	19,517.72
（三）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659.19	678.97	699.34	720.32	741.93	764.19	8,370.87
1	横向科研收入	659.19	678.97	699.34	720.32	741.93	764.19	8,370.87
（四）	成教收入	401.34	401.34	401.34	401.34	401.34	401.34	5,217.42
（五）	经批准留用的其他收入	621.90	621.90	621.90	621.90	621.90	621.90	8,084.70
1	食堂收入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300.00
2	门面房出租收入	167.00	167.00	167.00	167.00	167.00	167.00	2,171.00
3	其他收入	354.90	354.90	354.90	354.90	354.90	354.90	4,613.70
三	刚性支出小计（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28,947.64	29,241.28	29,924.86	30,626.64	31,347.20	32,087.15	409,748.57
1	人员经费	24,127.71	24,610.26	25,102.47	25,604.52	26,116.61	26,638.94	308,354.84
2	公用经费	1,950.74	2,009.26	2,069.54	2,131.63	2,195.58	2,261.45	24,771.84
3	运行维护支出	2,496.91	2,621.76	2,752.85	2,890.49	3,035.01	3,186.76	31,431.81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370.00	-	-	-	-	-	39,895.00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2.28	-	-	-	-	-	5,295.08
6	其他							
四	收入—刚性支出	15,435.13	15,161.27	14,498.06	13,817.26	13,118.31	12,400.62	157,698.15
五	可统筹收入	15,435.13	15,161.27	14,498.06	13,817.26	13,118.31	12,400.62	153,182.48
六	可支配收入	15,199.51	15,591.57	15,611.94	15,632.92	15,654.53	15,676.79	150,989.37

附件4：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申请金额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1年		3,000.00		3,000.00	82.20	82.20
第2年	3,000.00			3,000.00	82.20	82.20
第3年	3,000.00		900.00	2,100.00	82.20	982.20
第4年	2,100.00	3,500.00	900.00	4,700.00	215.04	1,115.04
第5年	4,700.00		1,200.00	3,500.00	190.38	1,390.38
第6年	3,500.00			3,500.00	157.50	157.50
第7年	3,500.00			3,500.00	157.50	157.50
第8年	3,500.00			3,500.00	157.50	157.50
第9年	3,500.00			3,500.00	157.50	157.50
第10年	3,500.00			3,500.00	157.50	157.50
第11年	3,500.00			3,500.00	157.50	157.50
第12年	3,500.00			3,500.00	157.50	157.50
第13年	3,500.00		3,500.00		157.50	3,657.50
合计		6,500.00	6,500.00		1,912.02	8,412.02

附件5：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单位：万元

年度	现金流入	其中：财政拨款	现金流出	其中：存量 债务还本付 息金额	运营期现金 流入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第1年	40,570.53	26,616.90	36,054.86	11,689.60		8,412.02	17.95
第2年	41,476.70	27,149.24	32,099.39	7,177.73	7,149.73		
第3年	42,404.44	27,692.22	26,303.86	811.54	13,900.68		
第4年	43,354.30	28,246.06	35,714.92	9,637.24	5,471.00		
第5年	44,326.83	28,810.98	32,744.23	6,066.03	9,449.82		
第6年	44,344.93	28,810.98	35,521.09	8,226.76	7,307.19		
第7年	44,363.57	28,810.98	29,135.45	1,208.90	14,343.69		
第8年	44,382.77	28,810.98	28,947.64	372.28	15,199.51		
第9年	44,402.55	28,810.98	29,241.28	-	15,591.57		
第10年	44,422.92	28,810.98	29,924.86	-	15,611.94		
第11年	44,443.90	28,810.98	30,626.64	-	15,632.92		
第12年	44,465.51	28,810.98	31,347.20	-	15,654.53		
第13年	44,487.77	28,810.98	32,087.15	-	15,676.79		
合计	567,446.72	369,003.24	409,748.57	45,190.08	150,989.37		

河南农业大学
志为专字【2025】第 155 号



河南农业大学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志为专字【2025】第 155 号

河南农业大学：

我们接受委托，对河南农业大学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 号）文件的通知要求，了解河南农业大学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河南农业大学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河南农业大学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河南农业大学建设项目偿债能力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5 年 9 月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会计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政府会计准则》”	指《政府会计准则》及各项具体准则、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河南农业大学及有关单位或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项目”	指河南农业大学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项目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1. 审阅文件、资料与信息；
2. 抽查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
3. 与有关高校人员会面和交谈；

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1.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2.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3.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4. 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5. 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河南农业大学提供给我们有效的的事实和数据；
6. 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7. 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三、河南农业大学项目概况

1、河南农业大学学校情况

河南农业大学属非营利性事业组织，注册在河南省郑州市。2025 年 5 月 8 日由河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颁发了新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2410000415804131K，有效期限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至 2030 年 5 月 7 日，法定代表人为周卫。河南农业大学开办资金为人民币 482,797.00 万元，由河南省教育厅举办。

宗旨和业务范围：培养高等学历农业人才；促进农业发展。农学、农业工程、牧医工程、生物工程、经贸、林学、园艺、土地资源与管理、环境工程、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食品科学与工程、英语、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大专、本科、研究生班、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育；相关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与技术开发；农牧林业社会服务。

河南农业大学执行《政府会计准则》。

2、本次专项债券的相关情况介绍

本次河南农业大学以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项目申请专项债券。

河南农业大学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项目，系在建项目，建筑面积 12575 平方米。建设地点位于信阳市鸡公山管理区李家寨镇新店村北岭。该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7,238.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5,717.00 万元，其他费用 985.00 万元，预备费用 536.00 万元。

3、本次专项债券涉及项目的建设和运营情况

根据财政部令第 100 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系归属于公立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河南农业大学，本项目建成后的运营主体为河南农业大学。

本项目募集到的专项债券资金由地方财政以政府性基金专户下达给河南农业大学，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再由河南农业大学负责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和施工款结算。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鉴于高等院校建设项目本身不产生效益，其收入体现在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上，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考虑。

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扣除相应的正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必须的教学科研项目支出)后,结余部分成为偿债的主要来源。

四、评估分析

2017 年财政部公布财预[2017]89 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财政部公布财预[2018]34 号《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申请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通知》要求,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根据文件相关要求,地方政府申请发行专项债券,需要在满足法定专项债务限额的前提下,充分考虑资金筹措的充足性和稳定性。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河南农业大学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分析评估如下:

(一) 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1,600.00 万元,期限为 10 年期,估算年利率 4.5%。2024 年子项目“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已发行专项债 1500 万元。

1、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7,238.00 万元,包括建筑工程费 5,717.00 万元,预备费用 536.00 万元,其他费用 985.00 万元。详见下表: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河南农业大学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项目		7,238.00
1	建筑安装工程费	5,717.00
2	预备费用	536.00
3	其它费用	985.00

2、项目资金筹措

本次发债项目已取得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批复：

（1）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豫发改高技[2019]469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河南农业大学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项目核准的批复》列示“四、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7,238.00万元”。

本次发债项目资金筹措详情见下表：

资金筹措表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合计
1	自有资金	1,034.50	1,034.50	1,034.50	1,034.50	4,138.00
2	债券资金		1,500.00	1,600.00		3,100.00
	合计	1,034.50	2,534.50	2,634.50	1,034.50	7,238.00

注：本项目总投资7,238.00万元，其中学校自筹资金4,138.00万元，按照总投资的57.17%分年进行投入，本次申请使用债券资金1,600.00万元，按照总投资的42.83%进行投入。2024年子项目“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已发行专项债1500万元。

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我们未发现相关项目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

（二）资金稳定性

1、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1）测算方法

统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高校刚性支出（即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及整个学校对外金融机构贷款融资本息，作为该校的可统筹收入；预计高校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全部收入减去对应基本的支出的净额以及整个学校对外金融机构贷款融资本息，作为该校的可支配收入，结合高校在发债期的刚性债务偿还情况，预测并评估高校是否有整体偿还能力。

（2）评估项目的收益与融资覆盖倍数

根据豫财教[2019]25号文，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专项收入包括学费、住宿费、经营性收入等。

可统筹收入=学校总收入-刚性支出

可支配收入=学校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本息（总收入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本报告通过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表示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度，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运营期可统筹收入累计数与可支配收入累计数相比，孰低者作为项目存续期收益，与项目存续期还本付息情况的现金流出相比，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大于或等于1.2倍者，则该项目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本息。

（3）项目收入支出情况

河南省省级公办高等学校专项债券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食堂收入、培训费收入、科研收入及其他经营性收益作为还本付息基础，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号）、河南省教育厅和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河南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财[2007]74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研究生教育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15]557号以及国家教育委员会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调整自费来华留学生收费标准的通知》教外来[1998]7号等对河南省高职高专、本科生、研究生、中外合作办学以及留学生学费标准的规定，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印发〈河南省利用社会资金建设高等学校学生公寓收费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豫计收费[2003]2225号、河南省财政厅和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以及河南省公务员局印发的《河南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豫财行[2017]46号分别对住宿费及培训费的规定，结合高校提供的资料数据对新校区达到计划招生规模后的收入成本进行预测。

根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显示：总建设期3年，预计建设期限为2023年5月至2026年4月。结合目前项目在建情况，本项目建设期为第1年至第4年，

运营期为第5年至第12年。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在校生人数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收入合计
第1年	建设期	39,689	24,500.39	10,375.70	35,489.03	91,347.52	161,712.64
第2年		38,145	26,434.24	18,731.53	39,295.11	115,515.18	199,976.06
第3年		39,289	27,227.27	19,293.48	40,473.96	118,980.64	205,975.34
第4年		40,468	28,044.09	19,872.28	41,688.18	122,550.05	212,154.60
第5年	运营期	41,682	28,885.41	20,468.45	42,938.83	126,226.56	218,519.24
第6年		42,933	29,751.97	21,082.50	44,226.99	130,013.35	225,074.82
第7年		44,221	30,644.53	21,714.98	45,553.80	133,913.75	231,827.06
第8年		45,547	31,563.86	22,366.43	46,920.42	137,931.17	238,781.87
第9年		46,914	32,510.78	23,037.42	48,328.03	142,069.10	245,945.33
第10年		48,321	33,486.10	23,728.54	49,777.87	146,331.17	253,323.69
第11年		49,771	34,490.69	24,440.40	51,271.21	150,721.11	260,923.40
第12年		51,264	35,525.41	25,173.61	52,809.34	155,242.74	268,751.10
合计		528,242	363,064.73	250,285.31	538,772.77	1,570,842.34	2,722,965.16

1、本项目收入分为：财政拨款、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及其他收入。本项目收入情况列示如下：

2、刚性支出是指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的人员经费开支和公用经费开支。分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行维护支出、存量贷款还本付息支出。本项目刚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运行维护支出	存量贷款还本利息支出	刚性支出小计
第1年	建设期	83,161.10	5,773.66	14,539.54		103,474.30
第2年		96,954.11	10,499.12	9,898.28		117,351.51
第3年		99,862.73	10,814.09	10,195.23		120,872.06
第4年		102,858.62	11,138.52	10,501.09		124,498.22
第5年	运营期	105,944.37	11,472.67	10,816.12		128,233.16
第6年		109,122.70	11,816.85	11,140.60		132,080.16
第7年		112,396.39	12,171.36	11,474.82		136,042.56
第8年		115,768.28	12,536.50	11,819.06		140,123.84
第9年		119,241.33	12,912.59	12,173.64		144,327.56
第10年		122,818.57	13,299.97	12,538.84		148,657.38
第11年		126,503.12	13,698.97	12,915.01		153,117.10
第12年		130,298.22	14,109.94	13,302.46		157,710.62
合计		1,324,929.53	140,244.24	141,314.69	-	1,606,488.47

(4) 项目存续期收益

项目可统筹收入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收入合计	刚性支出合计	收入-刚性支出
第1年	建设期	161,712.64	103,474.30	58,238.34
第2年		199,976.06	117,351.51	82,624.55
第3年		205,975.34	120,872.06	85,103.29
第4年		212,154.60	124,498.22	87,656.39
第5年	运营期	218,519.24	128,233.16	90,286.08
第6年		225,074.82	132,080.16	92,994.66
第7年		231,827.06	136,042.56	95,784.50
第8年		238,781.87	140,123.84	98,658.03
第9年		245,945.33	144,327.56	101,617.77
第10年		253,323.69	148,657.38	104,666.31
第11年		260,923.40	153,117.10	107,806.30
第12年		268,751.10	157,710.62	111,040.49
合计		2,722,965.16	1,606,488.47	1,116,476.69

项目可支配收入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收入总额	财政拨款收入	存量贷款还本付息	总收入基本支出	财政拨款基本收入本支出	可支配收入
第1年	建设期	161,712.64	91,347.52	-	88,934.76	49,233.22	30,663.58
第2年		199,976.06	115,515.18		107,453.23	71,317.46	48,325.11
第3年		205,975.34	118,980.64		110,676.83	73,456.98	49,774.86
第4年		212,154.60	122,550.05		113,997.13	75,660.69	51,268.11
第5年	运营期	218,519.24	126,226.56		117,417.05	77,930.51	52,806.15
第6年		225,074.82	130,013.35		120,939.56	80,268.43	54,390.34
第7年		231,827.06	133,913.75		124,567.74	82,676.48	56,022.05
第8年		238,781.87	137,931.17		128,304.78	85,156.78	57,702.71
第9年		245,945.33	142,069.10		132,153.92	87,711.48	59,433.79
第10年		253,323.69	146,331.17		136,118.54	90,342.82	61,216.80
第11年		260,923.40	150,721.11		140,202.09	93,053.11	63,053.31
第12年		268,751.10	155,242.74		144,408.16	95,844.70	64,944.91
合计		2,722,965.16	1,570,842.34	-	1,465,173.78	962,652.68	649,601.72

本项目总投资 7,238.00 万元，按资金筹措及建设计划投入使用。本项目运营期可统筹收入累计为 1,116,476.69 万元，可支配收入累计为 649,601.72 万元，故可支配收入作为项目存续期收益，专项债券存续期的本息总额为 71,950.48 万元，学校项目存续期收益能平衡专项债券融资本息。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

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即 $649,601.72 / 71,950.48 = 9.03$ ，具体见下表：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项目存续期收益	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	资金覆盖倍数
河南农业大学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项目	7,238.00	649,601.72	71,950.48	9.03

经过详细估算，本次 10 年期专项债券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

（三）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

本项目系属于具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来源比较可靠，项目用途和收益确定性较强，能够满足项目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各项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的风险。本项目严格对应河南农业建设项目，根据项目资金缺口合理控制债券规模。项目主体单位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确保专款专用。项目主体单位将根据实施发行结果制定债券存续期内分年度还本付息计划并落实收入预算。项目单位需要将专项债券对应形成的国有资产及时纳入本级国有资产管理，做好资产监督，确保相关资产的收益按照专项债券发行时约定的用途使用，不得随意改变项目用途。项目单位每年将及时公开专项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情况，并将绩效管理工作贯穿于项目全过程。项目主管单位、上级财政部门 and 审计部门将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偿还等各环节开展持续监督工作。

五、税费说明

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 3 第（八）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食堂、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其他收入由于所占收入比例较小，对评估结算影响较小，财务评估时未考虑。

六、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学费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债券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附件 1：总投资估算表

附件 2：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表

附件 3：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附件 4：存续债务还本付息预测表

附件 5：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附件 6：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此页无正文)

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会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会宁

报告日期：2025 年 9 月 28 日

总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河南农业大学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项目总投资	7,238.00
1	建设投资	7,238.00
1—1	建筑工程费	5,717.00
1—2	预备费用	536.00
1—3	其他费用	985.00

注：1、表格部分数据为估算数值，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债权债务发生时的相关协议合同约定为准。

2、“河南农业大学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项目”建设投资7,238.00万元，子项目“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建设投资2,282.39万元，已于2024年申请专项债1,500.00万元。

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	2024年专项债券	2025年专项债券	资金筹措额
	河南农业大学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项目总投资	4,138.00	1,500.00	1,600.00	7,238.00
	合计	4,138.00	1,500.00	1,600.00	7,238.00

注：1、表格部分数据为估算数值，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债权债务发生时的相关协议合同约定为准。

2、“河南农业大学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项目”2025年申请发行专项债1600万元，2024年子项目“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已发行专项债1500万元，共计3100万元。

河南农业大学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收入支出类别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第11年	第12年
(一)	收入类												
1	在校人数(人)	39,689	38,145	39,289	40,168	41,682	42,933	44,221	45,547	46,914	48,321	49,771	51,264
2	财政拨款	91,347.52	115,515.18	118,980.64	122,550.05	126,226.56	130,013.35	133,913.75	137,931.17	142,069.10	146,331.17	150,721.11	155,242.74
3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24,500.39	26,434.24	27,227.27	28,044.09	28,885.41	29,751.97	30,644.53	31,563.86	32,510.78	33,486.10	34,490.69	35,525.41
3-1	学费收入	21,626.02	23,370.37	24,071.48	24,793.63	25,537.43	26,303.56	27,092.66	27,905.44	28,742.61	29,604.89	30,493.03	31,407.82
3-2	住宿费收入	2,874.37	3,063.87	3,155.79	3,250.46	3,347.97	3,448.41	3,551.87	3,658.42	3,768.17	3,881.22	3,997.66	4,117.59
4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10,375.70	18,731.53	19,293.48	19,872.28	20,468.45	21,082.50	21,714.98	22,366.43	23,037.42	23,728.54	24,440.40	25,173.61
4-1	学费收入	1,145.68	800.00	824.00	848.72	874.18	900.41	927.42	955.24	983.90	1,013.42	1,043.82	1,075.13
4-2	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9,230.02	17,931.53	18,469.48	19,023.56	19,594.27	20,182.09	20,787.56	21,411.18	22,053.52	22,715.13	23,396.58	24,098.48
5	经营性收入												
5-1	食堂收入												
5-2	培训收入												
6	其他收入	35,489.03	39,295.11	40,473.96	41,688.18	42,938.83	44,226.99	45,553.80	46,920.42	48,328.03	49,777.87	51,271.21	52,809.34
6-1	门面房租收入	551.84	890.92	917.65	945.18	973.53	1,002.74	1,032.82	1,063.81	1,095.72	1,128.59	1,162.45	1,197.32
6-2	场馆租赁收入												
6-3	社会服务收入	3,517.55	2,816.02	2,900.50	2,987.52	3,077.14	3,169.46	3,264.54	3,362.48	3,463.35	3,567.25	3,674.27	3,784.50
6-4	科研收入(科研管理费)	30,213.04	33,415.49	34,417.95	35,450.49	36,514.01	37,609.43	38,737.71	39,899.84	41,096.84	42,329.74	43,599.64	44,907.62
6-5	其他收入	1,206.59	2,172.68	2,237.86	2,305.00	2,374.15	2,445.37	2,518.73	2,594.29	2,672.12	2,752.29	2,834.85	2,919.90
7	收入小计	161,712.64	199,976.06	205,975.34	212,154.60	218,519.24	225,074.82	231,827.06	238,781.87	245,945.33	253,323.69	260,923.40	268,751.10
(二)	刚性支出-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1	人员经费	83,161.10	96,954.11	99,862.73	102,858.62	105,944.37	109,122.70	112,396.39	115,768.28	119,241.33	122,818.57	126,503.12	130,298.22
2	公用经费	5,773.66	10,499.12	10,814.09	11,138.52	11,472.67	11,816.85	12,171.36	12,536.50	12,912.59	13,299.97	13,698.97	14,109.94
3	运行维护支出	14,539.54	9,898.28	10,195.23	10,501.09	10,816.12	11,140.60	11,474.82	11,819.06	12,173.64	12,538.84	12,915.01	13,302.46
4	存量贷款还本付息支出												
5	其他支出												
(三)	刚性支出小计	103,474.30	117,351.51	120,872.06	124,498.22	128,233.16	132,080.16	136,042.56	140,123.84	144,327.56	148,657.38	153,117.10	157,710.62
(四)	基本支出												
1	总收入基本支出	88,934.76	107,453.23	110,676.83	113,997.13	117,417.05	120,939.56	124,567.74	128,304.78	132,153.92	136,118.54	140,202.09	144,408.16
2	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49,233.22	71,317.46	73,456.98	75,660.69	77,930.51	80,268.43	82,676.48	85,156.78	87,711.48	90,342.82	93,053.11	95,844.70
(四)	可统筹收入-收入-刚性支出	58,238.34	82,624.55	85,103.29	87,656.39	90,286.08	92,994.66	95,784.50	98,658.03	101,617.77	104,666.31	107,806.30	111,040.49
(五)	拨款-存量贷款本息-(总收入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	30,663.58	48,325.11	49,774.86	51,268.11	52,805.15	54,390.34	56,022.05	57,702.71	59,433.79	61,216.80	63,053.31	64,944.91

注:表格部分数据为估算数值,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债权债务发生时的相关协议合同约定为准。

河南农业大学存续债务还本付息预测表

序号	金融机构	贷款本金(万元)	年利率	贷款年限 (年)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合计	-			-	-	-	-		

注：表格部分数据为估算数值，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债权债务发生时的相关协议合同约定为准。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年份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第11年	第12年	合计
	债券利率 4.5%													
一	河南农业大学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项目总投资													
	期初专项债券余额	57,000.00	57,000.00	58,500.00	50,100.00	47,700.00	45,300.00	41,280.00	36,460.00	31,640.00	11,280.00	5,920.00	3,760.00	
	本期专项债券申请资金		1,500.00	1,600.00										
	利息支出	1,363.70	1,363.70	1,719.21	1,405.17	1,335.09	1,265.01	1,149.23	1,021.77	692.71	254.81	162.72	117.36	11,850.48
	本期还款	1,363.70	1,363.70	11,719.21	3,805.17	3,735.09	5,285.01	5,969.23	5,841.77	21,052.71	5,614.81	2,322.72	3,877.36	71,950.48
	其中：还本	-	-	10,000.00	2,400.00	2,400.00	4,020.00	4,820.00	4,820.00	20,360.00	5,360.00	2,160.00	3,760.00	60,100.00
	付息	1,363.70	1,363.70	1,719.21	1,405.17	1,335.09	1,265.01	1,149.23	1,021.77	692.71	254.81	162.72	117.36	11,850.48
	期末专项债券余额	57,000.00	58,500.00	50,100.00	47,700.00	45,300.00	41,280.00	36,460.00	31,640.00	11,280.00	5,920.00	3,760.00	-	

注：1、表格部分数据为估算数值，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债权债务发生时的相关协议合同约定为准。

2、河南农业大学2024年发行专项债13500万元，其中子项目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养基地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1500万元。

河南农业大学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第11年	第12年	合计
现金流入													
资本金流入	1,034.50	1,034.50	1,034.50	1,034.50									4,138.00
债券资金流入		1,500.00	1,600.00										3,100.00
可支配收入	30,663.58	48,325.11	49,774.86	51,268.11	52,806.15	54,390.34	56,022.05	57,702.71	59,433.79	61,216.80	63,053.31	64,944.91	649,601.72
现金流入总额	31,698.08	50,859.61	52,409.36	52,302.61	52,806.15	54,390.34	56,022.05	57,702.71	59,433.79	61,216.80	63,053.31	64,944.91	656,839.72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30,334.38	49,495.91	40,680.15	48,497.44									169,007.88
运营期存量贷款还本付息表													-
申请债券发行费用			10.00										10.00
债券还本付息	1,363.70	1,363.70	11,719.21	3,805.17	3,735.09	5,285.01	5,969.23	5,841.77	21,052.71	5,614.81	2,322.72	3,877.36	71,950.48
现金流出总额	31,698.08	50,859.61	52,409.36	52,302.61	3,735.09	5,285.01	5,969.23	5,841.77	21,052.71	5,614.81	2,322.72	3,877.36	240,968.36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	-	-	-	49,071.06	49,105.33	50,052.82	51,860.94	38,381.08	55,601.99	60,730.59	61,067.55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	-	-	-	49,071.06	98,176.39	148,229.21	200,090.15	238,471.23	294,073.22	354,803.81	415,871.35	
平均偿债覆盖率	9.03												

注：1、表格部分数据为估算数值，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债权债务发生时的相关协议合同约定为准。
2、“河南农业大学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训基地项目”2025年申请发行专项债1600万元，2024年子项目“鸡公山农科教人才培训基地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已发行专项债1500万元，共计3100万元。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NAU4X8

证照编号: 15000000202406140310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经营信息、许可、备案、处罚、抽查检查应用服务。



名称 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红萍

经营范围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二维码”或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经营范围信息。

出资额 人民币1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2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申迪南路88号3303室

登记机关



2024 年 06 月 14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红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申迪南路88号3303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407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19〕3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9年8月5日

李红萍

说明

证书序号 0006251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上海一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上海志为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 名 李红萍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3-07-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50019730709006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一年，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身份证 420500284152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一年，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 名 余仲中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4-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21978042440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余仲中 3100000084568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限志为 专 2025.55 会计师事务所

**河南工程学院睿苑 8 号和泽苑 7 号学生宿舍
楼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工程学院睿苑 8 号和泽苑 7 号学生宿舍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豫新专审字〔2025〕1490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公办学校河南工程学院睿苑 8 号和泽苑 7 号学生宿舍楼项目专项债券项目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 号）的要求，为了解河南工程学院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河南工程学院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河南工程学院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河南工程学院偿债能力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9 月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会计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指《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及各项具体准则、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河南工程学院及有关单位或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次发债项目”	河南工程学院睿苑 8 号和泽苑 7 号学生宿舍楼项目
----------	----------------------------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1. 审阅文件、资料与信息；
2. 抽查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
3. 与有关高校人员会面和交谈；

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1.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2.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3.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4. 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5. 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河南工程学院提供给我们的有效的事实和数据；
6. 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7. 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三、河南工程学院项目概况

1、河南工程学院学校情况

河南工程学院位于河南省省会郑州市，是经国家教育部批准成立的一所省属公办普通本科院校，是河南省重点建设的“示范性应用技术类型本科院校”、整体转型发展试点院校、河南省首批“装配式”建筑人才培养基地、河南省首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河南省文明校园、河南省高校基层党组织建设单位。

学校办学基础扎实。现有龙湖校区、桐柏路校区和南阳路校区等三个校区，占地

面积 2630 余亩，建筑面积 106 万平方米。设备总值 3 亿元，图书馆建筑面积 3.5 万平方米，馆藏纸质图书 231 万册，电子图书 68 万种。体育馆、室内游泳馆、体育场和学生活动中心等设施齐全。

学校育人质量突出。现有 22 个教学单位，全日制在校生 28000 余人，开设 55 个本科专业，涵盖工学、理学、经济学、管理学、文学、艺术学等六大学科门类。有国家级、省级本科教学质量工程项目 37 个，其中国家级特色专业和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2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1 个，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2 个，省级重点学科 4 个，省级特色专业和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13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5 个、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校内立项建设专业 3 个。坚持开放办学，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先后与澳大利亚堪培拉大学、荷兰撒克逊应用科技大学、美国克利夫兰州立大学等 30 多所国外大学和研究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联合开办 7 个本专科合作办学项目，与马来西亚砂拉越大学联合开展了博士培养项目，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马来西亚、新加坡等开展了大学生海外实习就业项目，与郑州大学、中国矿业大学等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注重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近三年来，学生在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学科竞赛中，共获得省级以上奖励 500 多项。

学校师资水平较高。现有教职工 1510 人，专任教师 1320 人，其中正高级职称 127 人，副高级职称 479 人；教师队伍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 335 人，具有硕士学位的教师 733 人。现有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 1 人、“百千万工程”国家级人选 1 人、中原学者 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1 人、国家级及省级优秀教师 19 人，省政府特殊津贴、省优秀专家和省学术技术带头人 12 人，省级教学名师、省科技创新杰出人才、省青年骨干教师 60 余人，并聘有包括中国工程院院士、长江学者在内的客座教授和特聘教授 100 余人。

2.本次专项债券的相关情况介绍

河南工程学院睿苑 8 号和泽苑 7 号学生宿舍楼项目系新建项目。

本项目为河南工程学院睿苑 8 号和泽苑 7 号学生宿舍楼工程，根据学校规划及场地条件，本次拟建西区睿苑 8 号和南区泽苑 7 号两栋学生宿舍楼，按照书院制管理模式，总建筑面积 32912 m²。其中：

西区睿苑 8 号学生宿舍楼地下一层，地上主体六层、局部一层，建筑面积 15152 m²，其中地上 13725 m²，地下 1427 m²，设置 4 间无障碍学生宿舍、302 间四人间学生宿舍，共享厨房、网络交换机房、管理室、自习室、党员活动室、辅导员办公室、心理辅导

室、活动室、洗衣房、地下车库及人防设施等，洗浴设施设于宿舍独立卫生间内；

南区泽苑 7 号学生宿舍楼地下一层，地上主体六层、局部二层，建筑面积 17760 m²，其中地上 16260 m²，地下 1500 m²，设置 4 间无障碍学生宿舍、398 间四人间学生宿舍，网络交换机室、共享厨房、管理室、自习室、党员活动室、辅导员办公室、心理辅导室、洗衣房等，洗浴设施设于宿舍独立卫生间内。

3、项目建设运营情况

1) 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3729 万元。投资估算表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第一部分	工程建设费用	8973	749	1941		11662
一	睿苑 8 号宿舍楼	4054	238	798		5090
(一)	地下	567	20	73		660
1	土建工程	567				567
1.1	土方	20				20
	挖土方	14				14
	填土方	2				2
	运土方	4				4
1.2	基坑支护工程	68				68
1.3	建筑工程	442				442
1.4	装饰工程	37				37
2	安装工程		19.90	73.34		93
2.1.	给排水			11.42		11
2.2	电气照明		2.43	21.83		24
2.3	弱电		1.43	12.84		14
2.4	采暖通风		1.14	10.27		11
2.5	消防		3.00	16.98		20
2.5.1.	消火栓		1.07	6.06		7
2.5.2	自动喷淋		1.93	10.92		13
2.6	充电桩		11.90			11.90
(二)	地上部分	3487	146	717		4350
1	土建工程	3487				3487

1.1	主体工程	2333				2333
1.2	装配式	261				261
1.3	室内装饰工程	549				549
1.4	外立面装饰	344				344
2	安装工程		74	709		783
2.1	给排水			165		165
2.2	电气照明		21	185		206
2.3	弱电		16	121		137
2.4	采暖通风		16	121		137
2.5	消防		21	117		138
(三)	电梯		72	8		80
二	泽苑7号宿舍楼	4712	187	924		5823
(一)	地下	598	27	77		702
1	土建工程	598				598
1.1	土方	22				22
	挖土方	15				15
	填土方	3				3
	运土方	4				4
1.2	基坑支护工程	72				72
1.3	建筑工程	465				465
1.4	装饰工程	39				39
2	安装工程		26.51	77.11		104
2.1	给排水			12.00		12
2.2	电气照明		2.55	22.95		26
2.3	弱电		1.50	13.50		15
2.4	采暖通风		1.20	10.80		12
2.5	消防		3.16	17.86		21
2.5.1	消火栓		1.13	6.38		8
2.5.2	自动喷淋		2.03	11.48		14
2.6	充电桩		18.10			18.10
(二)	地上部分	4114	160	847	0	5121
1	土建工程	4114	0	0		4114
1.1	主体工程	2764				2764
1.2	装配式	309				309
1.3	室内装饰工程	650				650
1.4	外立面装饰	391				391
2	安装工程		88	839		927

2.1	给排水			195		195
2.2	电气照明		24	220		244
2.3	弱电		20	143		163
2.4	采暖通风		20	143		163
2.5	消防		24	138		162
3	电梯		72	8		80
三	室外工程	207	324	219		749
1	道路广场	84				84
2	供配电		96	17		113
3	DN200 球墨铸铁管给水管网	2	5	9		16
4	DN500 双螺旋 UPVC 污水管网	2	3	6		11
5	DN500 混凝土雨水管网	2	4	7		12
6	热力管网	5	9	17		30
7	电力管网	4	8	14		25
8	外电引入			100		100
9	开闭所	30	200	50		280
10	绿化	78				78
第二部分	其它费用				1412	1412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63	163
2	工程监理费				198	198
3	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52	52
4	设计费				278	278
5	地质勘探费				6	6
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560	560
7	消防设施及电气安全检测服务费				5	5
8	前期工作咨询费				29	29
9	高可靠供电费				64	64
10	场地准备与临时设施费				58	58
第三部分	预备费				654	654
1	基本预备费				654	654
	合计	8973	749	1941	2066	13729

2) 项目资金筹措

本项目总投资 13,729.00 万元，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8,000.00 万元，期限 10 年，专项债券资金占总投资的 58.27%；剩余资金 5,729.00 万元，由学校自筹资金解决，占总投资的 41.73%。自筹资金和使用债券资金均按照项目建设进度使用。

项目建设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合计	占总投资%
1	自筹资金		5,729.00	5,729.00	41.73%
2	专项债券资金	8,000.00		8,000.00	58.27%
合计		8,000.00	5,729.00	13,729.00	100.00%

3) 项目建设模式

项目单位采取自建模式，项目单位通过招投标选择施工单位，由中标施工单位负责项目施工建造。

4) 项目运营模式

根据财政部令第 100 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系归属于公办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河南工程学院，本项目建成后的运营主体为河南工程学院。本项目募集到的专项债券资金由地方财政以政府性基金专户下达给河南工程学院，由河南工程学院负责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和施工款结算。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鉴于高等院校建设项目其收入主要体现在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收入上，由于财政拨款收入不能用于偿还存量贷款本息及债券本息，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扣除相应的正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后，结余部分为偿债的主要来源。

5) 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1) 立项审批文件：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河南工程学院睿苑 8 号

和泽苑 7 号学生宿舍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豫发改审批〔2024〕104 号）

2) 土地权属证书：新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豫（2023）新郑不动产权第 0065164 号]

四、评估分析

2017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34 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申请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财预〔2017〕89 号文要求，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河南工程学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分析评估如下：

（一）项目资金还本付息情况

本项目拟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总额 8,000.00 万元，假设票面利率 4.50%，债券期限为 1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到期一次偿还。

2021 年以河南工程学院大学生创业实践中心（西区 4#实验楼）建设工程项目已申请使用专项债券 4,000.00 万元，分两次发行，金额为 1,400.00 万元、2,600.00 万元，实际票面利率分别为 3.26%、3.36%，债券期限为 7 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已兑付本金自兑付之日起不另计利息，预期到期债券本息合计为 15,999.00 万元。自申请之日起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新增本金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一年	4,000.00	8,000.00		12,000.00	493.00	493.00
第二年	12,000.00		0.00	12,000.00	493.00	493.00
第三年	12,000.00		4,000.00	8,000.00	493.00	4,493.00
第四年	8,000.00		0.00	8,000.00	360.00	360.00
第五年	8,000.00		0.00	8,000.00	360.00	360.00
第六年	8,000.00		0.00	8,000.00	360.00	360.00
第七年	8,000.00		0.00	8,000.00	360.00	360.00
第八年	8,000.00		0.00	8,000.00	360.00	360.00

第九年	8,000.00		0.00	8,000.00	360.00	360.00
第十年	8,000.00		8,000.00	0.00	360.00	8,360.00
合计		8,000.00	12,000.00		3,999.00	15,999.00

(二) 项目收益情况

1.项目现金流入测算

本项目可统筹收入分为：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

(1) 学费收入

学费收入根据《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教财〔2007〕74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2019年河南省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听证会公告（第2号）》等政策规定，并结合学校往年学费收入数据等多方面分析，确定本项目学费收入定价。

根据学校官方网站公布 2024 年招生简章，2024 年份专业的学费标准如下：

艺术类 8000 元/年·生，理工类 5000 元/年·生，文史类 4400 元/年·生；其他专业：省级示范性软件学院本科专业 12000 元/年·生，专科专业 8000 元/年·生；中外合作办学专业：艺术本科专业学费 18000 元/年·生，普通专科专业学费 15000 元/年·生。

本项目 2022 年学费收入为 21,319.08 万元，2023 年学费收入为 23,281.44

万元，2024 年学费收入为 22,043.15 万元,学费的减少主要原因是近三年学校招生人数和计划招生人数有所减少，主要是因为为了引进高层次人才，优化师生比例，学校对各类学科招生人数有所调整所致，学校在校生人数和计划招生人数虽有所减少，但减少有限，自 2025 年起随着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逐步完善、学科专业布局进一步优化，以及河南工程学院宿舍楼项目建成后住宿保障能力显著提升，学校将具备更充足的条件扩大优质生源吸纳规模，在校生人数会有进一步增长人数会有进一步增长，预计每年在校人数增长 3.00%，至 2027 年以后保持不变。2024 年学费收入 22,043.15 万元，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预计从 2025 年起每年学费收入总额增长 3.00%，至 2027 年以后保持不变。

(2) 住宿费收入

根据学校官方网站公布 2024 年招生简章，2024 年住宿费标准：800.00 元/年·生（6 人间），600.00 元/年·生（8 人间），

本项目 2022 年住宿费收入为 2,503.26 万元，2023 年住宿收入为 2,492.82 万元，2024 年住宿收入为 2,287.80 万元,学费的减少主要原因是近三年学校招生人数和计划招生人

数有所减少，主要是因为为了引进高层次人才，优化师生比例，学校对各类学科招生人数有所调整所致，学校在校生人数和计划招生人数虽有所减少，但减少有限，自 2025 年起随着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逐步完善、学科专业布局进一步优化，以及河南工程学院宿舍楼项目建成后住宿保障能力显著提升，学校将具备更充足的条件扩大优质生源吸纳规模，在校生人数会有进一步增长人数会有进一步增长，预计每年在校人数增长 3.00%，2024 年住宿费收入 2,287.80 万元，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预计从 2025 年起每年住宿费收入总额增长 3.00%，至 2027 年以后保持不变。

根据以上各项收入测算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间运营收入共计 263,568.00 万元，其中学费收入 238,785.00 万元，住宿费收入 24,783.00 万元。

年度	期间	在校 人数	学费收入	住宿费 收入	合计
第一年	建设期	30494	22,704.00	2,356.00	25060
第二年		31409	23,385.00	2,427.00	25812
第三年	运营期	32351	24,087.00	2,500.00	26587
第四年		32351	24,087.00	2,500.00	26587
第五年		32351	24,087.00	2,500.00	26587
第六年		32351	24,087.00	2,500.00	26587
第七年		32351	24,087.00	2,500.00	26587
第八年		32351	24,087.00	2,500.00	26587
第九年		32351	24,087.00	2,500.00	26587
第十年		32351	24,087.00	2,500.00	26587
合计			238,785.00	24,783.00	263,568.00

2.项目现金流出测算

本项目刚性支出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存量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 人员经费支出

人员经费支出主要包含教师工资，福利费等费用。根据学校数据，2022 年人员经费支出为 37,968.00 万元，2023 年人员经费支出为 45,035.83 万元，2024 年人员经费支出 46,199.85 万元，项目债券存续期内，以 2024 年人员经费支出金额为基数，自 2025 年起设置人员经费支出每年增长 3.00%，至 2027 年起往后保持不变。

其中：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为 27,325.52 万元，2025 年及以后与总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同比增长。

(2) 公用经费支出

根据学校数据，2022 年公用经费支出为 2,860.00 万元，2023 年公用经费支出为 10,796.40 万元，2024 年公用经费支出 9,315.05 万元，项目债券存续期内，以 2024 年公用经费支出金额为基数，自 2025 年起设置公用经费支出每年增长 3.00%，至 2027 年起往后保持不变。

其中：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为 9,115.05 万元，2025 年及以后与总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同比增长。

(3) 存量债务本息支出

2024 年底学校剩余银行债务余额为 7,940.00 万元，此外，2021 年以河南工程学院大学生创业实践中心（西区 4#实验楼）建设工程项目已申请使用专项债券 4,000.00 万元，分两次发行，金额为 1,400.00 万元、2,600.00 万元，实际票面利率分别为 3.26%、3.36%，债券期限为 7 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预计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存量银行贷款和专项债券债务本金 11,940.00 万元，预计利息支出总额为 2,069.96 万元。

(4) 存量债务本息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抵减成本）

根据学校数据，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46,192.18 万元，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46,057.26 万元，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50,207.28 万元，2024 年度在校生人数 29606 人，平均人均财政拨款收入为 1.70 万元/人/年。基于谨慎性考虑，本项财政拨款收入自第二年起按人均 1.70 万元/人/年计算。

根据以上各项支出测算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间运营支出共 71,514.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500,469.83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00,907.32 万元，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11,940.00 万元，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2,069.96 万元，财政收入（抵减项目支出）为 543,873.00 万元。

年度	期间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财政收入（递减成本）	合计
第一年	建设期	47,585.85	9,594.50	3,300.00	855.40	51,713.00	9,622.75
第二年		49,013.42	9,882.34	1,100.00	613.18	53,264.00	7,344.94
第三年	运营期	50,483.82	10,178.81	7,540.00	601.38	54,862.00	13,942.01
第四年		50,483.82	10,178.81	0.00	0.00	54,862.00	5,800.63
第五年		50,483.82	10,178.81	0.00	0.00	54,862.00	5,800.63

年度	期间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存量债务 还本支出	存量债务 利息支出	财政收入（递 减成本）	合计
第六年		50,483.82	10,178.81	0.00	0.00	54,862.00	5,800.63
第七年		50,483.82	10,178.81	0.00	0.00	54,862.00	5,800.63
第八年		50,483.82	10,178.81	0.00	0.00	54,862.00	5,800.63
第九年		50,483.82	10,178.81	0.00	0.00	54,862.00	5,800.63
第十年		50,483.82	10,178.81	0.00	0.00	54,862.00	5,800.63
合计		500,469.83	100,907.32	11,940.00	2,069.96	543,873.00	71,514.11

3.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经过详细估算，本次申请使用五年期专项债券在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

本项目运营期可统筹收入 263,568.00 万元，总支出为 71,514.11 万元，本项目债券存续期收益 192,053.89 万元。具体收益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总收入	总支出	净收益
第 1 年	建设期	25,060.00	9,622.75	15,437.25
第 2 年		25,812.00	7,344.94	18,467.06
第 3 年	运营期	26,587.00	13,942.01	12,644.99
第 4 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 5 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 6 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 7 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 8 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 9 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26,587.00	5,800.63	20,786.37
合计		263,568.00	71,514.11	192,053.89

(2) 评估结论

经过详细估算，本项目申请使用专项债券在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总收入	总支出	净收益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第一年	25,060.00	9,622.75	15,437.25	15,999.00	12.00
第二年	25,812.00	7,344.94	18,467.06		
第三年	26,587.00	13,942.01	12,644.99		
第四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五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六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七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八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九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十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合计	263,568.00	71,514.11	192,053.89		

本报告通过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表示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度，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整体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 12.00。

（三）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风险分析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如项目中存在上述风险，则可能面临债券资金使用不合规性的风险。

在风险控制措施方面，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来源比较可靠，项目收益确定性较强，能够满足项目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各项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风险的任何情形。在运营的过程中同时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加强内部控制

制度建设，对项目的资金要做到专款专用，专户储存，封闭使用，严禁资金的挪用，确保项目资金的及时足额到位。

五、税费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的第（八）项，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食堂、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其他收入由于所占收入比例较小，对评估结算影响较小，财务评估时未考虑。

六、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学费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债券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附件 1：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工程学院睿苑8号和泽苑7号学生宿舍楼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郑州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件 1：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总收入	总支出	净收益
第 1 年	建设期	25,060.00	9,622.75	15,437.25
第 2 年		25,812.00	7,344.94	18,467.06
第 3 年	运营期	26,587.00	13,942.01	12,644.99
第 4 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 5 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 6 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 7 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 8 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第 9 年		26,587.00	5,800.63	20,786.37
		26,587.00	5,800.63	20,786.37
合计		263,568.00	71,514.11	192,053.8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EGFE09

营业执照

(副本) (2-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越男

经营范围 审计服务; 会计服务; 税务服务; 资产评估; 代理记账服务。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
29层2906号

与原件成立日期一致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越男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29层
2906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86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4月2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核对一致



2025年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翔国
Full name: 李翔国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8-04-10
工作单位: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410521197804103017
Identity card No: 4105211978041030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410000390044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390044
批准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河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Henan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年6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2004年6月2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enan Huabixin Tax Agency Co., Ltd.

2020年3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enan Huabixin Tax Agency Co., Ltd.

2020年3月30日



与原件核对一致

姓名 潘冰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5-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1811990050372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与原件核对一致，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潘冰冰 410100610006

证书编号: 410100610006

持证人姓名: 潘冰冰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20 日

发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3 月 2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3 月 28 日

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
基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豫新专审字【2025】第 1485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公办学校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专项债券项目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号）的要求，为了解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偿债能力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9 月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会计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指《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及各项具体准则、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及有关单位或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次发债项目”	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 1.审阅文件、资料与信息；
- 2.抽查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
- 3.与有关高校人员会面和交谈；

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 1.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 2.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 3.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 4.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 5.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提供给我们的有效的事实和数据；
- 6.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 7.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三、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项目概况

1、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情况

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位于华夏文明的重要发祥地、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中国八大古都、全国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国家中心城市郑州。学校创办于1953年，是一所交通特色鲜明的工科院校。学校历经河南省交通厅干部培训班、河南省交通运输干部

学校、郑州交通专科学校、河南省交通学校等历史沿革。2004年，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升格为高职院校；2014年，被命名为“河南省文明单位”；2015年，被省教育厅确定为“河南省职业教育品牌示范院校”，同年在全省率先开展定向培养直招士官工作；2018年，成为河南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2019年，被教育部确定为“国家级优质高等职业院校”，成为全国200所、全省9所获批院校之一；2020年，获评“河南省文明校园”，被省教育厅、财政厅、发改委确定为河南省“高职双高工程”建设单位；2021年，被教育部认定为首批全国急救教育试点学校；2022年，入选全国100所高职院校学生发展指数优秀院校、全国60所高职院校服务贡献典型院校；2023年，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认定为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荣获河南省“文明校园标兵”、省“平安校园”省首批“新时代依法治校示范校”等荣誉称号。

建校以来，学校在“以人为本、通达于道”办学理念指引下，发扬“明德 励志 善学 致用”校训传统，传承“自强不息、奋发有为、经世致用、唯实唯新”交院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河南交通运输行业和社会经济发展培养了10多万名技术技能人才，一大批校友成为我省交通运输系统的技术专家和管理骨干，被誉为“河南交通人才摇篮”，为河南交通运输事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原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陈至立，原教育部部长周济，原河南省委书记郭庚茂，原河南省省长陈润儿，原河南省副省长霍金花，火箭军副政委禹光中将，省政协副主席、党组书记谢玉安曾先后到学校考察调研，对学院的办学条件，改革发展以及人才培养模式给予了充分肯定。

坚持“立足交通，面向社会，特色办学，质量立校”办学定位，对接交通行业产业集群、产业转型、智能升级，培养行业发展急需人才。学校设有六院四系二部：公路学院、汽车学院、物流学院、轨道交通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士官学院、建筑工程系、交通信息工程系、商务旅游系、航运海事系、公共基础教学部、文艺体育部。学校紧密对接交通运输行业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开设专业40个，形成了新能源汽车技术、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现代物流管理、智能交通技术、建筑工程技术5个重点专业群，建成国家级骨干专业、示范专业、特色专业9个，省级特色专业及综合改革试点专业14个。

近三年来，建成国家级教学资源库1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1个、国家级“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1个，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2门，国家级规划教材5部，首届全国教材奖二等奖1项，河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特等奖1项、一等奖8项、二

等奖 7 项，省（部）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一流核心课程、规划教材、立体化教材等教学质量工程项目和教学改革项目 100 余项。学生在各类职业技能大赛中获得省部级以上奖项 200 余项，在 2023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汽车故障检修”“汽车营销”“智慧物流”3 个赛项均获一等奖，获奖数量并列全省高职院校第一。毕业生就业率连续多年达到 96% 以上，其中骨干专业毕业生就业率达到 100%，毕业生就业竞争力名列河南省高职高专院校前列。

坚持以教促产、以产助教、产教融合、产学合作，推进专业链、产业链和人才链融合发展。聚焦服务我省 28 个重点产业链中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牵头成立了“全国新能源智能网联客车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全国智慧交通与智能网联汽车产教联盟”等国家级产教融合平台；建设比亚迪、宇通、智慧酒店、智能供应链等 7 个产业学院。在教育部发布的《2023 年中国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中，学校入选中部东北地区 50 所产教融合、人才培养和服务贡献卓越高职院校，全省仅有 5 所高职院校同时入选三项 50 强榜单。

坚持创新是第一动力，围绕交通强省建设需求，拥有交通运输部技术研发中心等 13 个省部级科研平台，其中“河南省公路物流工程研究中心”是全省职业院校唯一被评价为“优秀”的创新平台。承担省部级项目 18 项，荣获河南省交通运输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 1 项，海外赛-新能源新材料赛道金奖 1 项，并连续 3 年获得河南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与郑州大学等联合研发的《超大力值多功能力学试验系统关键技术》入选交通运输部重大科技创新成果推广项目，填补了我国检验检测机构无超大力值试验机上的空白。获国家发明专利 13 项，国际专利 2 项，参编国家级标准 3 个，行业标准 4 个，牵头主编的《道路用玄武岩纤维沥青混合料》技术标准是目前全省交通领域唯一立项的国家级标准。

坚持教随产出、产教同行，推动职业教育“随企出海”。与郑州宇通集团共建卡塔尔“愚公工坊”，与卡塔尔、哈萨克斯坦当地企业及院校开展海外职业培训等合作项目，得到哈萨克斯坦驻华大使馆公众号等多家海外官方媒体报道。与韩国仁荷工业专门大学合作举办新能源汽车技术专业高等专科教育项目已正式获批，2024 年首批招生 150 人，实现学校办学以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零的突破。牵头申报的“埃塞俄比亚国家职业标准开发项目（道路材料质量控制技术员）”通过评审立项，开启了学校职业教育标准化向国际输出的新征程。“中文+职业技能”人才培养项目通过埃塞俄比亚劳动技能部审批立项，学校国际化办学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学校因交通而生，伴交通成长，依交通而兴。立足新起点，迈向新征程，学校将按照创建成为“国家级双高校”、开办本科专业、升格为本科层次职业技术大学三步走奋斗目标，抢抓机遇，创新发展、融合发展、特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努力打造交通运输行业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特色基地、交通运输技术技能服务创新基地、交通运输行业干部职工培训品牌基地和军民融合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四大基地”，朝着建设“全国知名、省内一流、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职业院校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在中原大地上谱写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的新篇章。

2、本次专项债券的相关情况介绍

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申请专项债券，系新建项目。

本项目拟新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总建筑面积 22720 m²，一栋建筑，地下 1 层，地上主体 8 层。地上建筑面积 18323 m²，主要布置各室训平台以及走廊、卫生间、楼梯间等公共部分。地下建筑面积 4397 m²，主要包括地下车库、人防设施及设备用房。

3、项目建设运营情况

1) 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13,366.00 万元。投资构成如下：

费用名称	总投资	工程费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	预备费	实训设备投资
投资额	13366	8704	879	479	3304
占总投资的百分比	100.00%	65.12%	6.58%	3.58%	24.72%

2) 项目资金筹措

本项目总投资 13,366.00 万元，计划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5,300.00 万元，期限 10 年，占总投资的 39.65%；财政资金 8,0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9.85%；剩余资金 66.00 万元，由学校自有资金筹措，占总投资的 0.50%。财政资金、自筹资金和使用债券资金均按照项目建设进度使用。本次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5,245.00 万元。

项目建设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合计
1	财政资金	4,000.00	2,000.00	2,000.00	-	8,000.00
2	专项债券资金	-	5,300.00	-	-	5,300.00
3	自有资金	-	-	-	66.00	66.00
合计		4,000.00-	7,300.00	2,000.00	66.00	13,366.00

3) 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单位采取自建模式，项目单位通过招投标方式选择项目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重要设备及材料采购商，进行项目的建设。

4) 项目运营情况

根据财政部令第 100 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系归属于公办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本项目建成后的运营主体为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本项目募集到的专项债券资金由地方财政以政府性基金专户下达给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由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负责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和施工款结算。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高等院校建设项目与学校整体收入有较强的关联性，其收入体现在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收入上，由于财政拨款收入不能用于偿还存量贷款本息及债券本息，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扣除相应的正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后，结余部分成为偿债的主要来源。

5) 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2024 年 1 月 15 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豫发改审批〔2024〕14 号）。

2024 年 9 月 30 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投资概算的核定意见》（豫发改投资函〔2024〕144 号）。

2024 年 10 月 22 日，河南省教育厅核发的《关于关于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教发规〔2024〕325 号）。

2018 年 6 月 12 日，中牟县国土资源局核发的豫（2018）中牟县不动产权第 0110083 号不动产权证书。

四、评估分析

2017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34 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申请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财预〔2017〕89 号文要求，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分析评估如下：

1、项目资金还本付息情况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5,300.00 万元，假设债券利率为 4.50%，期限 1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到期一次偿还，预期到期债券本息合计为 7,685.00 万元。

自申请之日起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新增本金	偿还本金	本金余额	利息	当年偿还本息合计
第 1 年		5,300.00		5,300.00	238.50	238.50
第 2 年	5,300.00			5,300.00	238.50	238.50
第 3 年	5,300.00			5,300.00	238.50	238.50
第 4 年	5,300.00			5,300.00	238.50	238.50
第 5 年	5,300.00			5,300.00	238.50	238.50
第 6 年	5,300.00			5,300.00	238.50	238.50
第 7 年	5,300.00			5,300.00	238.50	238.50
第 8 年	5,300.00			5,300.00	238.50	238.50
第 9 年	5,300.00			5,300.00	238.50	238.50
第 10 年	5,300.00		5,300.00		238.50	5,538.50
合计		5,300.00	5,300.00		2,385.00	7,685.00

2、项目收益情况

（1）项目现金流入测算

本项目可统筹收入分为：财政拨款收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及其他收入。

1) 财政拨款收入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4年财政拨款收入为23,747.74万元。2024年度在校生人数18987人，人均财政拨款收入为1.25万元/人/年。基于谨慎性考虑，本项财政拨款收入自第二年起按人均1.25万元/人/年计算。

2) 学费收入

根据《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教财〔2007〕74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2019年河南省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听证会公告（第2号）》等政策规定，并结合学校往年学费收入数据等多方面分析，确定本项目学费收入定价。

普通专科学费和住宿费的收取，根据属地原则，执行河南省物价部门统一核定的标准。根据学校2024年招生简章，文史类专业学费标准为：3700元/学年；理工类专业中新能源汽车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数字媒体技术、电子信息工程技术、道路与桥梁工程技术8个专业学费标准为：4800元/学年，其余专业学费标准为：4200元/学年；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学费标准为：15000元/学年。

根据学校提供数据，2024年学校学费收入为10,467.33万元，2024年在校生人数18987人，平均每个人的学费为0.55万元/人。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基于谨慎性考虑，预计从2025年起每年学费收入增长1.00%，预计2025年学费收入为10,572.00万元，以此类推。基于谨慎性考虑，至2030年起学费收入保持不变。

3) 住宿费收入

根据学校2024年招生简章，住宿费标准暂定：4人间1000元/年/生；6人间800元/年/生；8人间600元/年/生。

根据学校提供数据，2024年住宿费收入1,114.33万元，平均每个人的学费为0.06万元/人。基于谨慎性考虑，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预计从2025年起每年住宿费收入增长1.00%，预计2025年住宿费收入总额为1,125.47万元，以此类推。基于谨慎性考虑，至2030年起住宿费收入保持不变。

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含租赁收入、利息收入等其他收入。

根据学校提供数据，2024年其他收入为470.93万元，基于谨慎性考虑，在债券存续期内其他收入不设置增长率。

根据以上财政拨款收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场馆租赁收入、社会服务收入、其他收入的测算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共计 372,384.62 万元，其中财政收入 247,144.26 万元，学费收入 108,934.19 万元，住宿费收入 11,596.87 万元，其他收入 4,709.30 万元。各年度收入如下表：

年度	期间	在校人数	人均学费 (万元/人/年)	学费收入	人均住宿费 (万元/人/年)	住宿费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合计
第 1 年	建设期	19177	0.55	10,572.00	0.06	1,125.47	470.93	23,985.22	36,153.68
第 2 年		19369	0.55	10,677.72	0.06	1,136.72	470.93	24,225.07	36,510.50
第 3 年		19563	0.55	10,784.50	0.06	1,148.09	470.93	24,467.32	36,870.90
第 4 年	运营期	19759	0.55	10,892.35	0.06	1,159.57	470.93	24,711.99	37,234.90
第 5 年		19957	0.55	11,001.27	0.06	1,171.17	470.93	24,959.11	37,602.54
第 6 年		19957	0.55	11,001.27	0.06	1,171.17	470.93	24,959.11	37,602.54
第 7 年		19957	0.55	11,001.27	0.06	1,171.17	470.93	24,959.11	37,602.54
第 8 年		19957	0.55	11,001.27	0.06	1,171.17	470.93	24,959.11	37,602.54
第 9 年		19957	0.55	11,001.27	0.06	1,171.17	470.93	24,959.11	37,602.54
第 10 年		19957	0.55	11,001.27	0.06	1,171.17	470.93	24,959.11	37,602.54
合计				108,934.19		11,596.87	4,709.30	247,144.26	372,384.62

(2) 项目现金流出测算

本项目刚性支出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行维护支出、存量债务还本支出、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学校数据 2024 年人员经费支出为 22,749.41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主要包含教师工资，福利费等费用；以 2024 年人员经费支出为债券存续期内人员经费支出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预计 2025 年开始每年增长 1.00%。

其中：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为 14,335.51 万元，与总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同比 1.00% 增长。

2) 公用经费

根据学校数据 2024 年公用经费支出为 3,716.12 万元，以 2024 年公用经费支出为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预计 2025 年开始每年增长 1.00%。

其中：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为 2,029.84 万元，与总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同比 1.00% 增长。

3) 运行维护支出

根据学校数据 2024 年运营维护支出为 4,405.62 万元，以 2024 年公用经费支出为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预计 2025 年开始每年增长 1.00%。

根据以上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行维护支出的测算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间运营支出共计 326,210.3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40,389.25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9,267.64 万元，运行维护支出 46,553.42 万元。支出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人员经费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	运行维护支出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合计
第 1 年	建设期	22,976.90	14,478.87	3,753.28	2,050.14	4,449.67	-	-	31,179.85
第 2 年		23,206.67	14,623.66	3,790.81	2,070.64	4,494.17	-	-	31,491.65
第 3 年		23,438.74	14,769.90	3,828.72	2,091.35	4,539.11	-	-	31,806.57
第 4 年	运营期	23,673.13	14,917.60	3,867.01	2,112.26	4,584.50	-	-	32,124.64
第 5 年		23,909.86	15,066.78	3,905.68	2,133.38	4,630.35	-	-	32,445.89
第 6 年		24,148.96	15,217.45	3,944.74	2,154.71	4,676.65	-	-	32,770.35
第 7 年		24,390.45	15,369.62	3,984.19	2,176.26	4,723.42	-	-	33,098.06
第 8 年		24,634.35	15,523.32	4,024.03	2,198.02	4,770.65	-	-	33,429.03
第 9 年		24,880.69	15,678.55	4,064.27	2,220.00	4,818.36	-	-	33,763.32
第 10 年		25,129.50	15,835.34	4,104.91	2,242.20	4,866.54	-	-	34,100.95
合计		240,389.25	151,481.09	39,267.64	21,448.96	46,553.42	-	-	326,210.31

3、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1) 测算方法

预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高校刚性支出（即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及学校存量债务融资本息），作为该校的可统筹收入；因财政拨款收入不能用于偿还存量贷款本息及债券本息，故预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还本付息以及相应的正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后,作为该校的可支配收入。综合预测并评估高校是否有整体偿还能力。

可统筹收入=学校总收入-刚性支出

可支配收入=收入合计-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本息支出-（总收入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其中：根据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度决算报表，2024 年度总收入中基本支出为 279,656.89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中基本支出为 172,930.05 万元，以 2024 年度为基准，往后各年按照年均 1.00%的增长率进行计算，2025 年度总收入中基本支出为 26,730.18

万元，财政收入中基本支出为 16,529.01 万元，以此类推。

可统筹收入累计数与可支配收入累计数相比，孰低者作为运营期现金流入，与发债期还本付息情况的现金流出相比，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大于或等于 1.2 时，则该项目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本息。本项目运营期可统筹收入 46,174.31 万元，可支配收入 18,513.52 万元。因此，可支配收入 18,513.52 万元作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收益。具体收益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总收入	总收入中 财政拨款	刚性支出	其中：刚 性支出中 存量还本 付息金额	其中：总收入 基本支出（人 员经费+公用 经费）	其中：财政收 入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可统筹 收入	可支配收 入
第 1 年	建设期	36,153.62	23,985.22	31,179.85	-	26,730.18	16,529.01	4,973.77	1,967.23
第 2 年		36,510.44	24,225.07	31,491.65	-	26,997.48	16,694.30	5,018.79	1,982.19
第 3 年	运营期	36,870.84	24,467.32	31,806.57	-	27,267.46	16,861.25	5,064.27	1,997.31
第 4 年		37,234.84	24,711.99	32,124.64	-	27,540.14	17,029.86	5,110.20	2,012.57
第 5 年		37,602.48	24,959.11	32,445.89	-	27,815.54	17,200.16	5,156.59	2,027.99
第 6 年		37,602.48	24,959.11	32,770.35	-	28,093.70	17,372.16	4,832.13	1,921.83
第 7 年		37,602.48	24,959.11	33,098.06	-	28,374.64	17,545.88	4,504.42	1,814.61
第 8 年		37,602.48	24,959.11	33,429.03	-	28,658.38	17,721.34	4,173.45	1,706.33
第 9 年		37,602.48	24,959.11	33,763.32	-	28,944.96	17,898.55	3,839.16	1,596.96
第 10 年		37,602.48	24,959.11	34,100.95	-	29,234.41	18,077.54	3,501.53	1,486.50
合计		372,384.62	247,144.26	326,210.31	-	279,656.89	172,930.05	46,174.31	18,513.52

（2）评估结论

经过详细估算，本项目申请使用专项债券在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总收入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刚性支出	其中：存量贷款本息支出	其中：总收入中基本支出	其中：财政收入中基本支出	可支配收入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第 1 年	36,153.62	23,985.22	31,179.85	-	26,730.18	16,529.01	1,967.23	7,685.00	2.41
第 2 年	36,510.44	24,225.07	31,491.65	-	26,997.48	16,694.30	1,982.19		
第 3 年	36,870.84	24,467.32	31,806.57	-	27,267.46	16,861.25	1,997.31		
第 4 年	37,234.84	24,711.99	32,124.64	-	27,540.14	17,029.86	2,012.57		
第 5 年	37,602.48	24,959.11	32,445.89	-	27,815.54	17,200.16	2,027.99		
第 6 年	37,602.48	24,959.11	32,770.35	-	28,093.70	17,372.16	1,921.83		
第 7 年	37,602.48	24,959.11	33,098.06	-	28,374.64	17,545.88	1,814.61		

年度	总收入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刚性支出	其中：存量贷款本息支出	其中：总收入中基本支出	其中：财政收入中基本支出	可支配收入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第 8 年	37,602.48	24,959.11	33,429.03	-	28,658.38	17,721.34	1,706.33		
第 9 年	37,602.48	24,959.11	33,763.32	-	28,944.96	17,898.55	1,596.96		
第 10 年	37,602.48	24,959.11	34,100.95	-	29,234.41	18,077.54	1,486.50		
合计	372,384.62	247,144.26	326,210.31	-	279,656.89	172,930.05	18,513.52		

本报告通过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表示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度，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整体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 2.41。

（3）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风险分析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如项目中存在上述风险，则可能面临债券资金使用不合规性的风险。

在风险控制措施方面，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来源比较可靠，项目收益确定性较强，能够满足项目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各项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风险的任何情形。在运营的过程中同时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对项目的资金要做到专款专用，专户储存，封闭使用，严禁资金的挪用，确保项目资金的及时足额到位。

五、税费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的第（八）项，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食堂、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其他收入由于所占收入比例较小，对评估结算影响较小，财务评估时未考虑。

六、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

完成资金筹措，并以学费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债券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附件 1：总投资估算表

附件 2：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郑州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 1：总投资估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本项目总投资		13,366.00
1	工程建设费用	8,704.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79.00
3	基本预备费	479.00
4	实训设备投资	3,304.00

附件 2: 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序号	项 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一	基本情况					
1	在校生人数 (人)	18987	19177	19369	19563	19759
二	收入小计	36,153.62	36,510.44	36,870.84	37,234.84	37,602.48
(一)	财政拨款	23,985.22	24,225.07	24,467.32	24,711.99	24,959.11
(二)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11,697.47	11,814.44	11,932.59	12,051.92	12,172.44
1	学费收入	10,572.00	10,677.72	10,784.50	10,892.35	11,001.27
2	住宿费收入	1,125.47	1,136.72	1,148.09	1,159.57	1,171.17
(三)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	-	-	-	-
1	学费收入	-	-	-	-	-
(四)	经批准留用的其他收入	470.93	470.93	470.93	470.93	470.93
1	其他收入	470.93	470.93	470.93	470.93	470.93
三	刚性支出小计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31,179.85	31,491.65	31,806.57	32,124.64	32,445.89
1	人员经费	22,976.90	23,206.67	23,438.74	23,673.13	23,909.86
1.1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中的人员经费支出	14,478.87	14,623.66	14,769.90	14,917.60	15,066.78
2	公用经费	3,753.28	3,790.81	3,828.72	3,867.01	3,905.68
2.1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2,050.14	2,070.64	2,091.35	2,112.26	2,133.38
3	运行维护支出	4,449.67	4,494.17	4,539.11	4,584.50	4,630.35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	-	-	-	-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	-	-	-	-
四	收入—刚性支出	4,973.77	5,018.79	5,064.27	5,110.20	5,156.59
五	可统筹收入	4,973.77	5,018.79	5,064.27	5,110.20	5,156.59
六	可支配收入	1,967.23	1,982.19	1,997.31	2,012.57	2,027.99

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续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合计
一	基本情况						
1	在校生人数（人）	19957	19957	19957	19957	19957	
二	收入小计	37,602.48	37,602.48	37,602.48	37,602.48	37,602.48	372,384.62
（一）	财政拨款	24,959.11	24,959.11	24,959.11	24,959.11	24,959.11	247,144.26
（二）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12,172.44	12,172.44	12,172.44	12,172.44	12,172.44	120,531.06
1	学费收入	11,001.27	11,001.27	11,001.27	11,001.27	11,001.27	108,934.19
2	住宿费收入	1,171.17	1,171.17	1,171.17	1,171.17	1,171.17	11,596.87
（三）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	-	-	-	-	-
1	学费收入	-	-	-	-	-	-
（四）	经批准留用的其他收入	470.93	470.93	470.93	470.93	470.93	4,709.30
1	其他收入	470.93	470.93	470.93	470.93	470.93	4,709.30
三	刚性支出小计（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32,770.35	33,098.06	33,429.03	33,763.32	34,100.95	326,210.31
1	人员经费	24,148.96	24,390.45	24,634.35	24,880.69	25,129.50	240,389.25
1.1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的人员经费支出	15,217.45	15,369.62	15,523.32	15,678.55	15,835.34	151,481.09
2	公用经费	3,944.74	3,984.19	4,024.03	4,064.27	4,104.91	39,267.64
2.1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2,154.71	2,176.26	2,198.02	2,220.00	2,242.20	21,448.96
3	运行维护支出	4,676.65	4,723.42	4,770.65	4,818.36	4,866.54	46,553.42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	-	-	-	-	-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	-	-	-	-	-
四	收入—刚性支出	4,832.13	4,504.42	4,173.45	3,839.16	3,501.53	46,174.31
五	可统筹收入	4,832.13	4,504.42	4,173.45	3,839.16	3,501.53	46,174.31
六	可支配收入	1,921.83	1,814.61	1,706.33	1,596.96	1,486.50	18,513.5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EGFE09

营业执照

(副本) (2-1)



名称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超男
经营范围 审计服务；会计服务；税务服务；资产评估；代理记账服务。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23日

与原件核对一致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29层2906号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越男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29层
2906号

与原件核对一致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86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4月2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5年 2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越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04-10
工作单位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410521197804103017
注册编号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为网络防伪，请通过以下方式验证。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network verification.



2016年3月30日



410000190044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Henan Provincial Association of CPAs

2004 30 3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为网络防伪，请通过以下方式验证。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network verification.



与原件核对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为网络防伪，请通过以下方式验证。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network verification.



2020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底稿信息变更申请表
Request for Change of Working Paper Information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
Henan Huabixin Tax Agent

2017 12 4

中关信河南分
Zhongguanxin Henan Branch

2017 12 4



姓名: 潘冰冰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0-05-03
工作单位: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101811990050372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经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按年续期, 持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CPA No. 410100610006

证书编号: 410100610006

注册地: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日期: 2023年03月20日

有效期至: 2024年03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大河联合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3月2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烜新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3月28日

河南科技大学
嘉园 17 号 18 号 19 号学生宿舍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嘉园 17 号 18 号 19 号学生宿舍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豫新专审字(2025)1492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公办学校河南科技大学建设项目专项债券项目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号）的要求，为了解河南科技大学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河南科技大学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河南科技大学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河南科技大学偿债能力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另作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10 月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会计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指《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及各项具体准则、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河南科技大学及有关单位或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次发债项目”	嘉园 17 号 18 号 19 号学生宿舍项目
----------	-------------------------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 1.审阅文件、资料与信息；
- 2.抽查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
- 3.与有关高校人员会面和交谈；

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 1.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 2.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 3.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 4.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 5.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河南科技大学提供给我们的有效的事实和数据；
- 6.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 7.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三、河南科技大学项目概况

1、河南科技大学学校情况

河南科技大学坐落于“千年古都，牡丹花城”洛阳，是全国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国家知识产权试点高校、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教育部首批高等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基地、河南省“双一流”创建高校和河南省重点建设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之一。1952 年创建于北京，1956 年迁至洛阳。1958 年更名为洛阳工学院，隶属于国家机械工业部。1998 年，划转至河南省管理。2002 年，洛阳工学院与洛

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洛阳农业高等专科学校合并组建河南科技大学。

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秉承“明德博学、日新笃行”的校训，坚持“育人为本、学术至上”的办学理念，发扬“自强不息、追求卓越”的河科大精神，突出内涵发展，着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核心竞争力，已初步建设成为一所工科优势突出，理、工、农、医、文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综合性大学。

学校教学科研支撑体系完善。目前拥有开元、西苑两个校区，校园占地总面积 3490.25 亩，校舍建筑面积 109.43 万 m²。学校拥有 11 大学科门类，学部 6 个，学院 27 个，书院 2 个，现有全日制本专科生 42570 人、研究生 4835 人、博士生 242 人、留学生 198 人。学校有 11 所附属医院，12 所教学医院。其中，第一附属医院是首批全国最佳医院、国家“疑难病症诊治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单位”。

学校基本构建起综合性大学的学科体系。现有 7 个一级学科学术博士学位授权点，1 个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类别，7 个博士后流动站；41 个学术硕士学位授权点，24 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类别。工程学、材料科学、临床医学、农业科学、植物与动物学、化学等 6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前 1%。材料科学与工程和机械工程两个学科入选河南省“双一流”创建学科。3 个学科成为国家国防特色学科，4 个学科入选河南省特色骨干学科(群)，28 个学科入选省级重点学科。马克思主义学院入选为河南省首批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

学校实施“人才强校”战略。现有教职工 3673 人，其中教授、副教授等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1200 多人，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 1400 多人，教师队伍中有双聘院士、长江学者、四青人才、“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四个一批”人才、中原学者、中原名师等高层次人才 100 余人。有国家级教学团队 2 个，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1 个，省级教学团队 7 个，河南省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5 个，省级科技创新团队 20 个。

学校持续构建人才自主培养体系。目前设有 90 余个本科专业，拥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21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51 个，国家级卓越人才培养试点专业 12 个，16 个专业通过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或专业评估，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16 门，省级一流课程 132 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44 门，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 33 个，国家级教学示范中心 1 个，省级教学示范中心 12 个。学校先后为国家培养输送 36 万余名高级专门人才，被全国轴承行业确定为人才培养和技术依托的仅有高校，被誉为轴承行业的“黄埔军校”。

学校大力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实践活动。确立了“厚基础、宽口径、重实践、求创新、强素质”的人才培养理念。入选首批“国家级现代产业学院”和“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近

年来，在全国高校大学生学科竞赛中获国家级奖 1338 项。学生在“互联网+”“挑战杯”等三大赛中，

荣获国家级奖项 80 项，其中 2022 年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得金奖 1 项，总成绩位列全国高校第 35 位；在 2022 年“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全国决赛中，获得金奖 2 项，总成绩位列全国高校第 33 位，荣获全国“优胜杯”；在“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曾八次荣获“全国高校优秀组织奖”，2023 年获得国赛特等奖 1 项。

学校努力构建自主创新体系。聚焦“四个面向”，依托重型装备、农业机械、轴承、齿轮、金属材料等方面形成的学科、科技、人才优势，助力“高铁轴承”“国家重大工程装备”“智能农机装备”等“大国重器”的研发。拥有“智能矿山重型装备全国重点实验室”“智能农业动力装备全国重点实验室”等 6 个国家级平台、河南省新材料和智能装备“龙门实验室”等 84 个省部级科研平台以及河南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河洛文化与中华民族现代文明建设研究中心”等 19 个省级人文社科研究平台。近年来，学校不断提升产教融合和科教融汇的能力和水平，主持获得国家三大奖、“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奖”“第二届全国创新争先奖”等 5 项，主持获得省部级一等奖 31 项，主持获得河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57 项。承担国家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项目 87 项。

学校积极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国际交流与合作。现有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4 个，设有非独立法人机构——河南科技大学莫动理工学院。学校是教育部首批认定有条件接收外国留学生的高校，与俄、美、英、法、澳等国家 200 余所高水平大学和科研机构开展合作与交流，面向 20 余个国家招收学历本、硕、博层次的外国留学生。

2、本次专项债券的相关情况介绍

河南科技大学以嘉园 17 号 18 号 19 号学生宿舍项目申请专项债券，系新建项目。

本次拟建为嘉园 17 号 18 号 19 号学生宿舍，总建筑面积 38648 m²。其中：

17 号学生宿舍地下一层，地上主体六层、局部二层，建筑面积 14027 m²，其中地上 10827 m²，地下 3200 m²，设置 8 间无障碍学生宿舍、222 间四人间学生宿舍以及共享讨论区、谈心谈话室、管理室、社团活动室、图书自习室、研讨区、洗衣间、洗浴间以及人防设施等；

18 号学生宿舍地上六层，建筑面积 12077 m²，设置 278 间四人间学生宿舍以及生活辅导室、便利超市、共享讨论区、导师辅导室、库房、党团活动室、图书自习室、创客工坊、洗衣间、洗浴间、管理室等；

19 号学生宿舍地上六层，建筑面积 12544 m²，设置 274 间四人间学生宿舍以及自习室、书院文化展示室、社团活动室、图书自习室、研讨区、洗衣间、洗浴间等。本项目总投资 16,190.00 万元。

3、项目建设运营情况

1) 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16,190.00 万元。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元）
第一部分	工程建设费用	11368.00	482.00	2076.00		13926.00	m²	38648.00	3604.00
一	17 号学生宿舍	4071.00	149.00	736.00		4956.00	m²	14027.00	3533.00
（一）	地下车库	1253.00	19.00	170.00		1442.00	m²	3200.00	4506.00
1	土建工程	1253.00				1253.00	m²	3200.00	3916.00
2	安装工程		18.88	169.92		189.00			
（二）	地上部分	2818.00	94.00	562.00		3474	m²	10827.00	3209.00
1	土建工程	2818.00				2818	m²	10827.00	2603.00
2	安装工程		58.00	558.00		616			
（三）	电梯		36.00	4.00		40	部	1.00	400000.00
二	18 号学生宿舍	3476.00	100.00	627.00		4203.00	m²	12077.00	3480.00
（一）	土建工程	3476.00				3476.00	m²	12077.00	2878.00
（二）	安装工程		64.00	623.00		687.00			
（三）	电梯		36.00	4.00		40.00	部	1	400000.00
三	19 号学生宿舍	3590.00	104.00	651.00		4345.00		12544.00	3464.00
（一）	土建工程	3590.00				3590.00	m²	12544.00	2,862.00
（二）	安装工程		68.00	647.00		715.00			
（三）	电梯		36.00	4.00		40.00	部	1.00	00,000.00
四	室外工程	231.00	130.00	62.00		423.00			
第二部分	其它费用				1493.00	1493.00			
第三部分	预备费				771.00	771.00			
合计		11368.00	482.00	2076.00	2264.00	16190.00	建筑面积	38648.00	4189.00

2) 项目资金筹措

本项目总投资 16,190.00 万元，计划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3,600.00 万元。其中 2025 年计划申请使用金额 3,600.00 万元，期限 10 年，占总投资的 22.24%；剩余资金 12,590.00 万元，由学校自有资金筹措解决，占总投资的 77.76%。

自筹资金和使用债券资金均按照项目建设进度使用。

项目预计 24 个月，总投资 16,190.00 万元，项目分年计划表如下所示：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专项债资金	3,600.00	0.00	3,600.00
自筹资金	2,590.00	10,000.00	12,590.00
合计	6,190.00	10,000.00	16,190.00

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我们未发现相关项目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

3) 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单位采取自建模式，项目单位通过招投标方式选择项目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重要设备及材料采购商，进行项目的建设。

4) 项目运营情况

根据财政部令第 100 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系归属于公办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河南科技大学，本项目建成后的运营主体为河南科技大学。本项目募集到的专项债券资金由地方财政以政府性基金专户下达给河南科技大学，由河南科技大学负责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和施工款结算。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高等院校建设项目与学校整体收入有较强的关联性，其收入体现在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收入上，由于财政拨款收入不能用于偿还存量贷款本息及债券本息，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扣除相应的正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后，结余部分成为偿债的主要来源。

5) 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 ①河南省教育厅出具的《关于河南科技大学新建学生宿舍楼项目的审核意见》（教发规〔2024〕25 号）；
- ②洛阳市国土资源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使用证》洛市国用 2006 第 05001253 号；
- ③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河南科技大学嘉园 17 号 18 号 19 号学生宿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豫发改审批〔2024〕32 号）；
- ④洛阳市城市规划局核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洛城规证[2006]第（080）号；
- ⑤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洛龙分局出具的《关于河南科技大学嘉园 17 号 18 号 19 号学生宿舍建设项目的情况说明》。

四、评估分析

2017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34 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申请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财预〔2017〕89 号文要求，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地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河南科技大学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分析评估如下：

（一）项目资金还本付息情况

本项目 2025 年计划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3,6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金额 3,600.00 万元。假设债券利率为 4.50%，债券期限为 1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到期一次偿还，预期到期债券本息合计为 5,220.00 万元。自申请之日起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新增本金	偿还本金	本金余额	利息	当年偿还本息合计
第 1 年		3,600.00		3,600.00	162.00	162.00
第 2 年	3,600.00			3,600.00	162.00	162.00
第 3 年	3,600.00			3,600.00	162.00	162.00
第 4 年	3,600.00			3,600.00	162.00	162.00
第 5 年	3,600.00			3,600.00	162.00	162.00
第 6 年	3,600.00			3,600.00	162.00	162.00

年度	期初本金	新增本金	偿还本金	本金余额	利息	当年偿还本息合计
第 7 年	3,600.00			3,600.00	162.00	162.00
第 8 年	3,600.00			3,600.00	162.00	162.00
第 9 年	3,600.00			3,600.00	162.00	162.00
第 10 年	3,600.00		3,600.00	0.00	162.00	3,762.00
合计		3,600.00	3,600.00		1,620.00	5,220.00

（二）项目收益情况

1、项目现金流入测算

本项目可支配收入分为：财政拨款收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租金收入、其他收入。

（1）财政拨款收入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121,418.00 万元，2023 年度在校生人数 72442 人；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146,417.00 万元，2024 年度在校生人数 71969 人。三年平均人均财政拨款收入为 1.76 万元/人/年。基于谨慎性考虑，本项财政拨款收入自第二年起按人均 1.76 万元/人/年计算。

（2）学费收入

根据《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教财〔2007〕74 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 年河南省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听证会公告（第 2 号）》等政策规定，并结合学校往年学费收入数据等多方面分析，确定本项目学费收入定价。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2 年学校学费收入为 33,169.00 万元，2023 年学费收入为 35,968.00 万元，2024 年学费收入为 36,875.00 万元，三年的平均增长率为 5.48%，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基于谨慎性考虑，预计从 2024 年起每年学费收入总额在上一年的基础上增长 1.00%，预计 2025 年学费收入总额为 37,243.75 万元，以此类推。

（3）住宿费收入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2 年住宿费收入 2,856.00 万元，2023 住宿费收入 3,192.00 万元，2024 年住宿费收入 3,365.00 万元。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预计每年在校人数增长 1.00%），预计从 2025 年起每年住宿费收入总额增长 1.00%，预计 2025 年住宿费收入总额为 3,398.65 万元，以此类推。

(4) 租金收入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2 年租金收入 915.00 万元，2023 租金收入 2,164.00 万元，2024 年租金收入 1,244.00 万元。由于三年租金收入存在差异，出于谨慎性考虑，选取三年中间值的 24 年租金收入 1,244.00 万元为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不设置增长率。

(5)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含捐赠收入、利息收入、其他收入等。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2 年其他收入 6,962.29 万元，2023 其他收入 10,374.67 万元，2024 年其他收入 7,766.87 万元。

其他收入测算以 2024 年收入 7,766.87 万元为测算基数，由于其他收入存在一定偶然性，基于谨慎性考虑，在债券存续期内不设置增长率。

根据以上财政拨款收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租金收入、其他收入的测算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共计 1,852,214.93 万元，其中学费收入 389,652.03 万元，住宿费收入 35,557.40 万元，租金收入 12,440.00 万元，其他收入 77,668.69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336,896.81 万元。收入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在校人数	学费收入	住宿费	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合计
第一年	建设期	72,604	37,243.75	3,398.65	1,244.00	7,766.87	127,783.37	177,436.64
第二年		73,330	37,616.19	3,432.64	1,244.00	7,766.87	129,061.21	179,120.90
第三年	运营期	74,064	37,992.35	3,466.96	1,244.00	7,766.87	130,351.82	180,822.00
第四年		74,804	38,372.27	3,501.63	1,244.00	7,766.87	131,655.34	182,540.11
第五年		75,552	38,756.00	3,536.65	1,244.00	7,766.87	132,971.89	184,275.40
第六年		76,308	39,143.56	3,572.02	1,244.00	7,766.87	134,301.61	186,028.05
第七年		77,071	39,534.99	3,607.74	1,244.00	7,766.87	135,644.63	187,798.23
第八年		77,842	39,930.34	3,643.81	1,244.00	7,766.87	137,001.07	189,586.09
第九年		78,620	40,329.64	3,680.25	1,244.00	7,766.87	138,371.08	191,391.84
第十年		79,406	40,732.94	3,717.05	1,244.00	7,766.87	139,754.79	193,215.65
合计			389,652.03	35,557.40	12,440.00	77,668.69	1,336,896.81	1,852,214.93

2、项目现金流出测算

本项目刚性支出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行维护支出、存量债务还本支出、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人员经费支出主要包含教师工资，福利费等费用；本项目

设置人员经费支出每年增长 1%，以 2024 年人员经费支出 95,746.11 万元作为债券存续期内人员经费支出的测算基数，经测算，项目债券存续期内人员经费支出总额为 1,011,733.34 万元。

(2) 公用经费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本项目设置公用经费支出每年增长 1%，以 2024 年公用经费支出 28,497.92 万元为债券存续期内公用经费支出的测算基数，经测算，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公用经费支出总额为 301,132.84 万元。

(3) 运行维护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本项目设置运行维护支出每年增长 1%，以 2024 年运行维护支出 17,130.29 万元为债券存续期内运行维护支出的测算基数，经测算，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运行维护支出总额为 181,012.96 万元。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2024 年底学校剩余债务 64,830.96 万元，根据学校与财政部门签订的 2022 年至 2034 年省属高校化债计划（不含专项债券）以及相关合同，计划 2025 年至 2034 年每年分别偿还本金 8,269.10 万元，8,884.10 万元，9,280.10 万元，9,354.10 万元，8,744.10 万元，8,503.10 万元，6,064.10 万元，5,450.00 万元，282.26 万元，0.00 万元。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预计存量债务利息支出总额为 7,537.17 万元。

根据以上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行维护支出、存量债务本息支出的测算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间运营支出共计 1,564,943.9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011,733.3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01,132.84 万元，运行维护支出 181,012.96 万元，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64,830.96 万元，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7,537.17 万元。支出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运行维护支出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合计
第一年	建设期	96,703.57	28,782.90	17,301.59	8,269.10	1,855.91	152,913.07
第二年		97,670.61	29,070.73	17,474.61	8,884.10	1,580.51	154,680.55
第三年	运营期	98,647.32	29,361.44	17,649.36	9,280.10	1,293.03	156,231.25
第四年		99,633.79	29,655.05	17,825.85	9,354.10	991.34	157,460.13
第五年		100,630.13	29,951.60	18,004.11	8,744.10	776.34	158,106.28
第六年		101,636.43	30,251.12	18,184.15	8,503.10	529.12	159,103.92

年度	期间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运行维护支出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合计
第七年		102,652.79	30,553.63	18,365.99	6,064.10	312.51	157,949.03
第八年		103,679.32	30,859.17	18,549.65	5,450.00	165.70	158,703.84
第九年		104,716.11	31,167.76	18,735.15	282.26	32.72	154,934.00
第十年		105,763.27	31,479.44	18,922.50	0.00	0.00	156,165.21
合计		1,011,733.34	301,132.84	181,012.96	64,830.97	7,537.17	1,566,247.28

3、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1) 测算方法

预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高校刚性支出（即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及学校存量债务融资本息），作为该校的可统筹收入；因财政拨款收入不能用于偿还存量贷款本息及债券本息，故预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还本付息以及相应的正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后，作为该校的可支配收入。综合预测并评估高校是否有整体偿还能力。

可统筹收入=学校总收入-刚性支出

可支配收入=收入合计-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本息支出-（总收入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其中：根据河南科技大学 2024 年度决算报表，2024 年度决算支出总额为 124,244.0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中基本支出为 85,631.62 万元，以 2024 年度为基准，往后各年按照年均 1%的增长率进行计算，2025 年度总收入中基本支出为 125,486.48 万元，财政收入中基本支出为 86,487.94 万元，以此类推。

可统筹收入累计数与可支配收入累计数相比，孰低者作为运营期现金流入，与发债期还本付息情况的现金流出相比，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大于或等于 1.2 时，则该项目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本息。本项目运营期可统筹收入 285,967.63 万元，可支配收入 34,938.95 万元。因此，可支配收入 34,938.95 万元作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收益。具体收益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总收入	其中： 总收入中 财政拨款 收入	刚性支出	其中： 总收 入中基本支 出	其中： 财政收入 中基本支 出	其中： 存量债务还 本付息金额	可支配 收入	可统筹 收入
第一年	建设期	177,436.64	127,783.37	152,913.07	125,486.48	86,487.94	10,125.01	529.72	24,523.57
第二年		179,120.90	129,061.21	154,680.55	126,741.34	87,352.82	10,464.61	206.56	24,440.35
第三年	运营期	180,822.00	130,351.82	156,231.25	128,008.75	88,226.34	10,573.13	114.64	24,590.75
第四年		182,540.11	131,655.34	157,460.13	129,288.84	89,108.61	10,345.44	359.10	25,079.98
第五年		184,275.40	132,971.89	158,106.28	130,581.73	89,999.69	9,520.44	1,201.03	26,169.12
第六年		186,028.05	134,301.61	159,103.92	131,887.55	90,899.69	9,032.22	1,706.36	26,924.13
第七年		187,798.23	135,644.63	157,949.03	133,206.42	91,808.69	6,376.62	4,379.25	29,849.20
第八年		189,586.09	137,001.07	158,703.84	134,538.49	92,726.77	5,615.70	5,157.61	30,882.25
第九年		191,391.84	138,371.08	154,934.00	135,883.87	93,654.04	314.98	10,475.95	36,457.84
第十年		193,215.65	139,754.79	156,165.21	137,242.71	94,590.58	0.00	10,808.73	37,050.44
合计		1,852,214.91	1,336,896.81	1,566,247.28	1,312,866.18	904,855.18	72,368.15	34,938.95	285,967.63

（2）评估结论

经过详细估算，本项目申请使用专项债券在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如下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年度	总收入	其中： 总收 入中财政拨 款收入	刚性支出	其中： 总收 入中基本支 出	其中： 财政收入 中基本支 出	其中： 存量债 务还本 付息金 额	可支配 收入	可统筹 收入	债券本 息	覆 盖 倍 数
第一年	177,436.64	127,783.37	152,913.07	125,486.48	86,487.94	10,125.01	529.72	24,523.57	5,220.00	6.69
第二年	179,120.90	129,061.21	154,680.55	126,741.34	87,352.82	10,464.61	206.56	24,440.35		
第三年	180,822.00	130,351.82	156,231.25	128,008.75	88,226.34	10,573.13	114.64	24,590.75		
第四年	182,540.11	131,655.34	157,460.13	129,288.84	89,108.61	10,345.44	359.10	25,079.98		
第五年	184,275.40	132,971.89	158,106.28	130,581.73	89,999.69	9,520.44	1,201.03	26,169.12		
第六年	186,028.05	134,301.61	159,103.92	131,887.55	90,899.69	9,032.22	1,706.36	26,924.13		
第七年	187,798.23	135,644.63	157,949.03	133,206.42	91,808.69	6,376.62	4,379.25	29,849.20		
第八年	189,586.09	137,001.07	158,703.84	134,538.49	92,726.77	5,615.70	5,157.61	30,882.25		
第九年	191,391.84	138,371.08	154,934.00	135,883.87	93,654.04	314.98	10,475.95	36,457.84		
第十年	193,215.65	139,754.79	156,165.21	137,242.71	94,590.58	0.00	10,808.73	37,050.44		

年度	总收入	其中：总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刚性支出	其中：总收入中基本支出	其中：财政收入中基本支出	其中：存量债务还本付息金额	可支配收入	可统筹收入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合计	1,852,214.91	1,336,896.81	1,566,247.28	1,312,866.18	904,855.18	72,368.15	34,938.95	285,967.63		

本报告通过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表示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度，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整体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 6.69。

（三）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风险分析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如项目存在上述风险，则可能面临债券资金使用不合规性的风险。

在风险控制措施方面，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来源比较可靠，项目收益确定性较强，能够满足项目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各项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风险的任何情形。在运营的过程中同时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对项目的资金要做到专款专用，专户储存，封闭使用，严禁资金的挪用，确保项目资金的及时足额到位。

五、税费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第一条的第（八）项，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食堂、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其他收入由于所占收入比例较小，对评估结算影响较小，财务评估时未考虑。

六、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学费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债券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附件 1: 总投资估算表

附件 2: 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郑州

二〇二五年十月九日

附件 1：总投资估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本项目总投资		16,190.00
1	建筑工程费	11,368.00
2	设备购置费	482.00
3	安装工程费	2,076.00
4	其它费用	2,264.00

附件 2：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 1 年 (预测数)	第 2 年 (预测数)	第 3 年 (预测数)	第 4 年 (预测数)	第 5 年 (预测数)
一	基本情况					
1	在校生人数(人)	72,604.19	73,330.23	74,063.53	74,804.17	75,552.21
2	债务余额	56,561.86	47,677.76	38,397.66	29,043.56	20,299.46
3	年末净资产					
二	收入小计	177,436.64	179,120.90	180,822.00	182,540.11	184,275.40
(一)	财政拨款	127,783.37	129,061.21	130,351.82	131,655.34	132,971.89
(二)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35,855.00	36,213.55	36,575.69	36,941.44	37,310.86
1	学费收入	32,456.35	32,780.91	33,108.72	33,439.81	33,774.21
2	住宿费收入	3,398.65	3,432.64	3,466.96	3,501.63	3,536.65
(三)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4,787.40	4,835.27	4,883.63	4,932.46	4,981.79
1	学费收入	4,787.40	4,835.27	4,883.63	4,932.46	4,981.79
2	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八)	租金收入	1,244.00	1,244.00	1,244.00	1,244.00	1,244.00
(九)	其他收入	7,766.87	7,766.87	7,766.87	7,766.87	7,766.87
三	刚性支出小计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152,913.07	154,680.55	156,231.25	157,460.13	158,106.28
1	人员经费	96,703.57	97,670.61	98,647.32	99,633.79	100,630.13
1.1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的人员经费支出	64,278.82	64,921.61	65,570.82	66,226.53	66,888.80
2	公用经费	28,782.90	29,070.73	29,361.44	29,655.05	29,951.60
2.1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22,209.12	22,431.21	22,655.52	22,882.08	23,110.90
3	运行维护支出	17,301.59	17,474.61	17,649.36	17,825.85	18,004.11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8,269.10	8,884.10	9,280.10	9,354.10	8,744.10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1,855.91	1,580.51	1,293.03	991.34	776.34
四	收入—刚性支出	24,523.57	24,440.35	24,590.75	25,079.98	26,169.13
五	可统筹收入	24,523.57	24,440.35	24,590.75	25,079.98	26,169.13
六	可支配收入	557.85	185.99	401.80	20.35	441.40

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 6 年 (预测数)	第 7 年 (预测数)	第 8 年 (预测数)	第 9 年 (预测数)	第 10 年 (预测数)
一	基本情况					
1	在校生人数(人)	76,307.73	77,070.81	77,841.52	78,619.93	79,406.13
2	债务余额	11,796.36	5,732.26	282.26	-0.00	-0.00
3	年末净资产					
二	收入小计	186,028.05	187,798.23	189,586.09	191,391.84	193,215.65
(一)	财政拨款	134,301.61	135,644.63	137,001.07	138,371.08	139,754.79
(二)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37,683.97	38,060.80	38,441.41	38,825.83	39,214.09
1	学费收入	34,111.95	34,453.07	34,797.60	35,145.58	35,497.03
2	住宿费收入	3,572.02	3,607.74	3,643.81	3,680.25	3,717.05
(三)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5,031.61	5,081.92	5,132.74	5,184.07	5,235.91
1	学费收入	5,031.61	5,081.92	5,132.74	5,184.07	5,235.91
2	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八)	租金收入	1,244.00	1,244.00	1,244.00	1,244.00	1,244.00
(九)	其他收入	7,766.87	7,766.87	7,766.87	7,766.87	7,766.87
三	刚性支出小计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159,103.92	157,949.03	158,703.84	154,934.00	156,165.21
1	人员经费	101,636.43	102,652.79	103,679.32	104,716.11	105,763.27
1.1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的人员经费支出	67,557.68	68,233.26	68,915.59	69,604.75	70,300.80
2	公用经费	30,251.12	30,553.63	30,859.17	31,167.76	31,479.44
2.1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23,342.01	23,575.43	23,811.18	24,049.29	24,289.79
3	运行维护支出	18,184.15	18,365.99	18,549.65	18,735.15	18,922.50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8,503.10	6,064.10	5,450.00	282.26	0.00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529.12	312.51	165.70	32.72	0.00
四	收入—刚性支出	26,924.13	29,849.20	30,882.25	36,457.85	37,050.44
五	可统筹收入	26,924.13	29,849.20	30,882.25	36,457.85	37,050.44
六	可支配收入	534.57	300.23	341.28	60.57	753.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EGFE09

营业执照

(副本) (2-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越男

经营范围 审计服务; 会计服务; 税务服务; 资产评估; 代理记账服务。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
29层2906号

与原件成立日期一致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越男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29层
2906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86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4月2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核对一致



2025年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翔国
Full name 李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4-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10521197804103017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核对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390044

批准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2004年3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out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与原件核对一致

姓名 潘冰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5-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1811990050372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与原件核对一致，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潘冰冰 410100610006

证书编号: 410100610006

执业注册会计师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3 月 2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3 月 28 日

河南理工大学文科实验楼等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理工大学文科实验楼等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豫新专审字【2025】1496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公办学校河南理工大学文科实验楼等项目专项债券项目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号）的要求，为解决河南理工大学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河南理工大学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河南理工大学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河南理工大学偿债能力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9 月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会计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指《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及各项具体准则、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河南理工大学及有关单位或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次发债项目”	河南理工大学文科实验楼等项目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 1.审阅文件、资料与信息；
- 2.抽查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
- 3.与有关高校人员会面和交谈；

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 1.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 2.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 3.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 4.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 5.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河南理工大学提供给我们的有效的事实和数据；
- 6.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 7.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三、河南理工大学项目概况

1.河南理工大学学校情况

河南理工大学是一所具有深厚历史底蕴和鲜明特色的高校。1909年，其前身焦作路矿学堂诞生，这使其成为我国第一所矿业高等学府和河南省建立最早的高等学校。学校历经多次更名和重要历史时期，2004年更名为河南理工大学，现为河南省人民政

府与应急管理部共建高校、国家“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高校、河南省“双一流”创建工程高校。

学校工科优势突出，安全应急、地矿测绘、先进制造与新材料特色鲜明，理学、经管、人文、医学等学科协调发展。工程学、材料科学等 7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 1%，安全科学与工程、测绘科学与技术等 2 个学科入选河南省高校“双一流”创建工程。学校师资力量雄厚，现有教职工 3272 人，其中高级职称 1291 人，具有博士学位 1584 人。学校还设有 24 个教学学院，拥有 7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29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75 个本科专业，全日制在校本科生 42000 余人，研究生近 7000 人。

2. 本次专项债券的相关情况介绍

河南理工大学以河南理工大学文科实验楼等项目申请专项债券，系新建项目。

（1）建设规模及内容

根据学校规划及场地条件，根据学校规划及场地条件，本工程拟建校医院、游泳馆和文科实验楼三栋建筑，总建筑面积 51083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0493 m²，地下建筑面积 10590 m²（地下车库及人防面积 7177 m²、设备用房 1165 m²、储藏室 949 m²、游泳馆地下 1299 m²）。其中：

文科实验楼建筑面积 35286 m²，呈回字形布局，地下 1 层，地上六层，共分为 3 个部分。北侧 6 层主要为文科各学院实验中心，南侧与东侧将音乐学院及大学生艺术团根据空间体量相互融合，形成公共艺术教育中心等，地上建筑面积 28397 m²。地下为车库及人防工程、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6889 m²。

校医院建筑面积 8442 m²，半围合的门字布局，地上四层，主要布置急诊、门诊、传染科门诊、放射科、预防保健科、老年人防护、内科、皮肤科、医技科、检验科、外科、妇科、体检、五官科、口腔科、住院部等。地上建筑面积 6040 m²。地下为车库及人防工程、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2402 m²。

游泳馆建筑面积 7355 m²，呈矩形布局，地下 1 层，地上一层，局部三层，地上建筑面积 1299 m²，地下建筑面积 6056 m²，主要布置设备用房、泳池、管理用房、教研室、太极馆、体质测试用房以及器械库等。

3、项目建设运营情况介绍

（1）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25353 万元，全部为固定资产投资，其中：建筑工程费 15776

万元，设备购置费 1442 万元，安装工程费 4930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1770 万元，预备费 1435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第一部分	工程建设费用	15776	1442	4930		22148
一	文科实验楼	10524	712	2823		14059
(一)	土建工程	10524				10524
1	土方工程	132				132
2	基坑支护工程	331				331
3	地下建筑工程	1929				1929
4	地下装饰工程	207				207
5	建筑及结构	6247				6247
6	室内装饰工程	1278				1278
7	外立面装饰	400				400
(二)	安装工程		356	2784		3140
1	给排水			282		282
2	电气照明		85	762		847
3	弱电		92	668		760
3.1	楼内无线通信系统		14	100		114
3.2	综合布线系统		9	62		71
3.3	多媒体教学系统		7	53		60
3.4	有线电视		9	62		71
3.5	公共广播		5	37		42
3.6	视频监控系统		21	155		176
3.7	停车场管理系统		6	44		50
3.8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与 消防联动控制系统		21	155		176
4	采暖		24	175		199
5	通风		85	621		706
6	消防		48	270		318
7	充电桩		22	6		28
(三)	电梯		356	39		395
1	客梯		252	28		280
2	消防电梯		27	3		30
3	无障碍电梯		32	3		35
4	货梯		45	5		50
二	校医院	2527	284	969		3780
(一)	土建工程	2527				2527
1	土方工程	46				46
2	基坑支护工程	115				115

3	地下建筑工程	673				673
4	地下装饰工程	72				72
5	建筑及结构	1148				1148
6	室内装饰工程	302				302
7	外立面装饰	171				171
(二)	安装工程		104	949		1053
1	给排水			84		84
2	电气照明		24	213		237
3	弱电		24	173		197
3.1	楼内无线通信系统		3	21		24
3.2	综合布线系统		2	13		15
3.3	有线电视		2	13		15
3.4	公共广播		1	8		9
3.5	视频监控系统		5	37		42
3.6	停车场管理系统		6	44		50
3.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与 消防联动控制系统		5	37		42
4	采暖		7	52		59
5	空调通风		34	245		279
6	消防		15	86		101
7	医用设施			96		96
7.1	供氧系统			48		48
7.2	吸引系统			48		48
(三)	电梯		180	20		200
三	游泳馆	2514	143	991		3648
(一)	土建工程	2514				2514
1	泳池区域建筑及结构	1019				1019
2	其他区域建筑及结构	623				623
3	室内装饰工程	662				662
4	外立面装饰	210				210
(二)	安装工程		111	988		1099
1	给排水			162		162
2	电气照明		17	152		169
3	弱电		15	114		129
3.1	楼内无线通信系统		4	26		30
3.2	综合布线系统		1	7		8
3.3	有线电视		1	7		8
3.4	公共广播		1	10		11
3.5	视频监控系统		4	32		36
3.6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4	32		36

	与 消防联动控制系统					
4	空调通风		66	485		551
5	消防		13	75		88
(三)	电梯		32	3		35
四	室外工程	211	303	147		661
1	道路广场	85				85
2	供配电		247	44		291
3	给水管网	2	5	9		16
4	排水管网	3	6	11		20
5	热力管网	4	8	15		27
6	燃气管网	14	29	53		96
7	电力管网	4	8	15		27
8	绿化	99				99
第二部分	其它费用				1770	1770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66	266
2	工程监理费				244	244
3	招投标代理服务				33	33
4	工程全过程造价咨 询 服务费				66	66
5	设计费				332	332
6	地质勘探费				22	22
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				613	613
8	消防设施及电气安 全 检测服务费				8	8
9	前期工作咨询费				55	55
10	环境影响咨询费				10	10
11	劳动安全卫生评审 费				10	10
12	场地准备与临时设 施 费				111	111
第三部分	预备费				1435	1435
1	基本预备费				1435	1435
	合计	15776	1442	4930	3205	25353

(2) 项目资金筹措

本项目总投资 25353 万元。其中：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000 万元,占比 7.89%；学校自筹资金 23353 万元，占比 92.11%。

项目建设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1	自筹资金	10,353.00	13,000.00	23,353.00
2	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	-	2,000.00
合计		12,353.00	13,000.00	25,353.00

学校现有在校生 49025 余人，每年的学费、住宿费收入在 3.2 亿元，加上其他收入约 3.1 亿元，合计年收入近 6.3 亿元，可用于基本建设资金约 23000 余万元，能够满足项目资金需求。

（3）项目建设模式

项目单位采取自建模式，项目单位通过招投标选择施工单位，由中标施工单位负责项目施工建造。

（4）项目运营模式

根据财政部令第 100 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系归属于公办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河南理工大学，本项目建成后的运营主体为河南理工大学。本项目募集到的专项债券资金由地方财政以政府性基金专户下达给河南理工大学，由河南理工大学负责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和施工款结算。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鉴于高等院校建设项目本身不产生效益，其收入体现在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收入上，由于财政拨款收入不能用于偿还存量贷款本息及债券本息，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考虑。

（5）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项目相关手续办理情况如下：

（1）项目立项批复——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河南理工大学文科实验楼等项目核准的批复》（豫发改社会〔2022〕626 号）；

（2）项目立项延期批复——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河南理工大学文科实验楼等项目核准延期的批复》（豫发改社会〔2024〕358 号）；

（3）土地权属文件——焦作市国土资源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豫〔2023〕焦作市不动产权第 0068284 号）。

四、评估分析

2017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34 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申请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财预〔2017〕89 号文要求，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河南理工大学文科实验楼等项目专项债券分析评估如下：

1、项目资金还本付息情况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 万元，假设债券利率为 4.5%，期限 1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到期一次偿还。

同时，河南理工大学以 27 号学生公寓楼建设项目于 2021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3,500.00 万元，债券利率为 3.36%，期限 7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分年偿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至第 6 年每年偿还本金 500.00 万元、第 7 年偿还本金 2,500.00 万元。

经相关计算，本项目预期到期债券本息合计为 6,612.40 万元。

自申请之日起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申请金额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3,500.00	2,000.00	0.00	5,500.00	207.60	207.60
第 2 年	5,500.00	0.00	500.00	5,000.00	190.80	690.80
第 3 年	5,000.00	0.00	500.00	4,500.00	174.00	674.00
第 4 年	4,500.00	0.00	2,500.00	2,000.00	90.00	2,590.00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申请金额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5 年	2,000.00	0.00	0.00	2,000.00	90.00	90.00
第 6 年	2,000.00	0.00	0.00	2,000.00	90.00	90.00
第 7 年	2,000.00	0.00	0.00	2,000.00	90.00	90.00
第 8 年	2,000.00	0.00	0.00	2,000.00	90.00	90.00
第 9 年	2,000.00	0.00	0.00	2,000.00	90.00	90.00
第 10 年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2,000.00
合计		2,000.00	5,500.00		1,112.40	6,612.40

2.项目收益情况

（1）项目现金流入测算

本项目可统筹收入分为：财政拨款收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食堂收入、培训费收入、门面房出租收入、其他收入。

本项目计算期以 2024 年作为基准数据，第一年至第十年数据在 2024 的基础上合理预测。

1) 财政拨款收入

根据学校数据,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109,488.76 万元,2024 年度在校生人数 49,025 人,平均人均财政拨款收入为 2.23 万元/人/年。基于谨慎性考虑,本项财政拨款收入自第二年起按人均 2.23 万元/人/年计算。

2) 学费收入

根据《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教财〔2007〕74 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2019 年河南省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听证会公告(第 2 号)》、豫理工〔2020〕15 号、豫理工〔2020〕21 号、豫理工〔2020〕37 号等政策规定,并结合学校往年学费收入数据等多方面分析,确定本项目学费收入定价。

根据学校提供的学费收入数据,2024 年学费收入为 31,333.50 万元,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预计从 2025 年起每年学费收入总额增长 3.00%,至 2029 年(第五年)起保持不变。

3) 住宿费收入

根据学校官方网站公布 2025 年招生简章，2025 年住宿费标准：1200.00 元/年·生（4 人间），800.00 元/年·生（6 人间），2024 年住宿费收入 3,584.16 万元，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预计 2025 年起每年住宿费收入增长 3.00%，至 2029 年起保持不变，以此类推。

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含培训费收入、食堂收入、门面房出租收入、其他相关收入。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4 年培训收入为 1,004.48 万元，按 2024 年实际收入为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不设置增长率。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4 年食堂收入为 143.40 万元，食堂收入测算以 2024 年收入为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不设置增长率。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4 年门面房出租收入为 1,481.01 万元，门面房收入测算以 2024 年收入为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不设置增长率。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4 年其他收入为 24,015.29 万元，因其他收入发生具有相对偶然性，基于谨慎性考虑，收入测算以 2024 年收入为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不设置增长率：

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在校人数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培训收入	食堂收入	门面房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合计
第一年	建设期	50496	32,273.51	3,691.68	1,004.48	143.40	1,481.01	24,015.29	112,773.42	175,382.79
第二年		52011	33,241.71	3,802.44	1,004.48	143.40	1,481.01	24,015.29	116,156.63	179,844.96
第三年	运营期	53571	34,238.97	3,916.51	1,004.48	143.40	1,481.01	24,015.29	119,641.32	184,440.98
第四年		55178	35,266.14	4,034.00	1,004.48	143.40	1,481.01	24,015.29	123,230.56	189,174.89
第五年		55178	35,266.14	4,034.00	1,004.48	143.40	1,481.01	24,015.29	123,230.56	189,174.89
第六年		55178	35,266.14	4,034.00	1,004.48	143.40	1,481.01	24,015.29	123,230.56	189,174.89
第七年		55178	35,266.14	4,034.00	1,004.48	143.40	1,481.01	24,015.29	123,230.56	189,174.89
第八年		55178	35,266.14	4,034.00	1,004.48	143.40	1,481.01	24,015.29	123,230.56	189,174.89
第九年		55178	35,266.14	4,034.00	1,004.48	143.40	1,481.01	24,015.29	123,230.56	189,174.89
第十年		55178	35,266.14	4,034.00	1,004.48	143.40	1,481.01	24,015.29	123,230.56	189,174.89

年度	期间	在校人数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培训收入	食堂收入	门面房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合计
合计			346,617.16	39,648.65	10,044.80	1,434.00	14,810.10	240,152.90	1,211,185.32	1,863,892.94

（2）项目现金流出测算

本项目刚性支出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行维护支出、存量债务还本支出、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人员经费支出主要包含教师工资，福利费等费用；本项目自运营期开始设置人员经费支出每年增长 3%，至运营期第五年起保持不变，基于谨慎性考虑，以 2024 年人员经费支出为债券存续期内人员经费支出的测算基数，经测算，2025 年人员经费支出为 97,540.6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与总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同比 3.00% 增长，至运营期第五年起保持不变。

2) 公用经费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本项目自运营期开始设置公用经费支出每年增长 3%，至合作期第五年起保持不变，基于谨慎性考虑，以 2024 年公用经费支出为债券存续期内公用经费支出的测算基数，经测算，2025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总额为 13,799.9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与总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同比 3.00% 增长，至合作期第五年起保持不变。

3) 运行维护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本项目自运营期开始设置运行维护支出每年增长 3%，至运营期第五年起保持不变，基于谨慎性考虑，以 2024 年运行维护支出 50,377.35 万元为债券存续期内运行维护支出的测算基数，经测算，2025 年度运行维护支出总额为 51,888.67 万元。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河南理工大学以 27 号学生公寓楼建设项目于 2021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3,500.00 万元，债券利率为 3.36%，期限 7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分年偿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至第 6 年每年偿还本金 500.00 万元、第 7 年偿还本金 2,500.0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应偿还存量本金 3500 万元。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河南理工大学以 27 号学生公寓楼建设项目于 2021 年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3,500.00 万元，债券利率为 3.36%，期限 7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分年偿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至第 6 年每年偿还本金 500.00 万元、第 7 年偿还本金 2,500.0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应偿还存量利息 302.40 万元。

各年度支出情况如下表：

年度	期间	人员经费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	运行维护支出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合计
第一年	建设期	97,540.67	60,933.81	13,799.92	6,417.31	51,888.67	0.00	117.60	163,346.86
第二年		100,466.89	62,761.83	14,213.92	6,609.83	53,445.33	500.00	100.80	168,726.94
第三年	运营期	103,480.90	64,644.68	14,640.33	6,808.13	55,048.69	500.00	84.00	173,753.92
第四年		106,585.32	66,584.02	15,079.54	7,012.37	56,700.15	2,500.00	0.00	180,865.02
第五年		106,585.32	66,584.02	15,079.54	7,012.37	56,700.15	0.00	0.00	178,365.02
第六年		106,585.32	66,584.02	15,079.54	7,012.37	56,700.15	0.00	0.00	178,365.02
第七年		106,585.32	66,584.02	15,079.54	7,012.37	56,700.15	0.00	0.00	178,365.02
第八年		106,585.32	66,584.02	15,079.54	7,012.37	56,700.15	0.00	0.00	178,365.02
第九年		106,585.32	66,584.02	15,079.54	7,012.37	56,700.15	0.00	0.00	178,365.02
第十年		106,585.32	66,584.02	15,079.54	7,012.37	56,700.15	0.00	0.00	178,365.02
合计		1,047,585.73	654,428.46	148,210.98	68,921.86	557,283.75	3,500.00	302.40	1,756,882.86

3.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1) 测算方法

预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高校刚性支出（即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及学校存量债务融资本息），作为该校的可统筹收入；因财政拨款收入不能用于偿还存量贷款本息及债券本息，故预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还本付息和非

财政拨款收入对应的基本支出，作为该校的可支配收入。综合预测并评估高校是否有整体偿还能力。

可统筹收入=学校总收入-刚性支出

可支配收入=学校总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本息支出-(总收入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运营期可统筹收入累计数与可支配收入累计数相比，孰低者作为运营期现金流入，与发债期还本付息情况的现金流出相比，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大于或等于 1.2 时，则该项目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本息。本项目运营期可统筹收入 107,010.08 万元，可支配收入 179,542.83 万元。因此，本项目运营期现金流入为 107,010.08 万元。具体收益情况如下表。具体收益情况如下表：

年度	期间	总收入	总收入中财政拨款	刚性支出	其中：刚性支出中存量还本付息金额	其中：总收入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其中：财政收入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可统筹收入	可支配收入
第一年	建设期	175,382.79	112,773.42	163,346.86	117.60	111,340.59	67,351.12	12,035.93	18,502.30
第二年		179,844.96	116,156.63	168,726.94	600.80	114,680.81	69,371.66	11,118.02	17,778.38
第三年	运营期	184,440.98	119,641.32	173,753.92	584.00	118,121.23	71,452.81	10,687.06	18,131.23
第四年		189,174.89	123,230.56	180,865.02	2,500.00	121,664.87	73,596.39	8,309.87	17,875.85
第五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121,664.87	73,596.39	10,809.87	17,875.85
第六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121,664.87	73,596.39	10,809.87	17,875.85
第七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121,664.87	73,596.39	10,809.87	17,875.85
第八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121,664.87	73,596.39	10,809.87	17,875.85
第九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121,664.87	73,596.39	10,809.87	17,875.85
第十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121,664.87	73,596.39	10,809.87	17,875.85
合计		1,863,892.94	1,211,185.32	1,756,882.86	3,802.40	1,195,796.71	723,350.32	107,010.08	179,542.83

（2）评估结论

经过详细估算，本次申请使用十年期专项债券在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

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具体见下表：

年度	总收入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刚性支出	其中：存量贷款本息支出	其中：总收入中基本支出	其中：财政收入中基本支出	可统筹收入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第一年	175,382.79	112,773.42	163,229.26	117.60	111,340.59	67,351.12	12,035.93	6,612.40	16.18
第二年	179,844.96	116,156.63	168,126.14	600.80	114,680.81	69,371.66	11,118.02		
第三年	184,440.98	119,641.32	173,169.92	584.00	118,121.23	71,452.81	10,687.06		
第四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2,500.00	121,664.87	73,596.39	8,309.87		
第五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121,664.87	73,596.39	10,809.87		
第六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121,664.87	73,596.39	10,809.87		
第七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121,664.87	73,596.39	10,809.87		
第八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121,664.87	73,596.39	10,809.87		
第九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121,664.87	73,596.39	10,809.87		
第十年	189,174.89	123,230.56	178,365.02		121,664.87	73,596.39	10,809.87		
合计	1,863,892.94	1,211,185.32	1,753,080.46	3,802.40	1,195,796.71	723,350.32	107,010.08		

本报告通过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表示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度，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整体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 16.18。

（三）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风险分析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如项目中存在上述风险，则可能面临债券资金使用不合规性的风险。

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来源比较可靠，项目收益确定性较强，能够满足项目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各项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风险的任何情形。在运营的过程中同时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对项目的资

金要做到专款专用，专户储存，封闭使用，严禁资金的挪用，确保项目资金的及时足额到位。

五、税费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的第（八）项，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食堂、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其他收入由于所占收入比例较小，对评估结算影响较小，财务评估时未考虑。

六、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教育收入和其他事业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债券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附件 1：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件 1：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一	基本情况						
1	在校生人数（人）	50496	52011	53571	55178	55178	55178
2	债务余额						
二	收入小计	175,382.79	179,844.96	184,440.98	189,174.89	189,174.89	189,174.89
(一)	财政拨款	112,773.42	116,156.63	119,641.32	123,230.56	123,230.56	123,230.56
(二)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31,930.00	32,887.90	33,874.54	34,890.77	34,890.77	34,890.77
1	学费收入	28,238.32	29,085.46	29,958.03	30,856.77	30,856.77	30,856.77
2	住宿费收入	3,691.68	3,802.44	3,916.51	4,034.00	4,034.00	4,034.00
(三)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4,035.19	4,156.25	4,280.94	4,409.37	4,409.37	4,409.37
1	学费收入	4,035.19	4,156.25	4,280.94	4,409.37	4,409.37	4,409.37
(四)	经批准留用的其他收入	26,644.18	26,644.18	26,644.18	26,644.18	26,644.18	26,644.18
1	培训收入	1,004.48	1,004.48	1,004.48	1,004.48	1,004.48	1,004.48
2	食堂收入	143.40	143.40	143.40	143.40	143.40	143.40
3	门面房收入	1,481.01	1,481.01	1,481.01	1,481.01	1,481.01	1,481.01
4	其他	24,015.29	24,015.29	24,015.29	24,015.29	24,015.29	24,015.29
三	刚性支出小计（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163,346.86	168,726.94	173,753.92	180,865.02	178,365.02	178,365.02
1	人员经费	97,540.67	100,466.89	103,480.90	106,585.32	106,585.32	106,585.32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	60,933.81	62,761.83	64,644.68	66,584.02	66,584.02	66,584.02
2	公用经费	13,799.92	14,213.92	14,640.33	15,079.54	15,079.54	15,079.54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	6,417.31	6,609.83	6,808.13	7,012.37	7,012.37	7,012.37
3	运行维护支出	51,888.67	53,445.33	55,048.69	56,700.15	56,700.15	56,700.15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0.00	500.00	500.00	2,500.00	0.00	0.00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117.60	100.80	84.00	0.00	0.00	0.00
四	收入—刚性支出	12,035.93	11,118.02	10,687.06	8,309.87	10,809.87	10,809.87
五	可统筹收入	12,035.93	11,118.02	10,687.06	8,309.87	10,809.87	10,809.87
六	可支配收入	18,502.30	17,778.38	18,131.23	17,875.85	17,875.85	17,875.85

附件 1：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续）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七年	第八年	第九年	第十年	合计
一	基本情况					
1	在校生人数（人）	55178	55178	55178	55178	
2	债务余额					
二	收入小计	189,174.89	189,174.89	189,174.89	189,174.89	1,863,892.94
(一)	财政拨款	123,230.56	123,230.56	123,230.56	123,230.56	1,211,185.32
(二)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34,890.77	34,890.77	34,890.77	34,890.77	342,927.85
1	学费收入	30,856.77	30,856.77	30,856.77	30,856.77	303,279.19
2	住宿费收入	4,034.00	4,034.00	4,034.00	4,034.00	39,648.65
(三)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4,409.37	4,409.37	4,409.37	4,409.37	43,337.97
1	学费收入	4,409.37	4,409.37	4,409.37	4,409.37	43,337.97
(四)	经批准留用的其他收入	26,644.18	26,644.18	26,644.18	26,644.18	266,441.80
1	培训收入	1,004.48	1,004.48	1,004.48	1,004.48	10,044.80
2	食堂收入	143.40	143.40	143.40	143.40	1,434.00
3	门面房收入	1,481.01	1,481.01	1,481.01	1,481.01	14,810.10
4	其他	24,015.29	24,015.29	24,015.29	24,015.29	240,152.90
三	刚性支出小计（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178,365.02	178,365.02	178,365.02	178,365.02	1,756,882.86
1	人员经费	106,585.32	106,585.32	106,585.32	106,585.32	1,047,585.73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	66,584.02	66,584.02	66,584.02	66,584.02	654,428.46
2	公用经费	15,079.54	15,079.54	15,079.54	15,079.54	148,210.98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	7,012.37	7,012.37	7,012.37	7,012.37	68,921.86
3	运行维护支出	56,700.15	56,700.15	56,700.15	56,700.15	557,283.75
4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3,500.00
5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302.40
四	收入—刚性支出	10,809.87	10,809.87	10,809.87	10,809.87	107,010.08
五	可统筹收入	10,809.87	10,809.87	10809.87	10809.87	107,010.08
六	可支配收入	17,875.85	17,875.85	17875.8452	17875.8452	179,542.8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EGFE09

营业执照

(副本) (2-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越男

经营范围 审计服务; 会计服务; 税务服务; 资产评估; 代理记账服务。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
29层2906号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越男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29层
2906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86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4月2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核对一致



2025年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翔国
Full name 李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4-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10521197804103017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核对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390044

批准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2004年6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out by the original fir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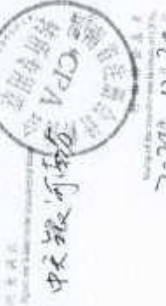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by the new fir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out by the original firm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by the new firm





与原件核对一致

姓名 潘冰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5-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1811990050372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与原件核对一致，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潘冰冰 410100610006

证书编号: 410100610006

执业注册会计师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3 月 2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3 月 28 日

郑州大学科创大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郑州大学科创大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豫新专审字(2025)第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公办学校郑州大学建设项目专项债券项目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号）的要求，为了解郑州大学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郑州大学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郑州大学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郑州大学偿债能力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9 月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会计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指《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及各项具体准则、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郑州大学及有关单位或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1. 审阅文件、资料与信息；
2. 抽查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
3. 与有关高校人员会面和交谈；

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1.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2.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3.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4. 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5. 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郑州大学提供给我们的有效的事实和数据；
6. 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7. 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三、郑州大学项目概况

1、郑州大学情况

郑州大学自 1928 年建校至今 90 余年,铸就了河南高等教育发展的标杆,形成了“求是担当”的历史沉淀。以“一流大学”和“部省合建”为特征,学校进入内涵建设发展新格局,综合性大学一流学科建设布局基本完成,形成了涵盖主要学科门类、优势和特色鲜明、引领未来学科发展、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一流学科建设体系,为学校整体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郑州大学自 2017 年入选一流大学建设序列，逐步向研究型大学发展轨道转型的过程中，构筑大平台、集聚大项目，以一流平台建设带动一流学科发展，促进相关学科交叉融合，提升高水平科研产出和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着力形成“平台—人才—学科”的发展模式，是郑州大学的当务之急。

2、本次专项债券的相关情况介绍

郑州大学以郑州大学科创大楼项目申请专项债券，系新建项目。

本项目位于郑州大学科技园内，科技园总体占地约 90 亩，总规划面积约 35 万 m²，科创大楼作为郑州大学科技园一期工程先行启动。建设内容包括科创大楼、室外道路广场、室外地上停车场、景观绿化、室外给排水管网等配套设施。。

3、项目建设运营情况

1) 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55125.00 万元。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万元				合计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工程建设其他费	
—	工程费用	37452.47	6740.99	2276.61		46470.07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	37452.47	6529.52	161.92		44143.91
1	土方工程	604.17				604.17
2	桩基工程	1740.00				1740.00
3	基坑支护	1750.00				1750.00
3.1	边坡支护	800.00				800.00
3.2	内支撑支护	900.00				900.00
3.3	止水帷幕	50.00				50.00
4	降水工程	150.00				150.00
5	地下部分	10527.40	1595.00			12122.40
5.1	土建工程	9280.00				9280.00
5.2	装饰工程	1015.00				1015.00
5.3	生活给排水工程		348.00			348.00
5.4	消防给水工程		435.00			435.00
5.5	通风空调工程		174.00			174.00
5.6	电气工程		435.00			435.00
5.7	弱电系统		203.00			203.00
5.8	人防地下室增加费	232.40				232.40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工程建设其他费	合计
6	科创大厦(地上部分)	21967.76	4335.00			26302.76
6.1	土建工程	12750.00				12750.00
6.2	室内装修工程	5360.02				5360.02
	一、二层室内装修	2237.53				2237.53
	其他室内装修	3122.49				3122.49
6.3	外立面装修	2531.74				2531.74
6.4	生活给排水工程		612.00			612.00
6.5	消防给水工程		765.00			765.00
6.6	通风空调工程		1224.00			1224.00
6.7	电气工程		969.00			969.00
6.8	弱电系统		765.00			765.00
6.9	装配率 50%增加费	1326.00				1326.00
7	室外工程	713.14	599.52	161.92		1474.58
7.1	道路、广场	223.67				223.67
7.2	停车场	27.84				27.84
7.3	景观绿化	373.28				373.28
7.4	室外给水工程		27.96			27.96
7.5	室外排水工程		43.94			43.94
7.6	室外消防工程		12.69	1.92		14.61
7.6.1	管道敷设等		12.50			12.50
7.6.2	地上水泵接合器		0.19	1.92		2.11
7.7	室外电气工程		474.97			474.97
7.7.1	室外高压接入线路		455.00			455.00
7.7.2	室外照明工程		19.97			19.97
7.8	室外弱电工程		23.96			23.96
7.9	海绵城市增加费	88.34				88.34
7.10	太阳能光伏设备		16.00	160.00		176.00
(二)	设备购置费		211.47	2114.69		2326.16
1	运营设备		93.50	935.00		1028.50
2	电气工程设备		32.26	322.60		354.86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工程建设其他费	合计
3	给排水工程设备		2.86	28.55		31.41
4	消防给水工程设备		3.62	36.24		39.86
5	暖通工程设备		79.23	792.30		871.53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4571.81	4571.81
1	临时设施费				100.00	100.00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576.02	576.02
3	勘察费				80.00	80.00
4	设计费				1203.20	1203.20
5	工程监理费				799.82	799.82
6	工程造价咨询费				371.76	371.76
7	招标代理费				170.32	170.32
8	环评报告编制费				50.00	50.00
9	节能评估费				50.00	50.00
10	前期咨询费				50.00	50.00
11	交通影响评价费				30.00	30.00
12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费				23.59	23.59
13	城市配套费				680.00	680.00
14	工程保险费				92.94	92.94
15	消防检测费				8.00	8.00
16	人防设备及通风防化检测费				8.00	8.00
17	桩基检测费				48.00	48.00
18	基坑安全检测费				80.00	80.00
19	高可靠性安全供电				150.15	150.15
三	基本预备费				4083.35	4083.35
四	项目建设投资	37452.47	6740.99	2276.61	8655.16	55125.00

2) 项目资金筹措

本项目总投资 55125.00 万元，计划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6000.00 万元，剩余资金 49125.00 万元，由学校自有资金筹措解决，自筹资金和使用债券资金均按照项目建设进度使用。项目建设周期计划表如下所示。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专项债资金	6000.00		6000.00
自筹资金	22000.00	27125.00	49125.00
合计	28000.00	27125.00	55125.00

3) 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单位采取自建模式，项目单位通过招投标方式选择项目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重要设备及材料采购商，进行项目的建设。

4) 项目运营情况

根据财政部令第 100 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归属于公立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郑州大学。本项目运营管理归属郑州大学统一管理，相关收益和支出纳入统一管理，相关收益和支出纳入学校统一财务核算体系。本项目债券偿还资金主要来源为建成后的运营收益。

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鉴于职业院校的建设项目本身不产生效益，其收入体现在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上，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考虑。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扣除相应的正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必须的教学科研项目支出)后,结余部分成为偿债的主要来源。

5) 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①郑州市人民委员会房地产管理处核发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字第 652 号）；

②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关于郑州大学科创大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豫发改社会（2024）31 号）。

四、评估分析

2017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34 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

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申请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财预〔2017〕89号文要求，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郑州大学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分析评估如下：

（一）项目资金还本付息情况

本项目本次申请使用金额 6,000.00 万元。假设债券利率为 4%，本金分年偿还，债券期限为 1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到期一次偿还。预期到期债券本息合计为 8,460.00 万元。自申请之日起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新增本金	偿还本金	本金余额	利息	当年偿还本息合计
第一年		6,000.00		6,000.00	240.00	240.00
第二年	6,000.00			6,000.00	240.00	240.00
第三年	6,000.00			6,000.00	270.00	270.00
第四年	6,000.00		0.00	6,000.00	270.00	270.00
第五年	6,000.00		0.00	6,000.00	240.00	240.00
第六年	6,000.00		0.00	6,000.00	240.00	240.00
第七年	6,000.00		0.00	6,000.00	240.00	240.00
第八年	6,000.00		0.00	6,000.00	240.00	240.00
第九年	6,000.00		0.00	6,000.00	240.00	240.00
第十年	6,000.00		6,000.00	0.00	240.00	6,240.00
合计		6,000.00	6,000.00		2,460.00	8,460.00

（二）项目收益情况

1、项目现金流入测算

本项目可统筹收入分为：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培训费收入、社会服务收入、

其他收入。

1、学费收入

根据学校 2024 年招生简章：学校普通本科各专业学费收费标准为：文史类专业学费 4400 元/生·年，理工类专业学费 5000 元/生·年或 5700 元/生·年，医学类专业学费 6300 元/生·年，艺术类专业学费 8000 元/生·年。郑州大学惠灵顿学院（郑州大学与新西兰惠灵顿维多利亚大学共同设立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建筑学、风景园林、工业设计专业和郑州大学与澳大利亚伍伦贡大学合作办学项目通信工程、电子信息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费暂按现行收费标准执行，如遇政策调整，按最新政策执行。其他合作办学专业学费 18000 元/生·年。

根据学校数据 2022 年-2024 年度学费平均收入为 60,779.99 万元，2022 年-2024 年度在校生平均人数 71,186.00 人，平均每个人的学费为 0.85 万元/人，每年学费收入随着在校人数的增加而增加。预计 2025 开始每年在校人数较 2022 年-2024 年度在校生平均人数增长 2%，每年学费收入总额也增长 2%。

2、住宿费收入

根据学校官方网站公布 2023 年招生简章，2023 年住宿费标准：400 元/生·年（主校区南校园、北校园普通宿舍），750 元/生·年（主校区南校园、北校园改造四人间），800 元/生·年（主校区六人间），1000 元/生·年（主校区五人间），1100 元/生·年（主校区四人间，主校区南校园、北校园改造二人间）。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2 年-2024 年住宿费平均收入为 4,583.87 万元。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预计每年在校人数增长 2%），预计从 2025 年起在前三年平均数的基础上每年住宿费收入总额增长 2%，以此类推。

3、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含培训费收入、社会服务收入、其他收入等。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表，培训费收入测算以 2022-2024 年平均收入 1,595.14 万元为测算基数，根据学生增长人数比例在债券存续期内设置 2%增长率。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表，社会服务收入按 2022-2024 年平均收入 14,850.30 万元为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设置 2%增长率。

其他收入包括图书馆检索费查新费、实验动物款、文印中心打印费、现代分析与计算中心测试费等按 2022-2024 年平均收入 86,162.33 万元为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设置 2%增长率。

根据以上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培训费收入、社会服务收入的测算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共计 1,540,599.44 万元，其中学费收入 678,834.42 万元，住宿费收入 51,195.91 万元，培训费收入 17,815.64 万元，社会服务收入 165,858.96 万元，其他收入 626,894.51 万元。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在校 人数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 入	培训收入	社会服务 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第一年	建设期	72610	61,995.59	4,675.55	1,627.04	15,147.31	57,252.09	140,697.58
第二年		74062	63,235.50	4,769.06	1,659.58	15,450.26	58,397.14	143,511.54
第三年	运营期	75543	64,500.21	4,864.44	1,692.77	15,759.27	59,565.08	146,381.77
第四年		77054	65,790.21	4,961.73	1,726.63	16,074.46	60,756.38	149,309.41
第五年		78595	67,106.02	5,060.96	1,761.16	16,395.95	61,971.51	152,295.60
第六年		80167	68,448.14	5,162.18	1,796.38	16,723.87	63,210.94	155,341.51
第七年		81770	69,817.11	5,265.42	1,832.31	17,058.35	64,475.16	158,448.35
第八年		83405	71,213.45	5,370.73	1,868.96	17,399.52	65,764.67	161,617.33
第九年		85073	72,637.72	5,478.14	1,906.34	17,747.51	67,079.97	164,849.68
第十年		86774	74,090.47	5,587.70	1,944.47	18,102.46	68,421.57	168,146.67
合计			678,834.42	51,195.91	17,815.64	165,858.96	626,894.51	1,540,599.44

2、项目现金流出测算

本项目刚性支出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行维护支出、存量债务还本支出、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1、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人员经费支出主要包含教师工资，福利费等费用；本项目设置人员经费支出每年增长 2%，以 2022-2024 年平均年人员经费支出 237,041.86 万元作为债券存续期内人员经费支出的测算基数。

2、公用经费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本项目设置公用经费支出每年增长 2%，以 2022-2024 年平均年公用经费支出 64,876.66 万元为债券存续期内公用经费支出的测算基数。

3、运行维护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本项目设置运行维护支出每年增长 2%，以 2022-2024 年平均年运行维护支出 107,102.00 万元为债券存续期内运行维护支出的测算基数。

4、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2023 年底学校剩余债务 12,284.92 万元,根据学校提供的贷款合同，计划 2025 年偿还本金 846.00 万元，2026 年至 2029 年每年分别偿还本金 1,477.00 万元，2030 年至 2031 年每年分别偿还本金 1,878.00 万元，2032 年偿还本金 1,774.92 万元。

5、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预计存量债务利息支出总额为 1,395.43 万元。

6、财政拨款收入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2022 年-2024 年度财政拨款平均收入为 293,203.04 万元，2022 年-2024 年度在校生平均人数 71,186.00 人，平均人均财政拨款收入为 4.12 万元/人/年。基于谨慎性考虑，本项财政拨款收入自第二年起按人均 4.12 万元/人/年计算，此部分财政收入合计为 3,275,618.36 万元用于抵扣成本。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运行维护支出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财政收入（抵扣成本）	合计
第一年	241,782.70	66,174.19	109,244.04	846.00	292.03	299,153.20	119,185.76
第二年	246,618.35	67,497.67	111,428.92	1,477.00	266.41	305,135.44	122,152.91
第三年	251,550.72	68,847.62	113,657.50	1,477.00	231.62	311,237.16	124,527.30
第四年	256,581.73	70,224.57	115,930.65	1,477.00	197.41	317,462.48	126,948.88
第五年	261,713.36	71,629.06	118,249.26	1,477.00	162.04	323,811.40	129,419.32
第六年	266,947.63	73,061.64	120,614.25	1,878.00	126.75	330,288.04	132,340.23
第七年	272,286.58	74,522.87	123,026.54	1,878.00	82.10	336,892.40	134,903.69
第八年	277,732.31	76,013.33	125,487.07	1,774.92	37.07	343,628.60	137,416.10
第九年	283,286.96	77,533.60	127,996.81			350,500.76	138,316.61
第十年	288,952.70	79,084.27	130,556.75			357,508.88	141,084.84

合计	2,647,453.04	724,588.82	1,196,191.79	12,284.92	1,395.43	3,275,618.36	1,306,295.63
----	--------------	------------	--------------	-----------	----------	--------------	--------------

3、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经过详细估算，本项目申请使用专项债券在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预期流入	预期流出	净收益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第一年	140,697.58	119,185.76	21,511.82	8,460.00	27.70
第二年	143,511.54	122,152.91	21,358.63		
第三年	146,381.77	124,527.30	21,854.47		
第四年	149,309.41	126,948.88	22,360.53		
第五年	152,295.60	129,419.32	22,876.28		
第六年	155,341.51	132,340.23	23,001.28		
第七年	158,448.35	134,903.69	23,544.66		
第八年	161,617.33	137,416.10	24,201.23		
第九年	164,849.68	138,316.61	26,533.07		
第十年	168,146.67	141,084.84	27,061.83		
合计	1,540,599.44	1,306,295.63	234,303.81		

本报告通过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表示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度，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整体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 27.70。

（三）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风险分析

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于置换存量债务或偿债；不用于支付利息、PPP 项目；不用于楼堂馆所、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房地产开发项目、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等专项债券资金投向禁止领域。本项目专项债形成资产不存在相关抵质押。

在风险控制措施方面，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来源比较可靠，

项目收益确定性较强，能够满足项目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各项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风险的任何情形。在运营的过程中同时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对项目的资金要做到专款专用，专户储存，封闭使用，严禁资金的挪用，确保项目资金的及时足额到位。

五、税费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的第（八）项，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食堂、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其他收入由于所占收入比例较小，对评估结算影响较小，财务评估时未考虑。

六、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学费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债券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郑州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EGFE09

营业执照

(副本) (2-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越男

经营范围 审计服务; 会计服务; 税务服务; 资产评估; 代理记账服务。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
29层2906号

与原件成立日期一致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越男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29层
2906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86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4月2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核对一致



2025年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翔国
Full name 李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4-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10521197804103017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核对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390044

批准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2004年06月29日
批准注册
Authorized Institut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与原件核对一致

姓名 潘冰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5-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1811990050372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与原件核对一致，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潘冰冰 410100610006

证书编号: 410100610006

执业注册会计师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3 月 2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3 月 28 日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志为专字【2025】第 160 号



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联航路1505号2号楼1108室

电话：021-62212530

邮箱：Lhp315@126.com

Shanghai Zhi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P

Room 1108, Building 2, NO.1505 Lianhang Road, Shanghai

TEL: 021-62212530

E-mail: Lhp315@126.com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志为专字【2025】第 160 号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我们接受委托，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 25 号）文件的通知要求，了解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收益能否覆盖融资本息的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9 月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会计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政府会计准则》”	指《政府会计准则》及各项具体准则、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及有关单位或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次发债项目”	指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1. 审阅文件、资料与信息；
2. 抽查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
3. 与有关高校人员会面和交谈；

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1.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2.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3.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4. 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5. 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提供给我们的有效的事实和数据；
6. 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7. 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三、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项目概况

1、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学校情况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属非营利性事业组织，注册在河南省郑州市。2025 年 06 月 11 日由河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颁发了新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2410000415804385G,有效期限自 2025 年 06 月 11 日至 2030 年 06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为刘俊国。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开办资金为人民币 181,699.30 万元，由河南省教育厅举办。

宗旨和业务范围：培养高等学历水利水电人才，促进水利水电行业发展。水利工程、岩土工程、土木工程、动力工程、环境工程、信息工程、机械工程、经济管理、体育、外国语言文学、社科学科大专、本科、硕士研究生学历教育相关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执行《政府会计准则》。

2、本次专项债券的相关情况介绍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以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申请专项债券，本项目分地上、地下两部分，地上拟建综合运动场及看台，运动场占地面积为 20000 m²，运动场西侧设地上二层看台（训练馆），建筑面积为 3100 m²，看台下部布置训练馆（内设乒乓球训练场地）、器材室等辅助用房；地下拟建停车库为地下两层，建筑面积 36000 m²，设置总停车位 1000 个，建设地点为郑州市郑东新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内。该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21,619.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15,218.00 万元，安装工程费用 2,028.43 万元，设备购置费 380.77 万元，其他费用 3,991.80 万元。

3、本次专项债券涉及项目的建设和运营情况

根据财政部令第 100 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系归属于公立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本项目建成后的运营主体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本项目募集到的专项债券资金由地方财政以政府性基金专户下达给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再由华北水利水电大学负责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和施工款结算。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鉴于高等院

校建设项目本身不产生效益，其收入体现在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上，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考虑。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扣除相应的正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必须的教学科研项目支出）后，结余部分成为偿债的主要来源，避免存在学校自主安排使用的资金被政府拿来用于直接偿债的情形。

四、评估分析

2017 年财政部公布财预[2017]89 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财政部公布财预[2018]34 号《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申请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通知》要求，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申请债券资金分析评估如下：

（一）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21,600.00 万元，假设票面利率 4.5%，债券期限为 1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最后一年一次还本。本次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5,000.00 万元

2022 年，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已使用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期限为 10 年期；2020 年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实验楼项目已使用债券资金 5,000.00 万元，期限为 5 年期；该项目已于 2021 年底建成。

本报告通过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表示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

度，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整体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 10.57 倍。

1、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21,619.00 万元，包括建筑工程费 15,218.00 万元，安装工程费 2,028.43 万元，设备购置费 380.77 万元，其他费用 3,991.80 万元。详见下表：

2、债券资金筹措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豫发改社会[2021]955 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核准的批复》，“项目总投资估算 21,619.00 万元”。资金筹措详情见下表：

资金筹措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合计
1	自筹资金	-	-	9.00	10.00	19.00
2	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11,600.00	-	-	21,600.00
	合计	10,000.00	11,600.00	9.00	10.00	21,619.00

本项目总投资 21,619.00 万元。本项目计划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1,600.00 万元，期限 10 年。专项债券资金占总投资的 99.91%。剩余资金 19.00 万元，由学校自有资金解决，占总投资的 0.09%。主要由学校自筹资金和发行专项债券资金组成。

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我们未发现相关项目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

3、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本项目已经取得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的核准批复》（豫发改社会〔2021〕955 号）。

本项目建设工程位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内，该校区已于 2003 年 10 月 21 日在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完成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编号：郑东新区 2003-6）并审批通过，本项目属于新校区内部项目，无需另行申请环评。

龙子湖校区于 2009 年开建，校区占用土地已经取得郑州市人民政府核发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郑国用（2009）第 0886 号），校区建设用地已经取得郑州市郑东新区管理委员会土地规划局核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09] 郑东规地管许字（0016）号）。

因本项目工程所在地——龙子湖高校园区涉及引黄工程规划项目，目前相关部门暂停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故本项目暂未办理相应手续。

4、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1）测算方法

预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高校刚性支出（即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及整个学校对外金融机构贷款融资本息，作为该校的可统筹收入，结合高校在发债期的刚性债务偿还情况，预测并评估高校是否有整体偿还能力。

（2）评估项目的收益与融资覆盖倍数

根据豫财教[2019]25 号文，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专项收入包括学费、住宿费、经营性收入等。

可统筹收入=学校总收入-刚性支出

可支配收入=学校总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本息

运营期可统筹收入累计数与可支配收入累计数相比，孰低者作为项目存续期收益，与发债期还本付息情况的现金流出相比，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大于或等于 1.2 倍者，则该项目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本息。

（3）评估结论

经过详细估算，本次十年期专项债券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到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

本项目总投资 21,619.00 万元，按资金筹措及建设计划投入使用。本项目运营期可统筹收入累计为 396,953.29 万元，可支配收入累计为 462,511.31 万元，故按可统筹收入作为项目存续期收益。专项债券存续期的本息总额为 37,553.00 万元。

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具体见下表：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项目存续期收益	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	资金覆盖倍数
1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	21,619.00	396,953.29	37,553.00	10.57

（二）资金稳定性

河南省省级公办高等学校专项债券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食堂收入、培训费收入、科研收入及其他经营性收益作为还本付息基础，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号，河南省教育厅和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河南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教财[2007]74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研究生教育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15]557号以及国家教育委员会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调整自费来华留学生收费标准的通知》教外来[1998]7号等对河南省高职高专、本科生、研究生、中外合作办学以及留学生学费标准的规定，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印发〈河南省利用社会资金建设高等学校学生公寓收费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豫计收费[2003]2225号、河南省财政厅和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以及河南省公务员局印发的《河南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豫财行[2017]46号分别对住宿费及培训费的规定，结合高校提供的资料数据对项目达到计划招生规模后的收入成本进行预测。

根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发改委批复，本项目建设期66个月，即以第1年-第6年为建设期，第7年-第13年为运营期。

1、本项目收入分为：财政拨款、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经营性收入，本项目收入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在校生人数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经营性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收入合计
第1年	建设期	49274	24,802.07	2,262.28	10,550.35	54,176.99	91,791.69
第2年		49767	25,050.09	2,284.90	10,864.54	55,802.30	94,001.83
第3年	运营期	50264	25,300.59	2,307.75	11,188.16	57,476.37	96,272.87
第4年		50767	25,553.60	2,330.83	11,521.49	59,200.66	98,606.58
第5年		51275	25,809.13	2,354.14	11,864.81	60,976.68	101,004.76
第6年		51787	26,067.22	2,377.68	12,218.44	62,805.98	103,469.32
第7年		52305	26,327.90	2,401.46	12,582.68	64,690.16	106,002.20
第8年		52828	26,591.18	2,425.47	12,957.84	66,630.86	108,605.35
第9年		53357	26,857.09	2,449.73	13,344.25	68,629.79	111,280.86
第10年		53890	27,125.66	2,474.22	13,742.26	70,688.68	114,030.82
第11年		54429	27,396.92	2,498.96	14,154.53	72,809.34	116,859.75
第12年		54973	27,670.89	2,523.95	14,579.16	74,993.62	119,767.62
第13年		55523	27,947.59	2,549.19	15,016.54	77,243.43	122,756.75
合计			342,499.93	31,240.57	164,585.05	846,124.86	1,384,450.40

2、刚性支出是指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的人员经费开支和公用经费开支。

分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存量贷款还本付息支出。本项目刚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存量贷款还本利息支出	刚性支出小计
第1年	建设期	55,823.64	3,178.12	456.72	59,458.48
第2年		57,498.35	3,273.46	8,323.02	69,094.83
第3年	运营期	59,223.30	3,371.67	-	62,594.97
第4年		61,000.00	3,472.82	-	64,472.82
第5年		62,830.00	3,577.00	-	66,407.00
第6年		64,714.90	3,684.31	-	68,399.21
第7年		66,656.35	3,794.84	-	70,451.19
第8年		68,656.04	3,908.69	-	72,564.73
第9年		70,715.72	4,025.95	-	74,741.67
第10年		72,837.19	4,146.73	-	76,983.92
第11年		75,022.31	4,271.13	-	79,293.44
第12年		77,272.97	4,399.27	-	81,672.24
第13年		79,591.16	4,531.24	-	84,122.41
合计		871,841.93	49,635.23	8,779.74	930,256.91

3、学校总收入减去财政拨款及存量贷款还本付息：其结果均为正数，说明高校未来有剩余资金偿还专项债券的本息。

4、项目存续期收益合计为 396,953.29 万元，专项债券存续期还本付息合计为 37,553.00 万元。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即 $396,953.29/37,553.00=10.57$ 。

（三）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

本项目系属于具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来源比较可靠，项目用途和收益确定性较强，能够满足项目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各项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的风险。严格对应本项目，根据项目资金缺口合理控制债券规模。项目主体单位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确保专款专用。项目主体单位将根据实施发行结果制定债券存续期内分年度还本付息计划并落实收入预算。项目单位需要将专项债券对应形成的国有资产及时纳入本级国有资产管理，做好资产监督，确保相关资产的收益按照专项债券发行时约定的用途使用，不得随意改变项目用途。项目单位每年将及时公开专项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情况，并将绩效管理工作贯穿于项目全过程。项目主管单位、上级财政部门 and 审计部门将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偿还等各环节开展持续监督工作。

五、税费说明

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 3 第（八）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食堂、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其他收入由于所占收入比例较小，对评估结算影响较小，财务评估时未考虑。

六、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学费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债券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 总投资估算表

附件 2: 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表

附件 3: 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附件 4: 项目存续期存量债务还本付息支出预测表

附件 5: 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附件 6: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会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会宁

报告日期: 2025 年 9 月 30 日

总投资估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总投资	21,619.00
1	建设投资	21,619.00
1—1	建筑工程费	15,218.00
1—2	安装工程费	2,028.43
1—3	设备购置费	380.77
1—4	其他费用	3,991.80

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本金	2022年专项债券	2025年专项债券	资金筹措额
1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	19.00	10,000.00	11,600.00	21,619.00
	合计	19.00	10,000.00	11,600.00	21,619.00

附件3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收入支出类别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第11年	第12年	第13年
(一)	收入类													
1	在校生人数(人)	49274	49767	50264	50767	51275	51787	52305	52828	53357	53890	54429	54973	55523
2	财政拨款	54,176.99	55,802.30	57,476.37	59,200.66	60,976.68	62,805.98	64,690.16	66,630.86	68,629.79	70,688.68	72,809.34	74,993.62	77,243.43
3	学费收入	24,802.07	25,050.09	25,300.59	25,553.60	25,809.13	26,067.22	26,327.90	26,591.18	26,857.09	27,125.66	27,396.92	27,670.89	27,947.59
3-1	财政专户管理的学费收入	22,303.54	22,526.58	22,751.84	22,979.36	23,209.15	23,441.24	23,675.66	23,912.41	24,151.54	24,393.05	24,636.98	24,883.35	25,132.18
3-2	缴入国库的学费收入	2,498.53	2,523.52	2,548.75	2,574.24	2,599.98	2,625.98	2,652.24	2,678.76	2,705.55	2,732.61	2,759.94	2,787.54	2,815.41
4	住宿费收入	2,262.28	2,284.90	2,307.75	2,330.83	2,354.14	2,377.68	2,401.46	2,425.47	2,449.73	2,474.22	2,498.96	2,523.95	2,549.19
5	经营性收入	10,550.35	10,864.54	11,188.16	11,521.49	11,864.81	12,218.44	12,582.68	12,957.84	13,344.25	13,742.26	14,154.53	14,579.16	15,016.54
5-1	科研收入	10,284.11	10,592.63	10,910.41	11,237.72	11,574.86	11,922.10	12,279.77	12,648.16	13,027.60	13,418.43	13,820.98	14,235.61	14,662.68
5-2	培训收入	188.97	194.64	200.48	206.49	212.69	219.07	225.64	232.41	239.38	246.56	253.96	261.58	269.42
5-3	利息收入	77.27	77.27	77.27	77.27	77.27	77.27	77.27	77.27	77.27	77.27	77.27	77.27	77.27
5-4	租金收入	109.88	113.18	116.57	120.07	123.67	127.38	131.20	135.14	139.19	143.37	147.67	152.10	156.66
	收入小计	91,791.69	94,001.83	96,272.87	98,606.58	101,004.76	103,469.32	106,002.20	108,605.35	111,280.86	114,030.82	116,859.75	119,767.62	122,756.75
(二)	刚性支出-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													
1	人员经费	55,823.64	57,498.35	59,223.30	61,000.00	62,830.00	64,714.90	66,656.35	68,656.04	70,715.72	72,837.19	75,022.31	77,272.97	79,591.16
2	公用经费	3,178.12	3,273.46	3,371.67	3,472.82	3,577.00	3,684.31	3,794.84	3,908.69	4,025.95	4,146.73	4,271.13	4,399.27	4,531.24
3	存量贷款还本付息支出	456.72	8,323.02											
	刚性支出小计	59,458.48	69,094.83	62,594.97	64,472.82	66,407.00	68,399.21	70,451.19	72,564.73	74,741.67	76,983.92	79,293.44	81,672.24	84,122.41
(三)	可统筹收入=收入-刚性支出小计			33,677.91	34,133.76	34,597.76	35,070.11	35,551.00	36,040.62	36,539.19	37,046.90	37,566.31	38,095.38	38,634.35
(四)	可支配收入=收入小计-财政拨款-存量贷款本息			38,796.50	39,405.92	40,028.08	40,663.34	41,312.04	41,974.49	42,651.07	43,342.14	44,050.41	44,774.00	45,513.32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存续债务还本付息支出预测表(截止2021年申报当期全口径债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illegible]

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第11年	第12年	第13年	合计
债券利率 4.5%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项目														
期初专项债券余额	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20,400.00	19,200.00	18,000.00	16,400.00	14,800.00	13,200.00	11,600.00	11,600.00	11,600.00	
本期专项债券申请资金	10,000.00			11,600.00										21,600.00
利息支出	1,350.00	1,125.00	1,125.00	1,197.00	918.00	864.00	810.00	738.00	666.00	594.00	522.00	522.00	522.00	10,953.00
本期还款	1,350.00	1,125.00	1,125.00	7,397.00	2,118.00	2,064.00	2,410.00	2,338.00	2,266.00	2,194.00	522.00	522.00	12,122.00	37,553.00
其中：还本	-	-	-	6,200.00	1,200.00	1,200.00	1,600.00	1,600.00	1,600.00	1,600.00	-	-	11,600.00	26,600.00
本期还本													11,600.00	11,600.00
前期付息	900.00	675.00	675.00	675.00	396.00	342.00	288.00	216.00	144.00	72.00	-	-	-	4,383.00
本期付息	450.00	450.00	450.00	522.00	522.00	522.00	522.00	522.00	522.00	522.00	522.00	522.00	522.00	6,570.00
期末专项债券余额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20,400.00	19,200.00	18,000.00	16,400.00	14,800.00	13,200.00	11,600.00	11,600.00	11,600.00	-	

[illegible][illegible]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NAU4X8

证照编号: 15000000202406140310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100.0000万元整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9年02月27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红萍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申迪南路88号3303室

经营范围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如需查询经营范围信息，可扫描营业执照中“二维码”或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25 160 准予使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6 月 14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红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申迪南路88号3303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407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19〕3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9年8月5日

证书序号：000625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上海志为 李红萍 3100040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上海仟一

事务所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上海志为

事务所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d 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m d y



姓名
Full name 李红萍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7-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上海仟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50019730709006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20500284162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仅供志为 2020.5.10 号报告使用



姓名 金仲宁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4-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21978042440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月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金仲宁 3100000084558

年月日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志为专字【2025】第 157 号



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联航路1505号2号楼1108室

电话：021-62212530

邮箱：Lhp315@126.com

Shanghai Zhi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P

Room 1108, Building 2, NO.1505 Lianhang Road, Shanghai

TEL: 021-62212530

E-mail: Lhp315@126.com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志为专字【2025】第 157 号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我们接受委托，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建设项目和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号）文件的通知要求，了解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收益能否覆盖融资本息的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5年10月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会计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政府会计准则》”	指《政府会计准则》及各项具体准则、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及有关单位或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次发债项目”	指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1. 审阅文件、资料与信息；
2. 抽查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
3. 与有关高校人员会面 and 交谈；

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1.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2.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3. 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4. 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5. 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提供给我们的有效的事实和数据；
6. 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7. 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三、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项目概况

1、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学校情况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属非营利性事业组织，注册在河南省郑州市。2025年6月11日由河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颁发了新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2410000415804385G，有效期限自2025年6月11日至2030年6月10日，法定代表人为刘俊国。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开办资金为人民币181,699.30万元，由河南省教育厅举办。

宗旨和业务范围：培养高等学历水利水电人才，促进水利水电行业发展。水利工程、岩土工程、土木工程、动力工程、环境工程、信息工程、机械工程、经济管理、体育、外国语言文学、社科学科大专、本科、硕士研究生学历教育 相关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执行《政府会计准则》。

2、本次专项债券的相关情况介绍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建设项目系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总占地面积21250 m²，总建筑面积23252 m²，本项目建设内容为一栋教学科研楼（挺字楼），地上五层，框架结构。建设地点位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新校区西南侧。东邻学院楼，西侧为预留用地，北侧为公共实验楼，南侧为文苑南路。该项目建设总投资为11,843.00万元。

3、本次专项债券涉及项目的建设和运营情况

根据财政部令第100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系归属于公办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专项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本项目建成后的运营主体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本项目募集到的专项债券资金由地方财政以政府性基金专户下达给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再由华北水利水电大学负责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和施工款结算。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鉴于高等院校建设项目本身不产生效益，其收入体现在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上，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考虑。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扣除相应的正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后,剩余部分成为偿债的主要来源。

四、评估分析

2017 年财政部公布财预[2017]89 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财政部公布财预[2018]34 号《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申请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通知》要求,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申请债券资金分析评估如下:

(一) 资金充足性

2020 年,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通过《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实验楼项目》已使用债券资金 5,000 万元,期限为 5 年期,利率 2.79%;2022 年,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通过《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建设项目》已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10,000.00 万元,期限为 10 年,利率 2.98%。

2025 年,华北水利水电大学计划通过《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综合运动场建设项目》再次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11,600.00 万元,期限为 1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最后一年一次性还本。

2025 年,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6,800.00 万元,假设债券利率为 4.5%,期限 1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最后一年一次性还本。本次申请使用债券资金 6,000.00 万元。

综上,华北水利水电大学计划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总额为 18,400.00 万元。

1、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11,843.00 万元，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本项目总投资		11,843.30
1	工程费用	10,158.87
2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120.46
3	基本预备费	563.97

备注：本项目的可研报告里总投资为 11,843.30 万元。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对项目批复时对总投资做了取整，为 11,843.00 万元，两者变化极小，不超过 10%，对项目的影响，可忽略不计。因此，本项目财务评价报告中关于总投资按照可研批复中的总投资 11,843.00 万元表述。

2、债券资金筹措

（1）本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项目立项批复——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的批复》（豫发改社会〔2022〕628 号）

环评审核——该校区已于 2003 年 10 月 21 日在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完成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编号：郑东新区 2003-6）并审批通过，本项目属于新校区内部项目，无需另行申请环评。

土地权属文件——校区占用土地已经取得郑州市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郑国用〔2009〕第 0886 号），校区建设用地已经取得郑州市郑东新区管理委员会土地规划局核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09〕郑东规地管许字（0016）号）。

（2）本项目资金筹措详情见下表：

资金筹措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	专项债券资金	资金筹措额
1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	5,043.00	6,800.00	11,843.00

本项目总投资 11,843.00 万元。其中学校自筹资金 5,043.00 万元，按照总投资的 42.58%进行投入，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6,800.00 万元，按照总投资的 57.42%分年进行投入。

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我们未发现相关项目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

（二）资金稳定性

1、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1）测算方法

预计高校全部收入，减去高校刚性支出（即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支出）作为该校的可统筹收入；预计高校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全部收入减去对应支出的净额以及整个学校对外金融机构贷款融资本息，作为该校的可支配收入，结合高校在发债期的刚性债务偿还情况，预测并评估高校是否有整体偿还能力。

（2）评估项目的收益与融资覆盖倍数

根据豫财教[2019]25 号文，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专项收入包括学费、住宿费、经营性收入等。

可统筹收入=学校总收入-刚性支出

可支配收入=学校总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存量贷款本息-（总收入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本报告通过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表示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度，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运营期可统筹收入累计数与可支配收入累计数相比，孰低者作为项目存续期收益，与发债期还本付息情况的现金流出相比，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大于或等于 1.2 倍者，则该项目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本息。

（3）项目收入支出情况

河南省省级公办高等学校专项债券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食堂收入、培训费收入、科研收入及其他经营性收益作为还本付息基础，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

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号，河南省教育厅和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河南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教财[2007]74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研究生教育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15]557号以及国家教育委员会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调整自费来华留学生收费标准的通知》教外来[1998]7号等对河南省高职高专、本科生、研究生、中外合作办学以及留学生学费标准的规定，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以及河南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印发〈河南省利用社会资金建设高等学校学生公寓收费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豫计收费[2003]2225号、河南省财政厅和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以及河南省公务员局印发的《河南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豫财行[2017]46号分别对住宿费及培训费的规定，结合高校提供的资料数据对项目达到计划招生规模后的收入成本进行预测。

本项目收入分为：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其他收入。

学校近三年的在校生人数情况如下：2022年在校生36028人；2023年在校生37891人；2024年在校生37838人。

由于专升本办学方向与学校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大学建设以及“双一流”创建的战略定位不相符，因此，从2024年开始，学校减少了专升本办学的招生规模，增加了本科和研究生的招生规模。近两年学校把更多的资源和精力投入到本科教育的质量提升和研究生教育的拓展上，以更好地契合学校整体发展战略。

按照学校招生规划，2026年预计新增本科生100人、硕士900人、博士120人、同等学力研究生200人，共计增加1320人；2027年预计新增本科生300人、硕士1200人，博士160人、同等学力研究生300人，共计增加1960人；学校成人教育专科和本科虽然不含在学生基数中，但每年在校生人数2万人左右，且每年招生人数都呈递增趋势，同时不占用学校宿舍资源。

综合考虑学校师资力量、教学设施、宿舍条件等因素，本校具备至少容纳4万余名学生在校住宿及学习的能力。学校的办学规模和在校生人数在今后的几年会呈现递增趋势，学校的各项办学指标都在稳步提升，在未来的发展中，学校具备偿还专项债务的能力。

综上所述，根据省教育厅批准的计划招生人数，结合 2024 年的在校生情况，2024 年在校生人数 37,838 人，学校第 1 年以 2024 年数据为测算数据，学生人数保守估计从第 2 年起每年按 3% 增长，至 2028 年（第四年）起保持不变。

1. 财政拨款收入

根据学校数据，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78,761.72 万元，2024 年度在校生人数 37,838 人，平均人均财政拨款收入为 2.08 万元/人/年。基于谨慎性考虑，本项财政拨款收入自第二年起按人均 2.08 万元/人/年计算。

2. 学费收入

根据《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教财〔2007〕74 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 年河南省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听证会公告（第 2 号）》等政策规定，并结合学校往年学费收入数据等多方面分析，确定本项目学费收入定价。

根据学校公示的学费收费标准，本科理工类专业为 5000 或 5500 元/生·学年；其中水利水电工程、农业水利工程、能源与动力工程（水动、热动）、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机械类（包含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车辆工程、智能制造工程专业）、土木工程、土木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水文与水资源工程、地质工程、测绘工程为 5500 元/生·学年。

本科文科类专业为 4400 元/生·学年，包括：英语、汉语国际教育、俄语、法学、经济学、国际经济与贸易、物流管理、市场营销、行政管理、劳动与社会保障、会计学、大数据管理与应用等专业。

本科艺术类专业为 8000 元/生·学年。

中外合作办学本科专业中与英国提赛德大学合作的地质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与韩国仁荷大学合作的物流管理、与韩国启明大学合作的环境设计专业、国际教育学院（乌拉尔学院）与俄罗斯乌拉尔联邦大学合作的土木工程专业为 18000 元/生·学年。

国际教育学院（乌拉尔学院）（华北水利水电大学与俄罗斯乌拉尔联邦大学

共同设立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给排水科学与工程、能源与动力工程、测绘工程、建筑学专业学费暂按现行收费标准执行,如遇政策调整,按最新政策执行。

省级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各本科专业为 12000 元/生·学年。

在河南省内招收的少数民族预科班预科阶段为 20000 元/生·学年。升入本科专业后,按照预科生招生当年该专业学费标准收取。

根据学校提供的学费收入数据,2024 年学费收入为 28,387.25 万元,学校第 1 年学费收入以 2024 年为测算数据,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预计从第 2 年起每年学费收入每年按 3%增长,至 2028 年(第四年)起保持不变。

3. 住宿费收入

根据学校学校公布的住宿标准:六人间住宿费按 800 元/生·学年、四人间住宿费按 1000 元/生·学年,与同处龙子湖高教园区的其他省属高校收费相当。学校第 1 年住宿费收入为 3,133.76 万元。由于学生人数预计从第 2 年起每年按 3%增长,至 2028 年(第四年)起保持不变。

4. 其他收入

学校第 1 年其他收入合计为 3,346.91 万元。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科研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历史数据及未来发展趋势预估其他收入从第 2 年起每年按 3%增长,至 2028 年(第四年)起保持不变。

本项目收入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间	在校生人数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收入合计
第 1 年	建设期	37,838	31,521.00	4,722.16	3,346.91	78,761.72	118,351.79
第 2 年		38,973	32,466.63	4,863.82	3,447.32	81,124.57	121,902.34
第 3 年		40,142	33,440.63	5,009.74	3,550.74	83,558.31	125,559.42
第 4 年	运营期	40,142	33,440.63	5,009.74	3,550.74	83,558.31	125,559.42
第 5 年		40,142	33,440.63	5,009.74	3,550.74	83,558.31	125,559.42
第 6 年		40,142	33,440.63	5,009.74	3,550.74	83,558.31	125,559.42
第 7 年		40,142	33,440.63	5,009.74	3,550.74	83,558.31	125,559.42
第 8 年		40,142	33,440.63	5,009.74	3,550.74	83,558.31	125,559.42
第 9 年		40,142	33,440.63	5,009.74	3,550.74	83,558.31	125,559.42
第 10 年		40,142	33,440.63	5,009.74	3,550.74	83,558.31	125,559.42

合计			331,512.67	49,663.90	35,200.12	828,352.76	1,244,729.46
----	--	--	------------	-----------	-----------	------------	--------------

刚性支出是指维持学校正常运转的必要的人员经费开支和公用经费开支。分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行维护支出、存量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存量项目债券还本付息支出、总收入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学校第1年以2024年数据为测算数据，人员经费支出为67,980.00万元，结合历史趋势预测，保守估计从第2年起每年按3%增长，至2028年（第四年）起保持不变。

2. 公用经费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学校第1年以2024年数据为测算数据，公用经费支出为3,090.00万元，结合历史趋势预测，保守估计从第2年起每年按3%增长，至2028年（第四年）起保持不变。

3. 运行维护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学校第1年以2024年数据为测算数据，运行维护支出为7,890.46，结合历史趋势预测，保守估计从第2年起每年按3%增长，至2028年（第四年）起保持不变。

4. 存量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由于化债原因，学校存量贷款在2022年已经全部还清，所以从2023年开始存量贷款及还本付息支出金额为零。

5. 存量项目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2024年底学校剩余专项债券15,000.00万元，预计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存量债务还本支出总额为15,000.00万元。预计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存量债务利息支出总额为1,263.53万元。

6. 总收入基本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学校第1年以2024年数据为测算数据，基本支出78,250.42万元，结合历史趋势预测，保守估计从第2年起每年按3%增长，至2028年（第四年）起保持不变。

7. 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数据，学校第 1 年以 2024 年数据为测算数据，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为 47,469.69 万元，结合历史趋势预测，保守估计从第 2 年起每年按 3% 增长，至 2028 年（第四年）起保持不变。

本项目刚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间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运行维护支出	存量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存量项目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刚性支出小计
第 1 年	建设期	67,980.00	3,090.00	7,890.46		5,298.01	84,258.47
第 2 年		70,019.40	3,182.70	8,127.17		1,462.24	82,791.51
第 3 年		72,119.98	3,278.18	8,370.99		1,426.48	85,195.63
第 4 年	运营期	72,119.98	3,278.18	8,370.99		1,390.72	85,159.87
第 5 年		72,119.98	3,278.18	8,370.99		1,743.04	85,512.19
第 6 年		72,119.98	3,278.18	8,370.99		1,695.36	85,464.51
第 7 年		72,119.98	3,278.18	8,370.99		1,647.68	85,416.83
第 8 年		72,119.98	3,278.18	8,370.99		1,600.00	85,369.15
第 9 年		72,119.98	3,278.18	8,370.99		-	83,769.15
第 10 年		72,119.98	3,278.18	8,370.99		-	83,769.15
合计		714,959.26	32,498.15	82,985.55		16,263.53	846,706.48

（4）项目存续期收益

项目可统筹收入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收入总额	刚性支出	可统筹收入
第 1 年	建设期	118,351.79	84,258.47	34,093.32
第 2 年		121,902.34	82,791.51	39,110.83
第 3 年		125,559.42	85,195.63	40,363.78
第 4 年	运营期	125,559.42	85,159.87	40,399.54
第 5 年		125,559.42	85,512.19	40,047.22
第 6 年		125,559.42	85,464.51	40,094.90
第 7 年		125,559.42	85,416.83	40,142.58
第 8 年		125,559.42	85,369.15	40,190.26
第 9 年		125,559.42	83,769.15	41,790.26
第 10 年		125,559.42	83,769.15	41,790.26
合计	-	1,244,729.46	846,706.48	398,022.98

项目可支配收入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间	收入总额	财政拨款收入	存量贷款还本付息	存量项目债券还本付息	总收入基本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可支配收入
第1年	建设期	118,351.79	78,761.72		5,298.01	78,250.42	47,469.69	3,511.34
第2年		121,902.34	81,124.57		1,462.24	80,597.93	48,893.78	7,611.39
第3年		125,559.42	83,558.31		1,426.48	83,015.87	50,360.60	7,919.35
第4年	运营期	125,559.42	83,558.31		1,390.72	83,015.87	50,360.60	7,955.11
第5年		125,559.42	83,558.31		1,743.04	83,015.87	50,360.60	7,602.79
第6年		125,559.42	83,558.31		1,695.36	83,015.87	50,360.60	7,650.47
第7年		125,559.42	83,558.31		1,647.68	83,015.87	50,360.60	7,698.15
第8年		125,559.42	83,558.31		1,600.00	83,015.87	50,360.60	7,745.83
第9年		125,559.42	83,558.31		-	83,015.87	50,360.60	9,345.83
第10年		125,559.42	83,558.31		-	83,015.87	50,360.60	9,345.83
合计		1,244,729.46	828,352.76		16,263.53	822,975.30	499,248.25	76,386.11

本项目运营期可统筹收入累计为 398,022.98 万元，可支配收入累计为 76,386.11 万元，故按可支配收入作为项目存续期收益。专项债券存续期的本息总额为 42,115.53 万元。

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即 $76,386.11 / 42,115.53 = 1.81$ ，具体见下表：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收入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存量贷款本息	存量项目债券本息	总收入基本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项目存续期收益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第1年	118,351.79	78,761.72		5,298.01	78,250.42	47,469.69	3,511.34	42,115.53	1.81
第2年	121,902.34	81,124.57		1,462.24	80,597.93	48,893.78	7,611.39		
第3年	125,559.42	83,558.31		1,426.48	83,015.87	50,360.60	7,919.35		
第4年	125,559.42	83,558.31		1,390.72	83,015.87	50,360.60	7,955.11		
第5年	125,559.42	83,558.31		1,743.04	83,015.87	50,360.60	7,602.79		
第6年	125,559.42	83,558.31		1,695.36	83,015.87	50,360.60	7,650.47		
第7年	125,559.42	83,558.31		1,647.68	83,015.87	50,360.60	7,698.15		
第8年	125,559.42	83,558.31		1,600.00	83,015.87	50,360.60	7,745.83		
第9年	125,559.42	83,558.31		-	83,015.87	50,360.60	9,345.83		
第10年	125,559.42	83,558.31		-	83,015.87	50,360.60	9,345.83		
合计	1,244,729.46	828,352.76		16,263.53	822,975.30	499,248.25	76,386.11		

经过详细估算，本次十年期专项债券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

(三) 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

本项目系属于具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来源比较可靠，项目用途和收益确定性较强，能够满足项目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各项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的风险。本项目严格对应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和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根据项目资金缺口合理控制债券规模。项目主体单位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确保专款专用。项目主体单位将根据实施发行结果制定债券存续期内分年度还本付息计划并落实收入预算。项目单位需要将专项债券对应形成的国有资产及时纳入本级国有资产管理，做好资产监督，确保相关资产的收益按照专项债券发行时约定的用途使用，不得随意改变项目用途。项目单位每年将及时公开专项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情况，并将绩效管理工作贯穿于项目全过程。项目主管单位、上级财政部门 and 审计部门将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偿还等各环节开展持续监督工作。

五、税费说明

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 3 第（八）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食堂、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其他收入由于所占收入比例较小，对评估结算影响较小，财务评估时未考虑。

六、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学费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债券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 总投资估算表

附件 2: 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表

附件 3: 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附件 4: 项目存续期存量债务还本付息支出预测表

附件 5: 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附件 6: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会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会宁

报告日期: 2025 年 9 月 29 日

总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总投资	11,843.00
1	建设投资	11,843.30
1—1	建筑工程费	10,158.87
1—2	预备费	563.97
1—3	其他费用	1,120.46

注：1、备注：本项目的可研报告里总投资为11,843.30万元。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对项目批复时对总投资做了取整，为11,843.00万元，两者变化极小，不超过10%，对项目的影响，可忽略不计。

2、表格部分数据为估算数值，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债权债务发生时的相关协议合同约定为准。

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	专项债券	资金筹措额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总投资	5,043.30	6,800.00	11,843.30
	合计	5,043.30	6,800.00	11,843.30

注：1、表格部分数据为估算数值，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债权债务发生时的相关协议合同约定为准。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收入支出类别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一)	收入类										
1	在校生人数(人)	37,838	38,973	40,142	40,142	40,142	40,142	40,142	40,142	40,142	40,142
2	财政拨款	78,761.72	81,124.57	83,558.31	83,558.31	83,558.31	83,558.31	83,558.31	83,558.31	83,558.31	83,558.31
3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31,521.00	32,466.63	33,440.63	33,440.63	33,440.63	33,440.63	33,440.63	33,440.63	33,440.63	33,440.63
3-1	学费收入	28,387.25	29,238.86	30,116.03	30,116.03	30,116.03	30,116.03	30,116.03	30,116.03	30,116.03	30,116.03
3-2	住宿费收入	3,133.76	3,227.77	3,324.60	3,324.60	3,324.60	3,324.60	3,324.60	3,324.60	3,324.60	3,324.60
4	纳入预算管理的收入	4,722.16	4,863.82	5,009.74	5,009.74	5,009.74	5,009.74	5,009.74	5,009.74	5,009.74	5,009.74
4-1	学费收入	4,673.16	4,813.35	4,957.76	4,957.76	4,957.76	4,957.76	4,957.76	4,957.76	4,957.76	4,957.76
4-2	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49.00	50.47	51.98	51.98	51.98	51.98	51.98	51.98	51.98	51.98
5	经营性收入	-	-	-	-	-	-	-	-	-	-
5-1	食堂收入	-	-	-	-	-	-	-	-	-	-
5-2	培训收入	-	-	-	-	-	-	-	-	-	-
6	其他收入	3,346.91	3,447.32	3,550.74	3,550.74	3,550.74	3,550.74	3,550.74	3,550.74	3,550.74	3,550.74
6-1	门面房出租收入	-	-	-	-	-	-	-	-	-	-
6-2	场馆租赁收入	-	-	-	-	-	-	-	-	-	-
6-3	社会服务收入	-	-	-	-	-	-	-	-	-	-
6-4	科研收入(科研管理费)	1,086.68	1,119.28	1,152.86	1,152.86	1,152.86	1,152.86	1,152.86	1,152.86	1,152.86	1,152.86
6-5	其他收入	2,260.23	2,328.04	2,397.88	2,397.88	2,397.88	2,397.88	2,397.88	2,397.88	2,397.88	2,397.88
7	收入小计	118,351.79	121,902.34	125,559.42	125,559.42	125,559.42	125,559.42	125,559.42	125,559.42	125,559.42	125,559.42
(二)	刚性支出-维持学校正常运转	-	-	-	-	-	-	-	-	-	-
1	人员经费	67,980.00	70,019.40	72,119.98	72,119.98	72,119.98	72,119.98	72,119.98	72,119.98	72,119.98	72,119.98
2	公用经费	3,090.00	3,182.70	3,278.18	3,278.18	3,278.18	3,278.18	3,278.18	3,278.18	3,278.18	3,278.18
3	运行维护支出	7,890.46	8,127.17	8,370.99	8,370.99	8,370.99	8,370.99	8,370.99	8,370.99	8,370.99	8,370.99
4	存量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	-	-	-	-	-	-	-	-	-
5	存量项目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5,298.01	1,462.24	1,426.48	1,390.72	1,743.04	1,695.36	1,647.68	1,600.00	-	-
6	其他支出	-	-	-	-	-	-	-	-	-	-
	刚性支出小计	84,258.47	82,791.51	85,195.63	85,159.87	85,512.19	85,464.51	85,416.83	85,369.15	83,769.15	83,769.15
(三)	基本支出										
1	总收入基本支出	78,250.42	80,597.93	83,015.87	83,015.87	83,015.87	83,015.87	83,015.87	83,015.87	83,015.87	83,015.87
2	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47,469.69	48,893.78	50,360.60	50,360.60	50,360.60	50,360.60	50,360.60	50,360.60	50,360.60	50,360.60
(四)	可统筹收入=收入-刚性支出小	34,093.32	39,110.83	40,363.78	40,399.54	40,047.22	40,094.90	40,142.58	40,190.26	41,790.26	41,790.26
(五)	可支配收入=收入小计-财政拨款-存量债务本息-(总收入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	3,511.34	7,611.39	7,919.35	7,955.11	7,602.79	7,650.47	7,698.15	7,745.83	9,345.83	9,345.83

注：表格部分数据为估算数值，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债权债务发生时的相关协议合同约定为准。

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年份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合计
	债券利率 4.5%											
一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土木与交通学院科研综合楼项目总投资											
	期初专项债券余额	15,000.00	28,400.00	27,200.00	26,000.00	24,800.00	23,200.00	21,600.00	20,000.00	18,400.00	18,400.00	
	本期专项债券申请资金	18,400.00										
	利息支出	1,126.01	1,090.24	1,054.48	1,018.72	971.04	923.36	875.68	828.00	828.00	-	8,715.53
	本期还款	6,126.01	2,290.24	2,254.48	2,218.72	2,571.04	2,523.36	2,475.68	2,428.00	828.00	18,400.00	42,115.53
	其中：还本	5,0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600.00	1,600.00	1,600.00	1,600.00	-	18,400.00	33,400.00
	付息	1,126.01	1,090.24	1,054.48	1,018.72	971.04	923.36	875.68	828.00	828.00	-	8,715.53
	期末专项债券余额	28,400.00	27,200.00	26,000.00	24,800.00	23,200.00	21,600.00	20,000.00	18,400.00	18,400.00	-	

注：1、表格部分数据为估算数值，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债权债务发生时的相关协议合同约定为准。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合计
现金流入											
资本金流入	1,681.10	1,681.10	1,681.10								5,043.30
债券资金流入	18,400.00										18,400.00
可支配收入	3,511.34	7,611.39	7,919.35	7,955.11	7,602.79	7,650.47	7,698.15	7,745.83	9,345.83	9,345.83	76,386.11
现金流入总额	23,592.44	9,292.49	9,600.45	7,955.11	7,602.79	7,650.47	7,698.15	7,745.83	9,345.83	9,345.83	99,829.41
现金流出											-
建设期资金流出	17,456.43	7,002.25	7,345.97								31,804.64
申请债券发行费用	10.00										10.00
债券还本付息	6,126.01	2,290.24	2,254.48	2,218.72	2,571.04	2,523.36	2,475.68	2,428.00	828.00	18,400.00	42,115.53
现金流出总额	23,592.44	9,292.49	9,600.45	2,218.72	2,571.04	2,523.36	2,475.68	2,428.00	828.00	18,400.00	73,930.17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	-	-	5,736.39	5,031.75	5,127.11	5,222.47	5,317.83	8,517.83	-9,054.17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	-	-	5,736.39	10,768.15	15,895.26	21,117.74	26,435.57	34,953.40	25,899.24	
平均偿债覆盖率	1.81										

注：1、表格部分数据为估算数值，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债权债务发生时的相关协议合同约定为准。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NAU4X8

证照编号: 15000000202406140310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100.0000万元整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9年02月27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红萍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申迪南路88号3303室

经营范围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如需查询经营范围信息,可扫描营业执照中“二维码”或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仅供志为 517025157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6 月 14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红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申迪南路88号3303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407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19〕3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9年8月5日

证书序号：000625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志为 25 157 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李红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3-07-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仟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50019730709006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红萍 420500284152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仅供志为考[2025]157号报告使用



姓 名	俞仲宇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4-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21978042440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供志为 考 [2025.15]



田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会附字 3100000084568

考 试 日 期

许昌学院宁园6号7号学生宿舍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许昌学院宁园6号7号学生宿舍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豫新专审字〔2025〕 1 4 7 8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公办学校许昌学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项目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公办高校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教〔2019〕25号）的要求，了解许昌学院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而实施。许昌学院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许昌学院提供的相关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工作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及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许昌学院偿债能力情况进行了解并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2025年9月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会计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	指《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及各项具体准则、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许昌学院及有关单位或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次发债项目”	许昌学院宁园6号7号学生宿舍楼项目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 1.审阅文件、资料与信息；
- 2.抽查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
- 3.与有关高校人员会面交谈；

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 1.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 2.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 3.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 4.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的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 5.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许昌学院提供给我们的有效的事实和数据；
- 6.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元；
- 7.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三、许昌学院项目概况

（一）许昌学院学校情况

许昌学院坐落于汉魏故都——河南省许昌市。许昌地处“中原之中”，既是一座历史悠久的文化名城，又是一座蓬勃发展的现代新城。许昌区位优势突出，距省会郑州80公里，是中原城市群、中原经济区核心城市之一，郑许一体化正加速推进。许昌交通条件便利，形成了集高速公路、高速铁路、航空为一体的快捷交通体系。许昌经济基础雄厚，现代工业体系齐全，重点产业特色鲜明，综合实力稳居河南第一方阵。许昌生态环境优美，文化底蕴深厚，被誉为中国花木之都、三国文化之乡、陶瓷文化之

乡、蜡梅文化之乡，先后获得国家文明城、国家卫生城、国家森林城、国家生态园林城、国家优秀旅游城市、国家水生态文明城市等称号。

许昌学院是一所省属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学校前身是创建于1942年8月的河南省第五行政区联立师范学校。1946年7月，河南省立许昌师范学校成立，五区联师并入许昌师范学校。新中国成立后学校健康发展，1959年经国务院批准为师范专科学校，1963年因国家经济困难调整为中等师范学校，1978年首批复办师范专科，2002年3月经教育部批准升格为本科院校，2012年通过教育部本科高校教学工作合格评估，2020年通过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学校是河南省首批地方本科高校转型发展试点单位、示范性应用技术类型本科院校、河南省硕士学位授予重点立项建设单位、国家“十三五”产教融合发展工程建设项目高校，入选河南省“十四五”时期重点建设示范性应用技术类型本科高校，被确定为全省深化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单位，全省深化以质量为导向的体制机制改革试点高校。

学校校园环境优美，教学科研设施先进，支撑服务体系完善，教学科研实习仪器设备资产值39303.21万元，馆藏纸质图书2184375册，拥有高标准的体育运动设施、文化活动场馆和智慧校园系统，建有中原农耕文化博物馆、钧瓷文化艺术馆、吴道子美术馆等。

学校有教职工1819人。有中原学者3人，河南省特聘教授1人，河南省教学名师4人；2人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1人入选中原科技创新领军人才，2人入选中原青年拔尖人才，6人入选河南省科技创新人才支持计划，2人入选河南省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25人入选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人才支持计划，有5个河南省创新型科技团队、7个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团队、1个河南省高等学校教师发展创新团队和2个河南省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22个河南省高校教学团队和优秀基层教学组织。学校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聘请了包括院士、长江学者、国家杰青等学术领军人才在内的一批特聘教授和兼职教授。

学校有57个在招本科专业和6个专科专业，涵盖理学、工学、文学、史学、法学、经济学、管理学、教育学、艺术学、医学等十个学科门类，形成了融入地方、贴近产业、理工为主、突出应用的专业格局，电力装备与信息工程、新材料与能源、食品医药与健康等专业集群特色明显。有2个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5门国家级一流课

程、1个中国工程教育认证专业、5个教育部师范类二级认证专业、2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和课程改革试点专业，15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4个省级特色专业和综合改革试点专业，6个河南省高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是河南省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基地、河南省工程教育人才培养模式专业试点、河南省教师教育改革创新实验区。与郑州大学、河南大学、河南科技大学、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郑州轻工业大学、吉林化工学院等联合培养研究生，并招收有外国留学生。有全日制在校生26617人。

学校有5个河南省重点学科，有河南省重点实验室、河南省协同创新中心、河南省国际联合实验室、河南省工程研究中心、河南省重点社会科学研究基地、河南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等27个省级科研创新平台，设有河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基地、河南省高校知识产权运营管理中心试点单位等，与地方重点企业联合成立有17个校级协同创新中心和产学研合作基地。“颍川众创”入选国家级“众创空间”，许昌大学科技园是省级大学科技园和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许昌市政府每年财政预算1000万元设立“校地合作专项资金”。《许昌学院学报》被评为全国高校优秀社科期刊和全国地方高校名刊，“魏晋史研究”栏目入选教育部“全国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学报名栏建设工程”。

学校坚持开放办学，与美国西俄勒冈大学、美国俄勒冈理工学院、美国贝尔维尤大学、加拿大卡普顿大学、加拿大荷兰学院等国外高校联合举办有合作办学项目。与许继集团、森源集团、瑞贝卡集团、西继电梯、黄河旋风等地方知名企业加强产学研合作教育，成立行业学院，共建产业联盟，不断强化人才培养、专业建设、科学研究与地方产业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契合度，深化产教融合发展，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深化，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学生在全国“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大学生化工实验大赛、大学生英语竞赛、中国机器人大赛等活动中屡获佳绩，先后获得第九届中国舞蹈“荷花奖”校园舞蹈大赛表演金奖、全国第四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金奖、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戏剧艺术节“金刺猬奖”等。

学校秉承“崇德砺志、博学敬业”的校训，弘扬“教学神圣、崇尚学术”的办学理念，致力于培养具有创新精神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坚持“质量立校、人才强校、特色兴校、开放活校、依法治校”的办学方针，着力建设“和谐校园、活力校园、学术校

园、文明校园、绿色校园”，形成了“团结和谐、勤奋严谨、文明诚信、求实创新”的优良校风。曾获得全国模范职工之家、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全国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先进集体、全国“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优秀组织奖、全国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奖、河南省文明校园标兵、河南省平安校园、河南省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河南省依法治校示范校、河南省行风建设先进单位、河南省思想道德建设先进单位、河南省高等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示范单位等荣誉称号。

（二）本次专项债券的相关情况介绍

许昌学院以许昌学院宁园6号7号学生宿舍楼项目申请专项债券，系新建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6,926.00万元，计划使用专项债券资金6,900.00万元，占总投资的99.62%；剩余资金26.00万元，由学校自筹解决，占总投资的0.38%。

（三）项目建设运营情况

1.建设模式

项目单位采取自建模式，项目单位通过招投标方式选择项目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重要设备及材料采购商，进行项目的建设。

2.项目运营模式

根据财政部令第100号，教育专项债对应的资产归属于公立学校等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因此本项目的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及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许昌学院。

在选择项目运营单位时，应选择具有职业教育领域经验的第三方作为运营管理方进行本项目的运营，运营模式可按照目前形势运营，也可通过招标或其他形式选择运营方，从而发挥不同主体的办学优势。债券资金由地方财政拨付至许昌学院，再由许昌学院至施工方及运营单位，并在运营服务管理合同等相关合同中对各方的权利义务及收益的分配等相关事项进行明确约定。

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债券发行后调整用途的，要按照规定程序和市场规则逐级报批后实施。鉴于职业院校的建设项目本身不产生效益，其收入体现在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上，因此，对融资项目的平衡，主要从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考虑。学校的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扣除相应的正常运行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必需的教学科研项目

支出)后,结余部分成为偿债的主要来源,避免存在学校自主安排使用的资金被政府拿来用于直接偿债的情形。

四、评估分析

2017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34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申请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财预〔2017〕89号文要求,分类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许昌学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分析评估如下:

(一) 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拟申请使用专项债资金总额6,900.00万元,假设票面利率4.50%,债券期限为10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本金到期一次偿还。本报告通过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表示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程度,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本项目整体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6.47。

1.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6,926.00万元。具体估算如下表:

序号	概算金额(万元)
----	----------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 费	设备及工 器具购置 费	安装工程 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工程费用	4677.09	159.09	1216.59		6052.77
1	6#宿舍楼工程费用	1996.81		474.70		2471.51
2	7#宿舍楼工程费用	2616.11	51.09	459.08		3126.28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71.50	671.50
1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 询费				42.08	42.08
2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 费				18.00	18.00
3	工程勘察费				9.00	9.00
4	工程设计费				85.40	85.40
5	工程监理费				81.00	81.00
6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27.84	27.84
7	检验检测费				0.60	0.60
8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 验费				2.00	2.00
9	污水处理费				20.00	20.00
10	招标代理费				7.50	7.50
11	施工图审核费				2.90	2.90
12	建设单位管理费				74.53	74.53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156.00	156.0
14	人防易地建设				144.56	144.56
三	基本预备费				201.73	201.73
四	建设项目总投资	9 4677.0	159.09	9 1216.5	873.14	6926.00

2.项目资金筹措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核发的《关于许昌学院宁园6号7号学生宿舍楼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教发规〔2025〕12号），本项目总投资6,926.00万元，根据本项目可研申请报告显示“所需资金由学校自有资金和专项债券资金筹措解决”。

资金筹措详情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合计
专项债资金	2,700.00	4,200.00	6,900.00
自筹资金	26.00		26.00
合计	2,726.00	4,200.00	6,926.00

本项目总投资6,926.00万元，计划使用专项债券资金6,900.00万元，占总投资的99.62%；剩余资金26.00万元，由学校自筹解决，占总投资的0.38%。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我们未发现相关项目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

3.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经过详细估算，本次申请使用五年期专项债券在存续期间有稳定的经营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利息及分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

本项目总投资6,926.00万元，按资金筹措及建设计划投入使用。本项目运营期65,563.94万元作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收益。专项债券存续期的本息总额为10,005.00万元。

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项目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项目存续期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本息合计	资金覆盖倍数
许昌学院建设项目	6,926.00	65,563.94	10,005.00	6.47

(二) 资金稳定性

1.项目收入

本项目收入分为：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

(1) 学费收入

根据《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校收费管理的通知》（豫教财〔2007〕74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2019年河南省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听证会公告（第2号）》等政策规定，并结合学校往年学费收入数据等多方面分析，确定本项目学费收入定价。

根据学校2024年招生简章：普通本科文史类为4,400.00元/人/年，普通本科理工类为5,000.00元/人/年，艺术类本科为8,000.00元/人/年，医学类本科为5,500.00元/人/年，医学类专科为4,800.00元/人/年；中外合作办学本科为16,000.00元/人/年，中外合

作办学专科为 13,000.00 元/人/年；河南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本科为 12,000.00 元/人/年。

根据学校提供数据，2024 年学校学费收入为 16,908.12 万元，学生人数为 26,617 人，每一学生学费收入平均为 0.64 万元/人，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预计 2025 年起每年学费收入增长 1%，以此类推。

(2) 住宿费收入

根据学校提供数据，2024 年住宿费收入为 2,091.88 万元，平均生均住宿费收入为 786 元。根据在校生人数增长幅度，预计 2025 起每年住宿费收入增长 1%，以此类推。

(3) 收入总计

根据以上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的测算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共计 200,684.07 万元，其中学费收入 178,579.45 万元，住宿费收入 22,104.62 万元。本项目收入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期间	在校人数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合计
第1年	建设期	26883	17,077.20	2,112.80	19,190.00
第2年		27152	17,247.97	2,133.93	19,381.90
第3年	运营期	27424	17,420.45	2,155.27	19,575.72
第4年		27698	17,594.65	2,176.82	19,771.47
第5年		27975	17,770.59	2,198.59	19,969.18
第6年		28254	17,948.30	2,220.58	20,168.88
第7年		28537	18,119.29	2,242.79	20,362.08
第8年		28822	18,291.99	2,265.22	20,557.21
第9年		29111	18,466.42	2,287.87	20,754.29
第10年		29402	18,642.59	2,310.75	20,953.34
合计			178,579.45	22,104.62	200,684.07

2.项目支出

本项目刚性支出包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存量债务本金支出、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1) 人员经费支出

人员经费支出主要包含教师工资，福利费等费用，根据提供的高校财务状况评估基础数据表，2024年人员经费支出为39,256.71万元。本项目人员经费支出以2024年人员经费支出为债券存续期内测算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预计2025年开始每年增长1.00%。

其中：2024年财政拨款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为29,189.79万元，与总收入中人员经费支出同比1.00%增长。

（2）公用经费

根据学校数据2024年公用经费支出为11,828.91万元，以2024年公用经费支出为测算基数，保守估算以后每年1.00%的增长率，即2025年为12,183.78万元。

其中：2024年财政拨款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为2,127.23万元，与总收入中公用经费支出同比1.00%增长。

（3）存量债务本金支出

据学校提供的贷款合同，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预计存量债务本金支出总额为 800.00 万元。

（4）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根据学校提供的贷款合同，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银行贷款余额 9024 万元，此部分费用债券期限内不进行还本，预计存量债务利息支出总额为 3,515.76 万元。

（5）预期支出情况

根据以上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行维护支出、存量债务本息支出的测算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间运营支出共计 135,120.1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14,819.1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24,994.1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408,208.93 万元（其中包含非同级财政拨款抵扣成本支出 8,000.00 万元），存量债务本金支出 800.00 万元，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3,515.76 万元。本项目支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财政收入抵扣成本支出	存量债务还本支出	存量债务利息支出	合计
第1年	39,649.28	11,947.20	39,052.80	80.00	351.58	12,975.26
第2年	40,045.77	12,066.67	39,435.33	80.00	351.58	13,108.69
第3年	40,446.23	12,187.34	39,821.68	80.00	351.58	13,243.47
第4年	40,850.69	12,309.21	40,211.90	80.00	351.58	13,379.58
第5年	41,259.20	12,432.30	40,606.02	80.00	351.58	13,517.06
第6年	41,671.79	12,556.62	41,004.08	80.00	351.58	13,655.91
第7年	42,088.51	12,682.19	41,406.12	80.00	351.58	13,796.16
第8年	42,509.40	12,809.01	41,812.18	80.00	351.58	13,937.81
第9年	42,934.49	12,937.10	42,222.30	80.00	351.58	14,080.87
第10年	43,363.83	13,066.47	42,636.52	80.00	351.58	14,225.36
合计	414,819.19	124,994.11	408,208.93	800.00	3,515.76	135,920.13

3.预期收益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收入 200,684.07 万元，支出 135,120.13 万元，收益 64,763.94 万元。具体收益情况如下表。

年度	总收入	总支出	净收益
第1年	19,190.00	12,975.26	6,214.74
第2年	19,381.90	13,108.69	6,273.21
第3年	19,575.72	13,243.47	6,332.25
第4年	19,771.47	13,379.58	6,391.89
第5年	19,969.18	13,517.06	6,452.12
第6年	20,168.88	13,655.91	6,512.97
第7年	20,362.08	13,796.16	6,565.92
第8年	20,557.21	13,937.81	6,619.40
第9年	20,754.29	14,080.87	6,673.42
第10年	20,953.34	14,225.36	6,727.98
合计	200,684.07	135,920.13	64,763.94

4.收益平衡情况

本项目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债券存续期收益/债券存续期需偿还的融资本息，即64,763.94/10,005.00=6.47。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总收入	总支出	净收益	债券本息	覆盖倍数
第一年	19,190.00	12,975.26	6,214.74	10,005.00	6.47
第二年	19,381.90	13,108.69	6,273.21		
第三年	19,575.72	13,243.47	6,332.25		
第四年	19,771.47	13,379.58	6,391.89		
第五年	19,969.18	13,517.06	6,452.12		
第六年	20,168.88	13,655.91	6,512.97		
第七年	20,362.08	13,796.16	6,565.92		
第八年	20,557.21	13,937.81	6,619.40		
第九年	20,754.29	14,080.87	6,673.42		
第十年	20,953.34	14,225.36	6,727.98		
合计	200,684.07	135,920.13	64,763.94		

（三）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风险分析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PPP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如项目中存在上述风险，则可能面临债券资金使用不合规性的风险。

在风险控制措施方面，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收入来源比较可靠，项目收益确定性较强，能够满足项目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各项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风险的任何情形。在运营的过程中同时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对项目的资金要做到专款专用，专户储存，封闭使用，严禁资金的挪用，确保项目资金的及时足额到位。

五、税费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的第（八）项，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的相关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学费收入、食堂、住宿费收入等免征增值税，其他收入由于所占收入比例较小，对评估结算影响较小，财务评估时未考虑。

六、项目评价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学费收入、财政拨款等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可实现债券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附件1：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附件2：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郑州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附件1：项目存续期收入支出预测表

年度	总收入	总支出	净收益
第1年	19,190.00	12,975.26	6,214.74
第2年	19,381.90	13,108.69	6,273.21
第3年	19,575.72	13,243.47	6,332.25
第4年	19,771.47	13,379.58	6,391.89
第5年	19,969.18	13,517.06	6,452.12
第6年	20,168.88	13,655.91	6,512.97
第7年	20,362.08	13,796.16	6,565.92
第8年	20,557.21	13,937.81	6,619.40
第9年	20,754.29	14,080.87	6,673.42
第10年	20,953.34	14,225.36	6,727.98
合计	200,684.07	135,920.13	64,763.94

附件 2：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新增本金	偿还本金	本金余额	利息	当年偿还本息合计
第一年		2,700.00	0.00	2,700.00	121.50	121.50
第二年	2,700.00	4,200.00	0.00	6,900.00	310.50	310.50
第三年	6,900.00		0.00	6,900.00	310.50	310.50
第四年	6,900.00		324.00	6,576.00	310.50	634.50
第五年	6,576.00		828.00	5,748.00	295.92	1,123.92
第六年	5,748.00		828.00	4,920.00	258.66	1,086.66
第七年	4,920.00		936.00	3,984.00	221.40	1,157.40
第八年	3,984.00		1,104.00	2,880.00	179.28	1,283.28
第九年	2,880.00		1,104.00	1,776.00	129.60	1,233.60
第十年	1,776.00		1,104.00	672.00	79.92	1,183.92
第十一年	0.00		672.00	0.00	30.24	702.24
合计		6,900.00	6,900.00		2,248.02	10,005.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EGFE09

营业执照

(副本) (2-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越男

经营范围 审计服务; 会计服务; 税务服务; 资产评估; 代理记账服务。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
29层2906号



登记机关

2025 年 01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越男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务外环路25号王鼎国际大厦29层
2906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86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4月2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核对一致



2025年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翔国
Full name 李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4-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华必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521197804103017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核对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390044

批准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2004年3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out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out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in





与原件核对一致

姓名 潘冰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5-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1811990050372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与原件核对一致，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潘冰冰 410100610006

证书编号: 410100610006

执业注册会计师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大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3 月 2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3 月 28 日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豫惠专评字[2024]第 0102 号



河南惠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录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1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说明3

一、项目概述3

 （一）项目背景3

 （二）基本情况8

 1. 项目主体8

 2. 项目运营模式8

 3. 项目性质8

 4. 项目建设地址9

 5.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9

 6. 项目建设期10

 （三）项目概况10

 1. 项目手续办理情况10

 2. 项目主管部门责任11

 3. 项目投资估算11

二、评估分析14

 （一）项目事前绩效评估14

 （二）资金充足性16

 1. 资金来源16

 2. 资本金安排16

 3. 融资计划16

 4. 应付本息情况16

 5.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17

 （三）资金平衡分析27

三、总体评估27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豫惠专评字[2024]第 0102 号

我们接受委托作为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的审计机构，对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总体评价。

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对该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专项评价供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申请使用债券资金及后续发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经专项审核，我们认为，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现金流入预测表公允的反映了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收益和现金流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同时，我们查阅了委托人提供的《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实施方案》以及有关的基础数据，通过测算，未发现《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实施方案》中关于现金流的计算公式存在明显的偏差。

(本页无正文)

河南惠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是办学规模20000人的公办高等职业院校，根据学校总体规划，东校区按照9000生办学规模建设，拟建新校区按照11000生办学规模建设。

根据《高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建标197-2019）的规定，高等职业学校必须配置的九项校舍建筑面积生均总指标的规定，确定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按照10000生工业类院校取值，即为 $26.29\text{m}^2/\text{生}$ 。东校区按照9000生计算九项校舍总建筑面积为： $9000 \times 26.29 = 236610\text{m}^2$ ，现阶段郑州职业技术学院九项校舍总建筑面积为 202050.80m^2 ，与建标197-2019要求应建面积相比尚缺少 34559.20m^2 。学校必须配置的九项校舍具体建筑面积对比建设指标如表2-1学校必须配置的九项校舍建筑统计对比表。

学校必须配置的九项校舍建筑统计对比表

序号	必须配备的九项校舍类别	建标要求指标($\text{m}^2/\text{生}$)	建标要求建筑面积(m^2)	学校现有建筑面积(m^2)	差额(m^2)
1	教学实训用房	10.5	94500	101873.26	7373.26
	教室	1.85	16650	23599.41	6949.41
	专业教学实训 实验实习用房 及场所	7.44	66960	68159.82	1199.82
	系及教师教研办公 房	1.21	10890	10114.03	-775.97
2	图书馆	1.3	11700	12248.16	548.16
3	室内体育用房	0.71	6390	5967.54	-422.46
4	校级办公用房	0.65	5850	2815.01	-3034.99
5	大学生活动用房	0.48	4320	3708.50	-611.50
6	学生宿舍（公寓）	10	90000	55627.45	-34372.55

7	单身教师宿舍 (公寓)	0.4	3600	3599.00	-1.00
8	食堂	1.19	10710	11570.06	860.06
9	后勤及附属用房	1.06	9540	4641.82	-4898.18
10	合计总指标	26.29	236610	202050.80	-34559.20

根据以上对比数据，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必须配置的九项校舍总面积对比建设指标缺口34559.20m²，其中学生宿舍（公寓）缺口34372.55m²。

学校现共有6栋学生宿舍楼，其中6#、7#、8#为女生宿舍，5#、9#、10#为男生宿舍，共计1460间，按照原规划4人间计算，可提供学生5840张标准床位。

学校除大三在外实习毕业生，现状住校生共计11688人，其中男生6977人，女生4711人。虽各宿舍楼规划设计为4人间宿舍，因学校住宿条件限制，目前大多数宿舍改造为6-10人间宿舍，拥挤的住宿环境给学校管理和学生生活带来了极大的困扰和不便，学校的声誉也受到了负面影响，很多学生和家长对学校的住宿条件表示不满，进而影响到学校的招生和形象。学校宿舍楼床位统计及规划表如下

学校宿舍楼床位统计及规划表

现有宿舍楼	规划单间人数	实际住宿单间人数	总房间数	现状床位数	规划床位数
5#	4	6	230	1380	920
6#	4	6	230	1380	920
7#	4	8	250	2000	1000
8#	4	8	250	2000	1000
9#	4	10	250	2500	1000
10#	4	10	250	2500	1000
合计			1460	11760	5840

按照学校总体规划，本校区按照9000生进行规划调整，床位数对比现状住宿条件缺口为3160个。

综上，本项目宿舍楼的建设是必要的。

教育是现代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中具有特殊的重要地位。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发展职业教育，改革开放以来更是把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提升到国家战略的层面，积极推进职业教育发展，支持各级各类职业教育办出特点、办出水平，各地区和许多企业进行积极探索，也积累了不少经验。但从总体上看，职业教育的发展仍然是薄弱环节，不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既是当务之急，又是长远大计。现在，我国就业和经济发展正面临着两个大的变化，社会劳动力就业需要加强技能培训，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需要更多的技术型人才。要从国家现代化建设的大局出发，深刻认识加强职业教育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从总体上看，职业教育在我国教育事业中发展不平衡，投入不充足，办学条件比较差，办学机制以及人才培养的规模、结构、质量还不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

2002年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以来，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05〕35号），各级人民政府都加强对职业教育发展规划、资源配置、条件保障、政策措施的统筹管理，为职业教育提供强有力的公共服务和良好的发展环境，加强了对职业教育工作的领导和支持。本项目的建设完全符合中央关于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和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战略部署，符合依法治国的方略，符合教育部《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具有重大的社会效益和间接的经济效益。

近年来，郑州市经济得到持续快速健康发展，2021年，郑州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2691.02亿元。经济发展水平决定着教育投资的需要量，必然要求各级各类教育的规模和发展速度与经济建设的规模和发展速度相适应，在数量上相协调。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拥有多个专业，办校之始就立足于为地方经济和

社会发展服务，实施品牌专业战略。建校以来，学院为社会培养了各类专业技术人才，这些人员已经成为推动郑州经济社会发展的骨干力量。加强专业和产业对接，加强人才培养和科技创新对接，已经成为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

郑州市人口众多，随着郑州市经济的逐渐发展壮大，以及国家对产业升级方面政策的调整，对各类实用型人才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郑州市培养专业技术型人才的学校规模较小，且发展空间基本没有，现有设施已经远远不能担负新增长劳动力转化的重任。

近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是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国家紧缺人才数控技术应用培训基地，现经河南省教育厅认定的学校办学规模为20000人，设有15个二级学院，开设59个专业，并每年吸引大量的新生入学。在大量学生的催化下，住宿问题一直是学校存在的难题。新建一栋学生宿舍楼是解决这一问题的有效途径，同时也是学校发展的必要规划。

首先，新建学生宿舍楼对于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具有积极地推动作用。良好的住宿条件可以让学生得到更好的休息和睡眠，提高学生身体素质和免疫力，同时也能够减轻学生的住宿压力和学习压力，增加学生学习动力和投入度。

其次，新建学生宿舍楼有助于提升学校的整体形象和吸引力。一个舒适、安全、环保的住宿环境是向学生和家庭展示学校实力和人文价值的体现，也有助于提高学生的满意度和口碑传播，对学校的品牌形象和吸引力都有积极的贡献。

最后，新建学生宿舍楼有助于提升学校的发展和竞争力。当前，中国社会发展步伐加快，教育发展也面临着新的挑战，如何更好地服务学生和社会，提高教育质量和教学水平是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当务之急。新建学生宿舍楼可以与学校的现有设施和资源相结合，提高学校教育生活环境，同时增强学校的竞争力、办学实力以及教学质量的提升。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对于郑州职业技术学院的发展具有极为重要的必要性，为学生和社会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和教学环境，同时也有利于学校作为一所高校的整体发展和成长。

本项目建设是落实国家和地方关于加快推进职业教育工作的具体体现，对郑州市的教育事业和经济发展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可为郑州市的经济腾飞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和人力资源保障。同时，项目的实施将极大地改善郑州市职业教育的办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为提高项目区职业教育的知名度和教学质量奠定良好的物质基础。

劳动者素质是指一个国家中能够从事社会劳动的全部人口的整体素质。从事社会劳动的人口主要包括从业人员、失业人员，也包括处于劳动年龄之内的就学人员、从事家务人员和军队服役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社会生产和经济建设正是通过这些人的劳动来实现的，他们的素质状况，在生产力的发展中具有重要的作用。提高劳动者素质，主要是依靠教育，其中学校教育尤为重要，因为它是一种规范化的教育，是要求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教育，是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的教育，是有广大干部和教师负责任地去完成的教育，这种教育对提高劳动者素质起到了决定性作用。当今世界，以人的素质为基础的综合国力竞争日趋激烈，对全民综合素质的提高已成为当务之急，这也使包括职业教育在内的教育事业摆在了优先发展的位置。常言道一技在手、终身受益。加强职业技能培训，既可以帮助他们提高就业和再就业的能力，提升人力资源的质量和水平，也能够缓解就业结构性矛盾。

技术的学习是实现教育人本性功能与社会性功能的集中体现。“技术”包括“是什么”的陈述性知识，“做什么”的筹划性知识，“怎样做”的程序性知识，也包括设计能力、创造能力、实践能力。技术的学习可以有效地培养个体服务社会、发展经济的综合能力。技术是改造自然、造福人类的有效手段。因此，就教育内容而言，职校学生的技术学

习，是“兼容性”发挥教育人本性价值和社会性价值的典范。近年来，国家政策频频在职业教育领域发声，强调要把职业教育摆在教育改革创新和经济发展中更加突出的位置。郑州市的职业教育基础相对薄弱，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完善教育基础设施条件，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减小区际的教育差别。并为项目区提供更多、更优秀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助推地方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也为区域职业教育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基本情况

1. 项目主体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主管部门是郑州市教育局。郑州职业技术学院为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和项目资产登记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和项目实施等工作。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24101004161942593，法定代表人为潘维成，住所为河南省荥阳市豫龙镇郑上路81号，登记机关为郑州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除披露情况外，项目单位无其他存量债务，且已作出不违规新增债务的承诺，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事业单位，具备作为本项目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资格。

2. 项目运营模式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负责本项目的建设运营，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项目单位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向主管部门以及财政部门申请资金使用，审批通过后，由财政部门将对应金额的债券资金拨付至项目单位，再由项目单位支付至项目施工单位。

项目运营期内，主管部门负责督促项目单位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专用账户，并负责在债券还本付息前足额上缴财政，以保障债券资金的及时偿付。

3. 项目的性质

本项目属于具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符合财预〔2017〕89号文关于“积极探索在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领域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可以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属于PPP项目。债券资金不用于发放工资、养老金等社保支出、单位工作经费、支付利息、置换或偿还债务、企业补贴等；不用于货币化安置、补偿等，不形成实物工作量等。

4. 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郑州职业技术学院中部西侧，学校位于郑州市荥阳市郑上路81号，郑州西15KM处。学校北侧紧邻城市主干路郑上路，东侧有城市次干路桃贾路，西侧有城市次干路商隐路。

5、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拟在东校区新建一栋宿舍楼，地上19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32996.85m²，规划学生宿舍555间，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9860.97m²，为学生宿舍、学生活动用房等；地下建筑面积3135.88m²，为学生活动用房、人防工程、戊类物品库房和设备用房等；配建1处变配电房。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宿舍楼主体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公用工程等。

项目主要技术指标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东校区规划总用地面积		亩	546.16	
	东校区现有校舍建筑				
2	现有总建筑面积		m ²	257174.94	
2.1	必须配置的九项校舍用房		m ²	202050.80	
	其中	教学实训用房	m ²	101873.26	
		图书馆	m ²	12248.16	
		室内体育用房	m ²	5967.54	
		校级办公用房	m ²	2815.01	

		大学生活动用房	m ²	3708.50	
		学生宿舍（公寓）	m ²	55627.45	
		单身教师宿舍（公寓）	m ²	3599.00	
		食堂	m ²	11570.06	
		后勤及附属用房	m ²	4641.82	
2.2	学校其他选配校舍用房		m ²	55124.14	
	其中	学术交流中心建筑面积	m ²	26400.00	
		产学研及创业用房	m ²	13200.00	
		体育场看台建筑面积	m ²	1453.06	
		地下车库	m ²	14071.08	
	本次新建宿舍楼				
3	总建筑面积		m ²	32996.85	
3.1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29860.97	
	其中	学生宿舍	m ²	29518.86	
		学生活动用房	m ²	342.11	
3.2	地下建筑面积		m ²	3135.88	
	其中	学生活动用房	m ²	262.68	
		库房和设备用房	m ²	2873.20	包含人防工程 969.74 m ²
4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1586.28	
5	宿舍楼层数		层	地上19层、地下2层	
6	宿舍楼建筑高度		m	69.30	
7	宿舍间数		间	555	
8	可住学生人数		人	3330	

6. 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的建设周期约12个月。

（三）项目概况

1. 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根据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的前期筹备进展情况，该项目已经取得以下审批手续：

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郑发改社会〔2023〕131号）。

2. 主管部门责任

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在依法依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相关单位会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如果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未按实施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主管部门的责任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阶段：

项目发起阶段：主管部门应对项目进行评估筛选，按照专项债券发行和管理的要求，根据具体项目的收入、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专项债券项目库，将潜在的专项债券项目提报至财政部门。

项目准备阶段：配合协调相关部门做好项目的规划、投资计划、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项目的申报安排。

项目审核入库后：做好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

项目发行阶段：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项目收入，保障项目的还本付息。

后续管理阶段：做好债券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做好项目对应资产的管理等工作。对债券项目的专项收入和支出做好专账核算，明确反映资金的收支状况。各类专项债券项目对应形成的资产应纳入国有资产管理，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加强资产日常统计和动态监控。

3. 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估算范围为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投资估算费用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建设期利息等。

总投资为13,648.34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1,324.0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854.98万元，基本预备费974.32万元，建设期利息495.00万元。项目工程投资估算见附表1：

表 1： 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8988.43	1820.36	515.25	0	11324.04
1	宿舍楼	8967.14	1483.36	333.25	0	10783.75
1.1	地上建筑	7913.16	1409.88	224	0	9547.04
1.1.1	土建	4777.76	0	0	0	4777.76
1.1.2	装配式建筑增加费	447.91	0	0	0	447.91
1.1.3	装饰	2687.49	0	0	0	2687.49
1.1.4	公用安装工程	0	1313.88	0	0	1313.88
	给排水	0	238.89	0	0	238.89
	消防	0	179.17	0	0	179.17
	电气	0	298.61	0	0	298.61
	暖气	0	328.47	0	0	328.47
	通风	0	119.44	0	0	119.44
	弱电	0	149.3	0	0	149.3
1.1.5	电梯	0	96	224	0	320
1.2	地下建筑	1053.98	73.48	109.25	0	1236.71
1.2.1	土建	815.33	0	0	0	815.33
1.2.2	基坑支护及降水	87.8	1	1	0	89.8
1.2.3	人防工程增加费	43.64	1	1	0	45.64
1.2.4	装饰	107.21	0	0	0	107.21

	学生活动用房	21.01	0	0	0	21.01
	库房及设备用房	86.2	0	0	0	86.2
1.2.5	公用安装工程	0	71.48	107.25	0	178.73
	给排水	0	12.54	18.82	0	31.36
	消防	0	15.05	22.58	0	37.63
	电气	0	10.03	15.05	0	25.08
	暖气	0	15.05	22.58	0	37.63
	弱电	0	10.03	15.05	0	25.08
	通风及防排烟	0	8.78	13.17	0	21.95
2	变配电房	2.25	78	182	0	262.25
	土建装饰	2.25	0	0	0	2.25
	变配电设备	0	78	182	0	260
3	总图	19.04	259	0	0	278.04
	给水管线	0	12	0	0	12
	排水管线	0	30	0	0	30
	化粪池	0	20	0	0	20
	电气	0	100	0	0	100
	暖气	0	72	0	0	72
	消防	0	25	0	0	25
	绿化铺装	19.04	0	0	0	19.04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小计		8988.43	1820.36	515.25	0	11324.04
二	第二部分其它费用				854.98	854.98
1	前期工作费				26.57	26.57
2	项目建设管理费				91.94	91.94
3	设计费				236.64	236.64
4	勘察费				56.62	56.62
5	工程监理费				146.04	146.04
6	人防易地建设费				156.16	156.16
7	高可靠性供电费				12.16	12.16
8	招标代理服务费				15.61	15.61

9	工程造价服务咨询费				56.62	56.62
10	地震安全性评价费				0	0
11	环评费用				0	0
12	场地准备和临时设施费				56.62	56.62
第二部分其他费用小计					854.98	854.98
第一，第二部分费用合计		8988.43	1820.36	515.25	854.98	12179.02
三	预备费				974.32	974.32
四	项目建设投资	8988.43	1820.36	515.25	1829.3	13153.34
五	建设期利息				495	495
六	建设项目总投资	8988.43	1820.36	515.25	2324.3	13648.34

二、评估分析

2017 年财政部公布财预[2017]89 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根据财政局公布财预[2018]34 号《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根据《通知》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根据文件相关要求，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需要在满足法定专项债务限额的前提下，充分考虑资金筹措的充足性和稳定性。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专项债券分析评估如下：

（一）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及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单位已经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本项目进行了事前绩效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评估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实施的必要性、项目绩效目标、项目实施方案的有效性、项目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项目预算等。

经客观评估，事前绩效评估主要结论为：

（1）项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贴近群众现实需求。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且收益能够覆盖融资本息，实现自求平衡；

（2）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具体明确、符合项目现实需求及项目单位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目标，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内容具体、可量化，并且有可衡量的评价标准；

（3）项目实施方案有效。项目决策程序民主、公开，程序规范；前期准备充分，项目单位及工程咨询机构开展了深入研究分析，认为项目具备实施的可行性和必要性，项目单位已经按照流程办理了立项审批等手续；实施项目所需的人、财、物等保障措施基本就绪，相关管理制度以及对不确定因素和风险的控制措施正在逐步完善。

（4）项目预期绩效可持续。相关的政策、行业环境具有可持续性，产出及效果可预测性较强。项目组织管理机构稳定、运行机制正在逐步完善，项目运营具有可持续性。

（5）项目预算结构合理，测算依据充分、客观，标准明确。项目资金来源有明确计划，配套资金规模适中，与地方财力相匹配，预计地方财政可有效保障。

事前绩效评估结论：予以支持。

(二) 资金充足性

1. 资金来源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总投资 13,648.34 万元，资金来源为项目单位自筹及专项债券资金。其中：拟使用自筹资金 2,648.34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19.40%；拟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1,000.0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80.60%。

2. 资本金安排

本项目计划使用单位自筹资金 2,648.34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19.40%。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和发行费用由资本金支付。

3. 融资计划

本项目计划使用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 11,000.00 万元，占项目资金筹措总额的 80.60%。专项债券拟在 2025 年申请发行使用 11,000.00 万元。

除政府专项债券外，本项目无其他筹资计划。

4. 应付本息情况

(1)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11,000.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拟在 2025 年申请发行使用 11,0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3000 万元，债券期限为 1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基于谨慎考虑，假设债券利率为 4.5%。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应还本付息情况详见表 2：

表 2： 各年应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新增	本期还本	期末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11000.00		11000.00	495.00	495.00
第 2 年	11000.00			11000.00	495.00	495.00
第 3 年	11000.00			11000.00	495.00	495.00
第 4 年	11000.00			11000.00	495.00	495.00
第 5 年	11000.00			11000.00	495.00	495.00

第 6 年	11000.00			11000.00	495.00	495.00
第 7 年	11000.00			11000.00	495.00	495.00
第 8 年	11000.00			11000.00	495.00	495.00
第 9 年	11000.00			11000.00	495.00	495.00
第 10 年	11000.00		11000.00		495.00	495.00
合计	/	/	11000.00	/	4950.00	15950.00

说明：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2）其他融资还本付息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在《2020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二十一期（社会事业专项债）》（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公共实训基地与教学实训综合楼建设项目），2020 年 05 月 25 日发行专项债 3000.00 万元，期限 10 年，利率 2.94%，付息日为每年的 11 月 26 日和 05 月 26 日，截至目前，已付利息 352.80 万元。在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该项目已使用债券还本付息如下：

债券 1 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本金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和
2025	3000.00			3000.00	2.94%	88.20	88.20
2026	3000.00			3000.00	2.94%	88.20	88.20
2027	3000.00			3000.00	2.94%	88.20	88.20
2028	3000.00			3000.00	2.94%	88.20	88.20
2029	3000.00			3000.00	2.94%	88.20	88.20
2030	3000.00		3000.00		2.94%	88.20	3088.20
合计			3000.00			529.20	3529.20

5.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测算

（1）收入来源

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创建于 1976 年，是国家首批示范专业（点），是

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的一所面向全国招生的普通高等高职院校，是国家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国家紧缺人才数控技术应用培训基地，设有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是河南省文明学校，省园林式单位，全省“五好”基层党组织，河南省最具特色的十佳职业院校，首批河南省诚信规范招生示范院校，河南省考生心目中最理想的高校，河南专科院校综合实力 20 强、2012 年河南省最具就业竞争力示范院校、河南省骨干高职院校建设项目单位。

目前学校内建有设备先进的信息技术教育中心和数控、电子、机电、焊接、机械、生物等专业实验室 110 个，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78 个。图书馆藏书 120 万册，拥有数字化交互式多媒体校园网络系统、闭路电视系统、电子货币系统。教学楼、实验楼、办公楼、信息图文中心、礼堂、学生公寓、运动场、体育馆等基础设施完备，并设有邮局、银行营业点，可满足万余名在校生的学习、实习、活动需要。现学校设有机械工程系、电气电子工程系、现代管理系、生物工程系、大众传媒系、汽车工程系、材料工程系、软件工程系、城市轨道交通系、建筑工程系、继续教育学院、基础教学部等 12 个教学系部，开设应用电子技术、汽车运用技术、数控技术、焊接技术及自动化、计算机网络技术、电子商务、新闻采编与制作、生物技术及应用等 38 个专业。机电一体化技术、焊接技术及自动化两个专业被教育部、财政部确定为中央财政支持项目。

本项目收入来源为学生的学费收入和住宿费收入。

（2）收入预测

本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项目计划在 2025 年发债 11000.00 万元，建设期内郑州职业技术学院能正常运营，收益期为债券存续期第一年至第十年。

① 学生的学费收入

1) 学生数量

根据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处统计，2021—2023 年在校生规模如下表：

2021—2023 年在校生规模统计表					单位：人
序号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近三年平均值
1	合计	18544	17315	17967	17999
2	理科生	12250	11951	12461	12221
3	文科生	5680	4711	4828	5073
4	艺术生	614	543	448	535
5	中外合作办学		110	230	170

通过上表可知，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规模在 2022 年下降后在 2023 年又逐步上升，基于谨慎考虑，在运营期第一年学生规模接近三年平均值 17999 人来计算，其中理科生按 12221 人、文科生按 5073 人、艺术生按 535 人，合作办学按 170 人，且整个运营期内学生人数不再考虑增加。

2) 学费标准

通过调查地区内同级别职业教育学校的收费情况，依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关于调整公办普通高校学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20〕456 号）：文科类 3700 元/生·年，理工类 4200 元/生·年，医学类 4800 元/生·年，艺术类 6000 元/生·年，同时郑州职业技术学院收费公示栏也写明：文科专业学费 3700 元/生·年，理科专业学费 4200 元/生·年，艺术类专业学费 6000 元/生·年，中外合作办学学费 12600 元/生·年。

收费公示栏						
序号	收费项目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征收对象	批准收费的机关及文号	发证机关经办人及办理时间
一	学费					
1.	理工类专业	元/生·年	4200	在校学习	豫发改审【2020】456号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2020.6.12印发
2.	文科类专业	元/生·年	3700		同上	
3.	艺术类专业	元/生·年	6000		同上	
4.	中外合作办学	元/生·年	12600		豫发改【2022】18号	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2.3.8印发
二	住宿费				豫计收费【2003】2225号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教育厅2003.7.16印发
1.	6人间	元/生·年	700	住宿学生	同上	
2.	7人间	元/生·年	600		同上	
3.	8人以上间	元/生·年	400		同上	
三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收费				豫发改审【2008】2510号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教育厅2008.12.29印发
1.	普通话(五级)初级A类	元/人/次	160	报考人员	同上	
2.	普通话(五级)初级B类	元/人/次	145		同上	
3.	普通话(五级)初级C类	元/人/次	125		同上	
4.	普通话(四级)初级A类	元/人/次	190		同上	
5.	普通话(四级)初级B类	元/人/次	160		同上	
6.	普通话(四级)初级C类	元/人/次	145		同上	
7.	普通话(三级)初级A类	元/人/次	235		同上	
8.	普通话(三级)初级B类	元/人/次	220		同上	
9.	普通话(三级)初级C类	元/人/次	170		同上	
四	保险费	元/人/课时	2.5	参保人员	豫计收费【2003】2304号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03.12.10印发

综上，本项目文科专业学费 3700 元/生·年，理科专业学费 4200 元/生·年，艺术类专业学费 6000 元/生·年，中外合作办学学费 12600 元/生·年，且基于谨慎考虑，整个运营期内，各专业学费价格都不再考虑增长。

② 学生住宿费收入

1) 住宿学生人数

根据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处统计，2021—2023 年在校生规模平均值为 17999 人，根据目前住宿条件紧缺的情况，学校仅大一、大二的学生住校，大三学生实习期间不缴纳住宿费，待本项目和西校区项目建设完成后，学生住宿情况再作调整。所以本项目基于谨慎考虑，暂只考虑三分之二的在校生规模即 11999 人，不考虑增长。

2) 住宿费标准

依据河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 河南省教育厅文件关于印发《河南省利用社会资金建设高等学校学生公寓收费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豫计收费【2003】2225 号），经批准学校学生住宿费标准公示如下图

二	住宿费		
1、	6人间	元、生、年	700
2、	7人间	元、生、年	600
3、	8人及以上间	元、生、年	400

目前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住宿为 6-10 人间，8-10 人间居多，本项目建成会一定程度上改善住宿条件，但基于谨慎考虑，在运营期内住宿费标准均按 400 元/生·年，不考虑住宿费的增长。

（3）成本支出组成

项目成本包含工资及福利费（包含教职工及外聘人员）、教学材料费、外购燃料及动力费、维修费、其他费用等。

（4）成本支出预测

① 工资及福利费

1) 教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根据《高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暂行）》（教发〔2000〕41号）及《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教发〔2004〕2号），学校专任教师不少于 70 人，工科、农、林院师生比不低于 18：1、语文、财经、政法院校师生比不低于 18：1、艺术院校师生比不低于 13：1，郑州职业技术学院三分之二专业属于理科，其他专业中大部分属于文科，艺术专业和中外合作办学仅占很小一部分。基于谨慎考虑，本项目生师比按照 16：1 来配备，经计算运营期内需要教职工 1125 人，假设本项目教职工工资及福利费按照 12.00 万元/人/年计算，考虑到通货膨胀因素后，工资及福利费每三年增长 3%。

2) 外聘人员工资及福利费

除教职工外，本项目运营期内另外聘保洁、保安、门卫、维修人员等人员 150 人。假设本项目外聘人员工资及福利费按照 6 万元/人/年计算，考虑到通货膨胀因素后，工资及福利费每三年增长 3%。

② 教学材料费

教学材料费主要为教学耗用的书本、教具等费用，参照同类项目财务数据，按教职工人均 6000 元/年进行估算，考虑到通货膨胀因素后，教学材料费每三年增长 3%。

③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学校年用水量 56.78 万 m³，年用电量 1566.93 万 kWh，本项目电费单价按照 0.56 元/kW·h 估算，水费按照 3.90 元/吨计算。

④ 修理费

本项目年修理费用按照固定资产原值（不含建设期利息）的 5.00% 来测算。

⑤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主要包括办公费、宣传费、培训费以及在运营过程中发生的不可预见费用，本项目的其他费用按照当年工资福利费的 10.00% 进行测算。

⑥ 税金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9〕36 号）附件 3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八项规定：“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提供的教育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9〕36 号）附件 3 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⑦ 生均补贴抵减成本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2019〕23号）中第二十一条规定：建立健全依据办学绩效核拨经费的激励机制，2020年各地要全面落实公办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制度，将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全部纳入生均拨款改革范围，足额落实生均经费标准。公办中等职业学校生均财政拨款水平可适当高于当地普通高中；公办高等职业学校生均拨款水平应不低于12000.00元；公办技师学院在校生中的高级工和预备技师的生均拨款标准可适当高于当地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并根据发展需要和财力逐步提高。《教育部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改革推进技能社会建设的意见》（豫政〔2021〕2号）第二十七条规定，完善经费保障机制。优化教育支出结构，持续加大职业教育投入，确保新增财政性教育经费向职业教育倾斜，确保教育费附加用于职业教育的比例不低于30%。拓宽办学筹资渠道，鼓励社会力量捐资、出资兴办职业教育。全面落实公办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制度，足额落实生均经费标准，逐步提高公办中等职业学校生均财政拨款水平，公办中等职业学校生均财政拨款水平可适当高于当地普通高中，公办高等职业学校生均拨款水平应不低于12000.00元，并根据发展需要和财力逐步提高。本项目计算过程中，按照上级财政对高职教育的补助经费为12000.00元/年·生，在测算表中以负值列示。本项目用作抵扣成本，同时生均补助不得大于成本。

债券发行期各年营业收入预测表详见表3、各年经营成本测算表详见表4、现金流量预测表详见表5：

表 3： 各年营业收入测算表

年度	单位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2024	2025	2026	2027
一、营运收入	万元	80249.90	8024.99	8024.99	8024.99	8024.99
1. 学费收入	万元	75450.30	7545.03	7545.03	7545.03	7545.03
在校生规模	人		17999	17999	17999	17999
1.1 理科生	万元	51328.20	5132.82	5132.82	5132.82	5132.82
在校生规模	人		12221	12221	12221	12221
学费标准	元/人/年		4200	4200	4200	4200
1.2 文科生	万元	18770.10	1877.01	1877.01	1877.01	1877.01
在校生规模	人		5073	5073	5073	5073
学费标准	元/人/年		3700	3700	3700	3700
1.3 艺术生	万元	3210.00	321.00	321.00	321.00	321.00
在校生规模	人		535	535	535	535
学费标准	元/人/年		6000	6000	6000	6000
1.4 中外合作办学	万元	2142.00	214.20	214.20	214.20	214.20
在校生规模	人		170	170	170	170
学费标准	元/人/年		12600	12600	12600	12600
2. 住宿费收入		4799.60	479.96	479.96	479.96	479.96
住宿学生数	人		11999	11999	11999	11999
收费标准	元/人/年		400	400	400	400

(续表)

年度	单位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一、营运收入	万元	8024.99	8024.99	8024.99	8024.99	8024.99	8024.99
1. 学费收入	万元	7545.03	7545.03	7545.03	7545.03	7545.03	7545.03
在校生规模	人	17999	17999	17999	17999	17999	17999
1.1 理科生	万元	5132.82	5132.82	5132.82	5132.82	5132.82	5132.82
在校生规模	人	12221	12221	12221	12221	12221	12221
学费标准	元/人/年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4200
1.2 文科生	万元	1877.01	1877.01	1877.01	1877.01	1877.01	1877.01
在校生规模	人	5073	5073	5073	5073	5073	5073
学费标准	元/人/年	3700	3700	3700	3700	3700	3700
1.3 艺术生	万元	321.00	321.00	321.00	321.00	321.00	321.00
在校生规模	人	535	535	535	535	535	535
学费标准	元/人/年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1.4 中外合作办学	万元	214.20	214.20	214.20	214.20	214.20	214.20
在校生规模	人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学费标准	元/人/年	12600	12600	12600	12600	12600	12600
2. 住宿费收入		479.96	479.96	479.96	479.96	479.96	479.96
住宿学生数	人	11999	11999	11999	11999	11999	11999
收费标准	元/人/年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表 4:

各年经营成本测算表

单位: 万元

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	教学材料费	燃料及动力费	修理费	其他费用	生均补贴抵减	合计
第 1 年	14400.00	675.00	1098.92	603.64	1440.00	-21598.80	0.00
第 2 年	14400.00	675.00	1098.92	603.64	1440.00	-21598.80	0.00
第 3 年	14400.00	675.00	1098.92	603.64	1440.00	-21598.80	0.00
第 4 年	14832.00	695.25	1098.92	603.64	1483.20	-21598.80	0.00
第 5 年	14832.00	695.25	1098.92	603.64	1483.20	-21598.80	0.00
第 6 年	14832.00	695.25	1098.92	603.64	1483.20	-21598.80	0.00
第 7 年	15276.75	716.06	1098.92	603.64	1527.68	-21598.80	0.00
第 8 年	15276.75	716.06	1098.92	603.64	1527.68	-21598.80	0.00
第 9 年	15276.75	716.06	1098.92	603.64	1527.68	-21598.80	0.00
第 10 年	15732.75	737.55	1098.92	603.64	1573.28	-21598.80	0.00
合计	149259.00	6996.48	10989.20	6036.40	14925.90	-215988.00	0.00

（三）资金平衡分析

上述测算，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现金流入 80249.90 万元，现金流出 0 万元，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80249.90 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 4.12 倍。

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表 5-5 项目资金平衡分析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各年度还本付息情况（万元）			项目收益 （万元）
	还本	付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0.00	495.00	495.00	8024.99
第 2 年	0.00	495.00	495.00	8024.99
第 3 年	0.00	495.00	495.00	8024.99
第 4 年	0.00	495.00	495.00	8024.99
第 5 年	0.00	495.00	495.00	8024.99
第 6 年	0.00	495.00	495.00	8024.99
第 7 年	0.00	495.00	495.00	8024.99
第 8 年	0.00	495.00	495.00	8024.99
第 9 年	0.00	495.00	495.00	8024.99
第 10 年	11000.00	495.00	11495.00	8024.99
小计	11000.00	4950.00	15950.00	80249.90
应付债券 1	3000.00	529.20	3529.20	
合计	14000.00	5479.20	19479.20	80249.90
本息覆盖倍数	4.12			

三、总体评估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的要求，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收入所对应的充

足、稳定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通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我们未注意到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综上所述，通过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方式，满足郑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楼项目专项债券的资金需求，应是现阶段较优的资金解决方案。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64858285L

名称 河南惠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4年07月09日

类型 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金刚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大街和经南二路交叉口创业园孵化基地3楼390号

经营范围 审计（包括：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2. 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3.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 12月 28日

核对无误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5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0038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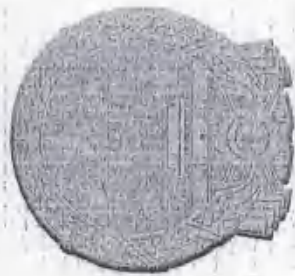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年一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惠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金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大街和经南二路交叉
口创业园孵化基地3楼390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000076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04]5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年06月29日

原件核对无误



姓名 Full name 李博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12-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惠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8198512100048



与原件核对无误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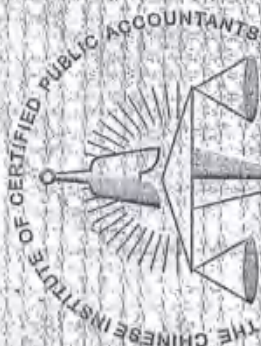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马雪松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5-04-27
 工作单位: 河南昌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1251965042255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
医疗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郑众会专字【2023】第 082 号

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

医疗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郑众会专字【2023】第 082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注意到没有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专项评价报告仅用于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申请专项债券及后续发行使用，由于报告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本所以及签署评价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无关。

经测算，在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主体

(1)债券资金申请单位：新郑市薛店镇人民政府

(2)项目资产登记单位：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

(3)项目建设单位：新郑市薛店镇人民政府

(4)项目运营单位：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

(5)项目主管单位：新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二) 项目位置

建设地点位于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院内，该医院位于薛店镇暖泉路与翠竹路交叉口东北角。

(三) 项目建设周期

项目建设周期 3 年。

(四) 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式

1、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估算投资 14,117.20 万元。

2、资金筹措方式

本项目总投资为 14,117.20 万元，拟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70.84%；剩余 4,117.20 万元由地方财政资金解决。

(五) 建设资金来源

拟购置设备及信息化系统的价格是参考周边医院类似设备及信息化系统价格和经过调研、询价以及厂商报价来确定的。

项目设备购置费用10,388.17万元，信息化系统购置费用2,470.00

万元，具体详见下表。

《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购买医疗设备购置预算清单》

科室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检验科	全自动免疫发光流水线	1	套	90.00	90.00
	全部自动生化分析仪	1	套	25.00	25.00
	五分类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	2	套	50.00	100.00
	全自动尿液分析系统	1	套	30.00	30.00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1	套	20.00	20.00
	洗板机	1	台	6.00	6.00
	酶标仪	1	套	6.50	6.50
	生物安全柜	3	套	6.00	18.00
	UPS 系统	1	套	12.00	12.00
	纯水机	1	台	2.00	2.00
	离心机	3	台	6.50	19.50
	显微镜	3	套	4.50	13.50
	全自动细菌培养系统	1	套	25.00	25.00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	1	套	60.00	60.00
	二氧化碳培养箱	1	套	5.00	5.00
	显微镜（双）	1	套	3.00	3.00
	电热接种灭菌器	1	套	0.25	0.25
	医用冰箱	3	套	1.50	4.50
	全自动血流变测试仪	1	套	15.00	15.00
	全自动粪便分析仪	1	套	20.00	20.00
	精子质量分析仪	1	套	20.00	20.00
煎药室	十功能自动煎药机（20L）	2	台	2.60	5.20
	十功能自动煎药机（13L）	1	台	2.40	2.40
	中药汤剂均分包装机	1	台	1.60	1.60
口腔科	牙科工作台	3	套	3.80	11.40
	灭菌器	1	套	4.00	4.00
	封口机	1	台	0.90	0.90

科室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口扫	1	套	10.00	10.00
	种植机	1	套	5.00	5.00
	骨刀	1	套	5.00	5.00
	口腔 CT	1	套	60.00	60.00
	X 光机	1	套	2.00	2.00
	牙片宝	1	套	2.50	2.50
	牙周治疗仪	1	套	3.80	3.80
	洗牙机	3	套	0.90	2.70
	根管一体机	1	台	6.00	6.00
	清洗机	1	台	0.30	0.30
	干燥机	1	台	0.90	0.90
	手机清洗机	1	台	5.00	5.00
	注油机	1	台	0.50	0.50
	空压机	1	台	0.70	0.70
	负压机	1	台	2.00	2.00
眼科设备	电脑验光仪	1	套	2.00	2.00
	裂隙灯	1	套	2.00	2.00
	检眼镜	1	套	0.50	0.50
	视野计	1	套	8.00	8.00
	视力表	1	套	0.20	0.20
	眼科 AB 超	1	套	8.00	8.00
	眼压计	1	套	2.00	2.00
	眼科显微镜	1	套	30.00	30.00
	OCT	1	套	20.00	20.00
	YAG	1	套	25.00	25.00
	眼底激光	1	套	30.00	30.00
	眼底照相机	1	套	20.00	20.00
康复科	电脑恒温电蜡疗仪	1	套	14.00	14.00
	中医湿热敷装置	1	套	8.00	8.00
	多体位医用诊疗床	19	套	0.20	3.80

科室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熏蒸治疗机（局部双头）	2	套	5.00	10.00
	PT 凳(医用诊疗椅)	22	套	0.10	2.20
	熏蒸治疗机（全身）	2	套	5.00	10.00
	温热电针综合治疗仪	1	套	4.70	4.70
	电针治疗仪	4	套	0.25	1.00
	温热电针综合治疗仪	1	套	0.66	0.66
	红外光灸疗机	2	套	6.70	13.40
	深层肌肉按摩器	1	套	12.00	12.00
	红外光灸疗机	1	套	20.00	20.00
	体外冲击波治疗仪	1	套	40.00	40.00
	红外偏振光治疗仪	1	套	12.00	12.00
	智能疼痛治疗仪	1	套	2.00	2.00
	中频干扰电治疗仪	10	套	3.60	36.00
	极超短波治疗机	1	套	5.40	5.40
	经颅磁脑病生理治疗仪	1	套	7.80	7.80
	经皮神经电刺激仪	1	套	2.00	2.00
	低频脉冲痉挛肌治疗仪	1	套	2.00	2.00
	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	1	套	2.00	2.00
	离子导入仪	1	套	0.80	0.80
	磁振热治疗仪	1	套	3.50	3.50
	激光磁场理疗仪	1	套	60.00	60.00
	温热磁疗仪	1	套	10.00	10.00
	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	1	套	14.00	14.00
	站立架	1	套	5.00	5.00
	康复床	2	套	3.00	6.00
	医用诊疗床	6	套	0.20	1.20
	训练用阶梯(双向)	1	套	0.50	0.50
	平行杠(配矫正板)	1	套	0.50	0.50
	系列哑铃	1	套	0.16	0.16
	系列沙袋(绑式)	1	套	0.16	0.16

科室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股四头肌训练椅	1	套	0.40	0.40
	矫正镜	1	套	0.15	0.15
	手功能综合康复训练平台	1	套	33.00	33.00
	OT 综合训练工作台	1	套	1.00	1.00
免疫接种	小疫苗冰箱	5	套	0.50	2.50
	大疫苗冷藏箱	3	套	1.00	3.00
急诊科	转运床	6	套	2.20	13.20
	有创呼吸机	2	台	20.00	40.00
	转运呼吸机	2	台	7.00	14.00
	吸痰器	1	台	1.00	1.00
	除颤仪	1	套	8.00	8.00
	可视喉镜	1	套	5.00	5.00
	监护仪	4	套	3.00	12.00
	十二导心电图机	1	台	2.50	2.50
	十八导心电图机	1	台	8.00	8.00
	血气分析仪	1	台	10.00	10.00
	输液泵	4	台	0.70	2.80
	注射泵	8	台	0.70	5.60
	无创呼吸机	1	台	7.00	7.00
	高流量湿化治疗仪	1	台	8.00	8.00
	心肺复苏	1	套	15.00	15.00
	便携超声	1	台	50.00	50.00
	可视喉镜	1	套	5.00	5.00
	血压计	2	套	0.04	0.08
	洗胃机	1	台	3.00	3.00
	排痰机	1	台	5.00	5.00
	检查床	1	套	0.12	0.12
	无影灯	1	套	0.80	0.80
	超声清创机	1	台	16.00	16.00
体检	骨密度检测仪	1	套	15.00	15.00

科室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十二导心电图机	1	台	2.50	2.50
	彩超	2	台	130.00	260.00
	便携超声	1	台	50.00	50.00
	测听室	1	套	9.00	9.00
耳鼻喉	手术动力装置（动力系统）	1	套	26.00	26.00
	低温等离子体手术系统	1	套	32.00	32.00
	耳鼻喉检查治疗台	2	套	10.00	20.00
	鼻咽喉镜	1	套	35.00	35.00
待产室	母婴监护仪	2	套	5.00	10.00
	无痛分娩	1	套	25.00	25.00
	便携超声	1	套	50.00	50.00
产房	辐射台	1	套	4.00	4.00
	母婴监护仪	2	套	5.00	10.00
	多参数监护仪	2	套	5.00	10.00
	血气分析仪	1	套	10.00	10.00
	产科吸痰器	1	套	0.30	0.30
	多功能产床	2	套	6.00	12.00
妇产科	胎儿/母亲监护仪	1	套	4.00	4.00
	胎儿监护	1	套	45.00	45.00
	脉搏血氧饱和度监测仪	1	套	0.40	0.40
	多普勒胎心仪	1	套	0.30	0.30
	电子阴道镜	1	套	25.00	25.00
	妇科高频电刀	1	套	7.00	7.00
	胎儿脐血流检测	1	套	6.00	6.00
	利普刀	1	套	0.60	0.60
	妇科检查床	1	套	1.50	1.50
	高能红外治疗仪	1	套	18.00	18.00
	臭氧治疗仪	1	套	2.00	2.00
	产后盆底康复中心	1	套	90.00	90.00
门诊人流手术室	可视人流	1	套	25.00	25.00

科室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电动妇科检查床	1	套	3.00	3.00
门诊耳鼻喉手术室	耳鼻喉内窥镜系统	1	套	30.00	30.00
门诊感染科	双立柱 DR	1	台	55.00	55.00
	40 排 CT	1	台	300.00	300.00
影像科	乳腺机	1	台	200.00	200.00
	胃肠机	1	台	150.00	150.00
	悬吊 DR	1	台	200.00	200.00
	64 排 CT	1	台	700.00	700.00
	1.5TMR	1	台	900.00	900.00
彩超室	高端四维彩超	1	台	240.00	240.00
	彩超全身机	3	台	150.00	450.00
	床旁彩超	1	台	50.00	50.00
千级手术室	高端双臂麻醉塔	1	套	5.70	5.70
	高端双臂外科塔	1	套	5.50	5.50
	LED 双母无影灯	1	套	17.00	17.00
	电动综合手术床	1	套	20.00	20.00
万级手术室	高端双臂麻醉塔	2	套	5.70	11.40
	高端双臂外科塔	2	套	5.50	11.00
	LED 子母无影灯	2	套	10.00	20.00
	电动综合手术床+平移	2	套	15.00	30.00
十万级手术室	高端双臂麻醉塔	1	套	5.70	5.70
	高端双臂外科塔	1	套	5.50	5.50
	LED 子母无影灯	1	套	10.00	10.00
	电动综合手术床+平移	1	套	15.00	15.00
住院手术室配套设备	麻醉机	4	台	40.00	160.00
	监护仪	4	台	7.00	28.00
	输注泵	4	台	8.00	32.00
	除颤仪	4	台	8.00	32.00
	C 型臂 X 光机	1	台	240.00	240.00
手术室手术设备	关节镜	1	套	86.00	86.00

科室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4K 宫腹腔镜	1	套	200.00	200.00
NICU（4 床）	监护仪	4	台	8.00	32.00
	除颤仪	1	台	8.00	8.00
	呼吸机	2	台	20.00	40.00
	心电图机	1	台	2.50	2.50
	输液泵	4	台	0.70	2.80
	注射泵	4	台	0.70	2.80
	新生儿营养箱	4	套	2.50	10.00
ICU（10 床）	吊桥	10	套	6.50	65.00
	监护仪	10	台	8.00	80.00
	除颤仪	2	台	8.00	16.00
	呼吸机	3	台	20.00	60.00
	心电图机	2	台	2.50	5.00
	输液泵	10	台	0.70	7.00
	注射泵	10	台	0.70	7.00
	营养泵	10	台	1.00	10.00
消毒供应中心	多功能清洗消毒中心	1	套	60.00	60.00
	硬镜清洗工作站	1	套	16.00	16.00
	喷淋清洗消毒器	2	套	52.00	104.00
	脉动真空清洗消毒器	1	套	60.00	60.00
	医用干燥柜	1	套	18.00	18.00
	医用真空干燥柜	1	套	29.00	29.00
	脉动真空灭菌器	2	套	66.00	132.00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	1	套	36.00	36.00
	洁净蒸汽发生器	4	套	16.00	64.00
	单双级反渗透水机	1	套	42.00	42.00
	清洗工作台	2	套	0.50	1.00
	包布检查打包台	2	套	1.00	2.00
	器械检查打包台（含放大镜）	4	套	1.30	5.20
	电动密封下送车	2	套	3.40	6.80

科室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污物接收台	2	套	0.35	0.70
	平板送物车	2	套	0.32	0.64
	两层平台车	4	套	0.40	1.60
	双头洗眼器	1	套	0.17	0.17
	小车清洗机	2	套	0.50	1.00
	纸袋切割机	1	套	3.00	3.00
	医用封口机	1	套	3.00	3.00
	双侧立式网框储存架（含筐）	2	套	2.70	5.40
	疏列式货架	2	套	0.50	1.00
	一单元双门互锁传递窗	6	套	0.70	4.20
	空气压缩机	6	台	0.50	3.00
	绝缘检测仪	1	套	5.00	5.00
	敷料存放柜	2	套	2.00	4.00
	器械存放柜	2	套	2.00	4.00
	纸塑包装工作台	1	套	2.00	2.00
	能量吊塔	4	套	2.50	10.00
病房护理设备	床头柜	300	套	0.06	18.00
	手动病床	300	套	0.35	105.00
	陪护椅	300	个	0.08	24.00
	病历夹车	10	套	0.40	4.00
	治疗车	50	套	0.36	18.00
	候诊椅	30	套	0.30	9.00
	钢制喷塑诊察床	30	套	0.08	2.40
	全不锈钢器械台车	10	套	0.13	1.30
	医用隔帘 L 型	300	套	0.15	45.00
	医用隔帘一字型	104	套	0.07	7.28
	ICU 多功能护理床	10	套	0.85	8.50
	监护仪	50	套	2.00	100.00
	除颤仪	8	台	8.00	64.00
治疗室诊断辅助设	诊断桌	104	个	0.20	20.80

科室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备	诊断椅	104	个	0.50	52.00
	药房专用药品陈列架	1	项	15.00	15.00
各区域消毒设备	等离子空气消毒机 600 风量	136	台	0.70	95.20
	等离子空气消毒机 1000 风量	186	台	0.80	148.80
超声系统	宫腔镜	1	套	160.00	160.00
	腹腔镜	1	套	160.00	160.00
	胃肠镜	1	套	180.00	180.00
	胶囊胃镜	1	套	210.00	210.00
	便携式彩超	3	台	50.00	150.00
特殊科室净化设备	手术室净化系统设备恒温恒湿系统设备、DDC 控制、系统维护结构安装	1	项	480.00	480.00
	供应室洁净维护结构设备安装	1	项	120.00	120.00
	影像科防护设备安装 CT、DR、CR、钼靶	1	项	106.00	106.00
	MR 屏蔽设备安装核磁室	1	项	64.00	64.00
	科室洁净维护结构设备安装 ICU、NICU、产房、人流室、检验科、门诊手术室	1	项	140.00	140.00
	医用气体系统设备氧气、负压、压缩空气设备	1	套	75.00	75.00
	医用液氧设备	2	套	26.00	52.00
中医科	理疗、艾灸、疼痛治疗、熏蒸、牵引设备	5	套	8.50	42.50
药房	药房设备	2	套	6.50	13.00
中药房设施		1	套	4.50	4.50
计划免疫接种系统		1	套	20.00	20.00
公共卫生管理系统		1	套	20.00	20.00
皮肤科	激光、冷冻等方面设备	1	套	1.60	1.60

科室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心电图室	十八导心电图2套运动心电图机 1套、动态血压3套、动态心电图3套	9	台	0.70	6.30
脑电图室设备	脑电图、二十四小时脑电图、脑地形图	1	套	12.00	12.00
经颅多普勒室	多普勒	1	台	5.60	5.60
发热门诊	尿常规	1	套	3.20	3.20
发热门诊	血常规仪器	1	套	3.20	3.20
全科门诊	全科诊疗仪	5	台	3.00	15.00
手术器械	手术器械包	1	项	50.00	50.00
科教科	教学用模具	1	套	9.00	9.00
医用轮椅	30套	30	套	0.25	7.50
台式电子臂式血压计	10台	10	台	0.25	2.50
超声感应体重秤	10台（可上轮椅2台）	10	台	0.16	1.60
利普刀		2	台	1.00	2.00
输液泵注射泵多参数监护仪	至少每个病区3套共30套	30	套	1.50	45.00
平车、污物车、抢救车	至少每个病区2套共20套	20	套	0.85	17.00
喉镜（成人儿童）	各5套（含一套可视喉镜）	5	套	3.50	17.50
医用观片器	50	50	台	0.12	6.00
儿科	黄疸治疗仪2套	2	套	1.20	2.40
辐射台		2	台	4.00	8.00
心电图机	至少每个病区1台共10台	10	台	0.65	6.50
震痰仪、负压吸引器	每个病区2套共20套	20	套	0.35	7.00
洗衣房设备	全自动洗衣机	1	套	75.00	75.00
	烘干间				
	操作台				
小计		2715	套		10388.17

配套展厅显示设备购置清单

系统名称	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计算机网络系统	/	1	项	180.00	180.00
综合布线系统	/	1	项	200.00	200.00
对讲系统	/	1	项	35.00	35.00
信息发布系统	/	1	项	88.00	88.00
公共广播系统	/	1	项	36.00	36.00
有线电视系统	/	1	项	40.00	40.00
楼宇自控及能耗系统	/	1	项	130.00	130.00
视频监控系统	/	1	项	220.00	220.00
入侵/残卫/紧急报警	/	1	项	30.00	30.00
电子巡更系统	/	1	项	10.00	10.00
出入口管理系统	/	1	项	75.00	75.00
排队叫号系统	门诊分诊	1	项	80.00	80.00
	门诊检验				
	门诊检查				
	门诊取药				
	门诊治疗				
	分诊排队叫号服务				
医护对讲系统	呼叫和对讲功能	1	项	180.00	180.00
	信息显示和指示功能				
	门禁功能				
	呼叫管理中心				
	信息服务功能				
	智能控制功能				
	病区管理服务功能				
电子时钟系统	/	1	项	58.00	58.00
多媒体会议（多功能厅）	/	1	项	100.00	100.00
机房工程	/	1	项	230.00	230.00
HIS	一卡通管理系统	1	项	120.00	120.00
	门诊急诊挂号、预约系统				
	急诊预检分诊，急诊医生工作站				

系统名称	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门诊急诊收费系统				
	门诊医生工作站				
	药库管理系统				
	门诊、住院药房管理系统				
	病人入出转管理系统				
	住院费用管理				
	病人费用查询				
	住院医生工作站				
	住院护士工作站				
	医技工作站管理系统				
	医嘱执行登记管理系统				
	财务管理系统				
	基础数据、收费、诊疗项目 管理系统				
	医疗影像存储与传输系统 (PACS)				
图像压缩					
数据存储归档					
检查预约					
信息登记					
影像后处理分析					
影像一致性输出					
图像内容检索					
影像调阅					
诊断报告管理和打印					
质控管理					
信息管理					
放射信息管理系统（RIS）	登记和预约	1	项		
	检查功能				
	报告书写和审核功能				
超声信息系统(UIS)	登记和预约	1	项		
	检查功能				

系统名称	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报告书写和审核功能				
内镜信息系统（EIS）	登记	1	项		
	采集上传				
	特殊项目消毒人，时间等信息录入				
心电信息系统	设备数据采集	1	项	55.00	55.00
	数字图像分析				
	诊断报告管理				
	质量控制				
实验室信息系统（LIS）	常规检验	1	项	48.00	48.00
	生化检验				
	免疫检验				
	微生物检验				
	分子检验				
	条码管理				
	标本管理				
	全过程时间管理				
	设备数据采集				
	检验报告书写				
	检验报告自动审核				
	质控管理				
	双向质控条码管理				
	检验报告审核				
	危急值管理				
	LIS 系统和检验设备间双向通讯				
	检验医嘱知识库				
手术麻醉管理系统	信息管理	1	项	80.00	80.00
	访视记录				
	知情同意书确认				
	麻醉安排				

系统名称	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设备数据采集				
	术中麻醉记录				
	术中给药				
	麻醉复苏				
	麻醉术前访视				
	麻醉方案				
	麻醉知情同意书				
	设备数据采集与术中麻醉记录				
	麻醉总结与术后随访				
	麻醉质控				
	术前风险评估				
	术中风险预警				
	麻醉复苏效果评估				
患者自助服务系统	自助挂号	1	项	40.00	40.00
	门诊充值				
	住院预交押金				
	费用明细清单				
	信息公开				
	药物信息查询				
	报告查询与打印				
	病历查询				
	人脸建档				
	注册就诊卡				
	楼层引导				
	专家简介				
OA 系统	/	1	项	25.00	25.00
电子病历系统	门诊电子病历	1	项	80.00	80.00
	住院电子病历				
	电子病历质控管理				
	护理病历				

系统名称	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病案管理系统	病案首页	1	项	20.00	20.00
	病案查询				
	病案借阅				
	病案归档				
	数据上报				
	卫生统计报表				
不良事件管理	项目设置	1	项	30.00	30.00
	项目维护				
	不良事件记录				
	信息查询				
	统计分析				
	报表统计				
合理用药监测系统	合理用药知识库	1	项	85.00	85.00
	智能审查提醒				
	合理用药统计分析				
地图导航定位系统	/	1	项	70.00	70.00
院长查询	监控与分析	1	项	40.00	40.00
	医院财务管理				
	财务分析与统计				
	收支执行情况				
	科室核算分配信息				
	医院药品进销存管理				
	药品会计核算				
	统计分析				
	后勤物资供应				
	经济核算				
	医务、护理管理质量				
	医务、护理分析信息				
	护理管理质量和分析信息				
	病历、医嘱查询				

系统名称	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门诊挂号统计				
	收费分项结算				
	科室核算信息				
	门诊月报				
	住院收费分项核算				
	年报信息				
	工作指标				
	财务查询				
小计		32			2470.00

本项目总投资14,117.20万元，项目资本金为4,117.2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比例为29.16%），由政府财政资金解决。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10,000.00万元，已于2024年使用债券资金1000.00万元，2025年度拟申请2300.00万元，本次申请使用2300.00万元，2026年度拟申请使用6700.00万元。建设期利息由新郑市财政资金解决。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 投资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本次申 请发行 金额
			项目资 本金	拟使用 债券资 金规模	项目 资本金	拟使用 债券资 金规模	项目资 本金	拟使用 债券资 金规模	
1	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4117.20	411.72	1000.00	946.96	2300.00	2758.52	6700.00	2300.00
2	占总投资比例	100.00%	2.92%	7.08%	6.71%	16.29%	19.54%	47.46%	-

（六）项目运作模式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和项目建设单位为新郑市薛店镇人民政府，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和运营单位为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

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由财政部门负责将其拨付给新郑市薛店镇人民政府。项目运营期内，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负责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指定账户，并定期上缴财政以保障项目收益能足够还本付息。

（七）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不存在上述负面清单情况。

二、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

（一）债券应付本息情况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10000.00 万元，已于 2024 年使用债券资金 1000.00 万元，2025 年度拟申请 23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2300.00 万元，2026 年度拟申请使用 6700.00 万元。期限 10 年，债券利率 4.50%，利息按每半年支付一次；本次申请债券本金偿还计划为到期一次性还本；2024 年使用债券资金本金偿还计划为：第 4、5、6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12%，第 7、8、9、10 年每年偿还 16%。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金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金额	当期偿还 利息	当期还本 付息
第 1 年		1,000.00		1,000.00	45.00	45.00
第 2 年	1,000.00	2,300.00		3,300.00	148.50	148.50
第 3 年	3,300.00	6,700.00		10,000.00	450.00	450.00
第 4 年	10,000.00		120.00	9,880.00	450.00	570.00
第 5 年	9,880.00		120.00	9,760.00	444.60	564.60
第 6 年	9,760.00		120.00	9,640.00	439.20	559.20
第 7 年	9,640.00		160.00	9,480.00	433.80	593.80
第 8 年	9,480.00		160.00	9,320.00	426.60	586.60
第 9 年	9,320.00		160.00	9,160.00	419.40	579.40
第 10 年	9,160.00		160.00	9,000.00	412.20	572.20
第 11 年	9,000.00		2300.00	6,700.00	405.00	2705.00
第 12 年	6,700.00		6700.00	0.00	301.50	7001.5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0.00	4375.80	14375.80

（二）现金净流入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①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②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③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⑤各项成本费用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⑥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为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配套购置医疗设备 2715 套及

信息化系统 32 项，具体如下：

(1)医疗设备

主要包括全自动免疫发光流水线、全部自动生化分析仪、五分类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口腔 CT、眼科 AB 超、OCT、YAG、红外光灸疗机、体外冲击波治疗仪、红外偏振光治疗仪、激光磁场理疗仪、有创呼吸机、十八导心电图机、血气分析仪、心肺复苏、便携超声、脉动真空清洗消毒器、单双级反渗透水机、乳腺机、彩超、64 排 CT、1.5TMR 等医疗设备共计 2715 套。

(2)信息化系统

主要包括计算机网络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排队叫号系统、HIS、医疗影像存储与传输系统（PACS）、放射信息管理系统（RIS）、超声信息系统（UIS）、内镜信息系统（EIS）、心电信息系统、电子病历系统等信息化系统共计 32 项。

3、项目收入预测

本项目主要收入来源包含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本项目建成后为一所二级综合医院，项目数据参考周边类似规模二级医院运营数据，并考虑地区差异、周边人口及经济情况进行预测。

参考案例与项目差异分析

类别	第二人民医院	第八人民医院	分析
占地面积	10.5 亩	31 亩	本项目床均占地指标是二院的 1.87 倍，更有利于配备医疗物资的引入
服务范围	无限制	无限制	无差异
区域位置	距离新郑市政府 800 米	距离市政府 15km	本项目交通及周边软服务相对较弱

类别	第二人民医院	第八人民医院	分析
周边综合医院个数	10 个医院	本项目 1 个	本项目竞争压力较小
建院时间	1984 年	近期建成	本项目吸引非就近居民能力较弱，就医环境较好
核准床位	190 张	300 张	经主管部门认定本项目周边医患人群更多
医资力量	二级甲等	未投入	项目与二院水准存在差异
周边居民性质（5km）	市区居民	镇区居民	本项目就近居民人均收入较低

综上对比分析可知，本项目与第二人民医院相比接纳就医患者人数相对较多，但就医人均医疗费用会相对较低，本着谨慎原则项目医患数据暂参考第二人民医院进行测算，收入费用结合项目差异暂按第二人民医院次均及日均收费的 80%进行预测，且运营期内不考虑增长率。

新郑市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收入成本历史数据：2020-2022 年该医院平均年门诊人次 276622.00 人次，日均 758 人次/天，门诊次均收费 213.16 元，近三年平均年住院人次 7239.00 人次，住院次均费用 5230.34 元，住院每床位每天收入 545.93 元。该医院近三年主要数据如下：

新郑市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历史数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三年合计	平均值
1、门诊收入					
门诊人次（次）	252216.00	278350.00	299301.00	829867.00	276622.00
门诊次均费用（元/次）	208.07	212.85	217.75	638.66	213.16
门诊收入小计	52477533.31	59247135.11	65171848.62	176896517.04	58965505.68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三年合计	平均值
2、住院收入					
住院人次（次）	7162.00	7234.00	6905.00	7092.00	7092.00
住院次均费用（元/次）	4740.49	5214.54	5735.99	15691.02	5230.34
住院收入小计	33951940.68	37720606.09	39606636.40	111279183.17	37093061.06
收入合计（元）	86429473.99	96967741.20	104778485.02	288175700.22	96058566.74
成本费用					
3、人员费用(元)	21717654.64	22803537.37	23943714.24	68464906.26	22821635.42
4、卫生材料(元)	8880636.61	9857506.63	10941832.36	29679975.60	9893325.20
5、药品费用(元)	31764896.48	35611625.45	39924193.29	107300715.22	35766905.07
6、其他费用(元)	3899720.18	4328689.40	4804845.24	13033254.83	4344418.28
成本费用合计（元）	66262907.92	72601358.86	79614585.13	218478851.91	72826283.97
利润总额	20166566.08	24366382.34	25163899.89	69696848.31	23232282.77

(1)门诊收入

根据上表可知该医院近三年平均年门诊人次 **276622** 人次，日均 **758** 人次/天。数据对比分析后本项目运营期内年门诊量暂按 **276622** 人次/年计算，门诊次均收费 **185.00** 元/人次。运行负荷第一年取 **65%**，第二年取 **75%**，第三年取 **85%**，第四年取 **95%**，第 **5** 年及以后取 **98%**。

(2)住院收入

本项目医疗床位 **300** 张，参考以上分析数据本项目住院每床位每天收入暂按 **480.00** 元/床计算，运行负荷第一年取 **65%**，第二年取 **75%**，第三年取 **85%**，第四年取 **95%**，第 **5** 年及以后取 **98%**。

收入预测具体如下所示：

项目收入测算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 目	合计	建设期			运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运营收入	82098.06				6058.79	7306.38	8659.09	9758.70	10063.02	10063.02	10063.02	10063.02	10063.02
1.1	门诊收入	82098.06				6058.79	7306.38	8659.09	9758.70	10063.02	10063.02	10063.02	10063.02	10063.02
	运行负荷	43140.58				3838.13	4349.88	4861.63	5015.16	5015.16	5015.16	5015.16	5015.16	5015.16
	门诊人次					75%	85%	95%	98%	98%	98%	98%	98%	98%
	单价（元/人次）					207467	235129	262791	271090	271090	271090	271090	271090	271090
	销项税额					185.00	185.00	185.00	185.00	185.00	185.00	185.00	185.00	185.00
1.2	住院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运行负荷	38957.47				2220.66	2956.50	3797.46	4743.54	5047.86	5047.86	5047.86	5047.86	5047.86
	床					65%	75%	85%	95%	98%	98%	98%	98%	98%
	单价（元/床·天）	300.00				195.00	225.00	255.00	285.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294.00
	销项税额					480.00	480.00	480.00	480.00	480.00	480.00	480.00	480.00	480.00

4、项目成本预测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9〕36号）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9〕36号）附件3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项目经营成本包含卫生材料费、药品费、工资福利费及其他费用。

新郑市第二人民医院经营成本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平均值占医疗收入比例
人员费用（元）	21717654.64	22803537.37	23943714.24	23.76%
卫生材料（元）	8880636.61	9857506.63	10941832.36	10.30%
药品费用（元）	31764896.48	35611625.45	39924193.29	37.23%
其他费用（元）	3899720.18	4328689.40	4804845.24	4.52%

(1) 资及福利费

参考医院近三年经营情况，工资及福利费占经营收入比例，本着

谨慎原则本项目工资及福利费按照医疗经营收入的 24%。

(2)卫生材料费

参考医院近三年经营情况，卫生材料费与经营收比例，本着谨慎原则本项目卫生材料费暂按医疗经营收入的 11%计取。

(3)药品费

参考医院近三年经营情况，药品费占经营收入比例，本着谨慎原则本项目药品费按照医疗经营收入的 38%。

(4)其它费用

参考医院近三年经营情况，其它费用占经营收入比例，本着谨慎原则本项目其它费用按照医疗经营收入的 5%。

成本预测具体如下：

第八人民医院项目收入测算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 目	合计	建设期			运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人员费用(万元)	19703.53				1454.11	1753.53	2078.18	2342.09	2415.12	2415.12	2415.12	2415.12	2415.12
2	卫生材料(万元)	9030.79				666.47	803.70	952.50	1073.46	1106.93	1106.93	1106.93	1106.93	1106.93
3	药品费用(万元)	31197.26				2302.34	2776.42	3290.45	3708.30	3823.95	3823.95	3823.95	3823.95	3823.95
4	其他费用(万元)	4104.90				302.94	365.32	432.95	487.93	503.15	503.15	503.15	503.15	503.15
5	费用合计	64036.48				4725.86	5698.98	6754.09	7611.78	7849.16	7849.16	7849.16	7849.16	7849.16

（三）项目收益预测

本项目收益通过收入扣除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折旧摊销前利润实现，用于平衡项目收益为 18061.57 万元，详见下表：

项目年限	营业收入	经营成本	项目收益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6058.79	4725.86	1332.93
第 5 年	7306.38	5698.98	1607.40
第 6 年	8659.09	6754.09	1905.00
第 7 年	9758.70	7611.78	2146.91
第 8 年	10063.02	7849.16	2213.86
第 9 年	10063.02	7849.16	2213.86
第 10 年	10063.02	7849.16	2213.86
第 11 年	10063.02	7849.16	2213.86
第 12 年	10063.02	7849.16	2213.86
合计	82098.06	64036.48	18061.57

（四）本息覆盖倍数

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限	债券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第一年		45.00	45.00	
第二年		148.50	148.50	
第三年		450.00	450.00	
第四年	120.00	450.00	570.00	1332.93
第五年	120.00	444.60	564.60	1607.40
第六年	120.00	439.20	559.20	1905.00
第七年	160.00	433.80	593.80	2146.91
第八年	160.00	426.60	586.60	2213.86
第九年	160.00	419.40	579.40	2213.86
第十年	160.00	412.20	572.20	2213.86

第十一年	2300.00	405.00	2705.00	2213.86
第十二年	6700.00	301.50	7001.50	2213.86
合计	10,000.00	4375.80	14375.80	18061.57
本息覆盖倍数	1.26			

三、总体评价结果

经测算，在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债券存续期本项目累计净收益 18061.57 万元，应付债券利息及本金合计 14375.80 万元，项目运营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6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新郑市第八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及信息化
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签章页)



二〇二三年七月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847191253301

名称 郑州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庄建军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金，办
理企业合并、分立事宜中的审计业务，担
任常年会计咨询服务、固定资产审计，经
济案件鉴定，资产评估，资产清查，离任
审计，工程造价咨询（凭资质证书）
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北区湖滨
路与能庄北路克拉公馆7023室



登记机关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郑州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庄建军

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北区湖滨路与能庄北路
克拉公馆7023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41010012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协字（99）151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2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10037



证书编号: 41010012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 年 04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刘玉红

女

1975-02-22

郑州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公司

410123197502226922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孙改云

姓 名 女

Full name

1974-09-25

Sex

出生日期 1974-09-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410123740925762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1001200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 年 05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温县第二人民医院设备更新采购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和信咨字（2023）第 091132 号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目录

专项评价报告	1
一、简称与定义	2
二、方法与限制	2
三、项目概况	3
（一）项目情况	3
（二）项目建设周期	4
（三）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4
（四）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8
（五）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8
四、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9
五、经营现金流分析	12
（一）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2
（二）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13
（三）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15
（四）净收益分析	18
（五）现金流分析	21
（六）本息覆盖倍数	23
六、总体评价结果	23
七、使用限制	24

**温县第二人民医院设备更新采购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和信咨字（2023）第 091132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温县第二人民医院设备更新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及债券发行管理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了解温县第二人民医院设备更新采购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后而实施的。温县第二人民医院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温县第二人民医院提供的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数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和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温县第二人民医院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偿债能力情况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本专项咨询仅供本项目申请专项债券本次及后续批次发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及分发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做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温县第二人民医院或有关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和资料
“本次发债项目”或“本项目”	指温县第二人民医院设备更新采购项目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做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一）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 1.查阅相关文件、资料与信息；
- 2.与项目单位或主管单位人员会面与交谈。

（二）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 1.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 2.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 3.所有提交给我们文件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 4.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还

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5.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项目申报单位提供给我们的有效的事实和数据;

6.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万元;

7.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发生变化。

三、项目概况

(一) 项目情况

1.项目位置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温县司马大街与太极路交叉口西北角,温县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內。



2.项目参与主体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温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本项目专项债券申请单位为温县第二人民医院。

表 3-1 项目单位基本信息一览表

单位名称	温县第二人民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825776546115Q
机构性质	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	张素芳
机构地址	河南省温县慈胜大街 1220 号
赋码机关	温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温县第二人民医院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其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且合法存续，具备建设本项目的主体资格，符合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要求。

3.建设规模与内容

本项目设备购置主要包括 64 排 128 层 CT1 套，1.5T 超导核磁共振 1 套，DSA（数字血管减影）1 套，彩色超声 6 套，高端彩色超声 2 套，悬吊平板 DR1 套，数字胃肠机 1 套，钼靶 1 套，电子胃肠镜 1 套，透析机 30 套，脑科显微镜 1 套，骨科动力系统 1 套，麻醉机 5 套。

（二）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12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因项目施工环境影响，项目施工日期推迟，预计完工时间 2026 年 12 月。

（三）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1.投资估算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7,943.2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7,260.00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5.00 万元，预备费 364.75 万元，建设期利息 283.50 万元。

表 3-2 项目投资估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估算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设备购置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一	工程费用	7,260.00		7,260.00			
1	64 排 128 层 CT	1,250.00		1,250.00	套	1	12,500,000.00
2	1.5T 超导核磁共振	1,560.00		1,560.00	套	1	15,600,000.00
3	DSA（数字血管减影）	1,000.00		1,000.00	套	1	10,000,000.00
4	彩色超声	1,200.00		1,200.00	套	6	2,000,000.00
5	高端彩色超声	600.00		600.00	套	2	3,000,000.00
6	悬吊平板 DR	150.00		150.00	套	1	1,500,000.00
7	数字胃肠机	150.00		150.00	套	1	1,500,000.00
8	钼靶	180.00		180.00	套	1	1,800,000.00
9	电子胃肠镜	250.00		250.00	套	1	2,500,000.00
10	透析机	600.00		600.00	套	30	200,000.00
11	脑科显微镜	120.00		120.00	套	1	1,200,000.00
12	骨科动力系统	100.00		100.00	套	1	1,000,000.00
13	麻醉机	100.00		100.00	套	5	200,00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5.00	35.00			
1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		15.00	15.00			

序号	项目	投资估算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设备购置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2	招标代理服务费		20.00	20.00			
三	预备费		364.75	364.75			
四	建设期利息		283.50	283.50			
五	总投资	7,260.00	683.25	7,943.25			

备注：若本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2.资金筹措

表 3-3 项目分年度资金筹措计划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第 1 年	第 2 年	合计	占比
财政预算资金	800.00	843.25	1,643.25	20.69%
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	4,300.00	6,300.00	79.31%
合计	2,800.00	5,143.25	7,943.25	100.00%
占比	35.25%	64.75%	100.00%	

除专项债券及财政预算资金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 PPP 及其他融资安排。

（四）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债券不得用于发放工资、养老金等社保支出、单位工作经费，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上述情形。

（五）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本项目债券申请单位为温县第二人民医院，主管部门为温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及运营计划，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温县第二人民医院，项目建设及运营单位均为温县第二人民医院。

关于项目债券资金使用，由温县第二人民医院按照建设进度，向当地财政局申请，经审核后拨付。

关于项目收益收缴，由温县第二人民医院负责将项目产生的收益归集，并按当地财政局的要求上缴。

关于债券本息偿付，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温县财政局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到期还本付息资金。

项目收入扣除成本后，资金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四、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6,300.00 万元，已于 2024 年使用债券资金 2,000.00 万元。其中：已于 2024 年使用债券资金 2,000.00 万元，2025 年计划使用 4,3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4,3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1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 本项目申请债券情况

根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本项目拟申请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如下：

表 4-1 专本项目应付本息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2,000.00		2,000.00	4.50%	90.00	90.00
第 2 年	2,000.00	4,300.00		6,300.00	4.50%	90.00	90.00
第 3 年	6,300.00			6,300.00	4.50%	283.50	283.50
第 4 年	6,300.00			6,300.00	4.50%	283.50	283.50
第 5 年	6,300.00			6,300.00	4.50%	283.50	283.50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6 年	6,300.00			6,300.00	4.50%	283.50	283.50
第 7 年	6,300.00			6,300.00	4.50%	283.50	283.50
第 8 年	6,300.00			6,300.00	4.50%	283.50	283.50
第 9 年	6,300.00			6,300.00	4.50%	283.50	283.50
第 10 年	6,300.00		2,000.00	4,300.00	4.50%	283.50	2,283.50
第 11 年	4,300.00		4,300.00		4.50%	193.50	4,493.50
合计		6,300.00	6,300.00			2,641.50	8,941.50

注：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2. 温县第二人民医院其他项目已申请债券情况

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其他项目已使用相同项目收入申请过专项债券，具体如下：

温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申请使用专项债券 8,000.00 万元。2020 年河南省专项债券二十二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金额 6,000.00 万元，债券期限 15 年，利率 3.45%，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2022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五期（社会事业专项债）已发行金额 1,800.00 万元，债券期限 15 年，利率 3.21%，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剩余尚未发行金额 200.00 万元，本次预测按 2023 年发行，其债券期限 15 年，假设利率 4.50%，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焦作市温县第二人民医院病房楼建设项目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9,300.00 万元，尚未发行，其中 2022 年申请使用 4,000.00 万元，2023 年年申请使用 5,300.00 万元，本次预测按 2023 年发行 4,000.00 万元，2024 年发行 5,3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3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

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00%;第 11-2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2.00%;第 21-2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26-3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0.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焦作市温县第二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楼建设项目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 1,200.00 万元,尚未发行,本次预测按 2023 年发行 1,2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3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00%,第 11-2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2.00%,第 21-2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26-3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0.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以上项目在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如下(债券存续期内已发行项目利率按发行利率计算,未发行项目利率均按 4.50%计算):

表 4-2 其他项目应付本息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增加 本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2023	7,800.00	5,400.00		13,200.00	507.78	507.78
2024	13,200.00	5,300.00		18,500.00	746.28	746.28
2025	18,500.00			18,500.00	746.28	746.28
2026	18,500.00			18,500.00	746.28	746.28
2027	18,500.00		90.00	18,410.00	746.28	836.28
2028	18,410.00		152.00	18,258.00	743.39	895.39
2029	18,258.00		205.00	18,053.00	737.71	942.71
2030	18,053.00		205.00	17,848.00	729.65	934.65
2031	17,848.00		205.00	17,643.00	721.58	926.58
2032	17,643.00		385.00	17,258.00	713.53	1,098.53
合计		10,700.00	1,242.00		7,138.76	8,380.76

3.还本付息合计情况

综上,本项目申请债券存续期内,合计还本付息如下:

表 4-3 专项债券应付本息情况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增加 本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
第 1 年	7,800.00	7,400.00		15,200.00	597.78	597.78
第 2 年	15,200.00	9,600.00		24,800.00	836.28	836.28
第 3 年	24,800.00			24,800.00	1,029.78	1,029.78
第 4 年	24,800.00			24,800.00	1,029.78	1,029.78
第 5 年	24,800.00		90.00	24,710.00	1,029.78	1,119.78
第 6 年	24,710.00		152.00	24,558.00	1,026.89	1,178.89
第 7 年	24,558.00		205.00	24,353.00	1,021.21	1,226.21
第 8 年	24,353.00		205.00	24,148.00	1,013.15	1,218.15
第 9 年	24,148.00		205.00	23,943.00	1,005.08	1,210.08
第 10 年	23,943.00		2,385.00	21,558.00	997.03	3,382.03
第 11 年	4,300.00		4,300.00		193.50	4,493.50
合计		17,000.00	7,542.00		9,780.26	17,322.26

五、经营现金流分析

（一）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预测期内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预测期内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预测期内对项目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预测期内项目收费、人工成本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项目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本项目收入、成本支出接近三年财务报表预测；

8.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0 年，建设期 1 年，本项目测算数据基础为全部项目投入运营的第 1 年（即债券存续

的第1年），收益期10年。

（二）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表 5-1 建设内容与项目收入对应关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建设内容	项目收入	收入金额	占比
1	医疗设备购置	住院收入	101,795.74	68.47%
2		门诊收入	46,878.12	31.53%
合计			148,673.86	100.00%

目前老院区现有床位360张，医疗用房及床位均不足，现有业务用房年久失修，且内部布局不够合理，给病人及工作人员带来诸多不便，医疗环境不佳，导致大量病源流失，给医院的进一步健康发展带来隐忧。

其次，《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年）》指出，到2025年全国每千人口床位数要增加1张。增加的1张床位中，市办及以上公立医院增加0.22张，县办公立医院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增加0.54张，同时，公立医院单体医院的标准中县办综合医院床位600-1,000张，目前，温县第二人民医院无法满足规划要求。因此，基于以上背景，温县第二人民医院新建搬迁，根据建设单位统一布局，温县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总建设规模及内容如下：规划用地面积81,378.00平方米（约合122.07亩），总建筑面积68,428.95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55,606.9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2,822.00平方米，项目建成后新增床位372张，随着医疗床位数的增加也带来更多的医疗设备配置需求。

温县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基本数字信息表具体如下：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平均值
1.门诊收入（万元）	2,847.81	3,194.76	3,667.00	3,236.52
①全年天数（天）	365	365	365	
②每日门诊人次	541	639	619	600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平均值
③每年门诊人次（①*②）	197,515	233,131	225,809	219,000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144.18	137.04	162.41	147.88
2.住院收入（万元）	7,340.75	7,575.02	7,022.59	7,312.79
①全年天数（天）	365	365	365	
②开放床位数（张）	360	360	360	360
③可利用床位日（①*②）	131,400	131,400	131,400	131,400
④实际占用床位日	110,585	115,641	109,946	112,057
⑤每床位日收费（元/床）	663.81	655.05	638.73	652.53
收入合计	10,188.56	10,769.78	10,690.00	10,549.45

1.住院收入

（1）床位数：

温县第二人民医院目前编制床位数 360 张，近三年平均床位使用率为 85.28%，新院区新增床位 372 张，计划于 2025 年投入使用。因此，本项目 2023-2024 年床位使用率按 85.2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2021 年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2020 年公立医院病床使用率为 77.40%，2021 年公立医院病床使用率为 80.30%。新院区投入使用后，2025-2028 年床位使用率分别按 40.00%、50.00%、60.00%、70.00%，2028 年之后床位使用率不再递增。

（2）每床位日收费：

根据温县第二人民医院提供的近三年财务报表，2020 年每床位日收费为 663.81 元，2021 年每床位日收费为 655.05 元，2022 年每床位日收费为 638.73 元，近三年平均每床位日收费 652.53 元，本次接近三年平均值 652.53 元测算。

2.门诊收入

（1）门诊人数：

温县第二人民医院 2020 年每日门诊人次为 541 人，2021 年每日门

诊人次为 639 人，2022 年每日门诊人次为 619 人，近三年平均日门诊人次约 600 人。因此，本项目 2023-2024 年日门诊人次按 600 人。

温县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诊床比为 1.67，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规划发展与信息化司《综合医院建设标准》，综合医院的日门诊量与编制床位数的比值为 3。新院区投入使用后，2025-2028 年诊床比分别按 0.85、0.95、1.05、1.15，2028 年之后保持稳定。

（2）人均收费：

温县第二人民医院 2020 年门诊人均收费 144.18 元/人次，2021 年门诊人均收费 137.04 元/人次，2022 年门诊人均收费 162.41 元/人次，近三年平均人均收费 147.88 元/人次，增长率为 6.78%。本次测算人均收费接近三年平均值 147.88 元/人次测算，增长率按 3.00%。

（三）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根据财务报表，温县第二人民医院近三年财政基本补助平均值为 213.00 万元，本次测算按 213.00 万元/年抵扣成本。

根据温县第二人民医院历史数据显示，支出项主要包括人员费用、卫生材料费、药品费用及其他支出，成本支出占收入比例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平均占比
人员费用	3,051.15	3,044.03	3,330.64	29.79%
卫生材料	2,317.35	2,358.65	1,947.15	20.95%
药品费用	2,888.57	2,834.60	2,985.74	27.53%
其他支出	1,370.09	1,610.31	1,649.21	14.61%
支出合计	9,627.16	9,847.59	9,912.74	

1.人员费用

根据医院提供的财务数据，人员费用近三年占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29.79%，本次人员费用 2023-2024 年按收入的 29.79%测算，新院区投入使用后，2025 年及以后人员费用按前一年 2.00%的增长率递增。

2.卫生材料费

根据医院提供的财务数据，卫生材料费近三年占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20.95%，本次卫生材料费用按收入的 20.95%测算，债券存续期内卫生材料费随收入的变动而变动。

3.药品费用

根据医院提供的财务数据，药品费用近四年占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27.53%，本次药品费用按收入的 27.53%测算，债券存续期内药品费用随收入的变动而变动。

4.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主要包括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商品服务费及其他必要支出等，本次按收入的 14.61%测算，债券存续期内随收入的变动而变动。

5.税费

增值税税金及附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9〕36号）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9〕36号）附件3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6.其他债务本息合计

温县第二人民医院无其他债务。

（四）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经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如下表：

表 5-3 项目经营收入、支出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一	营业收入	148,673.86	10,550.69	10,647.93	10,536.69	12,818.56
1	住院收入（①*②*③*④/10,000.00）	101,795.74	7,312.12	7,312.12	6,973.72	8,717.15
①	年运营天数（天）		365	365	365	365
②	床位数（张）		360	360	732	732
③	每床位日收费（元/床）		652.53	652.53	652.53	652.53
④	床位使用率		85.28%	85.28%	40.00%	50.00%
2	门诊收入（③*④）	46,878.12	3,238.57	3,335.81	3,562.97	4,101.41
①	年运营天数（天）		365	365	365	365
②	日门诊人次（人次）		600	600	622	695
③	年门诊人次（万人次）（①*②/10,000.00）		21.90	21.90	22.71	25.38
④	人均收费（元）		147.88	152.32	156.89	161.60
二	成本支出	125,753.20	9,586.48	9,676.80	9,670.06	11,174.40
1	财政基本补助	-2,130.00	-213.00	-213.00	-213.00	-213.00
2	人员费用	34,084.87	3,143.05	3,172.02	3,235.46	3,300.17

序号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3	卫生材料	31,147.17	2,210.37	2,230.74	2,207.44	2,685.49
4	药品费用	40,929.91	2,904.60	2,931.38	2,900.75	3,528.95
5	其他支出	21,721.25	1,541.46	1,555.66	1,539.41	1,872.79
三	净收益	22,920.66	964.21	971.13	866.63	1,644.16

(续)

序号	项目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一	营业收入	15,129.50	17,472.36	17,630.31	17,793.18	17,960.97	18,133.67
1	住院收入 (①*②*③*④/10,000.00)	10,460.58	12,204.01	12,204.01	12,204.01	12,204.01	12,204.01
①	年运营天数 (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	床位数 (张)	732	732	732	732	732	732
③	每床位日收费 (元/床)	652.53	652.53	652.53	652.53	652.53	652.53
④	床位使用率	60.00%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2	门诊收入 (③*④)	4,668.92	5,268.35	5,426.30	5,589.17	5,756.96	5,929.66
①	年运营天数 (天)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	日门诊人次 (人次)	769	842	842	842	842	842
③	年门诊人次 (万人次) (①*②/10,000.00)	28.05	30.73	30.73	30.73	30.73	30.73
④	人均收费 (元)	166.45	171.44	176.58	181.88	187.34	192.96
二	成本支出	12,698.37	14,243.80	14,412.12	14,584.91	14,762.22	14,944.04
1	财政基本补助	-213.00	-213.00	-213.00	-213.00	-213.00	-213.00

序号	项目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2	人员费用	3,366.17	3,433.49	3,502.16	3,572.20	3,643.64	3,716.51
3	卫生材料	3,169.63	3,660.46	3,693.55	3,727.67	3,762.82	3,799.00
4	药品费用	4,165.15	4,810.14	4,853.62	4,898.46	4,944.66	4,992.20
5	其他支出	2,210.42	2,552.71	2,575.79	2,599.58	2,624.10	2,649.33
三	净收益	2,431.13	3,228.56	3,218.19	3,208.27	3,198.75	3,189.63

（五）现金流分析

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各年累计现金流量在还本付息后均为正值，不存在资金缺口。

表 5-4 项目现金流量分析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48,673.86	10,550.69	10,647.93	10,536.69	12,818.56	15,129.50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25,753.20	9,586.48	9,676.80	9,670.06	11,174.40	12,69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2,920.66	964.21	971.13	866.63	1,644.16	2,431.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7,943.25	3,643.25	4,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7,943.25	-3,643.25	-4,30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1,643.25	1,643.25				
债券资金	6,300.00	2,000.00	4,300.00			
财政垫资	190.49			48.87	141.62	
偿还债券本金	7,542.00					90.00
归还财政垫资	190.49					190.49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9,780.26	597.78	836.28	1,029.78	1,029.78	1,029.78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9,379.01	3,045.47	3,463.72	-980.91	-888.16	-1,310.27
四、净现金流量	5,598.40	366.43	134.85	-114.28	756.00	1,120.86
五、累计现金流量	5,598.40	366.43	501.28	387.00	1,143.00	2,263.86

（续表）

年度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17,472.36	17,630.31	17,793.18	17,960.97	18,133.67	
经营活动支出（含税费）	14,243.80	14,412.12	14,584.91	14,762.22	14,94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3,228.56	3,218.19	3,208.27	3,198.75	3,189.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						
财政垫资						
偿还债券本金	152.00	205.00	205.00	205.00	2,385.00	4,300.00
归还财政垫资						
支付运营期债券利息	1,026.89	1,021.21	1,013.15	1,005.08	997.03	193.50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178.89	-1,226.21	-1,218.15	-1,210.08	-3,382.03	-4,493.50
四、净现金流量	2,049.67	1,991.98	1,990.12	1,988.67	-192.40	-4,493.50
五、累计现金流量	4,313.53	6,305.51	8,295.63	10,284.30	10,091.90	5,598.40

（六）本息覆盖倍数

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及对应还本付息情况见下表。

表 5-5 还本付息计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597.78	597.78	964.21
第 2 年		836.28	836.28	971.13
第 3 年		1,029.78	1,029.78	866.63
第 4 年		1,029.78	1,029.78	1,644.16
第 5 年	90.00	1,029.78	1,119.78	2,431.13
第 6 年	152.00	1,026.89	1,178.89	3,228.56
第 7 年	205.00	1,021.21	1,226.21	3,218.19
第 8 年	205.00	1,013.15	1,218.15	3,208.27
第 9 年	205.00	1,005.08	1,210.08	3,198.75
第 10 年	2,385.00	997.03	3,382.03	3,189.63
第 11 年	4,300.00	193.50	4,493.50	
合计	7,542.00	9,780.26	17,322.26	22,920.66
本息覆盖倍数	1.32			

注：本项目建设期利息已在总投资中进行资本化处理，建设期内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六、总体评价结果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符合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并以项目建成后的运营收益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本项目可以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

七、使用限制

本报告只能用于本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评价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相关风险与本所及执业注册会计师无关。

（本页无正文，为温县第二人民医院设备更新采购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签字盖章页）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3X4YL00H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05日

类型 非公司私营企业

营业期限

负责人 冯宏志

营业场所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件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19 年 08 月 15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分所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冯宏志

经营场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14号13层1303号

文件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370100014101

批准执业豫财会[2016]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6年07月26日

证书序号：5003333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九年十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163994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Date of Issuance

2013 年 12 月 0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1985-11-23

Date of birth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河南分所

Working unit

41032919851123408X

Identity card No.



此件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05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6

此件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7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刘方微

会员编号 110001629949

最后年检时间

2022年09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历年记录

暂无年检记录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褚梦杰

会员编号 370100010135

最后年检时间

2022年09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历年记录

暂无年检记录

台前县中医医院综合业务楼配套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 录

一、台前县中医医院及专项债项目概况.....	1
二、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5
三、 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	6
四、 总体评价结论.....	11
附表一：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表.....	11

台前县中医医院综合业务楼配套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豫新专审字(2022)第 1042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台前县中医医院申请台前县中医医院综合业务楼配套及信息化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专项债项目”或“本项目”)的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总体评价报告。

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台前县中医医院对该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总体评价报告仅供台前县中医医院申请使用本期债券及后续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经专项审核,我们认为,台前县中医医院专项债项目现金流入预测表公允的反映了台前县中医医院专项债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一、台前县中医医院及专项债项目概况

(一) 台前县中医医院概况

台前县中医医院是一所综合性医院，是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离休干部、职工医疗保险、交通创伤、保险公司等定点医院。医院科室齐全，技术力量雄厚，现有职工约 170 人，开放床位 100 张，设有急诊、中医骨伤科、内科、外科、中医妇科、妇产科、儿科、针灸推拿科、康复理疗科、五官科、肛肠科、皮肤科等临床科室。

（二）项目的基本情况

台前县中医医院综合业务楼配套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系新建项目，建设工期 12 个月，预计 2022 年 3 月开工，2023 年 2 月完工。本项目工程建设占地面积 7986 m²，主要建设内容：综合业务楼室外配套工程，包括道路 2730 m²，同步实施道路亮化；绿化 4000 m²，规划停车位 92 个，配套供、排水管网、供暖设施等，购置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病床、医用设施、工作站及放射科、检验科、彩超、康复大厅等医疗设备，完善台前县中医院信息化硬件、软件系统。本项目建设总投资 6,0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债券 4,800.00 万元，剩余资金 1,200.00 万元由县财政资金解决。

（三）投资估算及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项目总资产投资共计约 6,000.00 万元，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4,8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0.00%，已于 2022 年 5 月使用债券资金 3,000.00 万元，本次申请使用 1,100.00 万元；县财政资金解决 1,200.00 万元，作为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20.00%。2022 年计划投资额为 5,80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额 96.67%，其中：使用专项债权投资 4,800.00 万元，县财政补助资金投入 1,000.00 万元；2023 年计划投资 200.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33%，全部为县财政补助资金投入。

项目估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	材料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工程费用	457.06	4,390.00		4,847.06
1	土建工程		4,390.00		4,390.00
	CT		1,150.00		1,150.00
	200mAX 射线机		150.00		150.00
	移动 X 射线机		20.00		20.00
	多功能 X 射线机		120.00		120.00
	口腔 X 射线机		50.00		50.0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2000 速（轨道式）		170.00		170.00
	血球仪		20.00		20.00
	显微镜		80.00		80.00
	飞利浦彩超 EPIQ7		1,080.00		1,080.00
	康复训练器材		200.00		200.00
	颈腰椎电动牵引床		150.00		150.00
	磁振热治疗仪		120.00		120.00
	治疗机		80.00		80.00
	可移动新型病床		20.00		20.00
	办公设备		30.00		30.00
	污水处理集成化设备		300.00		300.00
	智能化系统		350.00		350.00
	环保设施		180.00		180.00
	监控设备		120.00		120.00
2	基础设施	457.06			457.06
	道路硬化	98.28			98.28
	停车场	35.17			35.17
	绿化	104.00			104.00
	污雨水管网	43.92			43.92
	室外电路	91.84			91.84
	供热工程	43.92			43.92
	供水工程	11.98			11.98

	照明工程	11.98			11.98
	消防工程	15.97			15.97
二	其他费用			441.69	441.69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53.32	53.32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22.00	22.00
3	工程设计费			121.18	121.18
4	工程勘察费			38.78	38.78
5	工程监理费			72.71	72.71
6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19.39	19.39
7	设备调试费			65.85	65.85
8	造价咨询服务费			24.24	24.24
9	工程保险费			24.24	24.24
三	预备费			423.25	423.25
	基本预备费			423.25	423.25
	涨价预备费				
四	流动资金				
五	建设期利息			288.00	288.00
	建设投资合计	457.06	4,390.00	1,152.94	6,000.00
	比例	0.08	0.73	0.19	1.00

(4) 项目资本金安排情况

项目总投资共计约 6,000.00 万元，其中：县财政资金解决 1,2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00%，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4,8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0.00%。县财政资金解决部分已纳入当年财政预算中。

本项目除专项债券 4,800.00 万元外，无其他的融资计划，资金筹措不涉及其他融资安排。同时本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不用作项目资本金，县财政补助资金占比 20%，符合《国务院关于调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比例的通知》（国发〔2009〕27 号）第一条、《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

号) 第二条关于项目资本金最低比例的要求。

本项目组织管理实行法人负责制，工程建设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机构按照统一领导、分层管理、人员精简的原则设置；对项目的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专户储存，封闭使用，严禁资金的挪用，确保项目资金的及时足额到位。

(5) 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台前县中医医院建设的台前县中医医院综合业务楼配套及信息化建设项目，该项目系台前县中医医院进行建设和经营，产权归属于项目单位。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县财政安排资金，项目资本金需求已纳入财政预算安排。对于审批通过项目资本金，严格按资金需求进度进行支付。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台前县财政局统一管理，收入的来源主要为门急诊收入、住院收入等，收入实行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债券本息偿付和项目运营成本。关于项目建设投资支出，负责项目建设的单位按照进度提出申请，并报送相关要件，审核后拨付，关于债券本息偿付，由台前县财政局组织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运营成本严格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及时上报审批。

二、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台前县中医医院申请台前县中医医院综合业务楼配套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属于**民**生服务建设项目，符合国家政策规定的专项债领域范围。项目单位对申请的债券资金全部用于该项目建设，同时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保证债券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单位通过资金保障措施，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

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保障专项债券资金未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未用于置换存量债务，未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未用于支付利息，未用于 PPP 项目，未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未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未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未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未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未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

三、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

（一）应付本息情况

台前县中医医院拟就台前县中医医院综合业务楼配套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4,800.00 万元。假设票面利率 4.50%，债券期限为 1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从第 4 年开始还本，第 4、5、6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12%，第 7、8、9、10 年每年偿还 16%。

自申请使用债券计息之日起十年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 6,363.8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申请金额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一年		4,800.00		4,800.00	216.00	216.00
第二年	4,800.00			4,800.00	216.00	216.00
第三年	4,800.00			4,800.00	216.00	216.00
第四年	4,800.00		576.00	4,224.00	216.00	792.00
第五年	4,224.00		576.00	3,648.00	190.08	766.08
第六年	3,648.00		576.00	3,072.00	164.16	740.16
第七年	3,072.00		768.00	2,304.00	138.24	906.24
第八年	2,304.00		768.00	1,536.00	103.68	871.68

第九年	1,536.00		768.00	768.00	69.12	837.12
第十年	768.00		768.00	0.00	34.56	802.56
合计		4,800.00	4,800.00		1,563.84	6,363.84

（二）净现金流入情况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①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②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③对本项目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⑤原料价格、人工成本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⑥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项目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项目收入预测

本项目收入来源为门急诊收入、住院收入、财政拨款收入，具体为：

（1）门急诊收入

根据台前县中医医院提供资料，医院 2019-2021 年门急诊收入分别为 1,293.90 万元、1,227.90 万元、1,224.40 万元，三年平均门急诊收入 1,248.73 万元，三年平均门急诊人数为 45,137.00 人，人均诊疗费用 276.65 元，根据医院增长幅度及波动情况，及台前县中医医院项目建成后的综合业务楼面积、医用设施完善程度，接近三年门

急诊人数为 45,137.00 人，人均诊疗费用 276.65 元为基数，第一年项目建设期不设置增长率，第二年项目投入运营后门急诊人数每年增加 0.1%，人均诊疗费用每年增长 2%，经测算，项目债券存续期门急诊收入总额为 13,736.51 万元。

（2）住院收入

根据台前县中医医院提供资料，目前医院开放床位为 100 张，2020-2021 年床位使用率分别为 84.42%、97.75%，医院 2019-2021 年住院收入分别为 1,929.4 万元、1,762.80 万元、2,890.40 万元，2019-2021 年平均日床位费用为 601.00 元，本项目建成后新增医疗能力设计 100 张病床，根据医院近两年住院收入增长幅度及波动情况，及台前县中医医院项目建成后的综合业务楼面积及医用设施完善程度，按平均日床位费用为 601.00 元为基数，第一年项目建设期不设置增长率，以后每年增加 2%；第二年项目投入运营后增加床位数 100 张，按第一年床位使用率为 93%、第二年为 94%、第三年为 95%，以后每年保持 96%不变，经测算，项目债券存续期的住院收入总额为 43,811.25 万元。

（3）财政拨款收入

根据台前县中医医院提供资料，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153.25 万元，占当年医疗收入合计总额的 4.7%，项目建成后考虑医院自身赢利能力增加，本项目财政拨款收入比例建设期仍为 4.7%，项目建成后按各年度医疗收入合计总额的 4%测算，经测算，项目债券存续期财政拨款收入额为 2,323.61 万元。

3、经营成本预测

台前县中医医院专项债项目每年的运营成本包括人员经费、药品材料及服务费支出、其它费用支出（不考虑折旧及摊销费，其对收益的现金流不产生影响），其中：

（1）人员经费

根据医院数据，近两年人员经费支出分别为 798.14 万元、791.71 万元，平均人员 170 人，年人员经费支出为 4.67 万元，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预计新增医务人员、行政人员及后勤人员约 70 人，增加人员年人员经费支出按 5 万元进行预测，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10%、2.90%、2.5%，三年平均涨幅为 2.50%，人员经费支出从第三年开始，按每年增加 2.5%进行预测，经测算，项目债券存续期内人员经费支出支出总额为 12,156.88 万元。

（2）药品材料及服务费支出

根据医院数据，药品材料及服务费支出占医疗收入的比列为 63%，本项目设置接近两年平均药品材料及服务费支出占医疗收入的比列 63%为测算基数，经测算，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药品材料及服务费支出总额为 36,255.10 万元。

（3）相关税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9〕36 号）附件 3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

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9〕36号）附件3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各种税收。

（4）其它支出

根据医院提供的数据，其它费用支出按医疗收入的5%进行预测，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其它费用支出合计为2,877.38万元。

4、用于项目平衡的收益预测

经上述测算，债券存续期内项目预期收入59,871.37万元，运营成本51,289.36万元。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现金流入收益为8,582.02万元，详见附表《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表》。

（三）预期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

运营期现金流入总额8,582.02万元，累计需偿还的融资本息6,363.84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1.35。具体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债券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一年		216	216.00	413.96
第二年		216	216.00	831.63

第三年		216	216.00	859.44
第四年	576	216	792.00	888.02
第五年	576	190.08	766.08	900.27
第六年	576	164.16	740.16	912.62
第七年	768	138.24	906.24	925.08
第八年	768	103.68	871.68	937.64
第九年	768	69.12	837.12	950.30
第十年	768.00	34.56	802.56	963.06
合计	4,800.00	1,563.84	6,363.84	8,582.02
本息覆盖倍数	1.35			

四、总体评价结论

债券存续期内台前县中医医院累计净收益总额为 8,582.02 万元，债券存续期还本付息总额为 6,363.84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专项债券本息覆盖倍数为 1.35 倍，本项目在债券存续期间项目净收益能够完全覆盖项目还本付息，达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要求。

附表：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表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附表：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名称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一	营业收入	59,871.37	3,442.06	5,700.75	5,863.57	6,030.64	6,152.66	6,277.15	6,404.15	6,533.71	6,665.92	6,800.78
1	门急诊收入	13,736.51	1,248.72	1,274.95	1,301.72	1,329.10	1,357.02	1,385.54	1,414.66	1,444.37	1,474.74	1,505.71
1.1	门诊人数	453,395.00	45,137.00	45,182.00	45,227.00	45,272.00	45,317.00	45,362.00	45,407.00	45,452.00	45,497.00	45,542.00
1.2	人均费用（元）		276.65	282.18	287.82	293.58	299.45	305.44	311.55	317.78	324.14	330.62
2	住院收入	43,811.25	2,040.09	4,206.54	4,336.32	4,469.60	4,559.00	4,650.18	4,743.18	4,838.04	4,934.80	5,033.50
2.1	床位数		1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2	床位日单价 （元）		601.00	613.02	625.28	637.79	650.54	663.55	676.82	690.36	704.17	718.25
2.3	床位使用率		0.93	0.94	0.95	0.96	0.96	0.96	0.96	0.96	0.96	0.96
3	政府补助收入	2,323.61	153.25	219.26	225.52	231.95	236.64	241.43	246.31	251.30	256.38	261.57
3.1	占收入总额比 重		4.7%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二	经营成本	51,289.36	3,028.10	4,869.12	5,004.12	5,142.62	5,252.39	5,364.52	5,479.07	5,596.07	5,715.62	5,837.72
2.1	药品及卫生材料成本	36,255.10	2,071.95	3,453.34	3,551.97	3,653.18	3,727.09	3,802.50	3,879.44	3,957.92	4,038.01	4,119.70
2.2	工资及福利费	12,156.88	791.71	1,141.71	1,170.25	1,199.51	1,229.50	1,260.23	1,291.74	1,324.03	1,357.13	1,391.06
2.3	其它费用	2,877.38	164.44	274.07	281.90	289.93	295.80	301.79	307.89	314.12	320.48	326.96
三	经营收益	8,582.02	413.96	831.63	859.44	888.02	900.27	912.62	925.08	937.64	950.30	963.06

全程电子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EGFE09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23日

类型 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越男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德厚街与正光北街交叉口王鼎商务大厦2号楼2单元204号

经营范围 审计服务;会计服务;税务服务;资产评估;代理记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 02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88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越男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德厚街与正光北街交叉口王鼎商务大厦2号楼2单元204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010186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20〕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04月20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11000160008

检验日期: 2008年6月30日

检验日期: 2008年6月30日

2020年3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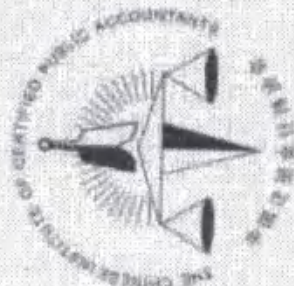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朱越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03-05
工作单位: 河南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302619810305452X





58



张李梅

姓 Full name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2-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恒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1063119880219604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10186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03 09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
及设备购置建设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中喜豫咨字〔2025〕第 044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 及设备购置建设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中喜豫咨字（2025）第 044 号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的规定，坚持客观、公正和诚信的原则对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及设备购置建设项目的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的评价依据是《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厅字〔2019〕33 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对该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评价，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本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评价报告仅供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本次申报的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及设备购置建设项目申请专项债券及后续发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经专项评价，我们认为，在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本项目预期的医疗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拟使用债券本金及利息，实现本项目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评价结果如下：

一、应付本息情况



本项目本次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4,400.00 万元，全部用于本项目的投资。

本项目从客观、谨慎角度出发，暂按拟申请债券票面利率 4.50%进行测算，期限 1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一次性还本付息。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申请专项债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98.00
第 2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98.00
第 3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98.00
第 4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98.00
第 5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98.00
第 6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98.00
第 7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98.00
第 8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98.00
第 9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98.00
第 10 年	4,400.00		4,400.00	0.00	4.50%	198.00	4,598.00
合计		4,400.00	4,400.00			1,980.00	6,380.00

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申报的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中西医结合老年病综合楼建设项目，2020 年 8 月发行额度为 4,000.00 万元，期限为 1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最后一年还本付息，实际发行利率为 3.22%。已申报专项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申请专项债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4,000.00		4,000.00	3.22%	128.80	128.80
第 2 年	4,000.00			4,000.00	3.22%	128.80	128.80
第 3 年	4,000.00			4,000.00	3.22%	128.80	128.80
第 4 年	4,000.00			4,000.00	3.22%	128.80	128.80
第 5 年	4,000.00			4,000.00	3.22%	128.80	128.80
第 6 年	4,000.00			4,000.00	3.22%	128.80	128.80
第 7 年	4,000.00			4,000.00	3.22%	128.80	128.80
第 8 年	4,000.00			4,000.00	3.22%	128.80	128.80
第 9 年	4,000.00			4,000.00	3.22%	128.80	128.80
第 10 年	4,000.00		4,000.00	0.00	3.22%	128.80	4,128.80
合计		4,000.00	4,000.00			1,288.00	5,288.00

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申报的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中西医结合老年病综合楼及附属配套工程项目，2021 年 4 月发行额度为 1,000.00 万元，期限为 10 年，在债



券存续期每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最后一年还本付息，实际发行利率为 3.45%。

已申报专项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申请专项债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1,000.00		1,000.00	3.45%	34.50	34.50
第 2 年	1,000.00			1,000.00	3.45%	34.50	34.50
第 3 年	1,000.00			1,000.00	3.45%	34.50	34.50
第 4 年	1,000.00			1,000.00	3.45%	34.50	34.50
第 5 年	1,000.00			1,000.00	3.45%	34.50	34.50
第 6 年	1,000.00			1,000.00	3.45%	34.50	34.50
第 7 年	1,000.00			1,000.00	3.45%	34.50	34.50
第 8 年	1,000.00			1,000.00	3.45%	34.50	34.50
第 9 年	1,000.00			1,000.00	3.45%	34.50	34.50
第 10 年	1,000.00		1,000.00	0.00	3.45%	34.50	1,034.50
合计		1,000.00	1,000.00			345.00	1,345.00

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申报的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中西医结合老年病综合楼及附属配套工程项目，2022 年 6 月发行额度为 4,600.00 万元，期限为 1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从第 4 年开始还本，第 4、5、6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12%，第 7、8、9、10 年每年偿还 16%，实际发行利率为 2.86%。已申报专项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申请专项债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4,600.00		4,600.00	2.86%	131.56	131.56
第 2 年	4,600.00			4,600.00	2.86%	131.56	131.56
第 3 年	4,600.00			4,600.00	2.86%	131.56	131.56
第 4 年	4,600.00		552.00	4,600.00	2.86%	131.56	683.56
第 5 年	4,600.00		552.00	4,600.00	2.86%	131.56	683.56
第 6 年	4,600.00		552.00	4,048.00	2.86%	131.56	683.56
第 7 年	4,048.00		736.00	3,312.00	2.86%	115.77	851.77
第 8 年	3,312.00		736.00	2,576.00	2.86%	94.72	830.72
第 9 年	2,576.00		736.00	1,840.00	2.86%	73.67	809.67
第 10 年	1,840.00		736.00	1,104.00	2.86%	52.62	788.62
合计		4,600.00	4,600.00			1,126.15	5,726.15

综上，本次申请债券存续期内，已发行债券需还本付息金额为 11,308.59 万元、本次申请债券需还本付息金额为 6,380.00 万元，本项目申请债券以及已发行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申请 专项债金 额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已发行债 券本息情 况	本息合计
第 1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846.86	1,044.86
第 2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846.86	1,044.86
第 3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015.07	1,213.07
第 4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994.02	1,192.02
第 5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4,972.97	5,170.97
第 6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844.17	2,042.17
第 7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788.62	986.62
第 8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98.00
第 9 年	4,400.00			4,400.00	4.50%	198.00		198.00
第 10 年	4,400.00		4,400.00	0.00	4.50%	198.00		4,598.00
合计		4,400.00	4,400.00			1,980.00	11,308.59	17,688.59

二、项目预期收益

（一）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金流入以项目法人主体的债券存续期内产生的预期医疗收入（包括门诊及住院）实现。

与预测期内医疗收入相关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卫生材料、药品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本次预测是以项目法人主体的 2022 年至 2024 年的相关数据为基础，考虑项目完成后增加的规模对医院整体收益的影响程度。各种假设及依据如下：

本项目法人主体为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由于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 2022 年基础数据波动较大，按照谨慎性原则，本次预测期内各项收入与支出均按照 2022 年至 2024 年平均值计算。

（二）项目预期收益

本次预测是以项目法人主体债券存续期内产生的预期医疗收入实现资金平衡，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债券存续期内产生的预期医疗收入（包括门诊及住院）扣除与医疗相关的支出，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收益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医疗收入	相关支出	项目预期收益
----	------	------	--------



年度	医疗收入	相关支出	项目预期收益
第 1 年	18,021.36	14,660.01	3,361.35
第 2 年	18,021.36	14,660.01	3,361.35
第 3 年	18,021.36	14,660.01	3,361.35
第 4 年	18,021.36	14,660.01	3,361.35
第 5 年	18,021.36	14,660.01	3,361.35
第 6 年	18,021.36	14,660.01	3,361.35
第 7 年	18,021.36	14,660.01	3,361.35
第 8 年	18,021.36	14,660.01	3,361.35
第 9 年	18,021.36	14,660.01	3,361.35
第 10 年	18,021.36	14,660.01	3,361.35
合计	180,213.60	146,600.10	33,613.50

三、预期收益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情况

本项目以上述“二、项目预期收益”测算的预期医疗收益现金流净额所计算的
本息覆盖倍数为 1.90 倍，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已发行债券本息情况	本息合计	项目预期收益
第 1 年		198.00	846.86	1,044.86	3,361.35
第 2 年		198.00	846.86	1,044.86	3,361.35
第 3 年		198.00	1,015.07	1,213.07	3,361.35
第 4 年		198.00	994.02	1,192.02	3,361.35
第 5 年		198.00	4,972.97	5,170.97	3,361.35
第 6 年		198.00	1,844.17	2,042.17	3,361.35
第 7 年		198.00	788.62	986.62	3,361.35
第 8 年		198.00		198.00	3,361.35
第 9 年		198.00		198.00	3,361.35
第 10 年	4,400.00	198.00		4,598.00	3,361.35
合计	4,400.00	1,980.00	11,308.59	17,688.59	33,613.50
本息覆盖倍数	1.90				

四、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申请专项债券的要求，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项目法人主体的医疗收益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通



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我们未注意到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综上所述，通过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方式，满足本项目的资金需求，应是现阶段较优的资金解决方案。

附件：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及设备购置建设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说明



（此页无正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

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及设备购置建设项目

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说明

一、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

本次预测以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债券存续期内所产生的医疗收入为基础，考虑门诊人次增长率、门诊人均次费用增长率、实际占用总床日数（每年）增长率、每床日平均收费水平增长率及相关支出增长率，并且相关增长率在第四年及以后预测期内将达到饱和，作为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编制基础。

二、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假设

1、预测期内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假设预测期内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假设预测期内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假设项目能够如期完工并交付使用，预测期内发行人预测的各项收入能够顺利实现；

5、假设收益期制定的经营目标和措施能按预定的时间和进度如期实现，并取得预期效益；应收款项能正常收回，应付款项需正常支付；

6、假设项目生产运营所耗费的物资的供应及价格无重大变化；

7、假设项目单位管理层勤勉尽责，具有足够的管理才能和良好的职业道德，项目运行的管理风险、资金风险、市场风险、技术风险、人才风险等处于可控范围或可以得到有效化解；

8、假设项目在预测期内的资产规模、构成，业务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经营策略和成本控制等未发生较大变化。也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资产规模、构成以及业务等状况的变化所带来的损益；

9、假设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对经营造成的重大影响。

10、项目收入和支出预测数据均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

三、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的主体资格

（一）项目主体情况



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淅川县第二医共体总医院）目前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24113264192652949 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淅川县第二医共体总医院）		
法定代表人	梁训太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收入
开办资金	¥15953 万元	举办单位	淅川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住所	河南省淅川县新建路 21 号	有效期	自 2024 年 8 月 8 日至 2027 年 8 月 7 日
宗旨和业务范围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医疗常见病多发病护理预防保健		

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目前持有淅川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核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为 41926529441132611A1001，有效期自 2019 年 07 月 05 日至 2034 年 07 月 05 日。

（二）项目基本情况

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及设备购置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院内。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为：项目在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院内新建门诊及院区配套设施用房 1 栋，总建筑面积 3289 平方米，配套建设相关附属工程，并购置中央心电监护系统、远程心电系统、彩超、康复设备、院前急救系统、信息化系统等医疗设备设施

（三）项目立项审批情况

1.可研批复

2024 年 2 月 20 日，该项目取得淅川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楼及设备购置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淅发改审批〔2024〕57 号），原则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四）项目总投资及投资明细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5,604.17 万元。其中，工程费为 5,114.7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为 203.10 万元，预备费为 106.36 万元，建设期利息 180.00 万元。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占比	备注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值(元)		
一	工程费	918.71	3776.39	419.60	0.00	5114.71	m²	3289.00	15550.95	91.27	



1	发热门诊及院用附属用房	866.92	0.00	0.00	0.00	866.92	m²	3289.00	2635.81	16.95	
1.1	土建工程	690.69				690.69	m²	3289.00	2100.00		
1.3	给排水工程	9.87				9.87	m²	3289.00	30.00		
1.4	暖通空调工程	49.34				49.34	m²	3289.00	150.00		
1.5	电气工程	41.11				41.11	m²	3289.00	125.00		
1.6	弱电工程	13.16				13.16	m²	3289.00	40.00		
1.7	消防工程	42.76				42.76	m²	3289.00	130.00		
1.8	电梯	20.00				20.00	部	1.00	200000.00		
2	室外工程	51.79	0.00	0.00	0.00	51.79	m²	3289.00	157.46	1.01	
2.1	道路工程	3.90				3.90	m²	150.00	260.00		
2.2	临时建筑拆除费用	13.11				13.11	m²	2622.00	50.00		包括清理费
2.3	挡土墙	19.78				19.78	m	86.00	2300.00		
2.4	给排水工程	4.00				4.00	m	200.00	200.00		
2.5	电气工程	6.00				6.00	m	200.00	300.00		
2.6	弱电工程	2.00				2.00	m	200.00	100.00		
2.7	消防工程	3.00				3.00	m	200.00	150.00		
3	设备购置费	0.00	3776.40	419.60	0.00	4196.00	套	14.00	2997142.86	82.04	
3.1	中央心电监护系统		225.00	25.00		250.00	套	5	500000.00		
3.2	远程心电系统		120.60	13.40		134.00	套	1	1340000.00		
3.3	彩超		1197.00	133.00		1330.00	台	5	2660000.00		
3.4	康复设备		720.00	80.00		800.00	套	1	8000000.00		
3.5	院前急救系统		212.40	23.60		236.00	套	1	2360000.00		
3.6	信息化系统		1301.40	144.60		1446.00	套	1	14460000.00		
合计		918.71	3776.39	419.60	0.00	5114.71	m²	3289.00	15550.95	10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3.10	203.10	m²	3289.00	617.51	3.62	
1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4.59	4.59	依据建标[2007]164号文，按工程费用的0.5%计算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49.18	49.18	依据财政部财建[2016]504号计算				
3	工程建设监理费				51.15	51.15	依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及市场价计算，参考发改价格[2007]670号、建标[2007]164号文				
4	前期咨询费				16.83	16.83	依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及市场价计算，参考原国家计委计价[1999]1283号文				
5	工程勘察费				2.14	2.14	依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及市场价计算，参考计价格[2002]10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豫发改价格[2011]627号文				
6	工程设计费				21.38	21.38	依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及市场价计算，参考计价格[2002]10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豫发改价格[2011]627号文				
7	工程造价咨询费				4.59	4.59	参考中价协[2013]35号文的规定计取				



8	工程保险费				2.76	2.76	依据建标[2007]164号文，按工程费用的0.3%计算			
9	招标代理费				5.41	5.41	依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及市场价计算，参考计价 格 [2002]1980号、建标[2007]164号及发改价格[2015]299号 文			
10	劳动安全卫生评审 费				2.76	2.76	按工程费的0.3%			
11	文物勘探费				0.26	0.26	《国家文物局、国家计委、财政部考古调查、勘探、发掘 预算定额 管理办法》(文物字〔1990〕248号)，按4元/平方米进行 估算			
12	水土保持补偿费				0.08	0.08	依据《河南省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18〕 1079号)，按1.2元/平方米进行估算			
13	检验检测费				4.59	4.59	按工程费用的0.5%计算			
14	环境影响咨询费				2.85	2.85	豫发改收费[2011]627号、计价格[2002]125号及发改价格 [2015]299号文件			
15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				4.93	4.93	《浙川县城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办法》医疗卫生项 目按15 元/m ² 征收			
16	人防易地建设费				29.60	29.60	每平方米1500元			
三	工程预备费				106.36	106.36	m ²	3289.00	323.37	1.90
1	基本预备费(2%)				106.36	106.36				
四	流动资金				0.00	0.00	m ²	3289.00	0.00	0.00
五	建设期利息				180.00	180.00	m ²	3289.00	547.28	3.21
六	建设投资	918.71	3776.39	419.60	489.46	5604.17		3289.00	17039.14	100.00

(五) 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 5,604.17 万元，计划使用专项债资金 4,400.00 万元，财政资金 1,204.17 万元。分年度筹措计划如下：

资金来源	第1年	合计	占比
财政预算资金	1,204.17	1,204.17	21.49%
专项债券资金	4,400.00	4,400.00	78.51%
合计	5,604.17	5,604.17	100.00%
占比	100.00%	100.00%	100.00%

本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不用作项目资本金，本项目资本金占比 21.49%，符合《国务院关于调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比例的通知》（国发〔2009〕27号）第一条、《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号）第二条关于项目资本金最低比例的要求。

(六) 项目相关单位及运作模式

本项目债券申请单位为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主管部门为浙川县卫生健康委



员会。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及运营计划，项目资产登记单位、项目建设及运营单位均为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

关于项目债券资金使用，由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按照建设进度，向南阳市财政局申请，并经南阳市财政局审核后拨付。

关于项目收益收缴，由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负责将项目产生的收益归集，并按南阳市财政局的要求上缴。

关于债券本息偿付，由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负责组织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

项目收入扣除成本后，资金按照“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跟踪问效”的原则，加强项目专项补助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七）债券使用计划与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不得用于发放工资、养老金等社保支出、单位工作经费、支付利息、置换或偿还债务、企业补贴等。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上述情形。

（八）资金平衡

本项目法人主体为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以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债券存续期内产生的医疗收入扣除人员经费、卫生材料、药品费、商品和服务等必要支出后优先用于专项偿还本期债券本息。

四、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项目说明

（一）历史财务数据



1、2022 年至 2024 年历史财务数据

根据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提供的 2022 年至 2024 年会计报表提取的历史财务数据如下：

序号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均值
一	医疗收入（元）	156,568,750.67	184,142,172.11	195,775,700.39	178,828,874.39
1	门诊收入（元）	34,020,313.92	38,775,774.91	57,172,697.74	43,322,928.86
	其中：诊疗人次数（人次）	141,687.00	164,341.00	258,277.00	188,102.00
	门诊人次人均费用（元/人次）	240.11	235.95	221.36	232.47
2	住院收入（元）	122,548,436.75	145,366,397.20	138,603,002.65	135,505,945.53
	其中：实际占用总床日数（床日）	168,113.00	187,541.00	149,150.00	168,268.00
	每床日平均收费水平（元/床日）	728.96	775.12	929.29	811.12
二	运营成本（元）	158,999,225.85	140,293,995.01	140,507,254.18	146,600,158.35
1	商品和服务支出（元）	12,207,374.57	13,639,233.49	26,633,985.35	17,493,531.14
2	人员经费（元）	48,309,040.70	58,752,479.23	67,844,726.53	58,302,082.15
3	卫生材料（元）	38,189,999.49	21,042,577.91	17,017,643.55	25,416,740.32
4	药品费（元）	60,292,811.09	46,859,704.38	29,010,898.75	45,387,804.74

注：本项目预测基于医疗收入与医疗成本，不含财政拨款收入及财政拨款对应支出。

由于浙川县第二人民医院 2022 年基础数据波动较大，按照谨慎性原则，本次预测期内各项收入与支出均按照 2022 年至 2024 年平均值计算。

（二）医疗收入预测

（1）门诊收入预测

门诊人次：预测期内门诊人次按照近三年平均人次（188,102.00 人次）预测，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门诊人次不再增长。

人均门诊费用：预测期内人均门诊费用按照近三年人均门诊费用（232.47 元/人）预测，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人均门诊费用不再增长。

（2）住院收入预测

实际占用总床日数：预测期内实际占用总床日数按照近三年平均占用总床日数（168,268.00 床日）预测，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占用总床日数不再增长。

人均日住院费用：预测期内人均日住院费用按照近三年平均人均日住院费用预测（811.12 元/床日），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占用总床日数不再增长。



按照谨慎性原则，本次预测期内各项收支项目均按照 2022 年至 2024 年平均值进行计算。具体预测如下：

债券存续期内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门诊收入预测表

年度	门诊年均人次	门诊均次费用（元）	门诊收入（万元）
第 1 年	188,102.00	232.47	4,372.81
第 2 年	188,102.00	232.47	4,372.81
第 3 年	188,102.00	232.47	4,372.81
第 4 年	188,102.00	232.47	4,372.81
第 5 年	188,102.00	232.47	4,372.81
第 6 年	188,102.00	232.47	4,372.81
第 7 年	188,102.00	232.47	4,372.81
第 8 年	188,102.00	232.47	4,372.81
第 9 年	188,102.00	232.47	4,372.81
第 10 年	188,102.00	232.47	4,372.81
合计			43,728.10

债券存续期内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住院收入预测表

年度	年实际占用总床日数	每床日平均收费水平（元）	住院收入（万元）
第 1 年	168,268.00	811.12	13,648.55
第 2 年	168,268.00	811.12	13,648.55
第 3 年	168,268.00	811.12	13,648.55
第 4 年	168,268.00	811.12	13,648.55
第 5 年	168,268.00	811.12	13,648.55
第 6 年	168,268.00	811.12	13,648.55
第 7 年	168,268.00	811.12	13,648.55
第 8 年	168,268.00	811.12	13,648.55
第 9 年	168,268.00	811.12	13,648.55
第 10 年	168,268.00	811.12	13,648.55
合计			136,485.50

（三）相关成本预测

按照谨慎性原则，预测期内与预期的医疗收入相关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卫生材料、药品费、人员经费，本次预测期内各项收入与支出均按照 2022 年至 2024 年平均值计算。具体预测如下：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医疗成本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人员经费	卫生材料	药品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第1年	5,830.21	2,541.67	4,538.78	1,749.35	14,660.01
第2年	5,830.21	2,541.67	4,538.78	1,749.35	14,660.01
第3年	5,830.21	2,541.67	4,538.78	1,749.35	14,660.01
第4年	5,830.21	2,541.67	4,538.78	1,749.35	14,660.01
第5年	5,830.21	2,541.67	4,538.78	1,749.35	14,660.01
第6年	5,830.21	2,541.67	4,538.78	1,749.35	14,660.01
第7年	5,830.21	2,541.67	4,538.78	1,749.35	14,660.01
第8年	5,830.21	2,541.67	4,538.78	1,749.35	14,660.01
第9年	5,830.21	2,541.67	4,538.78	1,749.35	14,660.01
第10年	5,830.21	2,541.67	4,538.78	1,749.35	14,660.01
合计	58,302.10	25,416.70	45,387.80	17,493.50	146,600.10

（四）覆盖倍数测算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相关收益额及本息覆盖倍数

年度	一、现金流入	医疗活动 现金流入	二、现金流出	医疗活动 现金流出	三、现金净 流量	四、期末项 目累计现 金结存额	五、债券本 息	六、本息覆 盖倍数
第1年	18,021.36	18,021.36	14,660.01	14,660.01	3,361.35	3,361.35	17,688.59	1.90
第2年	18,021.36	18,021.36	14,660.01	14,660.01	3,361.35	6,722.70		
第3年	18,021.36	18,021.36	14,660.01	14,660.01	3,361.35	10,084.05		
第4年	18,021.36	18,021.36	14,660.01	14,660.01	3,361.35	13,445.40		
第5年	18,021.36	18,021.36	14,660.01	14,660.01	3,361.35	16,806.75		
第6年	18,021.36	18,021.36	14,660.01	14,660.01	3,361.35	20,168.10		
第7年	18,021.36	18,021.36	14,660.01	14,660.01	3,361.35	23,529.45		
第8年	18,021.36	18,021.36	14,660.01	14,660.01	3,361.35	26,890.80		
第9年	18,021.36	18,021.36	14,660.01	14,660.01	3,361.35	30,252.15		
第10年	18,021.36	18,021.36	14,660.01	14,660.01	3,361.35	33,613.50		

五、综述

经上述测算，在淅川县第二人民医院对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预计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13.50 万元，偿还债券本息为 17,688.59 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 1.90 倍。预测期内医疗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本次债券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六、使用提示和使用限制

（一）使用提示



1.本评价报告出具的评价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2.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当前的经济社会环境及未来平稳发展为预测的环境条件，未将未来宏观经济变化风险、政策和法规变化风险、市场变化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纳入评价范围。

（二）使用限制

1.本评价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

2.本评价报告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价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相关风险与本评价机构及执业注册会计师无关。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0DGQR5D
(1-1)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类型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郑州市管城区紫荆山路60号24层2407室

负责人 王宣稼

成立日期 2014年03月0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凭有效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 年 03 月 05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haainfo.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负责人：王宣稼

经营场所：郑州市紫荆山路60号金成国贸大厦
2407室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84106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12〕3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2年8月6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2025年6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蔡永利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8-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1281990080760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803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7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王文霞

姓 名 Full name 女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10-1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78119781014096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403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7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沈丘县第二医疗健康服务集团
信息化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和信咨字（2022）第 090941 号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一日



目录

专项评价报告	1
一、简称与定义	2
二、方法与限制	2
三、项目概况	3
（一）项目情况	3
（二）项目建设周期	4
（三）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式	4
四、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8
五、经营现金流分析	10
（一）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0
（二）项目运营模式	10
（三）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11
（四）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12
（五）净收益分析	15
（六）本息覆盖倍数	17
六、总体评价结果	17
七、使用限制	18

沈丘县第二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信息化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和信咨字（2022）第 090941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沈丘县第二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信息化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提供了财务评估咨询服务。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基于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及债券发行管理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了解沈丘县第二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信息化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后而实施的。沈丘县中医院的责任是提供与本次咨询服务相关的一切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沈丘县中医院提供的资料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的咨询服务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的，这些包括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分析重要财务数据等。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由于我们咨询服务的范围和程序有别于鉴证工作，因此不发表鉴证意见。我们实施的工作主要是对沈丘县第二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信息化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偿债能力情况提供咨询建议，并对其他非财务事项予以适当关注。

本专项咨询仅供本项目申请专项债券本次及后续批次发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及分发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一、简称与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做解释，否则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	指由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出具的咨询报告
“本所会计师”或“我们”	指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进行本次咨询的工作小组
“资料”	指本所咨询工作小组从沈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或有关部门获取的与咨询相关的文件、资料和信息
“本次发债项目”或“本项目”	指沈丘县第二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信息化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

本报告所使用的简称、定义、目录以及各部分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做解释，所有关于参见某部分的提示均指本报告中的某一部分。

二、方法与限制

（一）本次咨询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如下：

- 1.查阅相关文件、资料与信息；
- 2.与项目单位或主管单位人员会面与交谈。

（二）本报告基于下述假设：

- 1.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原件均是真实的，所有提交文件的复印件与其原件均是一致的；
- 2.所有提交给我们的文件均由相关当事方合法授权、签署和递交；
- 3.所有提交给我们文件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
- 4.所有对我们做出的有关事实的阐述、声明、保证（无论是书面还是口头做出的）均为真实、准确和可靠的；
- 5.描述或引用咨询事项时涉及的事实、信息和数据是项目申报单位提供给我们的有效的事实和数据；

6.除特别注明外，财务数据币种为人民币，金额单位为万元；

7.我们会在咨询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某些事项进行跟踪核实和确认，但不保证在咨询之后某些情况不发生变化。

三、项目概况

（一）项目情况

1.项目位置

本项目拟建于沈丘县中医院院内。

2.项目参与主体

沈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为本项目主管部门，沈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为债券资金申请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和项目实施等工作。

项目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沈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728MB0Q53069F
住所	河南省沈丘县和谐路 6 号
负责人	韩向立
登记机关	中共沈丘县委办

沈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机关单位，具备作为本项目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资格。

3.建设规模及内容

根据《沈丘县第二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信息化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沈丘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沈丘县第二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信息化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沈发改〔2022〕209号），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项目购置医疗设备 58 台（套），主要购置设备包括 1.5T 核磁共振、64 排 CT、数字减影血管造影系统（DSA）、数字 X 光机（DR）、数字化胃肠机等，配

套建设紧密型医共体信息化系统。

（二）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12 个月,预计项目开工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三）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式

1.投资估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8,750.00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用 13,833.00 万元、医共体平台建设费用 3,090.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78.46 万元、预备费 531.04 万元、建设期利息 517.50 万元。项目投资估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一	设备购置费用	1,106.64	12,726.36		13,833.00			
1	1.5T 核磁共振	96.00	1,104.00		1,200.00	台	1	1,200.00
2	64 排 CT	96.00	1,104.00		1,200.00	台	1	1,200.00
3	数字减影血管造影系统（DSA）	192.00	2,208.00		2,400.00	套	2	1,200.00
4	数字 X 光机（DR）	12.00	138.00		150.00	台	1	150.00
5	数字化胃肠机	108.00	1,242.00		1,350.00	台	3	450.00
6	数字钼靶	32.00	368.00		400.00	台	2	200.00
7	C 形臂 X 光机	6.40	73.60		80.00	台	1	80.00
8	直线加速器	96.00	1,104.00		1,200.00	套	1	1,200.00
9	放射治疗计划系统	120.00	1,380.00		1,500.00	套	3	500.00
10	放疗模拟定位机	72.00	828.00		900.00	台	3	300.00
11	全自动热丝切割机	16.00	184.00		200.00	台	2	100.00
12	放疗剂量测量系统	8.00	92.00		100.00	套	1	100.00
13	大型 C 臂	80.00	920.00		1,000.00	台	1	1,000.00
14	手术吊塔	0.24	2.76		3.00	台	1	3.00
15	纤维胆道镜	2.40	27.60		30.00	台	1	30.00
16	外科手术显微镜	2.40	27.60		30.00	台	1	30.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17	脑室镜	2.40	27.60		30.00	台	1	30.00
18	手术床	1.60	18.40		20.00	个	1	20.00
19	无影灯	7.20	82.80		90.00	台	6	15.00
20	超声刀	24.00	276.00		300.00	台	10	30.00
21	高频电刀	4.00	46.00		50.00	台	5	10.00
22	彩超	67.20	772.80		840.00	台	3	280.00
23	便携式 B 超机	4.80	55.20		60.00	台	2	30.00
24	彩色经颅多普勒	4.80	55.20		60.00	台	2	30.00
25	动态脑电图仪	3.20	36.80		40.00	台	2	20.00
26	消毒供应中心（回收设备、运送设备、清洗设备、消毒灭菌设备、包装设备、贮存设备）	48.00	552.00		600.00	套	1	600.00
二	医共体信息化建设费用	247.20	2,842.80		3,090.00			
1	医共体智慧云平台	120.00	1,380.00		1,500.00	套	1	1,500.00
2	医共体共享服务平台	16.00	184.00		200.00	套	1	200.00
3	硬件设施升级	12.80	147.20		160.00	套	1	160.00
4	医共体管理系统	68.80	791.20		860.00	套	1	860.00
5	电子病历升级	17.60	202.40		220.00	套	1	220.00
6	莲池、槐店镇、纸店镇卫生系统升级	12.00	138.00		150.00	套	1	150.00
三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78.46	778.46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四	预备费			531.04	531.04			
五	建设期利息			517.50	517.50			
六	总投资估算	1,353.84	15,569.16	1,827.00	18,750.00			

备注：本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2.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资金筹措具体如下：

本项目总投资 18,750.00 万元，其中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1,500.00 万元，其余资金 7,250.00 万元由财政预算安排。

3.项目分年度投资计划

本项目根据计划建设进度的资金需求，资金到位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第 1 年	合计
1.财政投入	7,250.00	7,250.00
2.债券投入	11,500.00	11,500.00
合计	18,750.00	18,750.00
占比	100.00%	100.00%

注：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4.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根据项目单位出具的说明，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上述情形。

四、应付债券本息情况

1.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总额 11,500.00 万元，2025 年计划使用 11,500.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期限 1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2.沈丘县中医院已于 2021 年在“沈丘县中医院康复综合楼建设项目”发行 4,100.00 万元，债券票面利率统一按 4%计算，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3.沈丘县中医院在“沈丘县中医院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2,700.00 万元，其中：2023 年发行 1,000.00 万元，2024 年发行 1,700.00 万元。债券票面利率统一按 4%计算，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00%，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本项目债券期限及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余额	当年新增 本金	本期偿 还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利率	当年应付 利息	当年还本 付息合计
第 1 年		11,500.00		11,500.00	4.00%	460.00	460.00
第 2 年	11,500.00			11,500.00	4.00%	460.00	460.00
第 3 年	11,500.00			11,500.00	4.00%	460.00	460.00
第 4 年	11,500.00			11,500.00	4.00%	460.00	460.00
第 5 年	11,500.00			11,500.00	4.00%	460.00	460.00
第 6 年	11,500.00			11,500.00	4.00%	460.00	460.00
第 7 年	11,500.00			11,500.00	4.00%	460.00	460.00
第 8 年	11,500.00			11,500.00	4.00%	460.00	460.00
第 9 年	11,500.00			11,500.00	4.00%	460.00	460.00
第 10 年	11,500.00		11,500.00		4.00%	460.00	11,960.00
合计		11,500.00	11,500.00			4,600.00	16,100.00

注 1：在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沈丘县第二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信息化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沈丘县中医院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沈丘县中医院康复综合楼建设项目偿还本金共计 17,235.00 万元，应付利息共计 7,173.80 万元，本息合计共计 24,408.80 万元。

注 2：假设第一年起始点为发行日，当年利息为从发行日推后的一

个完整会计年度最后一天计算的利息，以此类推。

五、经营现金流分析

（一）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1.预测期内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预测期内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预测期内对项目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5.预测期内项目收费、人工成本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项目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 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 2.90%、2.50%、0.90%，三年平均涨幅为 2.10%。考虑物价上涨因素，部分支出项目价格增长标准按照 2.10%的平均增长率逐年递增；

8. 建设期运营收益预测假设：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15 年，建设 12 个月，项目建设期内不影响医院正常经营，本项目收益从债券发行当年开始测算，收益期 15 年。

（二）项目运营模式

本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为沈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沈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资金实际使用单位为沈丘县中医院。沈丘县中医院为沈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举办的事业单位，负责项目的建设运营。

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沈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向财政部门申请资

金使用，审批通过后，由财政部门将对应金额的债券资金拨付至沈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沈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将资金拨付至沈丘县中医院，再由沈丘县中医院支付至项目施工单位。

本项目收益来源主要为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在患者就诊时，由沈丘县中医院收取对应的费用，并归入专用账户。项目运营期内，沈丘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督促沈丘县中医院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专用账户，并负责在债券还本付息前足额上缴财政，以保障债券资金的及时偿付。

（三）项目运营收入分析

本项目收益主要为门诊收入、住院收入。

考虑疫情影响，本项目根据沈丘县中医院近 2 年财务数据情况，预测其各项指标的增长率，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2020 年)	基础数据 (2021 年)	历史平均 增长率	预测增长率
收入合计	8,583.69	9,111.36		
1、门诊收入	2,986.12	3,360.20		
①天/年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人/天）	439	347	-10.47%	平均值
③每年门诊人次（人/年）	160,265	126,701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186.32	265.21	21.17%	4.00%
2、住院收入	5,597.57	5,751.16		
①天/年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床/天）	369	294	-10.08%	平均值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床/年）	134,588	107,465		
④每床位日收费（元/床/天）	415.90	535.17	14.34%	2.00%

项目收益来源为沈丘县中医院的经营收益。以医院近 2 年历史数据作为测算收入的基础。收入来源主要有以下几类：

1. 门诊收入

近 2 年每天门诊人次平均增长率-10.47%，由于疫情等原因导致医院近 2 年门诊人次较低，考虑到目前国内疫情已逐步得到控制且后期随着医疗条件的改善，门诊人次将大大提高，因此谨慎考虑预测期第 1 年以近 2 年数据的平均值即 393 人/天为基础计算，之后年度门诊人次暂不增加；

近 2 年门诊人均收费平均增长率 21.17%，预测期内第 1 年接近 2 年平均值即 225.77 元/人/次进行测算；考虑到项目建成后对医院的综合提升作用，门诊人次将大大提高，从第 2 年开始每年按照 4.00%的增长比例计算，增加到 321.34 元/人/次后不再增加。

2.住院收入

近 2 年每天使用床位平均增长率-10.08%，由于疫情等原因导致医院近 2 年床位使用率较低，考虑到目前国内疫情已逐步得到控制且后期随着住院条件的改善，床位使用率将大大提高，因此谨慎考虑预测期第 1 年以近 2 年数据的平均值即 332 床/天为基础计算，之后年度每天使用床位数量暂不增加；

近 2 年每床位日收费平均增长率 14.34%，每床位日收费参考近 2 年历史数据增长情况，预测期内第 1 年接近 2 年平均值即 475.54 元/天/床进行测算，考虑到项目建成后对医院的综合提升作用，床位使用率将大大提高，因此预测期内从第 2 年开始每年按 2.00%的上涨幅度进行测算，增加至每张床位 568.30 元/天/床不再增加。

（四）项目运营成本分析

本项目主要成本为经营成本（人员成本、医疗费用、其他费用）、财政补助抵减成本、其他融资还本付息。

根据沈丘县中医院近 2 年财务数据情况，预测其各项成本费用占收入比，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基础数据 (2020 年)	基础数据 (2021 年)	历史占收 入比	预测占收入 比
支出合计	-243.86	-447.64		
1、人员经费	277.43	257.09	7.32%	50.00%
2、医疗费用	92.87	152.19	3.02%	20.00%
3、其他费用	694.96	600.98	1.38%	10.00%
4、财政补助抵减成本	-1,309.12	-1,457.90		

1.经营成本

预测期内各项费用按照近 2 年占收入的平均比例进行测算。

人员经费：近 2 年平均占收入比为 7.32%，预测期第 1 年人员经费按营业收入的 50.00%计算；考虑到物价上涨原因，从第 2 年开始，人员经费按每年 2.10%的上涨幅度计算。

医疗费用：近 2 年平均占收入比为 3.02%，预测期内医疗费用按营业收入的 20.00%进行测算。

其他费用：近 2 年平均占收入比为 1.38%，预测期内其他费用按营业收入的 10.00%进行测算。

(2) 财政补助抵减成本

根据近 2 年财务报表数据，沈丘县中医院财政资金平均值为 1,383.51 万元，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期内以每年补贴 1,000.00 万元进行成本抵减，预测期内暂不增长。

(3) 其他年度融资还本付息

截至目前，沈丘县中医院银行借款余额 1,500.00 万元，其中邮政银行 1,000.00 万元，中原银行 500.00 万元，相关利息已计入其他费用，因此本项目银行借款付息不再单独考虑。

相关税费：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

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6〕36号）附件3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五）净收益分析

本项目运营收益为经营收入扣除经营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一、收入合计	101,910.88	8,994.58	9,239.37	9,491.50	9,751.49	10,019.39	10,295.44	10,580.21	10,873.83	11,176.45	11,488.62
1、门诊收入	38,892.57	3,239.35	3,368.98	3,503.71	3,643.89	3,789.67	3,941.19	4,098.88	4,262.88	4,433.34	4,610.68
①天/年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门诊人次（人/天）		393	393	393	393	393	393	393	393	393	393
③每年门诊人次（人/年）		143,483	143,483	143,483	143,483	143,483	143,483	143,483	143,483	143,483	143,483
④人均收费（元/人/次）		225.77	234.80	244.19	253.96	264.12	274.68	285.67	297.10	308.98	321.34
2、住院收入	63,018.31	5,755.23	5,870.39	5,987.79	6,107.60	6,229.72	6,354.25	6,481.33	6,610.95	6,743.11	6,877.94
①天/年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②每天使用床位（床/天）		332	332	332	332	332	332	332	332	332	332
③实际占用床位日（床/年）		121,027	121,027	121,027	121,027	121,027	121,027	121,027	121,027	121,027	121,027
④每床位日收费（元/床/天）		475.54	485.05	494.75	504.65	514.74	525.03	535.53	546.24	557.16	568.30
二、支出合计	71,528.00	6,695.00	7,363.00	6,534.00	6,710.00	6,891.00	7,077.00	7,267.00	7,462.00	7,662.00	7,867.00
1、人员经费	49,455.00	4,497.00	4,591.00	4,687.00	4,785.00	4,885.00	4,988.00	5,093.00	5,200.00	5,309.00	5,420.00
2、医疗费用	20,382.00	1,799.00	1,848.00	1,898.00	1,950.00	2,004.00	2,059.00	2,116.00	2,175.00	2,235.00	2,298.00
3、其它费用	10,191.00	899.00	924.00	949.00	975.00	1,002.00	1,030.00	1,058.00	1,087.00	1,118.00	1,149.00

项目	合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4、其他融资还本付息	1,500.00	500.00	1,000.00								
5、财政补助抵减成本	-1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三、收支结余（一-二）	30,382.88	2,299.58	1,876.37	2,957.50	3,041.49	3,128.39	3,218.44	3,313.21	3,411.83	3,514.45	3,621.62

（六）本息覆盖倍数

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及对应还本付息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	732.00	732.00	2,299.58
第 2 年	-	732.00	732.00	1,876.37
第 3 年	50.00	732.00	782.00	2,957.50
第 4 年	135.00	730.00	865.00	3,041.49
第 5 年	135.00	724.60	859.60	3,128.39
第 6 年	135.00	719.20	854.20	3,218.44
第 7 年	135.00	713.80	848.80	3,313.21
第 8 年	235.00	708.40	943.40	3,411.83
第 9 年	405.00	699.00	1,104.00	3,514.45
第 10 年	16,005.00	682.80	16,687.80	3,621.62
合计	17,235.00	7,173.80	24,408.80	30,382.88
本息覆盖倍数	1.24			

注：本项目建设期利息已在总投资中进行资本化处理，建设期内债券利息由财政资金进行支付。

六、总体评价结果

经过我们整体测算与评估分析，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符合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并以项目建成后的运营收益对应的充足、稳定的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本项目可以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

七、使用限制

本报告只能用于本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评价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相关风险与本所及执业注册会计师无关。

(本页无正文，为沈丘县第二医疗健康服务集团信息化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签字盖章页)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3X4YL00H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05日
类型	非公司私营企业	营业期限	
负责人	冯宏志	营业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14号13层1303号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
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
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
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 年 08 月 15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5003333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持证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负责人: 冯宏志

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14号13层1303号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370100014101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16]1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6年07月26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六年十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此件与原件一致
再行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163994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Date of Issuance

日

月

年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03

12

2013

20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701000101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7 月 0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3月30日

2020年3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日

2021年6月30日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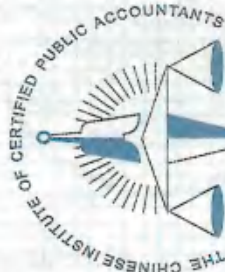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睿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3-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 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2821198703081012

Identity card No.



此件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上会豫报字（2022）第 1020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接受委托，对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的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提供财务评价咨询服务。我们的工作是根据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厅字〔2019〕33 号）等债券发行管理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并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进行的，在咨询服务过程中我们结合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并基于项目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实施了座谈、计算、分析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现将审核情况和总体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应付本息情况

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拟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400.00 万元，期限十年。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还本。自使用专项债券之日起十年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当年偿还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第一年	-	2,400.00	-	2,400.00	108.00	108.00
第二年	2,400.00	-	-	2,400.00	108.00	108.00
第三年	2,400.00	-	-	2,400.00	108.00	108.00
第四年	2,400.00	-	-	2,400.00	108.00	108.00
第五年	2,400.00	-	-	2,400.00	108.00	108.00
第六年	2,400.00	-	-	2,400.00	108.00	108.00
第七年	2,400.00	-	-	2,400.00	108.00	108.00
第八年	2,400.00	-	-	2,400.00	108.00	108.00
第九年	2,400.00	-	-	2,400.00	108.00	108.00
第十年	2,400.00	-	2,400.00	-	108.00	2,508.00

合计	-	2,400.00	2,400.00	-	1,080.00	3,480.00
----	---	----------	----------	---	----------	----------

二、现金净流入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预计在债券存续期第二年投入使用并开始运营并实现经营收益，且能够实现现金流入。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和调查情况，本项目收入主要为殡葬服务及用品收入、墓穴费收入；在 10 年期债券存续期运营收入合计为 11,317.35 万元，运营成本合计为 3,524.18 万元。

2、净现金流入

以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建成后运营收入为基础，考虑工资及福利费、水电费、维修费、其他费用、税费，按照保守性原则，可用于资金平衡相关收益为 7,793.17 万元。

三、项目收益和现金流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主要收益来源于殡葬服务及用品收入、墓穴费收入，通过对项目收入的估算，偿还债券本息之后，累计现金结余金额为 4,313.17 万元，相对应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2.24。

单位：万元

项目净收益	债券本金及利息	现金结余	覆盖倍数
7,793.17	3,480.00	4,313.17	2.24

四、总体评价

经上述测算，在项目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预期收入对应的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拟使用的专项债券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五、其他需说明事项

1、本专项评价报告仅供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申报专项债券及后续发行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2、本次预测以在具体预测说明披露的各项假设为前提进行并得到相应的预测结果，若上述假设前提发生变化，则应相应的调整总体评价结论，因此本报告中的评价意见不能被作为鉴证报告来使用。

本页无正文，仅为《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专项评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仅为《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专项评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

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说明

一、项目建设背景

殡葬事业是一项特殊的社会公益服务事业，党和政府高度重视殡葬事业的发展与改革。殡葬改革是破千年旧俗、树一代新风的社会改革，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关系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关系党风政风民风。公墓作为殡葬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承担着安葬死者的基本功能，更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有效载体。城市公益性公墓的建设应符合当地城市规划，应按照“生态节地、立足现实、兼顾发展”的原则，根据所在地区和公墓自身的发展情况，对墓区进行一次科学规划。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根据实际需要和财力、物力等条件，一次或分期实施。按照规划进行建设，注重园林化、个性化、艺术化的设计，改变以往公墓水泥化、白石化等不良现象，使公墓始终保持适度的规模、合理的布局、科学的流程和良好的环境，满足群众安置骨灰和节日祭扫的基本需求，同时也发挥公墓追思缅怀、传承文化、发扬提升等新的功能。

二、项目单位情况

本项目的申报单位为郸城县民政局。郸城县民政局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合法存续的机关，具备以郸城县文化纪念园建设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资格，基本情况见下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72600592486X1	名称	郸城县民政局
机构地址	河南省郸城县福厚街 366 号		
类型	机关	负责人	胡晓兰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三、项目概况

（一）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郸城县老啤酒厂北侧，规划路南侧。

（二）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总用地面积 25553.00 m²，总建筑面积 3000.00 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新建殡仪馆业务用房、悼念用房等功能用房建筑面积 2000.00 m²，新建公益性公墓业务用房、管理用房、附属用房建筑面积 1000.00 m²，规划建设墓穴 5000.00 座，购置设备，配套建设集散广场、祭扫场地、公共停车场、道路、绿化、给排水、电力、消防等。

（三）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

（四）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式

1、资金估算

项目总投资 3,120.00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2,243.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33.70 万元、预备费 89.30 万元、建设期利息 54.00 万元。投资估算明细如下表所示：

总投资估算表

序号	分部分项工程名称	费用金额（万元）	建筑面积（m ² ）	单价（元/m ² ）
一	工程费用	2243.00		
1	新建公益性公墓业务用房、管理用房、附属用房	308.00	1000.00	3080.00
1.1	土建工程	230.00	1000.00	2300.00
1.2	装饰工程	45.00	1000.00	450.00
1.3	给排水	5.50	1000.00	55.00
1.4	电气	5.00	1000.00	50.00
1.5	弱电	2.50	1000.00	25.00
1.6	通风、空调	9.00	1000.00	90.00
1.7	消防	11.00	1000.00	110.00
2	新建殡仪馆业务用房、悼念用房、骨灰堂	646.00	2000.00	3230.00
2.1	土建工程	460.00	2000.00	2300.00
2.2	装饰工程	100.00	2000.00	500.00
2.3	给排水	11.00	2000.00	55.00
2.4	电气	10.00	2000.00	50.00
2.5	弱电	5.00	2000.00	25.00
2.6	通风、空调	18.00	2000.00	90.00
2.7	消防	20.00	2000.00	100.00
2.8	电梯	22.00	2000.00	110.00
3	新建公墓墓穴	200.00	5000.00	400.00
4	室外配套工程费	959.00		

5	设备购置费用	130.00		
5.1	殡仪车	30.00		
5.2	火化设备	10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33.70		
三	预备费	89.30		
四	建设投资	3066.00		
五	建设期利息	54.00		
六	估算总投资	3120.00		

2、资金筹措和使用计划

(1) 项目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为 3,120.00 万元，其中：计划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2,400.00 万元，项目资本金 720.00 万元，由财政资金安排，占项目总投资的 23.08%。建设期需支付的资金利息由财政资金统筹安排。

资金筹措计划表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资本金（使用财政资金）	720.00	23.08%
债券资金	2,400.00	76.92%
其它资金		
合计	3,120.00	100.00%

(2)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3,120.00 万元，其中：拟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400.00 万元，剩余资金 720.00 万元由财政资金安排。建设期内资金使用计划具体安排如下表所示：

资金使用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第一年
一	总投资	3,120.00	3,120.00
二	资金筹措	3,120.00	3,120.00
1	债券资金	2,400.00	2,400.00
2	财政配套	720.00	720.00

(五)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建设属于社会事业范畴，符合《关于申报 2022 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通知》（财办预〔2021〕209 号）相关要求，不属于《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禁止类项目清单》（财预〔2021〕115 号）中的项目。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本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

三、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说明

（一）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

本项目预期收益主要为殡葬服务及用品收入、墓穴费收入。

（二）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假设

- 1、预测期内国家政策、法律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预测期内国家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 3、预测期内项目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 4、预测项目能够按计划建成并投入运营；
- 5、预测期内经营运作不会受到诸如能源、原材料、人员、交通、电信、水电供应等的严重短缺和成本中客观因素的巨大变化而产生的不利影响；
-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1、项目主体

本项目建设主体及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均为郸城县民政局，项目建成后，项目资产也将登记到郸城县民政局名下，并由其履行国有资产增值和保值任务及其项目的具体运行工作。

2、项目运营模式

本项目由郸城县民政局公开招标确定施工单位，根据施工进度由郸城县民政局提出申请，报送相关要件，经审核后在专项债券预算指标体系内由郸城县财政局拨付项目建设资金。本项目建设后由郸城县民政局负责运营，郸城县民政局与郸城县财政局将当年到期专项债券本金、利息、项目收益列入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统筹安排，建立还本付息台账，健全偿债保障机制。

3、项目收益管理

为切实规范项目收入、支出资金的管理，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郸城县民政局和郸城县财政局对项目收入和支出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并对项目收入和支出实行财政监管制，项目支出手续必须报财政审批后方可支出，确保债券到期能够及时还本付息。

（四）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

1、运营收入预测

本项目收入来源主要为殡葬服务及用品收入、墓穴收入。

（1）殡葬服务及用品收入

根据 2019 年 10 月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河南省推进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殡葬新风实施方案》，其中要求“50%的省辖市、县（市）至少建成 1 个城市公益性公墓，50%的乡镇至少建成 1 个示范性农村公益性公墓，节地生态安葬率达 50%以上”。

根据河南省周口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显示，郸城县人口为 105.71 万人。根据河南省统计局数据显示，2016-2020 年平均死亡率为 0.698%，平均自然增长率为 0.467%。

2016 年-2020 年河南省死亡率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平均值
出生率	1.226%	1.295%	1.172%	1.102%	0.920%	1.143%
死亡率	0.711%	0.697%	0.680%	0.684%	0.720%	0.698%
自然增长率	0.615%	0.598%	0.492%	0.418%	0.210%	0.467%

谨慎考虑，项目运营期第 1 年常住人口数量按 105.71 万人，整个运营期人口自然增长率采用河南省 2016-2020 年平均值。

项目债券存续期总人口及死亡人口测算

年度	常住人口（万人）	城镇死亡人口（人）
第二年	105.71	7379
第三年	106.20	7413
第四年	106.70	7448
第五年	107.20	7483
第六年	107.70	7517
第七年	108.20	7552

第八年	108.71	7588
第九年	109.22	7624
第十年	109.73	7659
合计		67663

根据相关规定：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居民亡故后，除国家另有政策规定外，全部实行火化，并禁止火化后二次装棺土葬；异地死亡的，应就近火化。

殡葬服务及用品收入为尸体火化及墓葬时提供的遗体接运、化妆整容、追悼厅租用等的收入，郸城县殡葬服务用品项目收费标准如下表所示：

序号	收费项目	计量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一	火化费			自愿
1	高档自动拣灰炉	具/元	800	
2	中档炉	具/元	350	
二	运尸费			
1	高档车	次/元	600	自愿
2	中档车	次/元	350	
三	骨灰寄存费			
1	普通柜存放	月/元	10	
2	高档柜存放	月/元	20	自愿
四	骨灰收殓费	次/元	200	
五	全自动拣灰炉综合服务	次/元	500	
六	赡养台租赁费	次/元	200	
七	接待室租用费	次 /元	150	
八	抬尸费	次 /元	50	
九	封盒费		20	
十	进尸车火化炉清洁卫生费	具/元	30	
十一	中追悼厅租用费	次/元	400	
十二	小追悼厅租用费	次/元	200	
十三	祭奠卫生费	次 /元	30	
十四	遗体进炉纸棺	个/元	360	
十五	尸体整容化妆	次/元	300	
十六	骨灰盒人形化		面议	

①本项目保守估计尸体火化费按 350 元/具计算，郸城县近三年尸体火化率平均为 95%，保守估计死亡人数的 90%会选择火化。

②抬尸费：传染病尸体（以医院证明或死亡证明为准）加倍收费。腐烂、碎尸等特殊尸体的收殓收费，由殡仪馆和丧户面议。殡仪车到达接尸地点后，半小

小时内不另收费；超过半小时的，每半小时加收 20 元，不足半小时按半小时计费。跨市、地的运尸收费，由殡仪馆和丧户面议。本项目保守估计抬尸费按 50 元/具计算，保守估计抬尸比例按照死亡人数的 90%计算。

③运尸费：凡用殡仪车运尸，距殡仪馆 20 公里以内的，中高档殡仪车（每辆价格在 20-40 万元）收费 350 元，高档殡仪车（每辆价格在 40-60 万元）收费 600 元，超过 1 公里均加收 5%（按单程计算）。本项目保守估计运尸费按 350 元/次计算，保守估计运尸比例按照死亡人数的 90%计算。

④骨灰收敛费：遗体入炉仪式结束后，将按照家属选择的炉型入炉火化，遗体火化后，将骨灰盛入灰袋中，然后装骨灰盒，骨灰收敛均由殡仪馆工作人员来完成，按骨灰收敛 200 元/次计算，保守估计骨灰收敛比例按照死亡人数的 90%计算。

⑤尸体整容化妆费包括为逝者更换衣服，为逝者洗面、擦身为逝者化妆、整容收费，面部严重破损的，价格由殡仪服务单位与客户协商确定。本项目保守估计尸体整容化妆费按 300 元/次计算；保守估计尸体整容化妆比例按照死亡人数的 90%计算。

⑥追悼厅提供电子悼念挽彰显示屏、空调、音响设备、遗像架、绢花花圈（不含挽联）、一组伴灵灯、座椅、饮用水、五筒一次性口杯，独立休息室，本项目保守估计追悼厅租用费按 200 元/次计算；追悼厅租用比例按照火化人数的 70%计算。

⑦殡葬用品销售收入，根据当地殡葬习俗包括骨灰盒、黄绶带、封棺罩、绒棺、精品骨灰袋、玉牌等；根据火葬流程需要有尸袋、消毒费、一次性消毒垫等；另外有一些延伸服务收入。根据《河南省物价局、民政厅关于调整殡仪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其它收费项目，如骨灰盒、祭祀用品价格等，由省委托市地物价部门具体制定保守估计，本项目每具尸体平均费用按照 200 元，基于谨慎性考虑，假设年自然死亡人数的 70%选择使用直接提供的殡葬祭品或用品。

（2）墓穴收入

①墓穴数量

根据相关规定：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居民亡故后，除国家另有政策规定外，全部实行火化，并禁止火化后二次装棺土葬；异地死亡的，应就近火化。

本项目建设墓地 5000 座，项目运营期 9 年，则年使用墓穴 555 个。

②收费标准

通过对公墓收费标准调研，公墓收费标准在 5300~61800 元/个，具体如下：

序号	公墓名称		收费标准（元/个）	备注
1	驻马店乐山公墓		1.8米×1.8米=3.85万元	
			2.2米×2.1米=5.18万元	
			2.6米×2.6米=6.18万元	
2	扶沟县凤凰岗公墓		均价 15000	
3	太康县仙鹤人文纪念园公墓		12800	
4	许昌市玉皇岭纪念园（公益性公墓）	单人墓穴	5300	管理费另行支付
		双人墓穴	5600	
5	永城市公墓	B 区	15500	均包含 20 年管理费
		D 区	23500	
		逸仙西区	28800	
		A 区	36000	
		桂园区	36800	

本项目考虑到当地经济状况及本项目性质，墓穴按 4000 元/个收费。

运营收入预测表

项目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第八年	第九年	第十年	合计
1、火化费（万元）	232.44	233.52	234.61	235.73	236.78	237.90	239.02	240.17	241.26	2,131.43
数量（具）	6641	6672	6703	6735	6765	6797	6829	6862	6893	
单价（元/具）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2、抬尸费（万元）	33.21	33.36	33.52	33.68	33.83	33.99	34.15	34.31	34.47	304.52
数量（次）	6641	6672	6703	6735	6765	6797	6829	6862	6893	
单价（元/次）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3、运尸费（万元）	232.44	233.52	234.61	235.73	236.78	237.90	239.02	240.17	241.26	2,131.43
数量（次）	6641	6672	6703	6735	6765	6797	6829	6862	6893	
单价（元/次）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4、骨灰收敛费（万元）	132.82	133.44	134.06	134.70	135.30	135.94	136.58	137.24	137.86	1,217.94
数量（次）	6641	6672	6703	6735	6765	6797	6829	6862	6893	
单价（元/次）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5、尸体整容化妆（万元）	199.23	200.16	201.09	202.05	202.95	203.91	204.87	205.86	206.79	1,826.91
数量（次）	6641	6672	6703	6735	6765	6797	6829	6862	6893	
单价（元/次）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6、追悼厅租用费（万元）	92.98	93.40	93.84	94.30	94.72	95.16	95.60	96.06	96.50	852.56
次数（次）	4649	4670	4692	4715	4736	4758	4780	4803	4825	
单价（元/次）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项目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第八年	第九年	第十年	合计
7、殡葬用品收入（万元）	92.98	93.40	93.84	94.30	94.72	95.16	95.60	96.06	96.50	852.56
次数（次）	4649	4670	4692	4715	4736	4758	4780	4803	4825	
单价（元/次）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8、墓地销售收入（万元）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40.00	2,000.00
墓地个数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600.00	
售价（元）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收入合计（万元）	1,236.10	1,240.80	1,245.57	1,250.49	1,255.08	1,259.96	1,264.84	1,269.87	1,294.64	11,317.35

2、运营成本

根据项目建设与运营特点，本项目成本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及福利费、燃气费、水电费、维修费、其他费用、税费构成。对此，根据项目运营特点，结合所在地区人力资源与物价水平，本项目正常运营年份成本费用估算如下：

（1）工资及福利费：本项目建成后，共设岗位 20 人，其中管理岗位 4 人，其他岗位 16 人：其中接待 2 人、门卫 2 人、维修员 2 人、后勤 2 人、绿化维护员 4 人、财务 2 人、人事 2 人。管理人员工资及福利费按 5 万元/年计，其他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工资平均按 4 万元/年计，考虑通货膨胀率，以后每 5 年按照 5%的比例递增。

（2）水电费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外来祭祀人员用水、职工生活用水、道路浇洒用水、绿化灌溉用水以及未预见用水等，年用水量为 1.09 万吨，本项目为非居民用水，用水价格为 4.7 元/吨；本项目年用电量约 8.67 万 kWh，电费按照平段电价 0.62 元/千瓦时计算，水电费每 5 年按照 5%的比例递增。

（3）维修费：本项目总投资 3,120.00 万元，项目建成后，按照残值率 5%，折旧年限 20 年，按年折旧的 5%设定为运营期内资产维修费用，每年按照 2.5%的比例递增。

（4）其他费用：按照收入的 3%计提。

（5）税费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 一、下列项目免征增值税（五）殡葬服务。殡葬服务，是指收费标准由各地价格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核定，或者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遗体整容、遗体防腐、存放（含冷藏）、火化、骨灰寄存、吊唁设施设备租赁、墓穴租赁及管理等服务，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债券存续期运营成本如下表所示：

运营成本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第七年	第八年	第九年	第十年	合计
1、工资福利费	82.00	82.00	82.00	82.00	82.00	86.10	86.10	86.10	86.10	754.40
2、燃料费	97.62	98.08	98.53	99.00	99.45	104.91	104.91	104.91	104.91	912.32
3、水电费	24.53	24.53	24.53	24.53	24.53	25.76	25.76	25.76	25.76	225.69
4、丧葬用品费	46.49	46.7	46.92	47.15	47.36	47.58	47.8	48.03	48.25	426.28
5、维修费	7.41	7.60	7.79	7.98	8.18	8.38	8.59	8.80	9.02	73.75
6、其他费用	123.61	124.08	124.56	125.05	125.51	126.00	126.48	126.99	129.46	1,131.74
合计	381.66	382.99	384.33	385.71	387.03	398.73	399.64	400.59	403.50	3,524.18

3、项目现金净流入

根据以上对运营收入、运营成本预测，假设本项目在债券存续期第二年开始运营并能够产生现金净流入，在债券存续期间累计现金净流入如下：

现金净流入预测

单位：万元

年度	运营收入	运营成本	现金净流入
第二年	1,236.10	381.66	854.44
第三年	1,240.80	382.99	857.81
第四年	1,245.57	384.33	861.24
第五年	1,250.49	385.71	864.78
第六年	1,255.08	387.03	868.05
第七年	1,259.96	398.73	861.23
第八年	1,264.84	399.64	865.20
第九年	1,269.87	400.59	869.28
第十年	1,294.64	403.50	891.14
合计	11,317.35	3,524.18	7,793.17

（五）现金流覆盖还本付息的测算

本项目拟申请政府专项债券 2,400.00 万元，期限十年，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50%，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及融资平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本金	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项目收益
第一年		108.00	108.00	
第二年		108.00	108.00	854.44
第三年		108.00	108.00	857.81
第四年	-	108.00	108.00	861.24
第五年	-	108.00	108.00	864.78
第六年	-	108.00	108.00	868.05
第七年	-	108.00	108.00	861.23
第八年	-	108.00	108.00	865.20
第九年	-	108.00	108.00	869.28
第十年	2,400.00	108.00	2,508.00	891.14
合计	2,400.00	1,080.00	3,480.00	7,793.17

年份	本金	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项目收益
本息覆盖倍数	2.24			

综上所述：本项目预期项目收益对拟使用的专项债券本息覆盖倍数为 2.24，能够合理保障偿还拟使用的专项债券资金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3979364397

(1-1)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类型 非公司私营企业
营业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未来路73号锦江国际花园10号楼22层
负责人 胡卫升
成立日期 2014年06月06日
营业期限 2014年06月06日至2033年06月05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年06月06日



证书序号: 500329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负责人: 胡卫升

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未来路73号锦江国际花园10号楼22层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84101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1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1月2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永强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04-20
 Date of birth: 1974-04-20
 工作单位: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Working unit: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2924197404204254
 Identity card No.: 41292419740420425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000190010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190010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Henan Province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3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 / 03 / 24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13002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03 月 30 日

<http://www.mof.gov.cn/cpa/cert/cpa-cert-print?id=20000413000113471181>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410000130020

<http://www.mof.gov.cn/cpa/cert/cpa-cert-print?id=2000041300011347118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郸城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郸城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上会豫报字（2023）第 0557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接受委托，对郸城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的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提供财务评价咨询服务。我们的工作是根据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厅字〔2019〕33 号）等债券发行管理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并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进行的，在咨询服务过程中我们结合郸城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的具体情况，并基于项目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实施了座谈、计算、分析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现将审核情况和总体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应付本息情况

（一）存量债务本息

①郸城县域医疗中心项目 2019 年申请发行 2,000.00 万元（2019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19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期限 7 年，利率 3.31%，项目运营期内应偿还的本息如下：

年度	期初本金 金额	本期新增 本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当年偿还 利息	当年还本 付息合计
第一年		2,000.00		2,000.00	66.20	66.20
第二年	2,000.00			2,000.00	66.20	66.20
第三年	2,000.00			2,000.00	66.20	66.20
第四年	2,000.00			2,000.00	66.20	66.20
第五年	2,000.00			2,000.00	66.20	66.20
第六年	2,000.00			2,000.00	66.20	66.20
第七年	2,000.00		2,000.00	-	66.20	2,066.20
合计		2,000.00	2,000.00		463.40	2,463.40

（备注：本表第一年为 2019 年）

②郸城县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 2021 年分别发行 1,500.00 万元（2021 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二期）-2021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

利率 3.81%；1,000.00 万元（2021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十三期）-2021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八期）），利率 3.51%；1,090.00 万元（2021 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二十二期）-2021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五期）），利率 3.52%，项目运营期内应偿还的本息如下：

年度	期初本金 金额	本期新增 本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当年偿还 利息	当年还本 付息合计
第一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二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三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四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五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六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七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八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九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十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十一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十二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十三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十四年	3,590.00			3,590.00	130.62	130.62
第十五年	3,590.00		3,590.00	-	130.62	3,720.62
合计		3,590.00	3,590.00		1,959.27	5,549.27

（备注：本表第一年为 2021 年）

（二）本项目还本付息情况及融资平衡

本项目计划发行专项债券 16,000.00 万元，期限十年，利率 4.5%，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自使用专项债券资金之日起十年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金额	本期新增 本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当年偿还 利息	当年还本 付息合计
第一年		16,000.00		16,000.00	720.00	720.00
第二年	16,000.00			16,000.00	720.00	720.00
第三年	16,000.00			16,000.00	720.00	720.00
第四年	16,000.00		-	16,000.00	720.00	720.00
第五年	16,000.00		-	16,000.00	720.00	720.00
第六年	16,000.00		-	16,000.00	720.00	720.00
第七年	16,000.00		-	16,000.00	720.00	720.00
第八年	16,000.00		-	16,000.00	720.00	720.00
第九年	16,000.00		-	16,000.00	720.00	720.00

年度	期初本金 金额	本期新增 本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当年偿还 利息	当年还本 付息合计
第十年	16,000.00		16,000.00	-	720.00	16,720.00
合计		16,000.00	16,000.00		7,200.00	23,200.00

（备注：本表第一年为 2025 年）

（三）郸城县人民医院还本付息情况及融资平衡

年度	期初本金 金额	本期新增 本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当年偿还 利息	当年还本 付息合计
第一年	3,590.00	16,000.00	2,000.00	17,590.00	916.82	2,916.82
第二年	19,590.00		-	19,590.00	850.62	850.62
第三年	19,590.00		-	19,590.00	850.62	850.62
第四年	19,590.00		-	19,590.00	850.62	850.62
第五年	19,590.00		-	19,590.00	850.62	850.62
第六年	19,590.00		-	19,590.00	850.62	850.62
第七年	19,590.00		-	19,590.00	850.62	850.62
第八年	19,590.00		-	19,590.00	850.62	850.62
第九年	19,590.00		-	19,590.00	850.62	850.62
第十年	19,590.00		16,000.00	3,590.00	850.62	16,850.62
第十一年	3,590.00		3,590.00	0.00	130.62	3,720.62
合计		16,000.00	21,590.00		8,703.00	30,293.00

（备注：考虑到 2019-2024 年存量债务的利息已支付，因此本表第一年表示 2025 年）

二、净现金流入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郸城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预计在第二年投入使用并开始运营实现经营收益，且能够实现现金流入。根据郸城县人民医院 2020-2022 年运营情况，本项目收入主要为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在 10 年期债券存续期医疗收入合计为 529,908.03 万元，医疗成本合计为 397,431.00 万元。

2、净现金流入

以郸城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运营后门诊收入、住院收入为基础，考虑项目运营后的医疗及药品支出、维修费、管理费等运营成本，按照保守性原则，可用于资金平衡净现金流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项目净收益	14,719.67	14,719.67	14,719.67	14,719.67	14,719.67

（续上表）

项目	第七年	第八年	第九年	第十年	合计
项目净收益	14,719.67	14,719.67	14,719.67	14,719.67	132,477.03

三、项目收益和现金流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项目收益为郸城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在使用债券资金存续期间的净现金流入,建设期需支付的资金利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统筹安排。在具体预测说明披露的各项假设前提下,郸城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本息覆盖倍数为 4.37。

单位：万元、倍

项目净收益	债券本金及利息	现金结余	覆盖倍数
132,477.03	30,293.00	102,184.03	4.37

四、总体评价

经上述测算,在项目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郸城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预期收入对应的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拟申请的专项债券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五、其他需说明事项

1、本次评价结论仅供郸城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申请专项债券及后续发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2、本次预测以在具体预测说明披露的各项假设为前提进行并得到相应的预测结果,若上述假设前提发生变化,则应相应的调整总体评价结论,因此本报告中的评价意见不能被作为鉴证报告来使用。

（本页无正文，仅为《郸城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专项评价报告》之
签字盖章页）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中国 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五日

附件：

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说明

一、项目建设的背景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和全民健康规划的通知》（豫政〔2021〕63号）指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医疗卫生事业公益性，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为目的，提速提质推进健康中原建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确保高质量建设现代化河南、确保高水平实现现代化河南。

以人为本，健康优先。以增进人民健康为根本，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促进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经济社会发展模式；预防为主，强化基层。坚持预防为主方针，推动医疗卫生资源向基层和农村流动，促进健康关口前移、重心下移，织密筑牢基本医疗卫生健康保障网；提高质量，均衡发展。坚持高质量发展，中西医并重，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推动资源配置理念和方式转变，实现公平与效率的统一；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以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和效率为导向，以公立医疗机构为主体、非公立医疗机构为补充，扩大医疗服务资源供给；深化改革，创新驱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充分发挥科技创新的引领作用，全力推进卫生健康理论、制度、管理、技术创新，提升人民健康受益度。

到2025年，促进全民健康的政策体系基本建立，六大创新体系建设取得新突破，健康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健康服务模式实现转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更加稳固，卫生健康科技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健康公平显著改善，居民主要健康指标全面优于全国平均水平。

居民健康水平进入全国前列。人均预期寿命比“十三五”末提高1岁，健康预期寿命同步提高。健康行为全面普及，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持续提升。“一老一小”等重点人群健康需求得到更好满足，城乡间、区域间、人群间健康差异进一步缩小。

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更加强大。构建现代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重大疫情

救治体系、紧急医学救援体系、应急医疗物资保障体系、专业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基层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健全监测预警机制、应急响应和处置机制、医防协同机制、中西医协作机制、公共卫生机构运行机制，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救治能力达到国内领先水准。

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更富活力。全面建成四级医疗中心服务体系，打造一批高水平医院，创建一批国内领先的重点优势学科，构筑国家、省、市、县四个层级医疗服务高地，县域内就诊率达到 90%左右，疑难危重病例省域外转率持续降低，使人民群众就近享有公平可及的高水平健康服务。

二、项目单位情况

本项目的申报单位为郸城县人民医院。郸城县人民医院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合法存续的事业单位，具备以郸城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的主体资格，基本情况见下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1726418726079Y	名称	郸城县人民医院
类型	事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	于健
开办资金	23134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 年 06 月 19 日
住所	河南省郸城县人民路 506 号		
营业期限自	2019 年 06 月 19 日	营业期限至	2024 年 06 月 19 日
宗旨和业务范围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医疗与护理 诊疗与护理 医学教学 医学研究及卫生医疗人员培训 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保健与健康教育		
举办单位	郸城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登记管理机构	郸城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三、项目概况

（一）项目建设概况

项目购置医疗设备 25 台（套），主要购置设备包括血管造影机（DSA）、台式彩超、CT、腹腔镜、数字胃肠机等医疗设备。

（二）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

（三）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式

(1) 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17,468.00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用 15,650.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10.19 万元、预备费 487.81 万元、建设期利息 720.00 万元。投资估算如下：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一	设备购置费用	0.00	1252.00	14398.00	0.00	15650.00			
1	复合手术室		308.00	3542.00		3850.00	套	1.00	3850.00
2	血管造影机（DSA）		120.00	1380.00		1500.00	台	1.00	1500.00
3	CT		398.40	4581.60		4980.00	台	3.00	1660.00
4	台式彩超		192.00	2208.00		2400.00	台	10.00	240.00
5	笔记本彩超		33.60	386.40		420.00	台	2.00	210.00
6	康复设备		80.00	920.00		1000.00	批	1.00	1000.00
7	G 型臂		17.60	202.40		220.00	台	1.00	220.00
8	腹腔镜		14.40	165.60		180.00	台	1.00	180.00
9	移动 DR		12.00	138.00		150.00	台	1.00	150.00
10	DR		20.80	239.20		260.00	台	1.00	260.00
11	数字胃肠机		20.80	239.20		260.00	台	1.00	260.00
12	数字乳腺钼靶机		16.00	184.00		200.00	台	1.00	200.00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13	气管镜		18.40	211.60		230.00	台	1.00	230.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10.19			
三	预备费					487.81			
四	建设投资					16748.00			
五	建设期利息					720.00			
六	总投资估算					17468.00			

（2）资金筹措方式

（1）项目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 17,468.00 万元，其中：计划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16,000.00 万元，项目资本金 1,468.00 万元，由郸城县财政安排，占项目总投资的 8.40%，项目资本金比例符合《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 号）文件规定。建设期需支付的资金利息由财政资金统筹安排。

资金筹措计划表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资本金（使用财政资金）	1,468.00	8.40%
债券资金	16,000.00	91.60%
其它资金		
合计	17,468.00	100.00%

（2）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 17,468.00 万元，其中：拟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6,000.00 万元，剩余资金 1,468.00 万元由县财政资金安排。建设期内资金使用计划具体安排如下表所示：

资金使用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建设期
			第一年
一	总投资	17,468.00	17,468.00
二	资金筹措	17,468.00	17,468.00
1	发行债券	16,000.00	16,000.00
2	配套资金	1,468.00	1,468.00

（四）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建设属于社会事业范畴，符合《关于申报 2022 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通知》（财办预〔2021〕209 号）相关要求，不属于《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禁止类项目清单》（财预〔2021〕115 号）中的项目。

根据债券资金使用要求，本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不得用于市场化运作的非公益性或公益性较弱的项目，不得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不得用于企业补贴及偿债，不得用于支付利息，不得用于 PPP 项目。不得用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技术用房等各类楼堂馆所，不得用于城市大型雕塑、景观改造等各类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不得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不得用于一般性企业生产线或生产

设备，不得用于租赁住房建设以外的土地储备，不得用于主题公园等商业设施。

四、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说明

（一）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

本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门诊收入、住院收入。

（二）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假设

- 1、预测期内国家政策、法律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预测期内国家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 3、预测期内项目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 4、预测项目能够按计划建成并投入运营；
- 5、预测期内经营运作不会受到诸如能源、原材料、人员、交通、电信、水电供应等的严重短缺和成本中客观因素的巨大变化而产生的不利影响；
-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项目主体及运作模式

1、项目主体

本项目建设主体及债券资金申请单位均为郸城县人民医院，项目建成后，项目资产也将登记到郸城县人民医院名下，并由其履行国有资产增值和保值任务及其项目的具体运行工作。

2、项目运营模式

债券资金申请单位为郸城县人民医院，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为郸城县人民医院。项目完工后由郸城县人民医院负责运营。按照实施计划，债券资金的具体拨付流程为申请债券资金到位后，财政直接拨付给郸城县人民医院。为保证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该项目运营后债券存续期内的收入，在扣除运营成本支出后，由财政统筹进行还本付息，以上权利义务关系的缔结为政府投建公益项目行为，没有签订协议或文件。该项目不存在应由企业自主安排使用的资金被政府拿来用于直接偿债的情形。

3、项目收益管理

为切实规范项目收入、支出资金的管理，保障项目资金安全、高效运行，郸城县人民医院将对项目收入和支出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并对项目收入和支出实行财政监管制，项目支出手续必须报财政审批后方可支出，

确保债券到期能够及时还本付息。

（四）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

1、运营收入预测

根据郸城县人民医院近三年运营情况，本项目运营后医疗收入为门诊收入、住院收入。郸城县人民医院近三年门诊收入、门诊量、床位数、住院收入等数据如下表：

郸城县人民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门诊人次	700,725.00	875,560.00	759,069.00
标准收费（元/次）	274.49	238.03	257.82
门诊收入(万元)	19,234.35	20,840.69	19,570.32
住院收入(万元)	38,985.36	43,376.40	33,710.99
住院总床日	431,636.00	454,051.00	331,351.00
住院床日单价（元）	903.20	955.32	1,017.38

根据郸城县人民医院最近三年财务数据，建成后门诊接待量接近三年平均值 778,451.00 人次/年预测，运营期暂不考虑递增情况；门诊收费按照郸城县人民医院近三年平均门诊单价预测，根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项目建成后门诊收费为 256.78 元，运营期暂不考虑递增情况。

住院总床日与单价：建设期间实际占用总床日数以近三年平均床日数预测，运营期暂不考虑递增情况；根据以上数据分析，基于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考虑到本项目为县级医院门诊住院人次收费参考郸城县人民医院近三年平均单价测算，保守预测项目建成后每床日收费为 958.63 元，运营期暂不考虑递增情况。

主营业务收入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门诊收入（万元）	19,989.06	19,989.06	19,989.06	19,989.06	19,989.06
门诊人次/年	778,451.00	778,451.00	778,451.00	778,451.00	778,451.00
标准收费（元/次）	256.78	256.78	256.78	256.78	256.78
住院收入（万元）	38,889.61	38,889.61	38,889.61	38,889.61	38,889.61
住院总床日	405,679.00	405,679.00	405,679.00	405,679.00	405,679.00
每床日收费（元）	958.63	958.63	958.63	958.63	958.63
小计	58,878.67	58,878.67	58,878.67	58,878.67	58,878.67

（续上表）

项目	第七年	第八年	第九年	第十年	合计
----	-----	-----	-----	-----	----

项目	第七年	第八年	第九年	第十年	合计
门诊收入（万元）	19,989.06	19,989.06	19,989.06	19,989.06	179,901.58
门诊人次/年	778,451.00	778,451.00	778,451.00	778,451.00	
标准收费（元/次）	256.78	256.78	256.78	256.78	
住院收入（万元）	38,889.61	38,889.61	38,889.61	38,889.61	350,006.49
住院总床日	405,679.00	405,679.00	405,679.00	405,679.00	
每床日收费（元）	958.63	958.63	958.63	958.63	
小计	58,878.67	58,878.67	58,878.67	58,878.67	529,908.07

2、运营成本预测

根据郸城县人民医院近三年成本历史数据，本项目运营成本包括人员经费、药品费、卫生材料费、其他费用等支出。郸城县人民医院近三年人员经费，卫生材料费、药品费、其他费用占医疗收入比例如下表：

郸城县人民医院近三年成本结构表：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平均数
人员经费	11,270.23	11,541.04	11,087.57	11,299.61
占医疗收比例	19.36%	17.97%	20.81%	19.38%
药品费	17,378.02	18,252.76	16,608.70	17,413.16
占医疗收比例	29.85%	28.42%	31.17%	29.81%
卫生材料费	8,243.82	9,312.47	7,779.15	8,445.15
占医疗收比例	14.16%	14.50%	14.60%	14.42%
其他费用	5,306.73	6,165.91	5,655.67	5,709.44
占医疗收比例	9.12%	9.60%	10.61%	9.78%

基于以上数据分析，本项目各项成本预测如下：

人员费用：根据以上数据分析，参考郸城县人民医院人员费用占医疗收入近 3 年平均占比 19.38%，根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本项目按照 20.00%测算。

药品费：根据以上数据分析，参考郸城县人民医院药品费占医疗收入近 3 年平均占比为 29.81%，根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本项目按照 30.00%测算。

卫生材料费：根据以上数据分析，参考郸城县人民医院卫生材料费占医疗收入近 3 年平均占比为 14.42%，根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本项目按照 15.00%测算。

其他费用：其他费用包括办公费、暖气费及无法预计的费用等；根据以上数据分析，参考郸城县人民医院水电费其他费用占医疗收入近 3 年平均占比为 9.78%，根据合理性和谨慎性原则，本项目按照 10.00%测算。

折旧、摊销等：本项目为现金流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折旧、摊销为运营期非付现成本本次测算不在考虑。本次预测将按照 2020-2022 年累计金额占累计医疗

收入占比测算。在债券存续期内医疗成本测算如下表：

运营成本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药品费	17,663.60	17,663.60	17,663.60	17,663.60	17,663.60
工资及福利	11,775.73	11,775.73	11,775.73	11,775.73	11,775.73
卫生材料费	8,831.80	8,831.80	8,831.80	8,831.80	8,831.80
其他费用	5,887.87	5,887.87	5,887.87	5,887.87	5,887.87
合计	44,159.00	44,159.00	44,159.00	44,159.00	44,159.00

(续上表)

项目	第七年	第八年	第九年	第十年	合计
药品费	17,663.60	17,663.60	17,663.60	17,663.60	158,972.40
工资及福利	11,775.73	11,775.73	11,775.73	11,775.73	105,981.57
卫生材料费	8,831.80	8,831.80	8,831.80	8,831.80	79,486.20
其他费用	5,887.87	5,887.87	5,887.87	5,887.87	52,990.83
合计	44,159.00	44,159.00	44,159.00	44,159.00	397,431.00

3、税金及附加预测：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9〕36号)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政策”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

“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项目收入属于(财税〔2019〕36号)附件3规定的免征增值税范围”，因此本项目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为免税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组织：(一)依法履行非营利性组织登记手续；(二)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本项目属于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的非营利组织收入，因此本项目免征所得税。

4、现金净流入

根据以上对医疗收入、医疗成本预测，假设本项目在债券存续期第二年开始运营并能够产生现金净流入，在债券存续期间累计现金净流入如下：

现金净流入预测

单位：万元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运营成本	现金净流入
----	--------	------	-------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运营成本	现金净流入
第二年	58,878.67	44,159.00	14,719.67
第三年	58,878.67	44,159.00	14,719.67
第四年	58,878.67	44,159.00	14,719.67
第五年	58,878.67	44,159.00	14,719.67
第六年	58,878.67	44,159.00	14,719.67
第七年	58,878.67	44,159.00	14,719.67
第八年	58,878.67	44,159.00	14,719.67
第九年	58,878.67	44,159.00	14,719.67
第十年	58,878.67	44,159.00	14,719.67
合计	529,908.03	397,431.00	132,477.03

(五) 在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及融资平衡情况如下:

年份	本金	利息	当年还本付息合计	项目总收益
第一年	2,000.00	916.82	2,916.82	
第二年	-	850.62	850.62	14,719.67
第三年	-	850.62	850.62	14,719.67
第四年	-	850.62	850.62	14,719.67
第五年	-	850.62	850.62	14,719.67
第六年	-	850.62	850.62	14,719.67
第七年	-	850.62	850.62	14,719.67
第八年	-	850.62	850.62	14,719.67
第九年	-	850.62	850.62	14,719.67
第十年	16,000.00	850.62	16,850.62	14,719.67
第十一年	3,590.00	130.62	3,720.62	
合计	21,590.00	8,703.00	30,293.00	132,477.03
本息覆盖倍数	4.37			

综上所述: 本项目预期项目收益对拟使用的专项债券本息覆盖倍数为 4.37, 能够合理保障偿还拟使用的专项债券资金本金和利息, 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郸城县人民医院新区建设项目 2020 年申请发行 1,100.00 万元, 2021 年申请发行 7,000.00 万元, 该项目建设位置位于郸城县广场南路南侧, 公园东路东侧, 富民路北侧, 与本项目不属于同一位置, 产生的收入不重复, 故以前发行的债券额度本息不在本次项目测算范围内。

郸城县人民医院同时申请郸城县人民医院西南院区新建项目, 专项债券 50,000.00 万元, 该项目建设位于郸城县巴集乡, 与本项目不属于同一位置, 产生的收入不重复, 故以前发行的债券额度本息不在本次项目测算范围内。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3979364397

(1-1)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类型 非公司私营企业
营业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未来路73号锦江国际花园10号楼22层
负责人 胡卫升
成立日期 2014年06月06日
营业期限 2014年06月06日至2033年06月05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年06月06日



证书序号: 500329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负责人: 胡卫升

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未来路73号锦江国际花园10号楼22层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84101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1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1月2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永强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04-20
 Date of birth: 1974-04-20
 工作单位: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Working unit: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2924197404204254
 Identity card No.: 41292419740420425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000190010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190010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Henan Province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3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 / 03 / 24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年	月	日
---	---	---

<http://acc.mil.gov/csp/collcr/facPrinthe7m050620001.htm>

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豫卓越专评字【2020】第 0095 号

河南卓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豫卓越专评字【2020】第 0095 号

河南卓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对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专项债券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对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经专项审核，我们认为，在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预期收入能够合理保障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本所承诺，本专项评价报告供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申请专项债券及后续发行使用。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一、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

(一) 本次债券应付本息情况

申请人拟就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7200 万元，已于 2021 年使用 7000 万元，2022 年使用 2000 万元，2023 年使用 2000 万元，2024 年已使用 3500 万元，2025 年计划申请 2700 万元。本次申请 1000 万元，项目债券存续期 10 年。2021 年到 2024 年发行债券本金和利息归还方式为：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本次债券从第 4 年开始还本，第 4-6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12%，第 7-10 年每年偿还 16%。2025 年发行的债券本金和利息归还方式为：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金额	债券利率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	7,000.00		7,000.00	4.00%	280.00	280.00
第 2 年	7,000.00	2,000.00		9,000.00	4.00%	360.00	360.00
第 3 年	9,000.00	2,000.00		11,000.00	4.00%	440.00	440.00
第 4 年	11,000.00	3,500.00		14,500.00	4.00%	580.00	580.00
第 5 年	14,500.00	2,700.00		17,200.00	4.00%	688.00	688.00
第 6 年	17,200.00		240.00	16,960.00	4.00%	688.00	928.00
第 7 年	16,960.00		480.00	16,480.00	4.00%	678.40	1,158.40
第 8 年	16,480.00		900.00	15,580.00	4.00%	659.20	1,559.20
第 9 年	15,580.00		980.00	14,600.00	4.00%	623.20	1,603.20
第 10 年	14,600.00		1,060.00	13,540.00	4.00%	584.00	1,644.00
第 11 年	13,540.00		8,200.00	5,340.00	4.00%	541.60	8,741.60
第 12 年	5,340.00		1,200.00	4,140.00	4.00%	213.60	1,413.60
第 13 年	4,140.00		880.00	3,260.00	4.00%	165.60	1,045.60

第 14 年	3,260.00		560.00	2,700.00	4.00%	130.40	690.40
第 15 年	2,700.00		2,700.00	-	4.00%	108.00	2,808.00
合计		17,200.00	17,200.00			6,740.00	23,940.00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二) 现金净流入

1.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 ①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 ②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 ③对申请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 ④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实施方案顺利建设、投产运营；
- ⑤医疗收费、医药价格、人工成本等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 ⑥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申请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⑦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项目收入及成本参考近三年财务报表统计情况。

2.项目收入预测

对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达到设计规模后的收入成本进行预测，医院的经营收入来自住院收入和门急诊收入：

医院收入支出近三年数据统计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平均年增长率 (%)	预测年增长率 (%)
门诊人次 (人)	257,059.00	301,836.00	340,046.00	15.04	11.00
门诊次均费用	198.54	194.93	209.04	2.71	3.00
住院人次 (人)	9,448.00	10,002.00	11,295.00	9.40	9.00

住院次均费用	7,644.47	7,568.06	8,377.57	4.85	4.00
人员支出	2,585.60	2,809.00	3,276.36	12.64	12.00
卫生材料费	2,792.11	3,098.96	3,807.02	16.92	16.00
药品费	4,653.17	5,028.36	6,153.90	15.22	15.00
其他费用	789.58	654.92	799.37	2.50	3.00

以 2019 年的数据为基础数据，假设本次债券存续期前七年医院各项指标按照以上增长率持续增长，第八年达到饱和状态，各项收入和成本不再增长。

住院收入：医院床位 700 张，年住院人数为 11,295.00 人次，每人每年消费平均按 8,377.57 元计，则年收入为 9,462.47 万元。

门急诊收入：门急诊挂号就医人数年均 340,046.00 人次，每人次费用平均按 209.04 元计，则年收入为 7,108.32 万元。

收入预测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门急诊收入	住院收入	合计
1	建设期	第 1 年			
2		第 2 年			
3		第 3 年			
4		第 4 年			
5		第 5 年			
6	运营期	第 6 年	7,108.32	9,462.47	16,570.79
7		第 7 年	8,126.90	10,727.04	18,853.94
8		第 8 年	9,291.52	12,160.10	21,451.62
9		第 9 年	10,622.85	13,784.89	24,407.74
10		第 10 年	12,144.97	15,627.02	27,771.99
11		第 11 年	12,144.97	15,627.02	27,771.99
12		第 12 年	12,144.97	15,627.02	27,771.99
13		第 13 年	12,144.97	15,627.02	27,771.99
14		第 14 年	12,144.97	15,627.02	27,771.99
15		第 15 年	12,144.97	15,627.02	27,771.99
合计			108,019.41	139,896.62	247,916.03

3.成本测算具体如下

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成本包括人员经费、卫生材料费、药品费、其他费用等。

成本预测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人员经费	卫生材料费	药品费	其他费用	合计
1	建设期	第 1 年					
2		第 2 年					
3		第 3 年					
4		第 4 年					
5		第 5 年					
6	运营期	第 6 年	3,276.36	3,807.02	6,153.90	799.37	14,036.65
7		第 7 年	3,669.52	4,416.14	7,076.99	823.35	15,986.00
8		第 8 年	4,109.86	5,122.72	8,138.54	848.05	18,219.17
9		第 9 年	4,603.04	5,942.36	9,359.32	873.49	20,778.21
10		第 10 年	5,155.40	6,893.14	10,763.22	899.69	23,711.45
11		第 11 年	5,155.40	6,893.14	10,763.22	899.69	23,711.45
12		第 12 年	5,155.40	6,893.14	10,763.22	899.69	23,711.45
13		第 13 年	5,155.40	6,893.14	10,763.22	899.69	23,711.45
14		第 14 年	5,155.40	6,893.14	10,763.22	899.69	23,711.45
15		第 15 年	5,155.40	6,893.14	10,763.22	899.69	23,711.45
合计			46,591.18	60,647.08	95,308.07	8,742.40	211,288.73

4.项目收益预测

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预计收入扣除成本（不考虑债券利息）后的息前收益，用于平衡项目收益为 36,627.30 万元，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年度	收入	成本	息前收益
1	建设期	第 1 年			
2		第 2 年			
3		第 3 年			

4		第 4 年			
5		第 5 年			
6	运营期	第 6 年	16,570.79	14,036.65	2,534.14
7		第 7 年	18,853.94	15,986.00	2,867.94
8		第 8 年	21,451.62	18,219.17	3,232.45
9		第 9 年	24,407.74	20,778.21	3,629.53
10		第 10 年	27,771.99	23,711.45	4,060.54
11		第 11 年	27,771.99	23,711.45	4,060.54
12		第 12 年	27,771.99	23,711.45	4,060.54
13		第 13 年	27,771.99	23,711.45	4,060.54
14		第 14 年	27,771.99	23,711.45	4,060.54
15		第 15 年	27,771.99	23,711.45	4,060.54
合计			247,916.03	211,288.73	36,627.30

5.本息覆盖倍数

经上述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测算，在申请人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能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并假设项目预测收益在债务存续期内可以全部实现，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相关收益为 36,627.30 万元，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53；

本息覆盖倍数具体计算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债券本息支付			项目当年收益	偿还本息后累计收益结余
	本期偿还本金	应付利息	本息合计		
第 1 年		280.00	280.00		-280.00
第 2 年		360.00	360.00		-360.00
第 3 年		440.00	440.00		-440.00
第 4 年		580.00	580.00		-580.00
第 5 年		688.00	688.00		-688.00
第 6 年	240.00	688.00	928.00	2,534.14	1,606.14
第 7 年	480.00	678.40	1,158.40	2,867.94	1,709.54
第 8 年	900.00	659.20	1,559.20	3,232.45	1,673.25
第 9 年	980.00	623.20	1,603.20	3,629.53	2,026.33

第 10 年	1,060.00	584.00	1,644.00	4,060.54	2,416.54
第 11 年	8,200.00	541.60	8,741.60	4,060.54	-4,681.06
第 12 年	1,200.00	213.60	1,413.60	4,060.54	2,646.94
第 13 年	880.00	165.60	1,045.60	4,060.54	3,014.94
第 14 年	560.00	130.40	690.40	4,060.54	3,370.14
第 15 年	2,700.00	108.00	2,808.00	4,060.54	1,252.54
合计	17,200.00	6,740.00	23,940.00	36,627.30	12,687.30
本息覆盖倍数	1.53				

二、总体评价结果

经测算，在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收益预测及其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本页无正文，为济源市第二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报告签字盖章页)

河南卓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1052-288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06HQH8F

(1-1)

名称 河南卓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市中原区前进路81号院5号楼2单元27层2705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长魁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0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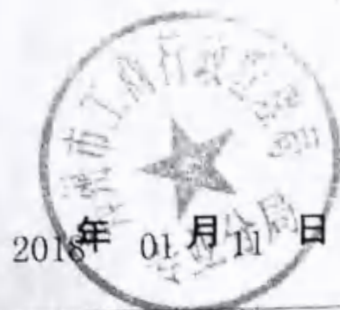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22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卓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长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郑州市中原区前进路81号院5号楼2单元27层
2705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010043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办会〔2007〕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7年12月27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 十二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长聚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03-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卓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4021969031600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1100020023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5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2



张清江 男
1973-09-15
河南卓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12322197309151232

姓 Full name 张清江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3-09-15
Working unit 河南卓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河南卓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4123221973091512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CPA

本证书继续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41010004007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 年 10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